·政治与哲学研究·

邓小平渐进式改革思想生成时代缘由及理论特点研究

杨翔博
（湖南工业大学 马克思主义学院，湖南 株洲 412007）

摘要：渐进式改革思想是邓小平理论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全面深化改革背景下对其思想理论的定义、实行原因、改革特点等方面进行研究，显示了邓小平以其非凡的智慧改变了中华大地的面貌。邓小平采用渐进式改革是在综合考虑全局的基础上做出的理性选择。

关键词：邓小平；渐进式；改革
中图分类号：A849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1-8275(2018)02-0001-03

党的“十八大”提出了全面深化改革的目标，十八届三中全会做出了全面深化改革的决定。在全面深化改革的视域下，重新审视邓小平渐进式改革思想，就会发现其具有恒久意义的时代价值和时代启迪。渐进式改革，其定义表述为在基本经济制度不变的基础上，先从局部开始，分阶段、分层次、分领域逐步展开，循序渐进实现改革目标的改革方式。在早期，我国实行改革没有一个很清晰而系统化的设计和经验参考，此时邓小平主张改革应摸着石头过河，在实践中逐步探索。因此邓小平在通盘考虑我国的国情，借鉴国际经验的基础上，决定采取渐进式改革措施。就目前的实践结果和通盘考虑当时时代因素的情况下，渐进式改革无疑是符合我国国情的理性选择，也是正确的选择。

一、邓小平实行渐进式改革的原因

在中国这样一个积贫积弱的新生的社会主义国家，怎样依据中国基本国情有针对性地施行改革，在当时是一个新问题，没有现成的经验可循。邓小平采用渐进式改革方式施行改革是有深刻历史依据的，凸显了他伟大的智慧。渐进式改革，从当时中国的基本国情上来考虑，具有以下优势和历史意义：

第一，渐进式改革有利于在改革中坚持社会主义方向。改革是社会主义制度的自我完善和发展，因此它必须在坚持社会主义制度的前提和基础下进行。这也是在推进改革的进程中，邓小平提出要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的题中之义。在改革开放的早期，改革者在建设社会主义的探索过程中，对什么是社会主义，如何建设社会主义尚未有清楚的认识，以至犯了一系列错误，走了弯路。在对所犯错误的总结过程中，逐渐认识到社会矛盾变化这一根源问题——我国在社会主义改造完成后，社会的主要矛盾已经转化成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同落后的社会生产之间的矛盾。因此，国家工作的重心也应该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但是中国的改革又必须尊重其特殊国情，不能偏离社会主义的方向和道路，不能像苏联和东欧各国那样，为发展经济而采取了否定社会主义制度的激进式改革，因此我国的改革只能是由点到面有步骤分阶段地向前推进。这既能防止大的错误发生，同时也是实现发展成本最小化的最佳选择。

第二，复杂的国际环境使我国的社会主义改革事业面临更大的压力。在国际关系上，长期以来，社会主义阵营和资本主义阵营之间存在着尖锐的对立。即使在冷战结束后，冷战思维依然存在。苏联东欧这些社会主义国家的改革先后以失败告终，以中国为首的仅存的少数社会主义国家，在国际关系上面临巨大的挑战，国内外反共的暗流涌动，改革面临着巨大的风险和挑战。在面临复杂国际关系时，许多社会主义国家进行的内部改革均以失败告终，如苏联实行的激进式改革不但没有改善人民的生活，促进国家的发展，反而最终使世界上最大的社会主义国家亡党、亡国、亡社会主义。通过总结这些失败教训，不难得出结论——在面临外部复杂国际关系时，激进式改革必然面临巨大风险。同时以美国为首的资本主义国家认为社会主义走到尽头了，因此对社会主义国家尤其是中国的敌视更为严重，国际局势变得对中国更加不利，其对中国

收稿日期：2017-12-20
作者简介：杨翔博（1988—），男，河南商丘人，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专业 2015 级硕士研究生，研究方向：马克思主义中国化历史进程与发展趋势。

进行和平演变的阴谋一直在酝酿中。因此,在当时施行渐进式改革,无疑才是坚持社会主义来进行改革发展的最好选择。

第三,在改革之初,对什么是社会主义、怎样建设社会主义认识尚不清楚。邓小平说:“我们马克思主义者过去闹革命,就是为社会主义、共产主义崇高理想而奋斗。现在我们搞经济改革,仍然要坚持社会主义道路,坚持共产主义的远大理想,年轻一代尤其要懂得这一点。但问题是什么是社会主义,如何建设社会主义。我们的经验教训有许多条,最重要的一条,就是要搞清楚这个问题。”[1]116 社会主义改革是一项前无古人后无来者的伟大事业,没有现成的知识可学,没有现有的经验可以借鉴,只能依靠自身不断摸索,只能依托实践来大胆探索,在实践中发展认识,将在实践中获得的认识进行两次飞跃,以此作为改革的指导。我们进行改革试点,不断深入改革,在取得成功的基础上再加以推广是不断发展认识,更好地指导改革实践的需要。

第四,人民群众对改革这个新事物的认识和接受有一个过程,渐进式改革有利于人民群众对改革的认识和理解,自觉支持改革的实施。受旧的高度集中的政治经济体制影响,人们的思想有一定的僵化,对改革的认识存在一定的抵触和认识误区。文化大革命中一切以阶级斗争为纲,“文革”结束后我国又坚持“两个凡是”,文化思想领域的保守思想依旧占据主要方面。为打破思想文化领域的僵局,我国展开真理标准问题大讨论,最后得出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的结论,为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实行改革奠定了思想基础。虽然思想上的僵局被打破了,但是保守思想的巨大影响力依然存在,全国上下对实行改革并没有统一的思想认识,若贸然实行激进式改革必会导致思想混乱,严重影响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反过来还可能阻碍改革的推进。此外,改革是对社会各阶层和各集团利益的再分配。改革中,那些在传统的计划经济体系中形成的既得利益者和在双重体制并存的格局下形成的既得利益者必然与改革发生不同程度的冲突。实行渐进式改革有利于对推行中的问题及早发现,及时调整,让人民群众感受到改革带来的好处,加深对改革的认识和理解,取得最佳效果。因此,我国在改革过程中坚持循序渐进,才能有效地避免转轨力度过快过大造成的社会各方面难以承受的冲击,得到群众的支持和拥护,使改革取得成功。

第五,渐进式改革有利于国家政局稳定,防止动荡发生。新中国建立之后,在探索社会主义建设的过程中我国又犯了一连串的错误,使得我国与世界先进国家的差距进一步拉大。国民经济发展水平较低,且经历多次政治、文化、经济上的运动后,国民经济、政治的正常秩序难以维持,人民生活的物质、文化需要也难以满足国民生存发展需要,国家再也经不起折腾了。改革是一个系统而复杂的社会工程,中国幅员辽阔,人口众多,各种问题比较复杂,经济社会发展不平衡,如果方式方法不当会给国家带来动荡,渐进式改革恰到好处地处理了改革、发展和稳定三者之间的关系。既能够变革不合理的旧的体制机制,又能在保持平稳的基础上发展经济,改善人民的生活。这样的改革方式以其科学性和符合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性显示出了巨大的生命力和远大的发展前途。

第六,经济上渐进式改革有利于坚持公有制的主体地位,保持国民经济的平稳健康发展。公有制是我国国民经济的主体,公有制的主体地位不可动摇。社会主义改造完成后,我国社会的主要矛盾已经转变为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同落后的社会生产之间的矛盾,巩固公有制的主体地位才能保证社会主义政权的长期稳定。渐进式改革能有效实现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的过渡,相反,激进式改革完全放开市场的做法,直接让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会严重动摇公有制的主体地位,宏观调控能力大大降低,造成经济的动荡。不能把西方经济学家的理论直接拿来套用在我国的改革大业上,更不能像苏东国家那样贸然实行激进式改革。

二、邓小平渐进式改革的特点

渐进式改革是以社会主义制度为基础,在坚持党的领导下进行的。在推行中做到了坚持社会主义制度和市场经济的有机结合,保证了社会政治经济的稳定。渐进式改革的特点如下:

第一,先易后难。邓小平认为改革应该全面、系统地进行,但这并不意味着改革要多方面同时进行,等量视之,应当分清主次矛盾和矛盾的主次方面,有计划有步骤地进行。由于我国的体制机制障碍和人们严重的思想僵化,邓小平先在那些改革阻力小、成本低、收益明显的领域进行改革,使大部分人受益。同时改革大都经过试点,取得成功后再加以推广,逐步向新体制过渡。邓小平还注重在改革旧体制的同时发展新体制因素。邓小平就是通过这种“走一步,看一步”的方式在各领域进行渐进式改革的。

第二,先农村后城市。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化运动导致农村地区极度贫困,加上十年浩劫农民苦不

堪言。长期的城乡二元结构政策,使得工农城乡差距严重扩大,农民面临着严峻的生存压力。在当时的情势下"不坚持社会主义,不改革开放,不发展经济,不改善人民生活,只能是死路一条。"[1]116 1978年,小岗村的十八位农民冒着砍头的风险创造的"小岗精神"给改革者创造了难得的机遇。顺应历史机遇,中国改革开放的序幕就此拉开。

第三,先经济后政治。邓小平指出:"我们要根据社会主义国家自己的实践、自己的情况来决定改革的内容和步骤。"[1]240 戈尔巴乔夫在苏联的改革首先在政治领域,受挫后转向经济领域,经济上又急于求成,改革最后走向失败,这也给我们以启发。与之相反,根据经济基础决定上层建筑的原理和先易后难的改革原则,邓小平采取了先经济后政治的方式推进改革。邓小平反复强调政治体制改革也是为经济体制改革服务的。而在经济领域的改革邓小平也是由浅入深,一步一步向前推进的。

第四,先沿海后内地。我国幅员辽阔,各地发展不平衡,沿海与内地的差别较大。根据中国国情邓小平选择了沿海地区作为改革开放的前沿阵地。改革初期,利用沿海地区较好的条件,在那里先后建立了深圳、海南等经济特区,开放了14个沿海城市,作为对外开放的窗口,以此来引进资金、技术、人才,并逐步推进市场机制,改革传统体制,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所起的作用越来越大。邓小平指出:"改革开放胆子要大一些,敢于试验,不能像小脚女人一样。看准了的就大胆地试,大胆地闯"[1]372 经济特区和沿海开放城市成为改革开放的排头兵,起到了极大的示范作用,也带动了内地的改革开放,使我国逐步形成了全方位、多层次、宽领域的对外开放格局。

第五,先富带后富,实现共同富裕。我国国有企业经营效益低下,平均主义"大锅饭"思想泛滥,对此,邓小平主张打破平均主义"大锅饭",允许一部分地区、一部分行业、一部分人通过诚实劳动、合法经营先富起来,先富带后富,最终走向共同富裕。提倡解放思想,激发人民群众的生产积极性。这个政策以承认差别为前提,以诚实劳动、合法经营为条件,以最终实现共同富裕为目标,在国民经济改革和发展中起了重大作用。邓小平指出:"鼓励一部分地区、一部分人先富裕起来,也正是为了带动越来越多的人富裕起来,达到共同富裕的目的。"并强调,"我的一贯主张是,让一部分人,一部分地区先富起来,大原则是共同富裕。一部分地区发展快一点,带动大部分地区,这是加速发展、达到共同富裕的捷径。"[1]142

第六,处理好改革、发展、稳定三者之间的关系。邓小平反复强调,"民主是我们的目标,但中国必须保持稳定。""要改革,就一定要有稳定的政治环境。""没有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不可能搞建设,更不可能实行改革开放政策,这些都搞不成"。"中国的问题,压倒一切的是需要稳定。没有稳定的环境,什么都搞不成,已经取得的成果也会失掉。"[1]285 邓小平认为,在实践中要处理好改革、发展、稳定三者之间的关系,保证渐进式改革的推进。他强调,稳定是压倒一切的,中国的最高利益就是稳定。同时他还强调要"抓住时机,发展自己",特别是发展经济,"发展才是硬道理。"[1]375-377 另外,改革是发展经济、发展生产力的动力,可以为稳定提供可靠的基础。因此,改革、发展、稳定三者是紧密联系、相互促进、共同发展的关系。改革是动力,发展是目标,稳定是前提。处理好这三者之间的关系,我们的改革事业才能取得成功。

渐进式改革做到了突出重点,保持平衡,坚持了革命性、群众性和实践性,在实践中发挥了无可比拟的优越性。三十年来,我国保证了和平稳定,建立起了全面的物质生产体系,经济建设取得显著成就。中国经济规模和经济总量不断扩大,人民生活水平显著改善,教育发展取得长足进展,中国的国际地位持续不断提高。新时期,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锐意进取,坚持全面深化改革,坚决破除一切不合时宜的思想观念和体制机制弊端,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制度体系,不断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充分发挥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

总之,渐进式改革是适合我国国情的改革方式,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伟大成果,是对社会主义改革理论的重大发展,正是沿着邓小平开辟的有中国特色的渐进式改革道路,中国改革事业取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就。在此基础上,全面深化改革将改革大业推向新的高度,在新的起点上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

参考文献:

[1] 邓小平.邓小平文选(第三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1.

责任编辑:仲耀黎

论群众路线的价值、问题与时代主题

方珍珍
(河南大学 马克思主义学院,河南 信阳 464000)

摘要:群众路线作为中国共产党根本的政治路线、工作路线,它具有时代价值、理论价值和司法价值。但在目前践行党的群众路线过程中却存在着消极腐败、能力不足、领导作风不正、精神懈怠等问题,要想更好解决这些现实问题,必须紧抓为民、务实、清廉的时代主题,以巩固党的执政基础。

关键词:群众路线;价值;问题;时代主题
中图分类号:D25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1-8275(2018)02-0004-03

群众路线于民族革命时期形成,是指导中国长达数十年革命取得胜利的科学思想体系。党之所以能够成功开展各项工作,进行各种革命,都是因为树立群众路线的思想,坚持群众道路。群众路线最能体现党的执政性质,立党宗旨和优良作风。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胜阶段,践行群众路线对于实现十九大提出的奋斗目标,发展民主政治具有重大意义。

一、群众路线内涵与价值

(一)群众路线内涵

对于什么是党的群众路线?其确定内涵是什么?党在总结革命经验的基础上创造性地认为,即是"一切为了群众,一切依靠群众。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1]其中,前一句是党正确对待群众的立场和观点,它要求党所做出的一切努力和牺牲都是为人民谋福利,最大限度上满足群众的利益和诉求;后一句则科学总结了党领导群众的经验和方法,也是将党的群众观点更加深刻具体化,说到底就是将理论变为现实的方法,这就要求党员干部要积极听取群众的意见和想法,到群众中开展调查研究,对群众好的建议进行加工,形成科学有效的工作方法应用于实际工作中。综上可见,党的群众路线是思想理论观点与实际工作方法的有机整合,群众观点是工作方法的思想基础和理论依据,此二者互相补充,是将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原理与实际工作相结合的巧妙运用。

(二)群众路线价值

1. 时代价值

群众路线是在革命建设实践中形成的,是党的宝贵经验总结,在多元化市场经济中,仍然发挥着重要作用。首先,群众路线是党突出的政治优势,是纠正党内官僚主义不可或缺的有力武器。在改革开放的背景下,在多元的社会思潮冲击下,党执政为民的价值理念在一定程度上被解构,部分党员干部的价值观扭曲,导致群众意识滑坡,疏远群众是党面临的最大危险。而群众路线作为一种法宝能够克服党的不良风气。因为它是一种工作方法,能够保证党的宗旨不变,使命不变。其次,群众路线能够保证党的各项决策更加高效民主。目前全面深化改革已经进入关键时期,出现许多问题需要群众路线加以解决,因为群众路线能够吸取广大群众的意见建议,使决策更加民主化。再次,群众路线是化解利益冲突的重要手段。因为群众路线拓宽了群众行使参与管理国家事务的权利渠道,把民主权落到实处。最后,群众路线能够保持党员干部清廉的政治本色。面对当前的各种诱惑,许多党员干部难以保持节操,出现各种贪污腐化的行为,严重破坏党的执政形象。坚持群众路线有利于党员干部筑牢思想防线,树立正确的权力观,形成良好的权力伦理。

2. 理论价值

群众路线在开展各项工作中一直具有重要的理论指导意义。首先,群众路线作为中国共产党的执政优势和重要的理论组成部分,经过时代的考验,已被绝大多数共产党员所接受和认可,得到广泛的支持和拥护,它是党的各项方针措施得到有条不紊地实施前提和重要保障。作为一种有效的工

收稿日期:2018-01-16
作者简介:方珍珍(1991—),女,河南信阳人,思想政治教育专业 2016 级硕士研究生,研究方向:思想政治教育理论与实践。

作方法，能够规避各种不良现象的发生，提高党的执政水平。它深刻体现了党的领导和组织的合理性，为党的领导奠定了理论基础。其次，群众路线深刻阐明了党的权力的出处。党的权力由人民所赋予，党只有得到人民的认可，才能调动人民朝着共产主义目标奋进的积极性。而中国共产党要领导人民，使人民信服，必须具备两个条件，其一就是党服务于人民，必须保证人民获得幸福，保障人民的各项合法权利得到行使；其二就是联系群众，反映群众真实需要，取得群众认可和期盼的成就。这些都需要以群众路线理论为指导。再次，群众路线作为指导党的工作有效开展的方法，是科学正确的，它正确解决了党群的辩证关系，解决了主客观的辩证关系。它明确指出任何党员干部的工作方法和领导方法，所采取的各项措施，都是将群众实践中的零散的经验加以凝练总结，形成有效措施置于实践。

3.司法价值

在司法领域群众路线具有重要价值。开展人民法院工作，要以人民的利益为核心。在解决司法领域内人民矛盾问题时，切实维护人民的核心问题。最高人民法院院长王胜俊多次强调司法工作走群众道路是司法人民性的本质要求，明确了司法工作发展的道路。不仅现代的司法领域需要群众路线加以指导，在革命年代，其也为司法工作的开展做出巨大贡献。延安时期人民法院的马锡五及他所开创的马锡五审判方式是最为典型的例子。他的这一审判就是：(1)深入农村，实际调查；(2)坚持原则，依法办事，廉洁公正；(3)合理调解，聆听群众心声；(4)方便诉讼，手续简单，不拘泥于形式，高效快捷。该模式的出现与推广，培养了大批优秀司法干部人员。实践表明，只有走群众路线，广大司法干部人员才能够走进群众，以亲和友善的情感和作风拉近与群众的距离，有效弥补了我国司法程序的缺陷，解决了积压已久的疑难案件，减少了诉讼程序，促进了团结，打造了人民法院的光辉形象。

二、群众路线在实践中面临的问题

在改革开放的新形势下，党面临各种执政考验和诱惑，出现各种腐化问题，严重损害群众的利益，是党执政所必须解决的重要问题。

(一)消极腐败问题

建设廉洁政治，严厉打击贪腐腐败是党历来所贯彻的方针。但是由于市场体制机制不健全，加上各种利益诱惑，一些党员干部肌体腐化，腐败享受，使得曾经的党群关系由“鱼水关系”变为“油水关系”，各级党员干部从空间上、情感上以及思想上脱离群众，不断追求腐败利益。人民群众痛恨腐败，腐败不仅损害群众权益，而且使党灵魂侵蚀，丧失群众基础，阻碍国家和民族的发展。

(二)能力不足问题

从总体上看，广大党员干部都能够将自身能力与素质同时代赋予的重任相符合，能够应对各种来自社会领域和自然领域的挑战，但是，由于转型时期工作任务繁重艰巨，党内的一些领导干部明显出现了能力不足问题。表现为有些党员干部观念落后，与时俱进能力稍弱，只会做表面文章，还有一些党员干部处理复杂矛盾问题，常常用钱来摆平，不善于用规章制度法律武器来解决冲突等方面的现象。这些现象的存在，对党的形象和执政能力带来了挑战，使人民群众质疑党的领导能力，降低对党的信任度。

(三)领导作风不正问题

受市场经济的冲击，党内作风存在严重问题。有些领导干部群众观念和群众感情淡薄，自以为是，不听群众意见，喜欢耍威风、摆架子，总是挂在嘴上，弄无效虚工，搞形式主义，下表面功夫；有的则热衷一些庆典剪彩，倾心于抛头露面，穿梭于歌厅酒家中；还有些领导干部工作拈轻怕重，碰到问题就躲，发现危险就退，毫无奉献意识。这些工作作风长期以往，会导致党被群众否定和抛弃的危险，严重阻碍了党的事业发展。有些单位和部门的问题总是解决不了，在很大程度上是因为脱离实际，不走群众路线，不向群众学习，没有艰苦奋斗、扎实工作的作风。

(四)精神懈怠问题

所谓精神懈怠是指一个人、一个政党，失去了目标、信仰而出现信念缺失、道德滑坡、意志消沉等思想状态，这是党执政以来所遇到的最大的挑战。部分党员产生了漂浮懒散情绪，居功自满，毫无危机感，主要表现在：理想信念不坚定，对共产主义道路失去耐心，奉献意识淡薄，疏远群众；精神消极懈怠丧失进取之心，无论是做事还是创业，劲头不足，办事拖拖拉拉，缺乏纪律观念和法制意识，丧失最起码的道德。这是党内出现的严峻挑战，严重危害党的发展，是党必须首要解决的重大课题。

三、践行群众路线的时代主题：为民、务实、清廉

中共十八大以来，中共中央制定并出台了一系列以拉近与群众的距离，密切与人民的联系，改进工作作风为目的的规章制度，开展了一场以“为民、

务实、清廉”为主题的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这是中国共产党对目前党执政所面临危险的回应，也是发展群众路线采取的积极措施。

（一）为民

为民，是党的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利为民谋，福为民祉，这是群众路线的核心，强化宗旨意识稳固根基是其落脚点。党始终坚持自己的立党宗旨，时刻想着为人民的幸福而奋斗。在开展各项领导工作时，要时刻站在人民的基石上，以人民利益为重，积极探究出各种有效开展群众工作的方法途径；同时也要贯彻落实党中央开展的各项惠及民众的方针政策，更加快捷有效的服务群众，奉献群众。

（二）务实

务实，就是察实情、讲实话、做实事，求实效，要求真务实，这是群众路线的基础，其落脚点是真抓实干筑就中国梦。“空谈误国，实干兴邦”，要解决十八大以来遇到的困难挑战，就要完善改革机制，创新工作方法，确保党员同志深入基层，调查研究，与人民群众近距离接触，体察群众意愿，真实反映群众的困难、意见和呼声，切忌脱离群众，高踞于群众；要不断满足最广大人民群众的利益和要求，忧思群众疾苦，还要通过不断地扎实工作推进群众工作的科学发展。

（三）清廉

清廉，就是要用权为公，不谋己私、廉洁清正，这是党的群众路线保证，其落脚点是累积民族复兴的正能量。同时也是检验党性的标准。纵观中国历史，贪污腐败在社会政治生活中有着重要的影响，也必然成为党和国家领导制度中的一个主要弊端。当前形势下，我们党面临着来自多方面的风险与挑战，出现了许多急需解决的难题。特别是一些党员干部出现腐化堕落，脱离群众的行为，必须得到根本抑制，这就需要全体党员坚持党要管党，清扫党内污气，树立为民谋利的价值观。

在当前转型跨越发展的关键时期，各级党员干部都要践行党的群众路线，落实群众路线的时代要求，敢于直面问题，迎接挑战，凝聚全国力量，推进改革发展，实现百年奋斗目标。

参考文献：

[1] 毛泽东选集（第3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1996.
[2] 江泽民文选（第3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6.
[3] 中共中央文献研究室. 三中全会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下）[G]. 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1.

责任编辑：仲耀黎

On the Value, Problems and Theme of the Times of the Mass Line

FANG Zhenzhen

Abstract: The mass line is the fundamental political line and the work route of the Communist Party of China. It has the value of the times, the theoretical value and the judicial value. But in the process of practicing the party's mass line at present, there exist problems of negative corruption, lack of ability, leadership style, slack spirit, etc. In order to solve these realistic problems better, the theme of times must be grasped as to for the people, pragmatism and rectitude thus to consolidate the ruling foundation of the party.

Key words: mass line; value; problem; the theme of the times

加强我国企业伦理道德建设探微

高 峰
(喀什大学 马克思主义学院,新疆 喀什 844007)

摘要:现阶段,我国部分企业在发展过程中出现了企业伦理道德缺失现象,引发了食品安全、企业诚信危机等一系列问题,为了扭转这种局面,重塑我国企业良好形象,企业经营者应找出原因并通过有效途径加强企业伦理道德建设,创新企业管理模式,提升企业竞争力,以适应知识经济时代的发展要求。

关键词:企业伦理;企业伦理道德建设;因素;对策
中图分类号:D648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1-8275(2018)02-0007-02

一、企业伦理概述

(一)企业伦理含义

伦理学是以伦理道德为研究内容的学科,研究人与人之间的伦理关系,从正当性、合理性视角审视社会关系。伦理学开始于规范伦理学,“二战”之后社会快速发展导致无法用规范伦理学解决一些现实问题,从而使伦理学转变为以研究实际问题为核心的应用伦理学。企业伦理是经济伦理的分支,是企业在生产经营和追求利润的过程中,在协调各企业之间、企业和社会的关系中所必须遵循的道德规范和伦理原则。[1]企业伦理认为经济人应该理性地追求利润,并且在不自觉中推动效益发展,协调企业和社会的伦理关系,规范和引导企业的道德行为。企业伦理道德建设作为经济伦理学所包含的问题之一,也进入研究范畴。[2]

(二)企业伦理道德重要性

事实上,企业伦理道德是一个企业长期发展中不可或缺的一个因素,是看不见的无形资产。良好的伦理道德会影响企业的各项活动。企业如果讲道德,具有社会责任意识,一定会取得经济效益。随着经济全球化速度的加快,我国企业将面对公平、开放的国际竞争大环境,更应诚信经营,保证产品的质量安全,主动承担社会责任,在创造经济利益的过程中,严把企业伦理道德这一关,将企业伦理道德作为体制改制的一个不可或缺的部分,这样才有可能实现健康、有序发展。

企业伦理道德是一种强大力量,它能规范企业行为和树立正确价值观。[3]企业伦理道德的形成能够有效地推动企业的发展,而企业伦理道德的缺失则会妨碍企业的发展,甚至会导致企业的破产。

二、我国企业伦理道德缺失现象

我国历来注重道德文明建设,古有“名节重泰山,利欲轻鸿毛”“人无信,不知其可也”“主忠信,徒义崇德也”等名句,良好的道德品质已经融入人们的骨子里,也使中华民族成为崇尚优秀道德品质的民族。商业失信、制假造假、虚假宣传、价格欺诈、违法添加食品添加剂等各种企业伦理道德缺失的经济现象充斥在生活中。在努力全面共建小康社会的今天,企业伦理道德缺失现象成为人们关注的焦点。

近些年来,在全社会的共同努力下,我国食品安全形势趋向好转,但仍然有侵害我国食品安全的事件发生。2008 年知名奶粉企业三鹿集团为抢占全国乳制品市场,在婴幼儿奶粉中违法添加化工原料三聚氰胺,导致众多食用该奶粉的婴幼儿身患肾结石。不仅是三鹿毒奶粉事件,“合成豆腐”、“假鸡蛋”等食品安全问题也触动着中国老百姓紧绷的神经,严重影响了中国产品在世界上的声誉,也令中国消费者感到心寒。中国美食,原本值得中国人民骄傲,却因屡屡发生食品安全问题遭受国人和国际友人的质疑。从这些实例中不难看出,企业为了追求高额利润,不仅丧失诚信,更丧失商业道德,做人的良知在利益面前也消失殆尽,甚至铤而走险,触碰法律红线和伦理道德底线。作为企业,实现利益最大化虽然是其发展的最终目标,但是企业采取不正当竞争手段致使伦理道德缺失,只会使企业陷入困境,甚至走向倒闭。

三、导致企业伦理道德缺失因素

一是来自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冲击。经济利益和伦理道德的冲突是任何社会都难以避免的。现阶段我国以经济建设为中心,采取了一系列正确

收稿日期:2018-01-12
作者简介:高峰(1988—),男,新疆沙湾人,思想政治教育专业 2015 级硕士研究生,研究方向:少数民族地区思想政治教育。

的经济政策，使经济持续快速增长，人民的生活水平显著提高，但与此同时也使人们陷入对金钱物欲的过分追求之中，人和人的关系在一定程度上物化、甚至异化，而极端利己主义思想的传播，对一些企业家造成了不良影响，使企业唯利是图，只认钱、不讲伦理道德。

二是否认伦理道德在企业发展中的存在。企业只是一味追求利益，对伦理道德认识不够深刻，并没有看到企业伦理道德对其发展的促进作用。虚假宣传、制造和销售假冒伪劣产品、压迫工人等不良行为的滋生，均源于企业重视利润而忽于企业伦理道德建设。

三是社会监督、惩治作用没有充分发挥。大量事实表明，伦理道德问题不光是个人修养的事情，紧靠伦理道德自律、良心谴责是不够的，必须加强管理，必须依靠法律做最低的制度保障。[4]由于当前我国相关法律法规的不完善，不能有效监督、惩治企业伦理道德缺失行为。

四是企业伦理道德体制机制不完善。改革开放过程中，由于以往的道德调节机制已远远落后于不断发展的企业生存环境而受到了削弱，但是适应社会发展的新道德机制尚未建立，因此在制度上难免出现了一些漏洞，给伦理道德缺失的企业可趁之机。

四、关于加强我国企业伦理道德建设的几点建议

我国大多数企业仍认为伦理道德建设与企业利益没有任何关系。在企业诚信危机不断加剧的新形势下，探寻企业伦理道德建设的路径就成了当前我国政府面临的重大难题。进一步加强我国企业伦理道德建设的建议包括以下几点：

第一，建立健全法律监督体系。要通过法律法规使企业伦理道德得到社会广泛认同，增强道德的规范性，健全法律法规，使法律监督适时地抑制企业反伦理道德行为，净化社会道德环境，形成人人遵守伦理道德的新风尚。

第二，加强企业伦理道德的建设。要从两方面入手：一方面是企业自身的实践与探索；另一方面是企业应该完善内部制度建设，增强诚信观念。企业家必须充分利用诚信这一宝贵资源，提升自己和企业的信誉度，增加企业的无形资产。

第三，企业伦理道德建设，必须实现全社会共同监督。[3]不同类型的企业都是中国经济发展的活力源泉，企业的发展壮大需要有先进、独创的企业精神作灵魂支撑，从这一方面看，企业的伦理道德建设在于发展企业文化。只有在全体社会成员和整个舆论社会的共同监督之下，使企业生产的相关流程实现最大程度的透明化，才能真正规范企业生产、管控市场分歧，建设合理合法的企业伦理道德。

第四，企业伦理道德建设，需要在生产经营过程纳入伦理道德内容。企业在制定人力资源管理程序、制度和生产经营流程时，务必充分显现出企业的伦理道德观念和员工的职业道德素养，对相关职能部门程序提出具体要求。

第五，企业伦理道德建设，需要增强企业社会责任感。奥地利精神医学家维克多·费兰克曾说过，每个人都被生命询问，而他只有用自己的生命才能回答此问题，只有以“负责”来答复生命。一些被生命询问的企业，必须要敢于承担社会责任。基于对企业的信任，劳动者付出自己的汗水和劳动，亿万消费者才会选择其产品，企业应该认真对待这一份信任，更应该主动增强社会责任感。

第六，企业伦理道德建设同时也要注重与时俱进的问题，要因势利导，随着知识经济的发展，信息时代的变迁，应该将经济社会的发展和科技进步引起的伦理道德问题及其产生的新伦理观、新道德观引进现代企业管理当中。知识经济决定企业管理模式的创新发展方向，企业为了更好地与世界经济接轨，成为世界一流的企业，就必须跟上时代的步伐，不断创新管理模式。[5]

五、结束语

“国无德不兴，人无德不立”。企业伦理道德在构建和谐社会中居于不可或缺的地位。加强企业伦理道德建设，有利于树立共同发展理念，适应经济转型；有利于抵制贪腐现象和纠正社会不正之风；有利于净化社会环境和市场经济环境；有利于促进伦理文化建设和思想转变；有利于凸显伦理道德对管理的督促作用；更有利于形成实现个人、企业、国家都讲诚信的整体环境。企业既要担负一定社会责任，也要担负伦理道德建设责任。

参考文献：

[1] 郭广根，杨明.应用伦理的热点探索[M].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04：260.

[2] 杜雪.我国私营企业伦理建设研究[D].上海：同济大学，2008：5.

[3] 李建华.现代企业文化通识教程[M].上海：立信会计出版社，2008.

[4] 中共中央宣传部理论局.《理性看齐心办——理论热点面对面·2013》积聚向上向善的正能量：道德失范怎么治理[J].西部大开发，2013(11)：6-9.

[5] 陈奇琦.知识经济背景下企业创新管理模式研究[J].淮北职业技术学院学报，2016(2)：117-118.

责任编辑：仲耀黎

道德他律论的情境分析

——基于历史的视角

郭茂坤

（公安消防部队高等专科学校 训练部，云南 昆明 650208）

摘要：道德是基于社会整体利益而共同约定的社会规范之一，随着社会的发展而他律性逐渐增强。道德他律的概念最先由康德提出而对此持否定态度，马克思在黑格尔意志论基础上提出道德自律与他律的辩证统一关系。道德他律论认为社会治理情境中道德是一种治理手段；社会价值情境中道德是一种“必要的恶”；社会关系情境中道德是一种消极的自由。

关键词：道德他律论；情景分析；历史视角

中图分类号：D90－053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1-8275(2018)02-0009-02

一、道德他律的规范性演变

道德是一种社会规范，既然是规范，就必然具有他律的属性。“如果认为道德最终源于自身从而最终为了完善每个人的品德，便是所谓的道德自律论；如果认为道德最终源于道德之外的他物从而最终为了增进每个人利益，便是所谓的道德他律论。”[1]261 人类学家的研究成果表明，道德、法律等社会规范最初是由习俗演变而来的，道德与法律都是一种社会规约，用于保障社会存在发展的稳定前提，维护社会共同体主流价值与主体利益。

“按照人类学家的观点，习惯—民风—风俗—常规—法律，在这个连续体里，道德规范应该处于常规的地位，并蕴含在常规里。”[2]从习惯这种无意识的自发的社会存在发展到风俗的阶段，便出现了明确的规范。已有的习惯和民风变成赋予了强制性的风俗，毋宁说风俗是一种明确的社会共同体规约或协定，表明社会普遍的是非善恶观念形成。随着社会发展，利益冲突加剧，社会分化和战争的风险加大，社会秩序的稳定成为最高价值，需要更行之有效的社会规范，道德规范开始被制定。具有重要的秩序价值和伦理价值的道德规范还被赋予国家强制力，成为法律。

二、道德他律的制度性演变

道德他律在历史上的效力从习惯到法律逐渐增加，法律的形态演进也体现了道德他律的强化。古希腊自然法学家根据自然规律获得了诸多道德原则，甚至把它们发展为规范城邦的法律。法律与道德尚没有一条明显的鸿沟，甚至人们认为法律从属于道德，法学从属于伦理学，因法律的权威性来源于自然正义。康德把自由意志的自觉个体的理性作为法律权利的来源，法律才脱离了自然正义和宗教的权力束缚，法律的权威便有了个人理性的基础。直到分析法学的出现，法律便不再依靠道德——无论是来自自然正义还是自由理性——寻找权威的根基。但在大多数情况下并不意味着法律和道德是矛盾的。“事实上，在实际的司法过程中，法律适用中的伦理因素从来都未曾被排除出去过。”[3]例如民法上的法律原则诸如公平正义、诚实信用、公序良俗等，即是道德在通过法律发挥作用的体现。这个意义上说法律充当了道德他律的工具，是道德他律的一个作用渠道。另外，立法与法律解释在很大程度上依赖道德提供可臻确当的理念作为指引，以便获得一个令人满意的结果。

三、道德他律的理论渊源

道德的自律和他律这对概念是康德首先提出来的，出于对理性的推崇，他把道德解释成绝对理性的自律，有别于封建主义道德和宗教的他律。“自律原则也就是：‘要这样行动，使得你的意志的准则任何时候都能同时被看作一个普遍立法的原则’”。[4]康德道德自律的观点有助于树立人本主义的道德观，强调理性的力量，打破封建主义和宗教的道德禁锢。黑格尔对此进行了不同的阐述，认为道德根源于人

收稿日期：2018-01-10

作者简介：郭茂坤（1988—），男，云南陆良人，助教，硕士，研究方向：政治法律。

们主观意志,而在群体行为的过程中把这样的意志上升为社会意志乃至国家意志。道德因此具有了普遍的社会意义,也就具有了他律性。

马克思的道德理论建立在唯物史观的基础上,认为道德作为一种社会意识,是客观的人类社会活动的反映,这是道德他律的基础;而在个人道德观念形成的问题上,是先有社会活动,后有道德观念的一种客观到主观的过程。社会活动形成普遍的道德观念,人们在社会活动中认知并在内心建立起这种道德观念。因此马克思用历史唯物主义的道德观阐释了道德他律和自律的辩证统一的观点。

四、道德他律论的情境分析

(一)道德他律论的社会治理情境

自律和他律是道德作为社会规范的两种行为调整方式。加强道德他律是近几年"道德治理"命题中被强调的。"道德治理"有两层含义,一层含义是调整社会道德规范秩序;另一层是用道德调整社会关系。道德的他律性自从道德这种社会规范产生时就体现出来了。他律是道德存在的最低和最后的屏障,自律是在他律基础上的、个别的更高的人格修养。不能把道德规范等同于人格修养,进而把道德作为社会秩序基石和意识形态支柱的功能简单的寄托在倡导人格修养和个人自律上。"因为所谓品德,如所周知,不过是道德由社会的外在规范向个人内在心理的转化,不过是一个人长期遵守或违反道德的结果。"[1]248

历史上,自春秋战国"礼崩乐坏"以来,甚至自道德诞生以来几乎每个时代都会发生道德底线被突破的事件。我们的祖先甚至对违反道德的人加以极刑,比如"重罪十条"。对于一般的违背道德的行为也在法律中规定了轻重相应的处罚措施。中国古代社会是礼法合一的传统伦理社会,凡是伦理道德所不容的行为,法律亦加以责罚。因此古代的法律同时也是伦理法。

(二)道德他律论的社会价值情境

从道德的起源上说,它究竟是一种外在的"必要的恶",还是人内心的需求,即"必须的善",这构成了道德他律和道德自律的社会价值情境。自律和他律只是道德实现的手段而非目的。如果人人都能实现道德自律,那么道德就没有存在的必要了,这本身就是和道德存在的初衷相违背的。所以道德要么实现不了道德自律的目的,要么实现了这个目的,结果却是对道德本身的否定。

客观地说,限制人们行为的方式和手段本身是对个人自由的侵犯,因为对于实现个人利益而言,这种限制是不利的,因而是一种"恶"。但对于社会和他人而言,这种对个人自由的侵犯和限制却避免了更大的"恶",因此对个人行为必要的限制和约束是一种"必要的恶",道德和法律就是这样一种约束。"道德与法、政治、德治,就其自身来说,不过是人类为了达到利己目的(保障经济活动、文化产业和人计较昂的存在发展)而创造的害己(限制某些欲望和自由)手段,因而也就是'必要的恶'。"[1]241毫无疑问,没有不限制自由的道德,也没有不限制自由的法律。

(三)道德他律的社会关系情境

道德他律产生于个人的不能自主性,通常出现在人与人发生关系的情境。个人的不能自主性表现在三个层面,首先,个人的行为涉及他人;其次,个人对自己的行为无预见或无约束;再次,该行为违背道德规范。个人不能自主,即不自由。"自由就是没有外在障碍而能够按照自己的意志进行的行为。"[1]297当一个人因为自身的原因,想要做某事而不能的时候,说明他是有意志的,而这样的意志不能得到实现是因为自身能力而非意志被限制。然而当一个人因为外部的原因,想要做某事而不能的时候,他的意志被否认或者被限制了,并不是因为自身的能力问题,这个时候他是不自由的。当一个人想要做某种违背道德的事情,并且明知这样做会受到责难,那么出于对后果的忌惮,放弃了这样的想法;或者他已经做出了这样的事情,并被他人谴责,这时候行为人及时纠正并恢复受损的道德状态,他的意志仍是自由的,通过自己的意志消除了道德对自由的限制,这是消极自由。相反,如果一个人因为道德的修养,而不是因为忌惮道德的约束后果(比如舆论的谴责),从而及时消除了违背道德的想法,享有的自由是积极自由。对于被道德约束的人而言,他律指向的是消极自由,自律则指向积极自由。

参考文献:

[1] 王海明.人性论[M].北京:商务印书馆,2005.
[2] 张苓.习俗到道德的跨域[J].理论界,2015(12):67-73.
[3] 罗斯科·庞德.法律与道德[M].北京:商务印书馆,2015:46.
[4] 康德.实践理性批判[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3:39.

责任编辑:仲耀黎

论抗联精神对提升大学生党员党性教育的作用

唐 梅
(辽宁科技学院 团委,辽宁 本溪 117004)

摘要:思政教育的根本目的是通过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教学方式让学生对于国家的大政方针有所了解,理解国家行为,树立为祖国奋斗的思想,培养自己的党性。大学思政教育对学生讲述抗联历史,传播抗联精神,有助于激发大学生爱国热情和提升对大学生党员党性教育的实效性。

关键词:党性教育;抗联精神;思政教育
中图分类号:G261.4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1-8275(2018)02-0011-02

大学生是社会的重要人才储备资源,大学生的思想状况很大程度上决定了一个国家未来社会的思想走向。大学生党员是大学生群体中的佼佼者,是大学生中的精英,他们的思想状况体现着大学生群体最先进的发展方向,因此对大学生党员的培养和教育是思政教育的重中之重。在党员教育中,要向大学生党员介绍抗日战争时期,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的东北抗联部队,与日本侵略者进行长达 14 年之久的艰苦斗争,这有利于让大学生党员更加清楚的认识到东北抗联在抗日战争中的作用,更有利于让大学生党员对于抗日战争有更加正确的了解。

一、正确理解东北抗联精神

20 世纪三四十年代,在中国发生的抗击日本法西斯的战争是一场神圣的民族解放战争。在中国的东北战场,中国共产党领导的东北抗日联军在极端恶劣的条件下,同强大的日本侵略者展开了长达 14 年艰苦卓绝、气壮山河的英勇斗争,谱写了一曲可歌可泣、惊天动地的英雄篇章,铸就了光耀千秋、彪炳史册的东北抗联精神。

(一)历史探源

东北抗日联军与日本侵略者的艰苦斗争是中国人民在抗日战争历史上最伟大,也是最惨烈的篇章之一。在抗日战争中,东北人民是最早反抗日本侵略者持续时间最长,付出的代价也最惨烈。在白山黑水之间,中国共产党员肩负着复兴中华民族驱逐侵略者的重要使命,与日本侵略者抗争,不畏艰险,流血牺牲,涌现出了一大批抗日联军英雄。如杨靖宇、赵尚志、周保中、赵一曼等等,用他们的热血铸造了东北的钢铁长城,是革命先烈用他们坚强的意志和执着的信念打败了日本侵略者,在生与死血与火的磨砺下形成了东北抗联精神。

(二)内涵与意义

东北抗联精神就是爱国主义精神。东北三省是我国领土重要的组成部分,幅员辽阔,黑土肥沃,养育了我们的祖先。东北抗日联军守护东北家园的行为,充分诠释了捍卫祖国的爱国主义精神。

第二是战斗精神。东北抗日联军在与日本侵略者战斗的过程中表现出了英勇无畏,前赴后继,舍生忘死的一种可贵的战斗精神。在和平年代,虽然大学生不再面对烽火狼烟和血与火的考验,可是国家的发展,仍然时时刻刻有人破坏阻拦,这时需要大学生以英勇无畏的精神,面对困难,解决困难,推动国家继续向前。

第三是献身精神。为了祖国不被侵略,为了驱逐侵略者,东北抗日联军的英雄们有着勇于为国捐躯的伟大精神,这种精神投射在今天的大学生党员身上,能够让他们为了国家的发展而不断努力,不断进取,甘心奉献自己的青春,将自己的专业知识奉献给祖国的建设和发展。

再者,正义精神。东北抗联的英雄们抵抗侵略者,其本质上说是一种正义力量对邪恶力量的抵抗,体现了中国人民抵抗日本侵略者的决心,也彰

收稿日期:2018-01-16
基金项目:本文系辽宁省 2017 年度高校党建研究课题“依托辽宁线色抗联文化资源促进大学生党员党性教育的研究”(编号:2017GXDJ—B099)阶段性研究成果。
作者简介:唐梅(1975—),女,辽宁本溪人,副教授,硕士,研究方向:思想政治教育。

显了世界人民反对法西斯斗争的正义精神。在今天，大学生的思想受社会各种信息干扰，只有明辨是非，拥有正义，才能够在日后的工作中为社会多贡献。

二、对大学生党员进行抗联精神教育的策略

（一）抗联精神进课堂

抗联精神不是一种虚幻精神，它是能够实实在在对今天生活产生切实影响，学生了解抗联精神学习抗联精神，能够将这种精神应用到自己未来的生活和工作中。要让学生明白，如果不是革命先烈挥洒热血，如今的大好河山是很难被保存下来的。要让学生真正理解抗联精神，学习抗战精神，必须进行抗联精神教育，让学生感受到抗联精神对于今天生活的重要影响，同时也让学生了解到抗联精神在未来生活中的重要应用，让学生能够真正将认知与实践结合起来，做到知行合一，真正成为抗联精神的继承者。

（二）成立相关社团

大学生活丰富多彩，学生在大学中并不只有学习这一项生活内容，在课外帮助学生成立相关抗联研究社团，让学生在课下可以自发地学习抗联精神，对抗联发展的历史进行探究，了解抗联发展，学习抗联精神。学生社团是学生根据自身兴趣集聚起来进行共同活动的一个学校基层组织，利用好这种基层组织的作用，就可以让学生在平时的娱乐中也感受到抗联精神对于自身的影响，感受到抗联精神与现代精神之间的契合，感受到自身的青春热血与抗联精神的相通之处。同时还要意识到，成立抗联研究社团，对于学生的抗联精神教育有了现实依托，有助于举办相关的活动。抗联研究社团可以组织参观相关纪念馆，了解抗联英勇事迹。同时抗联社团也可以领导学生去走访与抗战有关的老兵，让学生通过与老兵之间的交流感受那段烽烟四起的历史，体会到历史的残酷与抗联英雄的英勇。了解抗联精神，感受抗联精神，在生活中应用抗联精神。

（三）以现代视角演绎抗联精神

在不同的时代，青年学生都拥有自己专属的时代精神，在这个时代，青年学生面对着巨大的挑战和竞争压力，让学生在今天更好地了解抗联精神，就需要让抗联精神与今天的现代视角相融合，以学生更能够接受的方式演绎抗联精神。当今时代是信息化的时代，学生从小就接受各种影视信息的影响，为了让学生更好的理解抗联精神，可以举办以抗联精神为主题的相关话剧比赛，让学生亲身在舞台上演绎抗联英雄的英勇事迹，感受抗联英雄在历史条件下所作出的英勇抉择以及民族英雄对于整个国家和整个民族的责任心。在这整个演绎的过程中，学生会更好的体会到抗联精神，在未来的实践中为社会、为祖国、为民族创造更大的价值。

参考文献：

[1] 吴辽生.在党校学员党性教育中开展东北抗联精神教育的思考[J].沈阳干部学刊，2015(4)：7-9.

[2] 李智锋.思想政治教育基地对大学生党员党性教育的作用浅析[J].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13，32(2)：204-206.

[3] 贺文焘.东北抗联精神融入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研究[D].长春：吉林大学，2016.

[4] 彭国柱.浅析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提升大学生党员党性修养[J].中国高新区，2017(17).

责任编辑：仲耀黎

理学与佛老渊源管窥

——以《太极图说》为例

赵　全

（中共韶关市委党校 政治教研室，广东 韶关　512026）

摘要：理学作为中国传统思想史上的集大成之学术思想体系，它融合了儒、释、道三家思想而自成思想体系，但在理学创建的过程中，理学并不是一种单纯的总结与融合，而是为了回应当时佛老对儒学的攻击。在回应的方法上，理学的创建者采用的是自觉吸纳佛老理论，使得儒学在一个新的平台上得到了质的飞跃，从而使得理学具有一种佛学和道学的渊源脉络。

关键词：理学；佛老；太极图说；周敦颐

中图分类号：B21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1-8275(2018)02-0013-03

宋明理学是中国哲学史和思想史上的集大成思想体系，与之前的儒学、佛学、道学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目前学界普遍认为，理学是融合了儒释道三家的学说，而形成的一种“新儒家”[1]，所以，理学具有一种儒学的正统性，自唐朝的韩愈经宋初三先生而至二程、朱子，都明确将儒学的往圣先贤视为衣钵正统，但理学与佛老的渊源关系怎样，则是众说纷纭，本文力图提出一些见解，以丰富这方面的研究。

一、理学道统索理

宋明理学中存在一个道统论，也就是发自韩愈而形成于宋初三先生的尧、舜、禹、汤、文、武、周公、孔孟，“呜呼！其亦幸而出于三代之后，不见黜于禹、汤、文、武、周公、孔子也。其亦不幸而不出于三代之前，不见正于禹、汤、文、武、周公、孔子也。”[2]3 “夫尧、舜、禹，天下之大圣也。以天下相传，天下之大事也。以天下之大圣，行天下之大事，而其授受之际，丁宁告戒，不过如此。则天下之理，岂有以加于此哉？自是以来，圣圣相承：若成汤、文、武之为君，皋陶、伊、傅、周、召之为臣，既皆以此而接夫道统之传，若吾夫子，则虽不得其位，而所以继往圣、开来学，其功反有贤于尧舜者。”[3] 确立道统的目的，就是为了使得儒学能够创建一个自身的人物谱系，而排击佛老的谱系。

在韩愈的《原道》中，明确提出要禁绝佛老，如要“人其人，火其书，庐其居”[2]4 等，而在朱熹的《四书集注》中，明确称佛老为异端。可见，理学的兴起，是有一种自觉回应佛老挑战的因素存在的。

但现在的问题在于，理学回应佛老挑战的过程中是全面灭绝佛老影响还是以吸纳佛老因素来回应挑战呢？笔者认为，理学回应佛老挑战的方式中是存在自觉吸纳佛老理论的。也就是说，理学并不是完全回归儒学，而是兼纳佛、道两家的学说，来创建一种新型的中国化学术体系。这里就有两个问题要论证，一是理学吸纳了佛、道思想，二是理学是自觉吸纳佛、道思想。下面就以周敦颐的《太极图说》为例，分而述之。

二、理学佛道源流

《太极图说》的题目本身就包含一个问题，也就是《太极图》的渊源是什么？在明末黄宗炎所著《太极图辨》中，指出“周子太极图，创自河上公”。[4]52 在侯外庐的《宋明理学史》中，也通过引用黄宗炎的观点和毛奇龄的观点得出结论：周敦颐的太极图，就是《道藏》中《上方大洞真元妙经图》中的《太极先天之图》。而《上方大洞真元妙经图》是道教的作品，并且，《宋明理学史》对此图的来历作了一个描述，说道：“其图在隋唐之间，有道士作《真元品》者，先窃其图入品中，为《太极先天之图》。”[4]52 这就更加明确《太极先天之图》的重要来历是道士所做的《真元品》，所以，太极图就是来自道教。那么，这个太极图有什么重要的道教思想吗？答案是：“有的”。

在黄宗炎分析太极图的时候，就写道：“其图自

收稿日期：2017-12-20

作者简介：赵全(1989—)，男，江西九江人，硕士，研究方向：哲学史与思想史。

下而上，以明逆则成丹之法。”[4]52 大体是从元牝之门生出祖气，然后祖气上升来炼精化气、炼气化神。再然后就是五气朝元，随后取坎填离，最后炼神还虚，复归无极。仔细观看，就知道，这是道教导引祖气来修炼，最终脱胎求仙、长生不老的方法，其实就是道教的修炼法门。

从这个修炼法门可以看出道教的思想，也就是认为“气”可以通过炼化达到精、神的地步，然后通过炼神还虚可以长生不老，这就是修炼的方法，所以，这里就有了两个概念，那就是“无极”和“气”。后面我们会看到，周敦颐正是通过赋予这两个概念以儒学本体意义，而达到对理学体系的初步创建。

从黄宗炎的分析，我们知道，《太极先天之图》原本是修炼法门，而周敦颐则是从“无极”到“气”，与修炼无缘，是一种化生的途径，下面我们来分析一下这个过程中的两个端点：“无极”和“气”。

在道教的《上方大洞真元妙经图》中《太极先天之图》的本体说明里，并没有“无极”的概念，可见“无极”是修炼时的概念，本体说明仅仅是从天地之本的“太极之道”出发论证的，至于“无极”概念的引进，是出自《参同契》和《老子》的“知其白，守其黑……复归于无极”[5]，可见，“无极”在道教的思想体系中，是指称大道的，而理学家周敦颐将“无极”赋予儒学本体意义，认为“自无极而为太极”，然后到阴阳，随后是五行，最后是万物，所以，在理学体系中，无极高于太极，而在朱熹看来，不应该是“自无极而为太极”，而是“无极而太极”，也就是“无极”是“太极”的界定语，后来开启理学内部争论。不管争论如何，将“无极”引入，是为了构造“无”生“有”的命题，那么，为什么在道教中解释《太极先天之图》的时候，不说“无极”，而周敦颐要加入“无极”呢？笔者认为原因就在于周敦颐不仅吸收了道教的思想，也借鉴了佛教的观点，在僧肇的《肇论》中，就说过：“妙契之致，本乎冥一，物我元会，归于无极。”[4]60 而《华严经》中也有“无极之真”的说法，所以，《太极图说》取自佛老之处甚多，也表现了佛老与儒学的融合，而这种融合，主要就是本体层面的。

接下来是“气”，在《上方大洞真元妙经图》的解释中，说道：“粤有太易之神，太始之气，太初之精，太素之形，太极之道，无古无今，无始无终也。”[4]63 这里有“太始之气”，而侯外庐在《宋明理学史》中，认为这里的“气”对应《太极图说》的“二气交感”的“气”，而周敦颐的“二气交感”的“气”是为了“化生万物”，所以，周子的“气”就是较低级的概念，也就是化生万物的源头，是一个自然本体概念。

而在道教中，“气”为“太始之气”，而这个概念出现前有一个“粤”，关于“粤”字，《尚书》的《尧典》篇有“曰若稽古”之句，而经考证，古人“曰”“粤”通用：“‘曰’，古文作‘粤’，或作‘越’。伪古文亦作‘粤’，唐时改同今文‘曰’。”[6] 后人认为古人皆以“粤”放句首来表审思之意，所以，“太始之气”在道教中是一个经过思维抽象而形成的概念，又因为“无古无今”和“无始无终”，所以，这个概念就是在原点的位置。于是，我们可以说，道教的“气”是一个经过思维抽象而形成的本源概念。

在侯外庐看来，不仅道教的“太始之气”对应“二气交感”，而且“太易之神”对应“神发知矣”、“太初之精”对应“二五之精”、“太素之形”对应“形既生矣”。我们知道，在道教中，“气”是经过思维抽象而形成的并列的多元概念，被周敦颐置于层次不同的本体位置上，所以，我们就可以进一步得出一个结论：道教中的经过思维抽象的并列多元概念成为周敦颐《太极图说》中层次分明的本体结构概念。

在这里，我们就可以知道周敦颐的《太极图说》中的概念来源于佛老，是吸纳了佛老的思想。可以说，周敦颐的《太极图说》是自觉吸纳佛老观点的。

三、理学纳佛道之目的

关于“自觉吸纳”的定义，笔者认为是在明知的情况下吸纳，那么，也就是吸纳是存在主观目的的。而这个目的是什么呢？笔者认为是为了完善儒学本体论，而进一步排击佛老，形成儒学道统。所以，下面着重分析两个问题，一是周敦颐明知上文论述的观点来自佛老而吸纳之；二是吸纳的目的是排击佛老来达成儒学的复兴。

通过上文分析可知，《太极图说》的很多观点来自佛老，那么周敦颐是否知道这些观点来自佛老呢？答案是肯定的。

在关于《太极图》的流传考证中，学者们形成了一个流传谱系，也就是“陈抟以《太极图》传种放，放传穆脩，脩传先生。”[4]58 而朱熹则写道：“尝读张忠定公语录，公询李畋云，汝还知公事有阴阳否（云云）。此说全与濂溪同。忠定见希夷，盖亦有些来历。”[4]58 所以，在朱熹看来，是从陈抟传张乖崖，张乖崖传周敦颐。所以，我们说周敦颐的《太极图》是从陈抟而来。我们知道，陈抟为道教人士，既然有明确谱系，那么，周敦颐当然知道《太极图》为道教中事物，所以，我们可以说，周敦颐是明知《太极图》为道教事物而吸纳之。

接下来，我们的任务就是论证周敦颐吸纳佛老

的目的。我们知道，在道教原本的《太极先天之图》中，是逆则成丹的方法，而周敦颐则反其序而行，从无极到万物，是一个化生过程，其原因安在？笔者认为，原因就在于《太极图说》并不是为道教张目，而是为了从本体论层面上论证儒学的观点，具体情况，请看《太极图说》的一句话："立天之道，曰阴与阳；立地之道，曰柔与刚；立人之道，曰仁与义。"在这里，"立天之道"和"立地之道"都是虚指，也就是为了"立人之道"的最后比附，所以，最后的归结点，就是"立人之道"，也就是"仁""义"，可以说，这就是儒学的基本观点。

根据《宋明理学史》的划分，《太极图说》分为宇宙生成论、万物化生论、人性论。而笔者认为，宇宙生成论和万物化生论的目的就是为了论述人性论。因为在人性论中，有一句话："故圣人与天地合其德，日月合其明，四时合其序，鬼神合其吉凶。"通过这句话，我们可以知道，这里借用《周易》语句，将天地、日月、四时、鬼神与圣人并提，是凸显圣人的目的地位，也就是说，无论天地、日月、四时、鬼神，都是为了圣人而说，所以，我们可以说，"人"是全篇落脚点，于是，"立人之道"是全篇中心，而这恰是儒学的基本观点。

于是，可以用黄宗炎的一句话来概括周敦颐反《太极先天之图》之序的缘故："周子得此图而颠倒其序，更易其名，附于《大易》，以为儒者之秘传。"[4]53更进一步，周敦颐的意图，在顺而生"人"。于是，我们可以知道，《太极图说》的目的不是为道教呐喊，而是为儒学摇旗。那么，为什么要通过吸纳道教的《太极图》来为儒学摇旗呢？答案就是因为那时儒学本体论的缺乏，而遭到佛老攻击，日渐式微，于是，就有必要为儒学构造本体论来回应佛老的攻击。

四、理学纳佛道的意义

我们知道，儒学的本体论是缺乏的，孔子"罕言天"就是一个例子，到了汉武帝时期，董仲舒上《天人三策》，确立了"道源于天"的观念，认为"天不变，道亦不变"，确立"天"是儒学的本体，但是十分粗糙，而且归结点也是政治上的"屈民以伸君，屈君以伸天"的口号，而不具备思辨的特质，但是佛老的本体论则不然，佛学因为有因明学的逻辑分析和"缘起性空"说的支持，达到了本体论思辨的程度，道教则如上文分析，是通过思维抽象而达到"太易之神""太始之气""太初之精""太素之形""太极之道"的概念，是具有思辨特质的。于是，佛老有很强的本体思辨色彩，而儒家对此则是缺如的。这样一来，周敦颐借用佛老概念为儒学呐喊，自然需要在本体论层面上达到对于佛老的吸纳借鉴，而这样做的目的，就是排击佛老。

综上所述，笔者认为，理学是在回应佛老挑战的过程中自觉吸纳佛老理论，而达到排击佛老的目的，也因为此，韩愈的《原道》才被理学家们所称赞。

参考文献：

[1] 冯友兰.中国哲学简史[M].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3：278.

[2] 韩愈.韩愈文集汇校笺注[M].北京：中华书局，2010.

[3] 朱熹.四书章句集注[M].北京：中华书局，1983：14-15.

[4] 侯外庐.宋明理学史[M].北京：人民出版社，1987.

[5] 陈鼓应.老子注译及评介[M].北京：中华书局，1984：178.

[6] 顾颉刚，刘起釪.尚书校释译论[M].北京：中华书局，2005：3.

责任编辑：张彩云

·法律研究·

风险投资中创业企业拖带权条款的法律适用探析

庞天红
(中央财经大学 法学院,北京 100081)

摘要:公司法的自由主义赋予拖带权以良好的制度空间,拖带权亦给予创业企业家与风险投资资本家以矛盾调和手段。拖带权条款通过触发事件等要素,规制权利义务当事人与转让对象的程序要件,着力于风险投资资本家的投资收益与创业企业家的利益衡平。域外诸如美国、澳大利亚、英国、墨西哥等国家的法律条文并无限制拖带权条款的表述,亦以司法判例形式肯定了拖带权条款的效力。仅从我国法条理论层面,亦未限制拖带权条款的合法性,但就我国司法层面语境下拖带权条款的合法性判定、违约责任的承担、赋予强制履行的程度等方面,仍要求对拖带权的条款要素设置、法律制度安排的完善进行更全面对比探讨,从而优化我国法语境下的拖带权条款的适用环境。

关键词:拖带权;优先股;风险投资;创业企业;企业法;公司法
中图分类号:DF411.91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1-8275(2018)02-0016-04

一、概述

上世纪中叶,风险投资(Venture Capital)作为新兴投融资机制在大洋彼岸的美国率先产生,并在随后的近半个世纪迅猛发展。National Venture Capital Association(NVCA,美国风投协会)将由具有专业能力的人向经判断具有产业新兴性、高成长性、潜在发展能力强的创业企业投入资本的行为,其以股权投资形式回应了具有高成长潜力的初创企业的早期融资需求,成为技术创新和经济增长的重要推动力。我国跟随域外发达资本市场的创新浪潮,于上世纪八十年代将风险投资机制引入域内,逐渐扩充了我国创业企业的投融资渠道,为资本市场创业创新活动提供支持的同时实现了资本的保值增值。可以见得,风险资本的良性循环对于初创企业的自主创新和宏观经济的可持续发展具有显著意义。

创业企业高成长性的背后具有远超一般投资的高风险性。与此相对应,主要投向创业企业的风险投资,也正是利用了其高风险性,获得了更高收益。该等风险特别是风险投资参与各方的信息不对称风险,往往导致风险投资人要求尽快实现资本退出以止损,而优先股股东与普通股股东之间就资本退出方式往往难以达成一致意见,被投资企业无法形成有效股东会决议,从而引发资本退出异议风险。为了最大限度地降低甚至消除该等风险,风险投资人或选择引入股东担保,或选择与创业企业达成事前的意思自治的契约条款即“拖带权”条款作为保护手段,当然,作为理性经济人的风险投资人,为最大化与风险投资成本契合的投资收益,同时考量拖带权功能实现背后的法律成本,通过修订公司章程或在一系列股东协议中与创业企业达成拖带权契约条款无疑是更具合理性的选择。逻辑结构严谨同时兼顾风险投资参与各方利益的拖带权契约设计可以更有效率地约束契约各方,规避道德风险和逆向选择情形的出现,并且更有效率地激励风险投资参与各方为创业企业的成长付诸行动与努力,最终共享创业企业的高额经济回报。因而,如何安排得当拖带权,对于创业企业的稳定发展、风险投资的稳健收益、我国风险投资市场的制度完善,都具有研究意义。

二、拖带权的理论及实践现状

Sanborn NL, Macleod AN, Berman B 教授曾在《The Enforceability and Effectiveness of Typical Shareholders Agreement Provisions》一文中将拖带权定义为若按照股东之间的协议约定,当所约定的触发条款被实现时,有权行使拖带权的股东若欲行使权利,将其所持有的股份向约定范围内的第三方售出时,可以单方面要求剩余普通股股东或优先股股东,依照其与第三方协商一致的出售价格、出售条件,同时向第三方售出股权。根据我国国内学者的研究表述,也将拖带权翻译为领售权、强制随售权、强卖权、带领权等。究其产生原因,自

收稿日期:2017-12-22
作者简介:庞天红(1993—),女,北京人,法律(非法学)专业 2015 级硕士研究生,研究方向:金融法规。

由主义公司法为拖带权提供了良好的制度环境。[1] Seligman J教授曾在《Brief History of Deleware's General Corporation Law of 1899》一文中提到自美国新泽西的州内公司法的修订起始,美国其它各州纷纷效仿遵循逐步降低公司法门槛的原则,进行本州公司法的调整。施天涛教授曾将"自由"表述为企业天然性格使然,"自由主义"表述为公司法与生俱来的精髓、灵魂。芝加哥学派著名学者科斯所得出的科斯定理论断,也认为由法律对社会调整的前提是,法律介入调整的收益超过该调整所耗费的成本,从而支持了法律调整的"保守"特点。

2003年,特拉华最高院在欧尼凯尔公司诉海尔斯凯尔公司一案中所作判决"兼并并购交易中的保护性条款不具有法律效力",即"法院不否认股东具有随意以任意价格,将自己所持有的股份加以处置的权利,但若并购双方在协议中约定了保护性条款,该条款应当受到一定限制。首先应与投票权协议置于一体进行判断。其次其所设置的保护性措施应当与可能或已经出现的威胁程度相当。再次该条款不应当具有排斥、强制效果,否则,就不能产生法律上的有效效力。加之风险投资人多为所投资创业企业中的小股东,为确保其与创业企业所签合同,在没有董事会支持的情况下,仍然有效并可予执行,开始在风险投资合同中引入并逐渐广泛设置拖带权条款。[2] 2006年,该院在明尼苏达RSA公司诉无线交流LLC公司一案所做判决,虽并未直接以判决形式认定拖带权条款的法律正当性,但该院从"合同自由"原则的角度出发,进而支持了权利人的主张;2013年,澳大利亚New South Wales,NSW最高院在对威廉米考兰公司诉国际网络硬件运营公司一案判决中,主审法官斯拉瑞认为,拖带权条款所涉及的第三方身份应当有所限制,首先第三方应当不属于股东,其次应当为所持股份的真实存在的购买者,再次,需第三方要约要求收购目标公司全部的股份时,才可出拖带权条款。2015年,英国上诉法院在阿布特诉伯尼曼及他人一案判决中,也认定了拖带权条款的法律效力。

近年拖带权在我国实践中也有所体现。2014年,上升势头正猛的俏江南,曾一度接近实现IPO,然而由于其经营状况的异动,风险投资人鼎晖为及时止损,选择启动风险投资合同中约定的一系列保护性条款。导致张兰最终从俏江南出局的关键一步,即是拖带权条款。[3] 首先俏江南上市失败触发股份回购条款,但此时俏江南已陷入经营不良,没有足够资金进行股份回购;接下来拖带权条款启动,俏江南被迫向第三方出售;再之后,强制出售作为清算事件,最后的清算优先权条款,使俏江南被银行全面接管。2017年,某只港资PE投资于上海某创业企业,在风险投资合同中明确约定了港资PE享有拖带权。然而在港资PE启动拖带权时,该创业企业的原股东拒绝跟随出售自己所持有的股权,双方诉至法院。后该案以和解结案,虽并未进行判决,但法院认为,双方经意思表示一致所达成的包含拖带权的股东协议,不存在显失公平的情况,不属于法律强制干预的范畴。该等案例虽并未包含直接认定拖带权条款效力的文字表述,但上述裁判要旨已表明拖带权条款的法律效力的有效性被有条件的承认。该等条件相对宽松,包括不应当有悖于公共政策、不应当显失公平地损害股东权益等。若违背该等条件,那么该拖带权条款很可能面临被法院裁定无效的处境。

不可否认的是,目前我国风险投资理论与实践水平仍与域外存在较大差距,诸如风险投资制度设计不尽完善、监管态度不明朗等问题仍待研究,起步较晚且仍处于继受过程的我国风险投资市场,如何实现域外发达风险投资制度的本土移植、如何应对不断翻新的风险投资结构的挑战,都需要予以认真对待。以美国为首的域外发达风险投资市场,风险投资行为由来已久,其在产业化、制度化方面积累了丰富的实践经验,在风险投资实务,特别是风险投资合同条款的完善构造,也有较深入的理论探讨。既有权威机构从整体高度上进行规范引导,如组织专业领域人士起草并修订的《美国风险投资示范合同》,也有着眼于单一方面的风险投资合同条款安排的学术研究,如创业企业控制权的配置。与在条款构造与阐释方面更具制度优势的美国式风险投资合同相比,我国现有的风险投资市场制度建设已然不能满足不断创新的风险投资结构、日益扩张的风险投资供给与需求规模的域内现状,尽管任何一项资本市场合同制度的移植都需要权衡域内的法律渊源与财税制度等多方面因素,更多国家和地区仍倾向吸收美国式风险投资合同制度,不仅因其更易获取风险投资的预期效果,也因其较为充分地权衡了风险投资合同参与各方的动态利益。

三、语境转换下拖带权条款的适用与完善

关于拖带权在域内私法语境下的效力探讨,我国学界仍有待深入研究。笔者从几个主要国家和地区的法律规制原文出发,比较分析了美国、美国

特拉华州、澳大利亚、英国等国家和地区 的《公司法》相关条文。发现该等法律均未以法律名词形式纳入对拖带权的规制,但认可了股东之间可以以协议等方式对股权转让权利作出约定,说明上述国家和地区并未对拖带权条款加以强制性约束。[4]而在风险投资同样发达的北美墨西哥,其新近修订的公司法已明确承认了拖带权条款的法律效力。而反观我国现行公司法,法律条文虽未明确肯定拖带权条款的效力,根据第 71 条第 4 款,创业企业有权在公司章程中对股权转让进行约定,亦未对其加以强制性干预。因此,笔者认为,拖带权条款在域内私法语境下,存在效力认定的空间。

我国风险投资领域的法律制度尚不尽完善,亦少有学者结合域外风险投资拖带权条款提出我国拖带权条款适用的可操作建议。经过域外法与域内法的比较研究,我国当前的私法环境并不禁止拖带权条款的引入,但如何完善拖带权条款的安排设计,还需要进一步探讨。随着我国商事领域法律规范的不断完善,私法自治理念也逐渐深入,拖带权也需要更加包容、自由、健全的法律环境,同时,还需要风险投资市场中,在风险投资人与创业企业长期博弈之后,积累的实务运作、投资模式等商事环境。[5]笔者亦融入了自己的理解,以期对我国风险投资拖带权条款的规范适用有所裨益。

首先,风险投资参与方应当结合风险投资合同的整体性设计与具体投融资措施,尽量使拖带权条款的内容周延。我国的资本流通环境、法律规制、商事传统,与风险投资发达的国家和地区均有较大差异。因而,若要将拖带权条款引入到我国,就应当在条款设计,综合考虑宏观政策环境、微观实务规范,在一致协商优先清算权、随售权、优先股等条款的基础上,再对拖带权条款的触发条件、时间、程序等细节进行谈判。

其次,关注拖带权条款的触发条件、时间、程序等细节设计。设计触发条件时,若创业企业欲把握主动权,应当客观分析自身盈利现状、发展趋势、行业前景,在企业业绩可期且上升速度平稳时,可将一段时间后合理预期可达到的经营业绩指标作为触发条件;若确信可以在期限内成功 IPO,则可考虑以企业在期限内实现 IPO 作为触发条件。设计行使程序时,创业企业为在拖带权条款被触发后尽量拖延拖带权条款的行使,可以约定需取得全体股东或普通股股东半数或 2/3 以上同意,并获董事会决议通过。若拖带权条款得以实施,创业企业就应当考虑对拖带权第三方身份加以限制,排除风险投资人关联方、风险投资人同期所投资的客户、创业企业自身竞争对手等。同时设计有利于自身的支付对价条件,如一次性付清的现金。当然,对于已经受到拖带权保护的风险投资人,亦可以预先约定该等触发条件、行使程序、外部并购方身份、对价等条件,进一步加强拖带权条款的保护程度。

再次,在股东协议约定之外,将拖带权条款固定于公司章程中。我国尚未确立股东协议制度,利用公司章程将拖带权条款加以确定,可以有效减少法律成本。同时,考虑到拖带权的行使与股东优先购买权之间的“冲突”,可约定将股东优先购买权在公司章程中排除,从而确立拖带权条款的合理性、正当性。

最后,完善《公司法》《合同法》及监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不可否认的是,域内风险投资市场仍处于不断试错、不断探索的时期,私法法律规范仍亟待完善。首先是股东协议制度的缺位,造成现有法律框架下司法难以对风险投资合同中保护性条款的法律效力,作出有效性认定局面,应予以规定。其次是创业企业章程是否有权直接对股东优先购买权加以排除的规定,过于原则化,应以司法解释或典型判例的形式,使该条款具有实际操作性。再次,对违约金制度能否适用于创业企业的经营行为,如何适用违约金制度,也需加以明确规制。

四、结语

由于难以规避的创业企业的道德风险与逆向选择造成风险投资参与方信息不对称的问题,给风险投资人带来了在特定情形下触发资本退出条款而其他股东异议的风险,该等超负担风险因超出风险投资人承受范围而具有保护的必要性与合理性,域外实务与判例已引发了较为深入的讨论,而在我国尚属较浅层面的理论介绍,因而有必要通过域外拖带权条款法律构造的归纳总结对我国拖带权条款设计提供参考。风险投资合同自身的复杂架构,使得我国风险投资合同制度的本土化,需要综合考量法律起源、会计制度、税务结构、执法环境等因素,不得当的条款设计往往影响参与各方的权利义务配置,甚至造成显失公正的法律效果,因而在借鉴域外拖带权条款设计的同时,需要进行我国法语境转换下的效力检验。美国风险投资合同在灵活的优先股制度设计框架下,演化出一系列诸如回赎权、反稀释权、共同出售权、对赌以及拖带权等具体条款的配置,而在我国法语境下,对投资工具种类及功能的口径较为严格,风险投资参与方往往只能

通过事前的一系列股东协议加以约定,法律成本较高,同时由于缺乏相关判例支撑,监管政策的不确定性也陡增,反向限制了我国风险投资市场的发展,故应当在完善我国风险投资优先股制度的基础上,参考域外经验,安排我国拖带权条款的触发条款与实现措施,从而平衡风险投资参与各方利益,维护我国风险投资市场健康发展。

参考文献:

[1] 施天涛.公司法的自由主义及其法律政策:兼论我国《公司法》的修改[J].环球法律评论,2005(1):81-88.

[2] 夏小雄.私募投资合同中"强制随售权"的法律构造分析[J].经济法学评论,2015(1):243-264.

[3] 张鹏飞.风险投资中领售权条款法律问题研究[J].金融法苑,2017(1):83-98.

[4] 侯利宏.私募股权投资中投资人几个特殊权利在中国法下的运用[J].西南政法大学学报,2013(2):32-38.

[5] 于莹,潘林.司法视野下的风险投资合同领售权条款研究[J].商事法论集,2010(Z1):236.

责任编辑:寸 心

Analysis on the Application of Law of the Entrepreneur's Drag-along Right Clause in Venture Investment

PANG Tianhong

Abstract: The liberalism of company law gives drag-along rights a good system space, and the drag-along right gives the entrepreneur and the venture capitalist conflicts coordination methods. Through the factors like touch-off events, the drag-along right clause regulates the procedure qualifications of the parties to the rights and obligations and transfer objects, focusing on the balance between venture capitalists' investment income and entrepreneurs' profit. Foreign countries such as America, Australia, Mexico, etc. do not limit the terms of the drag-along rights, and their judicial precedent affirms the effect of the drag-along rights. In terms of legality judgment, liability of breach of contract and degree of compulsory fulfillment in the context of our country's judicial level still requires more comprehensive contrast and discussion on factors set-up of drag-along clause and perfection of legal system arrangement. Thus the applicable environment of the drag-along rights in the context of Chinese law can be optimized.

Key words: drag-along rights; preferred stock; venture investment; venture enterprise; enterprise law; corporation law

关于利用 P2P 网贷平台犯罪的实证研究

——以近四年裁判文书网上关于利用 P2P 网贷平台犯罪的裁判文书为例

李维娟

（青海民族大学 法学院，青海 西宁 810000）

摘要：随着社会的进步和互联网的发展，P2P 网络借贷应运而生。因为法律本身存在的滞后性与社会发展的矛盾，用现行刑法去规制这样一个新生事物略显不妥。通过简要分析近四年裁判文书网上关于利用 P2P 网贷平台犯罪的部分案例，总结样本呈现的特点，得出研究必要性；分析其内部运营情况和判处的罪名以及处罚方式。提出新的定罪标准即防止夸大刑法的作用，采用“数额＋情节”的定罪标准。

关键词：P2P 网贷；吸收公众存款；犯罪；定罪标准

中图分类号：DF623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1-8275(2018)02-0020-03

一、样本分析

（一）样本的选择

本文所选的样本均来自裁判文书网上公布的在全国范围内具有典型意义的案例。2013 年 7 月，《最高人民法院裁判文书上网公布暂行办法》颁布实施。根据此办法，除了法律规定的一些特殊的情况外，最高人民法院产生效力的判决书、裁定书等一般都应当在互联网上进行公布。并且具有典型意义的社会关注度较高的生效判决文书也应在互联网上进行公布。2014 年 1 月 1 日，《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在互联网公布裁判文书的规定》公布实施。该规定明确了最高人民法院在互联网上设立中国裁判文书网，整合各级人民法院的生效裁判文书并在网上进行公布；中西部地区的基层法院在网上公布裁判文书的时间由各省、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决定，并且上报最高人民法院备案。

由此可见，中国裁判文书网上的案例具有典型性、真实性、有效性以及一定的规范性，裁判文书网上的案例样本的代表性以及代表的程度也许会遭质疑。无论怎样，样本是无法代表全国范围内的所有情况。关于这一点，白建军老师大概是这么说的：“以典型的示范性案例为样本并非是修饰现实的框架，采用这种抽样模式不仅在审判信息尚未全部公开的的情况下只好这样，而且也如实说明抽样选取样本方式恰好意味着，我们并不避讳类似于这样的可能性：实然的示范性案例尚且如此，对应然公正的追求也许有更长的路要走。”

（二）样本呈现出的特点

1. 近四年涉嫌刑事犯罪的数量变化。利用 P2P 网贷平台犯罪的数量在近四年逐渐呈现出一个递增的趋势，截止 2017 年 4 月 26 号，本人经过筛选在裁判文书网上找到关于利用 P2P 网贷平台的犯罪共 43 起，其中 2014 年只发现 1 例，2017 年则为 3 例（并不是一年的），2016 和 2015 年两年已经多达 30 多例了，由此可以看出，随着社会的进步，涉嫌 P2P 网贷犯罪的比例越来越高。

2. 利用 P2P 网贷平台犯罪的地域分布。就样本分析来看，利用 P2P 网贷平台犯罪主要集中在沿海发达地区，其中广州、浙江、山东等地分布较多，在偏远的西北地区基本上没有出现，这就说明 P2P 网贷的出现与经济的发展有必然的联系，换句话说，P2P 网贷是经济快速发展的产物，它的出现与发展是合理存在的，那么为了让其健康的发展，创建一个和谐而稳定的环境就显得十分重要。

3. 利用 P2P 网贷平台犯罪的主体特征。从样本中可以看出大部分涉嫌犯罪的当事人都接受过教育，并且大部分人读过大学、开过公司，具有一定的文化和经历。

二、利用 P2P 网贷平台犯罪的内部运营情况

（一）设立 P2P 网贷平台的目的

在众多样本分析中发现，设立 P2P 网贷平台

收稿日期：2018-01-10

作者简介：李维娟（1992—），女，青海海东人，法律（非法学）专业 2015 级硕士研究生，研究方向：刑法学。

的目的不尽相同，有的利用该平台主要开展居间电子网络平台业务，给投资客户，借款客户之间搭建一个网络平台，提供中介服务，从中收取居间服务费；有的则因为经营企业中遇到资金困难，成立一家可以在网上融资的网贷平台进行融资；有的创建P2P网贷平台，发布各种各样的借款标的（其中大部分为虚假借款标的），并且以承诺给予高额回报和投资奖励等方式，向社会公众推广P2P信贷投资模式，非法吸收公众存款。

2016年4月12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互联网金融风险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指出：P2P网贷平台应该坚守法律和道德底线，落实提供信息中介性质，运营过程中不得设立资金池，不得任意发放贷款，不得非法集资，不得自身提供担保、代替客户承诺保本付息，不得打包拆分、虚构标的、虚假宣传，不得通过虚构、夸大项目前景而误导出借人，除信用信息采集及核实、贷后跟踪、抵质押管理等业务外，不得从事线下营销。从此规定中可以看出P2P网贷平台的性质是提供信息服务的中介性质。

（二）利用P2P网贷平台融资的方式

就P2P网贷平台的性质来说，除了以提供信息为目的的中介服务，其他利用P2P网贷平台超出营业执照的经营范围，未经金融管理机构批准，采取散发传单，粘贴广告、虚假宣传等手段，向社会不特定人非法吸收资金的行为都是不被允许的。然而在众多利用P2P网贷平台犯罪的案件中无一例外都超出运营范围在没有有关金融机构批准的情况下都进行了资金的吸收，有些平台起初设立P2P网贷平台时以提供信息为目的，但是在后续的运营过程逐渐异化，进行非法吸收公众存款，如：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2016）粤0306刑初1822号判决书中指出，被告人起初利用公司所建立网贷平台为投资人及借款人提供借贷的信息，但在后面的运营过程中逐渐演变为先接受借款人的贷款申请，平台先行将贷款发放给借款人，并收取年利息率20％至30％的利息，然后制作借款标的，在网贷平台上放标吸收资金并形成资金池的运作模式。

（三）利用P2P网贷平台融资的资金去向

通过对该43个裁判文书的分析，利用P2P网贷平台吸收的资金有多种去向，有的被用作平台的经营；有的吸收的资金主要用于还本付息及借贷给他人；有的用于赌博、支付利息等活动；有的则借款给单位和个人、先接受借款人的贷款申请，而后将贷款发放给借款人，并收取高额利息，然后制作借款标的，网贷平台上放标吸收资金并形成资金池的运作模式；还有的用于企业经营和归还民间借贷。

无论如何就我国现行刑法对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而言，违反国家金融法规设立P2P网贷平台非法吸收公众存款，便会涉及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但是P2P网贷是社会发展的产物，它的存在有其合理性。

三、利用P2P网贷平台犯罪涉及的罪名以及处罚情况

（一）利用P2P网贷平台犯罪涉嫌的罪名

在分析利用P2P网贷平台犯罪涉嫌的罪名时发现其中大部分被各大法官定为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也有一小部分被定为集资诈骗罪、诈骗罪等。当然分析其运作的内在规律会发现其有可能涉及的罪名还很多，比如非法经营罪、洗钱罪等。

（二）利用P2P网贷平台犯罪处罚的徒刑占比较高

在这些涉嫌利用P2P网贷平台犯罪的案例的判决中对这些犯罪实施者的处罚中无一例外的都适用了主刑——徒刑，比如在（2015）深福法刑初字第1176号判处被告人任月兰有期徒刑四年六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五万元。

四、利用P2P网贷平台犯罪的定罪标准

（一）纠正理念：被夸大的刑法规制作用和被僵化的定罪标准

P2P网贷作为互联网金融，所面临的经营挑战和法律风险相较传统的金融要更高。防范风险的发生和提高经济效益是法的价值所在，应该用刑事制裁还是行政手段管控亦或者二者兼用则是一个问题。[1]经过本次案例分析发现刑法应对其予以法律上的规制，但同时应保持一定的克制。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2016）粤0306刑初3848号刑事判决书指出其当事人梁名羽等人发布投资借款标的，以年收益率10％～20％吸引投资者的存款，将吸取的投资款用于日常的支付工资、房租以及投资外汇等。判处梁名羽犯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判处有期徒刑三年，缓刑三年，并处罚金人民币五万元。在本案中，公安机关于2016年6月3日从中商行公司网站后台下载提取了网站资金统计表以及所有借款明细表，显示该网站成功借出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701600元，已还款为人民币5701600元，所有70条借款状态均显示为已还完，当事人供认不讳。

本案恰好说明P2P网贷这个新生事物，若采

用比较严苛的刑法规制，势必会打击他的成长，影响经济的发展。P2P 网贷交易快捷、回报高，对于目前急需经济支持的实体经济来说，无异于及时雨。所以用严厉的刑罚手段进行打击遏制是不妥的。就像刑法学家冯·耶林所言：刑法犹如两刃之剑，用之不得其当，则国家深受其害。[2]

在这 43 个案例中，大部分被定为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有着正常融资的 P2P 网贷平台是否构成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呢？互联网金融融资的本质就是面向社会，向不特定的众人筹集资金，其本身就具有涉及范围广、交易方便快捷、回报高的特点。所以就 P2P 网贷的本质与特点来说是无法避免“众筹”“不特定”等特点，这恰巧符合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总体来看，目前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的规定并不是很适合新生的互联网金融，用滞后的刑法去调整新生事物是不妥的，为了更好地适应社会的发展，应该调整现行法律。[3]

（二）量刑时可采用“数额＋情节”的综合标准

在刑法分则第 176 条中规定：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或者变相吸收公众存款，扰乱金融秩序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并处或者单处二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罚金；数额巨大或者有其他严重情节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五万元以上五十万元以下罚金；单位犯前款罪的，对单位判处罚金，并对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4]从上述法条中可以看出，我国对于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的量刑以数额为主要标准，但是这样的定罪标准是不能体现社会危害性，同时也容易导致司法实践中法理矛盾、罪刑不相适应等现象。我国刑法第 13 条规定：一切危害国家主权、领土完整和安全……都是犯罪，但是情节显著轻微危害不大的，不认为是犯罪。这就为采用“数额＋情节”的定罪标准提供了理论基础，参考 2015 年刚生效的《刑法修正案（九）》中贪污贿赂罪所采用的“数额＋情节”的综合性定罪标准，制定更加合理的综合定罪标准。比如：吸收公众存款，将所吸收的存款用于企业经营或者投资到国家鼓励的的行业进行生产投资的不应认定为犯罪；只有非法吸收公众存款，将所吸收的存款用于赌博、或者以高额利息借款给他人等扰乱金融秩序并造成一定经济损失的才能认定为犯罪。与此同时，也要充分考虑未归还的金额数量和占吸收总存款的比例，例如：（2015）惠城法刑二初字第 515 号判决书中被告吸收公众存款 58244561.88 元，未归还 15140210.01 元，而（2016）浙 0104 刑初 87 号判决书中被告吸收存款 1611 余万，未归还 470 万，但是二人均被判处有期徒刑四年，前者判处罚金十万，后者则判处十五万。很明显前者的社会危害性要比后者小，所以在认定犯罪时，不能只考虑吸收存款的数额，还要考虑归还的存款数额，以及其所占的比例等综合因素。

参考文献：

[1] 丁春燕. P2P 网络借贷的刑法规制问题研究[D]. 上海：华东政法大学，2016：17.

[2] 刘宪权. 论互联网金融刑法规制的“两面性”[J]. 法学家，2014(5)：78-91.

[3] 姜涛. 互联网金融所涉犯罪的刑事政策分析[J]. 华东政法大学学报，2014(5)：10-19.

[4] 俞燕夏. P2P 网络借贷平台刑事法律问题探析[D]. 上海：华东政法大学，2015.

责任编辑：寸　心

关于我国民事诉讼证明标准问题的思考

沈 威
（国防大学 政治学院，陕西 西安 710068）

摘要：在民事诉讼的证明标准中，“高度盖然性”的证明标准是民事诉讼证明活动中最具代表性的证明标准，它是一个法定的标准和最低限度的标准。与“高度盖然性”的证明标准相对应的是“排除合理怀疑”的证明标准。在民事诉讼证明活动中，“高度盖然性”的标准和“排除合理怀疑”的标准，共同构成了民事诉讼证明标准体系的两大基本框架，在民事诉讼理论发展和司法实践中起到了重要的推动作用。

关键词：民事诉讼；证明活动；排除合理怀疑标准；自由心证
中图分类号：DF73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1-8275(2018)02-0023-03

民事活动是社会公民之间最常见的活动，也是离我们日常生活最近的活动，在广泛的民商事经济活动中，社会财富和利益的不断流动不仅会给我们的物质生活带来极大的丰富和便利，同时，也会给我们带来不必要的矛盾和纠纷。民事诉讼活动，作为国家司法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在解决公民之间、公民和社会组织之间的矛盾和纠纷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在公民之间、公民和社会组织之间的矛盾和纠纷的审理和裁判中，证据的认定是一个十分关键的要素，而法院在运用证据对案件事实进行审理时，法官所运用的证明标准起到了一个至关重要的作用。可以说，民事诉讼中的证明标准是我国民事诉讼司法活动中，法官在裁判案件时运用的最为广泛的证明手段，在及时解决公民之间、公民和社会组织之间的矛盾和纠纷，妥善处理案件等方面发挥了不可忽视的重要作用。

一、民事诉讼证明标准的含义及实践意义

民事诉讼中的证明标准，存在于民事诉讼证明活动中，是法官或审判人员依照当事人提供的证据和法庭审理中法官主动收集的证据，依据一定的标准和准则，对于案件事实作出符合良心和经验的正确认定，从而作出正确裁判的重要证明活动。民事诉讼中的证明标准具有无形性、主观性、客观性、模糊性和最低性等特征。合理确定民事诉讼证明标准的正确内容和科学内涵，对于民事诉讼证明活动具有重要意义。它不仅能够科学、合理地构建出一个相对法官来说完整的案件事实真相，而且能够在运用证明标准的同时，准确判定相关证据的合法性和合理性，从而为法官和审判人员的最终判决奠定良好的基础。对于民事诉讼中的证明标准的合理划分，也是区分民事诉讼证明活动和民事诉讼其它活动的重要依据，有着极强的参考价值，在我国民事诉讼立法和司法实践中都能发挥重要作用。

二、民事诉讼证明标准中高度盖然性标准的特征和实际运用

（一）高度盖然性标准的特征

证明标准是证据法中的核心和灵魂，是指法官在诉讼中认定案件事实所要达到的证明程度。[1]而在证明标准中，高度盖然性标准是首要标准，所谓盖然性是指一种可能而非必然的性质。[2]对于高度盖然性标准的特征，应当从以下几个方面把握：1. 高度盖然性标准是一个法定的标准。因此，审判人员不享有是否适用的选择权，只享有依据此证明标准对证据的评价权、判断权。2. 它是法官获得心证的最低限度的标准，在有更高可能性的科学证明可以利用的情况下，法官并不拒绝以此作出裁判。3. 达到此标准的事实不等于客观真实，因此在认定案件事实时只要求接近真实，或者说达到普通人心目中将其当做客观真实的程度。4. 它不是一个固定的点，不可以量化，而是法官心证应达到的一个应然状态。

（二）高度盖然性标准的实际运用

从现实当中的民事司法活动实践来看，法官在介入案件时，在广泛听取原被告双方的陈述、诉讼代理人的意见和证人发表的证人证言，详细查阅案卷资料之后，要根据自身对于全案证据的掌握，运用合理的规则和经验，对整个案件事实作出合理分

收稿日期：2018-04-01
作者简介：沈威（1994—），男，安徽淮北人，军事法学专业 2016 级硕士研究生，研究方向：诉讼法和军事司法。

析和判断，从而作出符合法律规定，符合案件事实的正确裁判。但是，受制于并非民事案件亲历者的客观局限，法官不可能在庭审以及庭审之后的合议庭评议过程中完完整整地还原案件事实真相，真真正正地复述案件事实。随着人们对民事诉讼证明活动研究的不断深入，人们已经逐渐习惯了在案件事实不完整的情形下作出最后合理的判断和考量。因此，实践理性被广泛运用于民事司法实践和民事诉讼证明活动当中。“实践理性是为了形成对于那些无法由逻辑学和科学观察加以检验的事项的信念而采用的方法”。虽然，随着科技和搜集证据的手段不断进步，我们可以搜集到大量与案件事实相关的证据，从而深刻发现民事案件的事实真相，但是，我们同样必须承认，在现实生活中，大量存在这样一种状况，即案件案情复杂，证据缺乏，认定的事实无法同客观事实保持相一致。在这种情况下，“法律真实”这一证明手段应运而生，逐渐取代了“客观真实”，成为司法裁判人员在进行民事诉讼证明活动中运用最为广泛的证明方法和证明手段。所谓“法律真实”，是指公检法机关在诉讼证明的过程中，运用证据对案件事实的认定应当符合实体法和程序法的规定，从实体法和程序法的角度来说是真实的。[1]充分运用“法律真实”的证明要求，使司法认识活动不同于自然科学中对客观事物的认识，符合司法活动发展规律和证明活动认识规律。法律体现的是一种较低标准的要求，而高度盖然性的证明标准则完全体现了“法律真实”的证明要求。因此，在高度盖然性证明标准中充分运用“法律真实”的证明要求，对于我国民事诉讼证明标准一般标准的合理确定具有重要要义，涵盖的范围十分恰当，有利于推动我国民事司法审判和民事诉讼实践活动的不断进步和发展。

三、民事诉讼证明标准中排除合理怀疑标准的理论争议及实际运用

证明标准在整个诉讼过程中并不是孤立地存在着，一项证明标准的确定与整个证明活动的诸多要素之间都有紧密的联系。[3]对于诉讼活动的证明标准，既不能过于严苛，也不能过低，过低则可能导致滥诉。[4]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的解释（以下简称“民诉解释”）的出台，在确定“高度盖然性标准”的同时，也确立了“排除合理怀疑的标准”。当事人对欺诈、胁迫、恶意串通事实的证明，以及对口头遗嘱或者赠与事实的证明，人民法院确信该待证事实存在的可能性能够排除合理怀疑的，应当认定该事实存在。[5]排除合理怀疑，类似于刑事诉讼法中的“犯罪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它要求，法官在裁判案件时，对整个案件的事实排除了其所认为的合理怀疑，能够根据当事人提供或法庭收集到的证据作出裁判，从而解决民事争议的制度。

（一）排除合理怀疑标准的理论争议

对于民事诉讼中的排除合理怀疑标准，国内理论界对这一标准说法不一，有学者认为，排除合理怀疑要达到发现案件客观真相的目标，即客观真实是排除合理怀疑的证明目的，此即学界通常所称的“客观真实说”。有学者认为，排除合理怀疑不要求达到发现案件客观真相的目的，而要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即可，该观点是“法律真实说”所认为的一般观点。还有的学者认为，法官在运用排除合理怀疑标准时所证明的案件事实只能是无限逼近案件客观真相，而并不能完完全全还原案件事实，即是运用排除合理怀疑标准所证明的案件事实相对真实，这种学说被称为“相对真实说”，这种“相对真实说”在近来的民事诉讼理论界和司法实务界占据主导地位，对民事诉讼证明标准的理论发展起着重要的推动作用。

（二）排除合理怀疑标准在民事诉讼证明活动中的运用

排除合理怀疑标准，作为民事诉讼证明活动中另外一个重要的证明标准，在民事诉讼证明活动中发挥着重要的作用。排除合理怀疑标准立足于从反面审查既有证据对待证事实的证明效果及其面临的任何合理挑战或质疑，通过确保怀疑被排除，最大限度防止被告人被错误定罪，甚至不惜冒错放罪犯的风险，反映了刑事诉讼法保护人权的倾向性价值追求和对涉及人身权利甚至生命权的极度慎重态度。[6]在一个民事案件中，法官或审判人员根据当事人、诉讼代理人提供的证据和主动收集的证据之后，运用自身对于法律的理解和长期审判经验的运用，对全案事实进行充分、综合的考量，认定符合案件事实真相的证据，排除一切可能影响法官或审判人员对于事实认定的合理怀疑之后，根据当事人提供的或法庭搜集到的证据，依照法律、法规作出公平、公正、合理的裁判。从法官或审判人员的角度来说，应当综合全案证据，而不是根据当事人提供的或法庭收集到的个别证据。在排除可能影响案件事实认定的各种合理怀疑之后，准确运用排除合理怀疑的证明标准，对整个民事案件事实作出合法、合理的正确认定，从而作出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社会一般公众的合理认知和习惯经验的良好裁判，使得当事人能够接受判决，维护双方当事人的自身权益，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四、民事诉讼证明标准和自由心证具有密切联系

在司法实践中，法官通过对证据的审查判断，不断形成自己对整个民事案件事实的理性思考，从而形成法官自身的内心判断，当这种判断达到法官认为可以作为合理裁判案件的案件事实的时候，法官的判断便形成对案件事实的内心确信，也即“心证”。同时，由于法官的这种判断是由法官自身或审判团队作出的裁量和评价，在整个过程中没有受到外界的任何干扰，因此又是自由的，故法官对案件事实的判断过程统称为“自由心证”。在民事诉讼的证明标准中，“高度盖然性”的证明标准与法官的“自由心证”具有密切联系，而法官在裁判案件时运用“高度盖然性”的证明标准，恰恰符合了法官“自由心证”的判断过程，因为，当法官或审判人员在庭审中听取当事人或搜集与案件相关的证据时，要区分各种证据与案件的相互关联程度，把与案件事实紧密结合的证据收集出来，在运用“高度盖然性”的证明标准的情形下，同时包含着法官或审判人员自己合理的内心确信，正是通过内心确信，法官或审判人员才能够准确运用“高度盖然性”证明标准，通过具有“高度盖然性”的证据，依据法律、法规和日常经验，作出正确、合理的裁决，让胜诉的一方当事人赢得堂堂正正，败诉的一方输得心服口服，从而形成一个公平、公正的良好判决，带来良好的社会效果。

对于“高度盖然性”的证明标准，其运用的关键在于法官或审判人员自由心证，使得法官的内心确信具有合法性与合理性，从而为判决提供强有力的说服力。而自由心证制度作为民事诉讼证明活动中的一项极为重要的制度，在民事诉讼理论研究和司法实践中起着不可替代的重要作用。

在全面依法治国的时代潮流中，民事诉讼法学作为一门基本的部门法学日益发挥着不可忽视的重要作用。而民事诉讼的证明标准作为民事诉讼法学中最为重要的概念之一，在我国民事诉讼理论界和民事司法实践中发挥着不可替代的关键作用。不论是在当事人向法院提供证据时要充分提供依据促使法官相信其诉讼主张，还是在民事诉讼的关键阶段即庭审阶段，对于证据的准确认定和把握，法官或审判人员运用“高度盖然性”的证明标准和“排除合理怀疑”的证明标准，准确、合理地还原案件事实真相，发现案件争议的焦点，从而正确适用法律，作出对双方当事人都合情合理的判决。

2017年10月，举世瞩目的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创造性地提出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思想，凸显了法律在治国理政中的重要地位。党的十九大，从战略和全局层面对未来我国法治发展指明了方向，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的健全完善奠定了良好的基础。在党中央全面依法治国方略的引领下，在中国共产党的坚强领导下，我国的法治事业愈发成熟和完善，立法更加科学、执法更加严格、司法更加公正，全民守法更加成为公民的基本生活准则。在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各团体和各阶层，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更加成为一种共同的价值观念，全社会日益形成一种崇尚法治、热爱法治、遵守法治的良好氛围。在全社会良好的法治氛围感染下，我国民事法学研究和民事司法实践迎来了发展的黄金机遇。我们要坚定得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引领，深入学习和研究民事诉讼的证明标准的重要内涵和特征，深刻理解和掌握民事诉讼的证明标准在民事诉讼理论界的各种观点，更加积极地把民事诉讼证明标准运用到民事诉讼司法实践和民事诉讼证明活动当中去，充分发挥民事诉讼的证明标准在推动法治事业进步中的重要作用，不断推进法治国家建设。

参考文献：

[1] 徐莹.我国民事诉讼证明标准之重构[J].太原师范学院学报，2006(1)：59-61.

[2] 张彩云.论民事诉讼中的高度盖然性证明标准[J].潍坊学院学报，2005(3)：25-29.

[3] 刘琰图，许晏铭.论民事诉讼证明标准中的“排除合理怀疑”[J].新乡学院学报，2017(7)：19-23.

[4] 王庆宇.论程序公正观下的民事诉讼证明标准[J].牡丹江大学学报，2017(7)：18-20.

[5] 刘学在，王静.民事诉讼中“排除合理怀疑”证明标准评析[J].法治研究，2016(4)：89-100.

[6] 霍海红.提高民事诉讼证明标准的理论反思[J].中国法学，2016(2)：258-279.

责任编辑：寸　心

刑事专家辅助人制度调查研究

——以西宁市为例

张宏亚

（青海民族大学 法学院，青海 西宁 810000）

摘要：新《刑事诉讼法》提出了“具有专门知识的人”一个新的概念，在学界称之为“专家辅助人”。专家辅助人制度的提出，能够强化鉴定意见的质证，对改革庭审方式、证据制度具有重要的意义，但立法方面针对专家辅助人只做了笼统的规定，没有明确其在诉讼中的地位、意见属性等问题，使得专家辅助人制度没有发挥应有的作用。

关键词：专家辅助人；诉讼地位；意见属性

中图分类号：DF73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1-8275(2018)02-0026-02

我国新修订的《刑事诉讼法》在第 192 条第二款引入了一个新的诉讼参与人即“有专门知识的人”，学界称之为专家辅助人，即刑事诉讼双方聘请的具有专门知识的人，帮助其理解与解释案件中存在的专门性问题，或者诉讼中法官准许出庭参加案件质证的专家。[1]专家辅助人制度的解决了司法实践中很多疑难问题，例如在 2014 年念斌案中，正是因为专家辅助人全面有效的参与到案件的重新审理过程，才使得念斌沉冤得雪。目前进行的以审判中心主义为主题的司法体制改革，专家辅助人制度的确立将对我国的庭审制度及证据制度改革起到促进作用，同时专家辅助人制度的确立，也助于提升我国司法鉴定意见质量。但自《刑事诉讼法》在修订以后实施的几年中，专家辅助人制度的运行并没有达到人们的预期，专家辅助人出庭的也比较少。虽然很多学者对此问题进行了很多研究，但是相关的实证研究却很少，为进一步研究与完善专家辅助人制度，针对专家辅助人在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提出相应的解决办法，所以通过对西宁市法律工作者关于专家辅助人制度的座谈与调研基础上，进行对此制度的实证研究，从中探究专家辅助人制度在司法实践中的状况及探究完善相关制度的措施。

一、专家辅助人制度的调查研究

（一）调查研究方法简述

目前，学界对专家辅助人制度的研究都是集中在比较研究方法上，即通过对中外专家辅助人制度对比研究或通过对专家辅助人与证人、鉴定人等诉讼参与人之间对比，研究专家辅助人在诉讼中的法律地位、意见的法律属性等问题，但是有关专家辅助人制度的实证研究相对较少。专家辅助人制度是我国刑事诉讼中新确立的一种制度，在研究该制度的时候，应当从我国的基本国情出发，构建与确立适合我国基本国情的诉讼制度。[2]因此，通过对西宁市法律工作者关于专家辅助人制度的座谈与调研基础上，进行专家辅助人制度的实证研究，从中探究专家辅助人制度在司法实践中的状况、存在的问题。

现通过问卷调查与座谈两种方式进行调查研究。调查问卷共设 12 个问题，发放对象主要是法官、检察官、律师、学者、鉴定人等法律工作者，座谈会主要是与法官、检察官、鉴定人、学者等进行。本次共发放了 200 百份调查问卷，与三名法律工作者及两名法律教育工作者进行了座谈。

（二）调查问卷与座谈结果分析

通过 200 份调查问卷分析，发现法律工作者对专家辅助人制度的了解程度不容乐观，表示非常清楚与清楚的有 47.5%，不到总人数的一半，表明在司法实践中，专家辅助人出庭的案件仍然不多，专家辅助人制度也没有很好的发挥作用。在与法律工作者进行交流时，法律工作者对专家辅助人概念并没有深入的了解，因为在司法实践中，专家辅助人出庭的案件太少，法律工作者对专家辅助人在庭审中起到的作用还不是十分清楚。专家辅助人多

收稿日期：2017-12-10

作者简介：张宏亚（1994—），男，河南永城人，法律（非法学）专业 2015 级硕士研究生，研究方向：刑事诉讼法。

出现在医疗纠纷当中，因为当事人很多对医疗知识不清楚，专家辅助人的出现，可以解决诉讼参与各方专业知识的缺失。同时，在分析调查问卷中，发现法律工作者对专家辅助人的诉讼地位与其意见的法律属性具有很大争议，36.5%的人认为专家辅助人“类似鉴定人”，23%的人认为专家辅助人是“独立的诉讼参与人”，32.5%的人认为“类似证人”，剩下8%的人认为专家辅助人“类似辩护律师”或者其他。关于专家辅助人意见的法律属性调查中，法律工作者也没有统一的认识，有人认为应当是证人证言，有人认为鉴定意见，也有人认为应当属于其他。通过调查问卷发现法律工作者中有56%的人认为专家辅助人可以了解案件情况和资料，这个情况表明大部分法律工作者都是认可专家辅助人了解案件基本情况，但是63%的法律工作者认为专家辅助人不应当有调查权。

二、专家辅助人司法实践中面临的困难

（一）法律工作者对专家辅助人制度了解不够

通过调查问卷及与专家座谈，目前法律工作者对专家辅助人概念没有深入进行了解。新修订的《刑事诉讼法》确立专家辅助人制度，本身为了更好的服务于刑事诉讼，让专家辅助人帮助法官、律师、检察官等更好的了解案件涉及到的专业知识，若法律工作者本身都不能够很好的了解专家辅助人制度，《刑事诉讼法》确立的这个概念也就没有任何意义，专家辅助人制度势必不能继续推进与完善。

（二）专家辅助人在诉讼中的法律地位与意见属性不明确

新修订的《刑事诉讼法》中，对专家辅助人的诉讼地位及意见属性没有做出明确规定，同时在其他立法规定上，也没有对此进行详细规定。而通过调查研究发现法律工作者对专家辅助人的诉讼法律地位及其意见属性，也是具有不同的看法，意见不统一。但是专家辅助人在诉讼中的法律地位及其意见属性，是确定专家辅助人参与刑事诉讼的资格、参与庭审方式的前提，如果不能明确这些问题，将会严重影响专家辅助人制度在司法中的实践。

三、完善专家辅助人制度建议

（一）给予专家辅助人独立的诉讼参与人地位

专家辅助人与原本诉讼中的鉴定人、证人是不同的概念。鉴定人是受司法机关或者个人委托，应用专业知识或者设备来解决案件当中专门问题并提出意见的人，鉴定人的意见也属于法定证据当中的一种；证人是了解案件情况并能够提出证言的人。而专家辅助人与上述诉讼参与人具有不同的地方，专家辅助人不仅可以提出专业意见，同时也可以辅助当事人完成诉讼的功能。赋予专家辅助人独立的诉讼参与人地位，可以提高专家辅助人参与诉讼的积极性，提高鉴定意见质量，保障案件专门问题的有效解决。

（二）明确专家辅助人意见属性

英美法系中，对于专家证人所作出的意见称为专家证据，即有资格作证的人在对专业问题作出具有科学性、专业性及技术性，对解决案件专业问题具有有效性的意见。对于专家辅助人所作出的意见，学界争议在于是否应当给予法定证据的地位。根据我国立法的理念，专家辅助人意见应当作为一种质证方式，这样可以使专家辅助人的意见在庭审中对法官产生影响，提高鉴定意见的准确性，使专家辅助人制度更好的服务于诉讼。

四、结语

在刑事诉讼中引入专家辅助人制度，是新修订的《刑事诉讼法》中的一大亮点。专家辅助人制度在司法实践中总会遇到各种问题。在立法初衷上，专家辅助人是为了解决控辩双方对专业问题质证能力不足问题。本文通过对西宁市法律工作者的调查研究，发现专家辅助人制度在司法实践中存在一些不足之处，提出浅薄建议。完善专家辅助人制度，明确其在诉讼中的独立法律地位，强化专家辅助人的作用，解决专家辅助人在实际操作中的问题，确保专家辅助人真正地参与到刑事诉讼当中，做出公平正义的质证意见。

参考文献：

[1] 陈心歌.论刑事诉讼中专家辅助人制度：以实践功效、理论争鸣与立法完善展开[J].中国司法鉴定，2015(2)：18-25.

[2] 吴真.刑事诉讼中专家辅助人出庭的观念、制度和技术再探讨：以林森浩案二审为样本[J].中国司法鉴定，2015(4)：8-14.

[3] 常林.司法鉴定专家辅助人制度研究[M].北京：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12.

责任编辑：仲耀黎

民间借贷纠纷法律适用实证分析

——以巢湖市为例

徐胜男

（青海民族大学 法学院，青海 西宁 81000）

摘要：随着经济的发展，巢湖市企业和个人对资金的需求越来越大，巢湖市民间借贷的需求也越来越大，随之而来的问题也越来越多。巢湖市产生的民间借贷纠纷在民事案件中占很大比例。法院在审理民间借贷纠纷案件时，面临着诸多难题，如何正确适用法律审理民间借贷纠纷案件成为法院亟待探求的问题。解决巢湖市民间借贷的问题不仅对于推进巢湖市中小企业的迅速健康发展有着现实的意义，而且对巢湖市维持金融安全也有着十分深远的现实意义。

关键词：民间借贷；法律适用问题；对策

中图分类号：DF59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1-8275(2018)02-0028-02

一、民间借贷的界定

改革开放以来，随着企业的发展以及个人对资金的需求，我国的民间资本不断壮大。民间资本在促进经济发展、扩大就业等方面有着重要的作用。我国民间借贷最早可以追溯到西周时期，但是在学术上却一直没有给出明确的定义。2015 年《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民间借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第一条称；本规定所称的民间借贷，是指自然人、法人、其他组织之间及其相互之间进行资金融通的行为。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设立的从事贷款业务的金融机构及其分支机构，因发放贷款等相关金融业务引发的纠纷，不适用本规定。

二、巢湖市民间借贷的主要特征

2015 年巢湖市人民法院民间借贷案件为 51 起，2016 年巢湖市人民法院民间借贷案件为 264 起，2017 年至今已经有 58 起。由此可以看出巢湖市民间借贷纠纷数量呈上升趋势。由于民间借贷纠纷中又有很大一部分主体是公司，所以解决民间借贷问题，有利于市场经济的发展。巢湖市的民间借贷市场中存在几个特征明显：一是巢湖市的高利贷存在的形式都比较多，这就带来了当事人举证困难的情形；二是高利贷十分普遍，并且很多是以合法的形式掩饰非法的行为；三是当事人确定的问题，实际借贷的主体比较难认定；四是法院的判决执行较困难。

三、巢湖市民间借贷法律适用的问题

民间借贷因为其手续便利，程序简单，相对于银行来说没那么多的限制。所以，民间借贷在全国范围都十分广泛，存在的问题也有很多。

（一）高利贷问题

高利贷的问题普遍存在巢湖市产生的民间借贷纠纷中，大部分纠纷都牵扯到了高利贷的问题。就法院的判例来看，大部分当事人的协商利息都高于《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审理借贷案件的若干意见》规定的 24%。在巢湖市还存在着一种特殊的高利贷形式俗称“爪子钱”，这种高利贷通常存在于赌场里面，有着本金回收时间短、利息高且存在复利的情形。通常情况下三天内需要偿还本金和利息。另外，很多小额贷款公司都是以合法的形式掩盖高利率的问题，如提前扣留利息等。

（二）关于举证责任

举证责任的问题历来是民间借贷纠纷案件中的重点。案件的审判结果通常与举证责任的分配密切相关，这种分配是诉讼中的重中之重。法院在审理案件时候自然要涉及到对举证责任分配的处理，不同情况法院的处理方法也不一样。有些小额的借款案件，法院通常认为初步举证责任的标准就是出借方起诉时提供了借据，而此时如果被告对借款事实予以否认但是又没有其他反驳的证据，那么被告的申请即作为鉴定借款依据，并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但是也有不同的做法，安徽省巢湖市人民

收稿日期：2017-12-26

作者简介：徐胜男（1993—），女，安徽巢湖人，法律（非法学）专业 2015 级硕士研究生，研究方向：民商法。

法院认为，在不明晰借条真假的情况下，借贷双方都不表示要申请鉴定借条真伪，这个时候则由出借人负有申请鉴定的举证责任。借款必然涉及到支付方式，对此的举证责任分配，2013年安徽省高院出台了《关于审理民间借贷纠纷案若干问题的指导意见》之规定可以有效处理。该条规定认为，如果案件涉及的借款数额较大，支付方式则由出借人证明；另外如果出借人表明支付方式为现金交付的，人民法院应根据当事人陈述、现金交付金额、出借人支付能力、交易习惯等因素综合审查判断。

（三）当事人的确定

在民间借贷纠纷案件中，关于当事人的确定，我们要重点考虑两个典型的方面，一是合同当事人和实际借贷人不一致，二是夫妻一方作为合同方与对方签订合同时，夫妻双方能否作为共同诉讼人的问题。通常认为，处理合同当事人和实际借款人不一致的问题时要采用合同相对性原理，即案件的当事人为合同的当事方，实际的借款方根据申请列为其他诉讼参与人。对于第二种情况，如果签订合同的一方为夫妻中一人，依据2013年安徽省高院出台了《关于审理民间借贷纠纷案若干问题的指导意见》，可以将夫妻双方列为共同被告。另外，关于企业之间的借款问题，安徽省巢湖市人民法院认为这种企业之间的借款合同或者变相借款合同为无效合同，不过这仅仅是法院的意见，从学者角度出发，有专家认为这种合同也是有效的，其最大的法律依据就是合同法和公司法，也有学者参照国外立法，认为我们应该放松对企业之间借贷的管制。

四、巢湖市民间借贷纠纷案件法律的适用

（一）利率适用问题

债权的效力，从原理观察，具有强求力、执行力和保持力。然而，再进一步具体落实到到民间借贷的问题上，则是只要借贷行为完成了，利息也就自然而然的成为债权的一部分。但是对于非法的债权法律则不予的保护。笔者认为，对于超过36%的年利率，应该视为无效。年利率在24%～36%的部分应该给予一定的自治空间。同时，对于利率笔者认为不该一刀切，应该根据不同的行业划分不同的利率范围。

（二）监管引导和促进同时进行

我们不仅要引导民间借贷的发展，同时也要对这种行为予以合理的监管，对于合法的民间借贷行为要好好保护，扩宽融资渠道。在审理民间借贷纠纷案件时，为保障社会有序发展，经济平稳运行，我们就要加大力度保护合法的借贷行为，这样就可以更好地使借贷行为在市场中有序发展。另一方面，对于非法借贷行为，要依靠法律法规予以制裁，减少这种非法行为对于市场经济的破坏。法院在审判过程中也要重视教育作用，引导市场主体遵纪守法，维护良好的借贷环境，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贡献一份力量。

（三）政策对法律的调整作用

民间借贷领域包含很多的法律关系，这些都是需要规章和政策调整的，由此可见相关政策和规章的重要作用，既不能一概排除也不能一并吸收，要合理发挥政策的引导作用。如果有些政府规章政策遵循了民商事法律基本原则，而且具有一定的法理基础，那么就可以参照适用，作为一种民间借贷审判的参考。

（四）注重调解

在现实社会中，民间借贷的主体往往具有一定的亲属关系或者其他密切联系，这就意味着在这些当事人中存在调解的余地，如果能够妥善处理好两者的关系，进行一定的协商，给双方一定的余地，那么民间借贷纠纷的解决将会容易很多，从而节省大量的司法资源，营造和谐社会。

五、结语

在巢湖市的民间借贷案件中，一般案情都比较复杂，牵扯的当事人较多，且经常出现拒不执行的现象，本文从民间借贷的利率、举证责任等出发剖析民间借贷存在的问题，必须加强监管，注重调解，发挥政策对法律的调整作用，引导民间借贷健康发展。

参考文献：

[1] 王林清.民间借贷纠纷裁判思路与规范指引[M].北京：法律出版社，2016：1067-1181.

[2] 岳彩申，车云霞.民间借贷法律监管的新进路[J].河北法学，2016(5).

[3] 岳彩申.民间借贷的激励性法律规制[J].中国社会科学，2013(10).

[4]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民间借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S].北京：最高人民法院，2015.

[5] 安徽省高院关于审理民间借贷纠纷案若干问题的指导意见[Z].合肥：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2013.

责任编辑：寸　心

·教育教学研究·

“中国梦”背景下大学生价值观教育有效方法研究

张 媛,刘 华
(扬州大学 马克思主义学院,江苏 扬州 225009)

摘要:十九大报告提出,我们比历史上任何时期都更接近、更有信心和能力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目标。建设教育强国是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基础工程,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将在一代代青年的接力奋斗中变成现实。大学生价值观教育是实现“中国梦”的基础,大学生价值观的形成需要“中国梦”的引导,分析大学生价值观教育的现状,并提出中国梦背景下价值观教育的有效途径,对提高大学生价值观教育的实效性具有重要意义。

关键词:中国梦;价值观教育;现状;有效途径
中图分类号:G41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1-8275(2018)02-0030-04

2013 年 3 月 17 日,习总书记在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明确指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就是要实现国家富强、民族振兴、人民幸福。”“中国梦”凝聚了几代中国人共同的夙愿,承载着亿万炎黄子孙和华夏儿女的共同希望,体现了中国人民的共同利益和整体利益,更符合当代大学生的价值追求。正确的价值观是实现“中国梦”的精神支柱,更是实现“中国梦”的坚定信仰。高校是人才培养、社会服务、文化传承与创新、科学研究的重要基地,大学生是实现“中国梦”的重要主体,要担负起实现“中国梦”的重要责任。大学生的价值观正确与否,不仅影响个人发展方向和发展情况,更关系到我国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发展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实现。因此,如何用“中国梦”感召大学生,对大学生进行价值观教育,并形成正确的价值观是当前急需解决的现实问题。

一、“中国梦”与大学生价值观教育的联系

习近平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中明确指出,“优先发展教育事业。建设教育强国是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基础工程,必须把教育事业放在优先位置,加快教育现代化,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要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发展素质教育,推进教育公平,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1]。可见,培育大学生正确、先进的价值观是社会主义建设的需求,是实现“中国梦”的需求。

(一)推进大学生价值观教育是实现“中国梦”的基础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中华民族迎来了从站起来、富起来到强起来的伟大飞跃,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展现出前所未有的光明前景。正如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今天,我们比历史上任何时期都更接近、更有信心和能力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目标。”[1]我们这一代将接过历史的接力棒,继续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而努力奋斗。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是近代以来中华民族的共同夙愿,是不断进行现代化建设进程中关于国家、社会、个人理想的集中展示。大学生是祖国的未来,民族的希望,是“中国梦”实现的主体,教育他们认同并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是高校价值观教育面临的重要任务。应引导大学生将“个人梦”同“中国梦”联系起来,使他们认识到“中国梦”的实现需要“个人梦”的实现奠定基础,“个人梦”的实现需要“中国梦”的指导。因此,只有激励大学生将“个人梦”寓于“中国梦”中,弘扬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和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引导大学生形成正确价值观,“中国梦”才能真正成为引领全国人民为之奋斗的旗帜。

(二)大学生价值观的形成需要“中国梦”的引导

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指出,“青年兴则国家兴,青年强则

收稿日期:2017-12-20
作者简介:张媛(1995—),女,山东金乡人,学科教学(思政)专业 2017 级硕士研究生,研究方向:马克思主义理论与思想政治教育;刘华(1971—),男,江苏宝应人,教授,博士,研究方向:马克思主义理论与思想政治教育。

国家强。青年一代有理想、有本领、有担当,国家就有前途,民族就有希望。中国梦是历史的、现实的、也是未来的;是我们这一代的、更是青年一代的。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终将在一代代青年的接力奋斗中变成现实。"[1]他还指出,青年要在实现中国梦的实践过程中实现青春梦想。这也就是说,青年大学生作为实现"中国梦"的主体,要将自己的青春梦想和中华民族的梦想相联系。习近平总书记还指出:"实现中国梦必须弘扬中国精神。这就是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这种精神是凝心聚力的兴国之魂、强国之魄。"[2]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是实现中国梦的有力支撑,也是大学生价值观教育的重要内容,比如中华民族传统文化中的"苟利国家生死以,岂因祸福避趋之"的爱国精神,"诚实守信"的自律精神,"俭以修身"的勤俭精神等。创新是一个国家兴旺发达的不竭动力,是一个民族进步的灵魂,例如"两弹一星" 精神、"载人航天"精神,这也是大学生作为高素质人才的后备军所需的创新精神,是大学生价值观教育的内容。这说明"中国梦"与大学生价值观教育是共性与个性,普遍与特殊的关系。因此,大学生价值观教育需要"中国梦"的引导。

二、当前大学生价值观教育现状

中共中央、国务院在《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意见》中明确指出:"当代大学生思想政治状况的主流积极、健康、向上……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既面临有利条件,也面临严峻挑战。面对新形势、新情况,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还不够适应,存在不少薄弱环节。"[3]这反应了我国大学生价值观教育虽呈现积极的发展态势但仍存在着一些问题。

(一)教师队伍质量有待提高

价值观教育在教学内容和教学方法上都存在一定的难度,这无疑对教师队伍水平具有较高的要求,但目前价值观教育教师队伍素质良莠不齐,教师队伍建设有待提高。首先,一些教师自身对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认识上存在局限性,缺乏正确的价值观念、坚定的价值信念,不能以身作则,达不到对学生进行价值观教育的思想水平。其次,专职教师师资力量匮乏,在中国梦的背景下,随着社会发展不断加快,大学生价值观教育新问题应接不暇,这就需要更多专职教师利用深厚的专业素质和理论功底来解决新问题。再者,一些兼职教师还存在专业素质不足、教学方法欠缺的问题,在对大学生进行价值观教育时不能联系学生实际,无法进行有说服力的指导,不能达到中国梦背景下价值观教育的理想效果。

(二)价值观评价机制有待明确

价值标准是价值评价的内在尺度,评价标准是价值标准的表现形式,价值标准与评价标准是一致的。[4]受全球化浪潮的影响,大量西方社会思潮涌入大学校园,大学生在接受先进观念同时,由于自身认知能力有限,传统观念与西方观念发生冲撞,思想陷入矛盾,评判标准出现多重化。近年来我国社会发展取得巨大成就,大学生政治认同感增强,但在西方多元化价值观的影响下,东西方价值观交织、渗透,形成激烈的矛盾和冲突,大学生政治困惑增多,对社会主义价值观信心不够坚定,过去统一的价值观不断接受新的价值观的挑战,不少大学生不再恪守一种价值标准,而是具有多重标准。另外,大学生价值标准模糊,例如大家都知道诚信的重要性,然而考试舞弊现象仍然很多,也都会谴责见死不救的行为,但在紧要关头却事不关己、高高挂起。在社会转型的特殊时期中,价值标准处于无序状态,价值评价标准多重化,因此明确价值观评价机制就显得格外重要。

(三)大学生价值观需求有待全面了解

高校价值观教育或滞后不前,或传统老化,与现代大学生价值观的实际需求已产生了较大差距。高校对大学生价值观现状不够了解,体现在对当代大学生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学习态度缺乏了解,对大学生价值观特点和其价值观念的实际需求了解不够深入。全球化开拓了大学生的视野,使他们受到多元化价值观的冲击。传统的价值观教育通常采用理论灌输的教学方法、照本宣科,缺乏时效性,对大学生价值观念出现的新矛盾和新问题没有采取针对性的解决措施,导致大学生对价值观教育产生不认同甚至抵触的负面情绪。价值观教育只有在充分了解大学生价值观特点、全面了解大学生价值观需求的基础上才能提出具有实效性的教育教学措施,优化教学内容、教学手段和教学方法,才能使大学生价值观做到由"知"到"行"的转化,做到"知行合一",切实提高价值观教育的实效性。

(四)校园文化建设有待完善

校园文化教育作为价值观教育中的一种隐性教育,是把教育的目的渗透到相关的文化教育环境中去,以此影响学生正确价值观的确立。当前校园文化作用不突出,其导向功能和教育功能没有得到充分发挥。首先表现在校园文化的贫乏性,校园文化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中没有发挥其隐形

教育的优势，许多校园文化活动都是简单重复、照本宣科，创新性的内容较少，无法吸引学生注意力，更起不到对其价值观的引导作用。其次，各种思潮的不断碰撞、教育教学改革的不断推进，对高校传统校园文化带来了冲击，大学生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遭遇危机，这些都在潜移默化地影响着高校校园文化构建。最后，高校重视校园物质文化建设过多，忽视了精神文化建设。学校普遍选择在各种标志性建筑物悬挂宣传条幅等，但实际发挥作用不大，从侧面反映了校园文化教育没有充分发挥其引导作用。

三、“中国梦”背景下大学生价值观教育途径

（一）充分发挥思想政治课堂主渠道作用

在思想政治课堂上明确为什么要以马克思主义思想为指导，为什么要树立社会主义价值观，为什么要有民族精神和创新精神，为什么需要坚持社会主义荣辱观，这说明思想政治教育理论课是中国梦建设的主渠道，与中国梦的核心理念不谋而合，是大学生价值观教育的重要载体。

第一，加强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建设，完善课程设置，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理论课是传播中国梦思想的主渠道，要把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同大学生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教育紧密地联系起来，确立正确的价值观。第二，创新思想政治教育理论课的教学方法，避免传统思想政治教育课堂上“满堂灌”的教学方法，充分了解当代大学生思想现状，把握当代大学生价值观特点和学生心理需求，联系学生关心的热点问题，学生关于价值观的疑点问题，在思想政治教育的课堂上通过解疑答疑，树立正确价值观念，坚定社会主义价值观。例如组织学生开展围绕“中国梦”的演讲比赛，价值观问题辩论赛，使他们真正学会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来看待社会现实问题，实现社会主义价值观认同。

（二）加强校园文化建设

校园文化作为大学生“中国梦”建设的重要载体，对价值观教育具有重要的渗透作用、导向作用。加强校园文化建设，将价值观教育融入校园文化建设中，有利于形成先进、正确的校园文化氛围，同时校园优秀文化对引导大学生树立正确“三观”具有重要的导向和规范作用。

第一，高校学生会、团委等组织可以围绕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等主题，开展各种校园文化活动。例如开展以“中国梦”为主题的宣讲活动，宣传民族精神和时代精神，或开展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主题的宣传走廊评比活动，使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人心，使校园成为宣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有力阵地。第二，充分发挥社团在校园文化建设中的重要作用，积极倡导各类社会公益型社团，大力支持各种社会志愿活动，服务基层、服务群众，让大学生在社会参与和社会实践中增强主人翁意识，明确自己在实现“中国梦”中的责任，增强服务社会的意识和能力。第三，推进网络教育。网络已成为当今社会文化传播的重要平台，高校要充分发挥其优势，创建校园网络平台，创建学校官方微博、公众号，向学生传播价值观教育信息，让学生充分接受正确、先进价值观的熏陶，从而在潜移默化中树立正确价值观念。

（三）加强教师队伍建设

教师队伍素质高低对大学生价值观教育具有重要的影响作用，因此要培养一支献身“中国梦”建设，具有坚定社会主义信仰的高素质教师队伍。

第一，选用高素质思想政治教育理论课教师。一方面这些教师思想政治素质、理论素质较高，对“中国梦”的内涵理解透彻，通过课堂对学生进行价值观教育，进而使学生形成正确的、适应社会主义的价值观念。另一方面，要注重改进思想政治教师的教学方法，传统思想政治课堂通常使用灌输式教学法，这种方法与以学生为本的教学理念相悖，应当依循大学生思想变化规律和接受特征采用多样的和互动的教学方法，比如参与式教学、案例式教学。促进师生之间课堂互动并引导大学生主动参与学习，加深对价值观教育的理解和内化。第二，要整合好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的力量，发挥辅导员、专业课教师等在价值观教育中的积极作用，形成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合力。教师应不断提升自身价值修养，在学习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中起到模范带头作用，为大学生做出表率。

（四）加强社会实践

高校应注重社会实践作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的延伸和巩固，将理论知识转化为应用和实践，使大学生能够做到知行结合，知行合一。从实践活动中让学生明白“纸上得来终觉浅，绝知此事要躬行”，要想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真正得以践行，单纯靠理论灌输是远远不够的。在社会实践中进行价值观教育，不仅使价值观效果得以优化，还能提高学生的实践能力。

第一，高校可组织学生参观革命圣地、博物馆、各类爱国主义基地，感受中华民族的伟大发展进程，增强学生爱国精神和社会责任感，培养学生以

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认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第二，通过了解学生对就业的需求，带领学生参观创业基地，在中小企业实习，使学生在实践中真正学到就业所需的艰苦奋斗精神、诚信精神等，提高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学实效。第三，组织学生开展志愿者活动，例如去敬老院、福利院送温暖，让大学生参与社会调研，深刻了解社会现状。通过帮助孤寡老人、孤儿，满足他人需要，看到自己的个人价值有所发挥，并在为社会做贡献的同时完善和发展自己，更能理解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内涵，主动践行为“中国梦”的实现奠定价值观基础。

（五）树立榜样力量

见贤思齐、崇德向善是中华民族传统优秀品质。科达勒维耶曾说：“榜样的力量是无穷的”。随着社会的发展和学生思想观念的变化，传统、单一的树立榜样已无法吸引学生，必须在不断总结经验的基础上，积极探索创新性方式方法，充分发挥榜样在社会主义价值观教育中的模范作用。第一，发挥高校辅导员的榜样示范作用。辅导员在工作中以身作则，言传身教地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能激发学生对正确价值观的认同感，激励他们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修正不符合社会主义的价值观念。第二，树立优秀党员榜样。党员在成长过程中对“中国梦”的核心理念认同意识较强，对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认同感和践行能力也比较强，发挥其榜样示范作用，以身作则宣传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第三，通过各种优秀模范人物的评选，先进事迹的宣讲活动，塑造一系列正面典型来加强价值观教育。另外，在选取优秀模范人物时，尽量选择学生身边的、真实的案例，使学生心有所感，增强大学生价值观教育的实效，从而为“中国梦”的实现奠定思想基础。

（六）确立价值观评价机制

第一，价值观评价标准的制定要坚持导向性、客观性、发展性的原则，确保价值观教育目标在现实社会环境中得以实现。第二，针对以往大学生评价标准多重化的状况，制定评价原则、评价条目等来指导学生价值观，可以对大学生价值观念的发展起到导向和修正作用。一方面，有利于大学生价值观念自主发展，另一方面，有利于大学生价值观念在评价机制的导向下正确发展，培养当代大学生以中国梦为背景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参考文献：

[1] 习近平.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在中国共产党第十九次全国代表大会上的报告[N].人民日报，2017-10-28(1).

[2] 习近平在十二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闭幕会上发表重要讲话[EB/OL].[2013-03-17].http://jhsjk.people.cn/article/20816352.

[3] 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意见[N].人民日报，2004-10-15(1).

[4] 梁锡棉.价值与青年价值观[M].广州：广东人民出版社，1992.

[5] 习近平.青年要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北京大学师生座谈会上的讲话[N].人民日报，2014-05-06(1).

[6] 童隆.“中国梦”背景下当代大学生价值观的培养[J].中国成人教育，2014(8)：71-72.

责任编辑：仲耀黎

优秀传统文化融入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困境与路径

刘 洋
(沈阳医学院 学生工作处,辽宁 沈阳 110034)

摘要:思想政治教育是为让学生形成正确的“三观”,提高学生综合素质和思想品德的有效教学实践。在进行思想政治教育时,将传统优秀文化融入教学实践中能让学生在传统文化的熏陶中树立正确的价值观,端正自身言行,增强民族自豪感。但现阶段的传统文化与思想政治教育的融合却并不顺利,二者的衔接不及预期。在此针对二者在教学实践中的融合困境和路径进行探索。

关键词:传统文化;思想政治教育;大学生
中图分类号:G641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1-8275(2018)02-0034-02

随着新教改的推进,教育的大环境已发生变化,素质教育已成为高校教学的重点,而在思想政治教学中进行传统文化的融合正是将素质教育进行实践的重要举措。思想政治教育能帮助学习塑造更为健康的“三观”,让学生得到全面发展,提高综合素质。传统文化能够端正学生言行,提高学生的内涵,让学生内外兼修的同时弘扬传统文化,提高学生对传统文化的认知,提高学生的民族自豪感。而二者的融合则可以将传统文化中的精髓进行提炼,并将这些文化融入到思想教育课堂中,融合发展,相辅相成,让学生获得全面的进步。为了促进二者的有效融合,让传统文化更好地融入到思想政治教学中,我们还需要做出更多努力。

1 优秀传统文化融入思想政治教育的现实意义

1.1 继承和发扬民族精神

中国拥有厚重的历史,在经过历史的涤荡后,留下的历史文化沉淀了民族的价值准则。这些厚重的历史留给我们的不仅仅是文化物质本身,还有更高层次的精神文化。而我国之所以被称为“文化之邦”“礼仪之邦”,也正是因为这些优秀传统文化的支持。为了能够将这些优秀传统文化弘扬光大,就必须将其融入到教育系统中,让其与思想教育进行融合。[1]让其以思想课堂为载体来对现代大学生进行精神改造,让大学生群体能够习得这些传统文化的精神内涵,奋发图强。

1.2 帮助学生树立正确的“三观”

学生是社会的脊梁,是支撑社会发展的中坚力量,对学生进行思想教育,将学生培养成对社会有用的人才是教育工作者努力的方向。随着社会节奏的加快,信息时代的到来,当前许多大学生都受到社会不良风气的影响,较为浮躁,“三观”不正。为了能够让学生树立正确的“三观”,就必须要利用优秀传统文化来对大学生进行思想改造。[2]

1.3 丰富思想政治教育的内容

我国的优秀传统文化是极其丰富的,这些宝贵的文化资源能为当前的思想政治教育提供丰富的素材,扩宽思想政治教学的覆盖面,让思想政治教育更为系统、全面。思想政治教师通过不断挖掘传统文化中的精髓,将其与大学课堂进行有机融合,通过传统文化来对学生进行思想教育,真正提高大学生的内在修养。

2 优秀传统文化融入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现实困境

2.1 大学生对传统文化的认同感不足

现阶段,人们的物质生活日渐丰富,但精神世界却相对空虚。受到快节奏的社会环境影响,西方世界价值观的冲击,信息媒体的影响,当前的大学生对传统文化的认同感普遍较低。而且,现阶段大学教育的教学中心一直是在专业学科的教学上,对思想教育、传统文化普及推广的重视不足。教学中关于传统文化故事,古代文学著作的内容较少,造成了当前学生传统文化根基的薄弱,传统文化的传播缺乏合适的流通平台。当代大学生对于传统文化的认同感不足。[3]随着信息时代的到来,大学生所接触的外界信息良莠不齐,其中包含着大量的不良信息和垃圾信息。例如,当前一些媒体宣扬的金

收稿日期:2018-01-06
基金项目:本文系辽宁省教育科学“十三五”规划 2017 年度立项课题“基于高校创客空间的大学生创新能力培养研究”(编号:JG17DB514)阶段性研究成果。
作者简介:刘洋(1982—),女,辽宁抚顺人,讲师,硕士,研究方向为思想政治教育、大学生就业创业。

钱至上的拜金主义等,这些垃圾信息和不健康的价值观念会逐渐改变高职学生的价值观,让学生的价值观念受到影响,造成其信仰的缺失,民族文化淡薄。传统文化是一个民族的精神财富,是最高层次的价值标准。[4]正是因为学生缺乏对这些传统文化的认同,当代大学生的集体意识和民族意识才显得匮乏。大多数的学生缺乏集体意识,缺乏奉献精神,价值观存在扭曲。许多学生身上都体现出了利己主义、拜金主义、享乐主义的影子,学生并不能用正确的价值标准来评价自己,在物质至上的扭曲理念中逐渐地迷失了自我。[5]

2.2 当前的课程体系阻碍了传统文化与教学的融合

传统文化与思想政治教育的融合,是为了让学生树立健康科学的“三观”,有明辨是非的能力,有吃苦耐劳的精神。而思想政治工作则是通过直接的教育和侧面的教育来让学生形成正确的“三观”,提高自身的素质和品德。但从目前来看,教育工作者并没有意识到二者融合的重要性,也没有明确德育工作的目标和理念,更没有一个明确的、系统的融合计划,这就让二者的融合困难重重。校方在思想政治课堂设置上存在较大问题,思想教育局限在马列主义、近代史等上,对传统文化却很少涉及。纵使一些高校设置了传统文化课程,也多为传统文化概论等理论性课堂,所涉及的知识较为浅显,无法达到改造学生思想的目的。正是由于对传统文化融入的不重视,让其缺乏合适的生长土壤,让其与思想政治课堂的融入困难重重。

3 优秀传统文化融入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路径

3.1 从社会层面改进,引导舆论走向,提高学生对传统文化的认同感

第一,加强网络立法,肃清网络环境。政府部门要加强立法工作,对一些不良信息和垃圾信息进行及时处理,为学生营造一个健康绿色的上网环境。并为传统文化的宣传提供一个良好的网络传播平台。第二,对于社会媒体要及时进行监督,禁止宣扬不健康的思想理念。要提高对媒体的监管,引导舆情的走向,对于一些不健康的价值观念及不良文化及时删除,避免社会舆论环境让学生的价值观念扭曲。鼓励社会媒体进行优秀传统文化价值观念的传播。[5]控制舆论走向,营造一个良好的社会舆论环境,让传统文化传播有一个良好的社会环境。通过对社会风气的改善来促使学生树立积极的价值观念。通过社会、高校、家庭及学生自身的不断努力来共同创建和谐社会环境,让传统文化能真正融入到大学生的思想教育中。不断提高大学生对传统文化的认同感,让大学生能够切实了解传统文化的内涵,真正继承和发扬传统文化。

3.2 传统文化与思想政治教育的融合必须从教师自身出发

二者的有效融合教育是为了让学生形成正确的“三观”,提高学生自身的素质和品德的一个教学实践,是为了继承传统民族文化,弘扬民族精神。在利用传统文化来对大学生的思想政治教育进行引导时,必须要从教师自身出发,通过教师自身的以身作则来直接或间接影响学生,让学生进行自我的完善。教师必须要不断提高自身的专业素质,时刻规范自身言行,以身作则,充分发挥带头作用,为学生树立良好榜样,让传统文化在教师身上完美呈现出来,通过教师对传统文化的解读来为学生的思想政治教育打下基础。教师还需要提高自身的专业能力,提高对课堂的掌握度,通过对传统文化认知提升及自身思想政治觉悟的提升来将二者进行有效结合,让传统文化能与思想政治教育互相融合,并将二者的内涵自然有效地融入到教学中,切实提高当代大学生的思想素质,提高他们的民族精神,提高他们对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认知。

4 结语

当代大学生受当前复杂社会环境的影响,在个人价值观的树立上还存在着许多问题,对传统文化的认知还存在一定偏差,为提高大学生的思想觉悟,培养学生的民族精神,对传统文化进行继承和发扬,就必须要将传统文化引入到大学思想政治教育中,通过传统文化来对加强大学生的思想政治教育,以此来提升大学生的思想觉悟,提高大学生对传统文化的认同感。通过二者的有效融合来提高大学生的综合素质,将大学生培养成真正对社会有用的人才。

参考文献:

[1] 蒋海军.网络时代优秀传统文化融入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路径探析[J].学校党建与思想教育,2015(15):86-87.

[2] 林静.中国优秀传统文化融入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路径研究:基于韩剧热潮的启示[J].景德镇学院学报,2015,30(4):107-112.

[3] 颜倩.新形势下中国优秀传统文化融入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探索研究[J].黑龙江教育学院学报,2015,34(9):88-89.

[4] 赵爽.网络时代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融入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路径研究[J].淮海工学院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2017,15(12):13-15.

[5] 芮先红.优秀传统文化融入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价值、困境与路径[J].吉林省教育学院学报,2016,32(9):32-34.

责任编辑:祥 云

以微信为载体探索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新途径

赵 颖，闫莉冰
（沈阳医学院 基础医学院，辽宁 沈阳 110034）

摘要：微信为人们的工作生活提供诸多便利。当前大学生是微信的主要用户群之一，以微信为载体的教育模式逐渐被关注并应用。因此有效分析微信在思政教育中的优势，规避微信产生的消极影响，充分发挥微信在提升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质量中的作用。

关键词：微信；大学思想政治；教育；途径
中图分类号：G641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1-8275(2018)02-0036-03

微信为人们的生活提供了很多便利，加强了人与人之间的交流。微信作为一个新事物，且拥有众多的用户。[1]微信被广泛应用于教育领域，为学生与学生之间、学生与教师之间的交流创造了更大的空间。大学阶段是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开展的重要阶段，思想政治教育质量对学生价值观念的形成有重要影响。要求高校做好思想政治教育工作，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增强学生踏入社会的综合竞争力。[2]因此，以微信为载体创新教育方式，全面分析微信在思政教育中的优势，以提升思想政治教育质量。

1 大学生微信应用现状

当前，中国正处于信息高速发展的高峰期，科学技术产品层出不穷，各类功能不同的软件和应用逐渐渗透到人们的生活中，致使信息交流进一步加深。微信和 QQ 一类的交流工具作为用户量较高的在线交流平台，近年来微信的使用者越来越多，并且已经成为了信息交流、付款等的主要工具之一，未来随着微信功能的不断更新，将有更多的用户加入到微信应用群体中。[3]研究表示，大学生是微信主要应用群体之一，无论是生活、学习还是交流，对于微信平台的依赖都较为显著，且超过 90% 的大学生手机都有微信，并且熟知微信的各种应用功能，少数不应用微信的学生也对微信有所了解，知晓微信的基本功能。大学生对于微信的语音交流、视频录制、摇一摇、朋友圈、公众号等兴趣较高，因此利用微信作为提升大学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载体是十分可行的。

2 以微信为载体的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创新内涵

利用互联网作为大学思想政治教育的交流平台，将信息通信技术作为思想政治教育的载体，并且利用微信将思想政治教育相关的个体、教育内容等有机融合链接，在教育领域创造一种新的教育模式，能够发挥更好的教育价值。[4]以微信为载体加强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是一个全新的思想，这一全新概念提出后受到教育界的广泛关注，标志着我国信息化教育的进程不断推进，思想政治教育工作也在不断转型升级。微信作为现今大学生日常生活中必不可少的交流工具，利用其展开有效的思想政治教育工作，不仅保持了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原始生命力，同时也让其具有了时代性特征，学生更易于接受。这是一种创新和突破，改变了原有教育模式，突破了思维禁锢，为大学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注入了全新的活力。

3 以微信为载体提升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质量路径选择

3.1 树立“微”教育理念

大学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应该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导向，结合学生的实际特点以及现时代社会对人才的实际需求展开。以微信为载体的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首先要树立“微”教育理念，

收稿日期：2018-01-20
基金项目：本文系辽宁省教育科学“十三五”规划 2016 年度立项课题“工作课程化视角下高校辅导员专业化研究”（编号：JG16DB444）阶段性研究成果。
作者简介：赵颖（1966—），女，辽宁沈阳人，教授，研究方向：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闫莉冰（1980—），女，辽宁新民人，副教授，硕士，研究方向：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

让学生认知到微信的实际功能，不仅仅在于娱乐和休闲，同时也可以利用微信展开有效的学习。微教育理念应该包含学生思想、生活实际以及社会发展实际，将教师、学生以及思想政治教育内容紧密联系到一起，发挥思想政治教育实效。[5]以微信为载体的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将转变原始的“班会、团课及活动”等教育形式，将新事物和新概念融入到教育中，让学生学习新时代的思想政治观念，促进其价值观念的有效形成。因此思想政治教育者应该以学生为主体，规避学生被动参与、停留于形式的传统教育形式，及时把握思想政治教育和时代发展的潮流，增强学生学习的积极性，以提升思想政治教育工作质量。

3.2 打造思想政治教育微信公众号品牌

公众号是大学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开展需要注重的内容，可以以学校、专业、班级等为单位，打造思想政治教育公众号，以此突出办学特色，增加全新教育模式的影响力和号召力。微信公众号的成功设置，能够将思想政治教育的内容及时在公众号更新和共享，学生可以通过关注公众号了解相关性的内容。[6]思想政治教师可以通过公众号发布一系列的学习任务或实践任务，让学生通过公众号的任务模块，自发的完成思想政治的学习内容。公众号的创设，不仅仅能在思想政治教育工作中发挥作用，同时能够对学校和特色专业进行有效的宣传，吸引更多的生源。利用微信公众号可有效扩大思想政治教育的实际影响力，并且可以成为学校的有效宣传品牌。

3.3 建立思想政治教育微平台

大学是一个基数庞大的群体，且结构较为简单，主要为教师、学生、管理者以及学校职工，大学校园是一个纯净的社会圈，对于尚未接触过社会现实的学生而言，虽然他们的智力、心理发育已经相对成熟，独立能力相对突出，但思想政治观念以及价值观仍需要进一步培养和提升。学校管理以微信为载体展开，促进学校各个部门、结构之间的工作衔接，规避时间空间的限制，加强领导、教师以及学生之间的交流。对于思想政治教育工作而言，首先要展开思想政治教育“微”平台的构建，并且在此平台上可以展开一系列的教育和互动。[7]可设置多个专栏，将教育和学生的实际生活相连接，让学生在休闲、娱乐之余也能够有效学习到相关性的知识；通过朋友圈分享一些思想政治的最新观念，让学生在浏览朋友圈时，能够接收这些信息，有助于学生思想的培养；利用微信的及时性与实效性特点布置学习任务，学生也可以通过这个平台递交作业和练习；创建微信班级交流群，课余时间教师、学生共同探讨、交流、辩论，将课堂所学习的知识有效巩固和反馈，提升思想政治教育质量。

3.4 注重技术支持，增强内容有效性

以微信为载体的大学思想政治教育，应该注重微信带来的消极性影响，做好安全维护，确保相关平台以及公众号上都是健康、积极的，有助于学生思想政治观念培养。提升内容有效性，以免不良信息对学生思想价值观念的形成产生误导。微信是一款能够有效增加关注度的手机应用软件，利用微信开展思想政治教育，应该注重技术支持，要结合其语音、视频、图画及文字的兼容特点，做好界面设计、图片的选取，配音的搭配，有效挖掘微信的优势，利用微信信息传递速度快，交流便捷等特点，将网络技术有效融合，给学生、教师带来愉悦的享受和视觉的冲击，实现趣味性教学，突显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时代性特点。[8]此外，微信公众号和相关平台建立之后，应该有效整合教育资源，充实微平台，丰富以微信为载体的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实际内容，结合青年学生成长过程中的规律，找出现今学生关注的热点话题，在这些热点和话题中渗透思想政治教育的思想和理念，让学生将思想政治作为现实生活中、学习中的关注点，真正发挥为学生服务、了解学生所思所想、提升思想政治教育质量的实效。

4 结束语

大学是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开展的重要阶段，对于大学生而言，微信为其生活学习提供便利的同时，也有思想及价值观念方面的影响。因此微信对于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者而言，应该有效抓住这个机遇，将互联网作为大学思想政治教育的最新交流平台，将信息通信技术作为思想政治教育的载体，并且利用微信优势将思想政治教育相关的个体、教育内容等有机融合连接，发挥思想政治教育工作的实际价值。从现实角度来看，以微信为载体开展思想政治教育工作，依然存在着一些问题，例如技术支持不够，学生和教师参与度不高等等，相信未来的发展中，能够将这种全新教育模式进一步升级，让微信在思想政治教育中发挥实效。

（下转第40页）

新词语在现代汉语课堂教学中的积极效应

——以“养眼、宅男、宅女”等新词用法为例

王绍玉

（亳州学院 中文与传媒系，安徽 亳州　236800）

摘要：随着网络的普及，新词语也有走进现代汉语课堂教学的趋势。解释现代汉语新词语的构成类型、短语结构、句法功能以及其演变历程和规律等语言学现象，发挥现代汉语词语教学中的积极因素，会为课堂教学增加清新活泼的现代气息，促使学生积极参与，提高课堂教学效果，从而使“教”与“学”同时受益。

关键词：现代汉语；课堂教学；新词语；应用

中图分类号：H193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1-8275(2018)02-0038-03

因新词语具有浓郁的现代生活气息，为当代大学生津津乐道，因此，在现代汉语课堂教学进行词语结构分析和词义分析时，恰到好处选择一些新词语为示例，会使现代汉语课堂教学生动活泼，其积极效应表现在以下三个方面：

一、提高学生学习现代汉语的兴趣，使学生热爱现代汉语

兴趣是最好的老师，当代大学生大多不喜欢学习现代汉语，主要原因是枯燥和畏难。一方面，多数学生认为现代汉语就是语言，就是说话，是极其平常的事情，没有什么可学的，加上教师沿用传统的填鸭式教学，学生感到枯燥无味；另一方面，教师在现代汉语课堂教学中不能化难为易，以学术性极强的专业术语讲授现代汉语理论，脱离学生生活现实，缺少社会生活气息，学生因听不懂而感到现代汉语课难度太大，产生畏难心理。结果是言者谆谆，听者藐藐，甚至互相抱怨。

新词语具有简单快捷、诙谐有趣、形象生动等特点，反映人们的新行为、新思想、新观念。所以，只要我们恰当的、有选择的将新词语融入到现代汉语课堂教学中来，巧妙的运用语言学理论解释新词语的出现是语言发展的必然，运用相关语言学理论解释现代汉语词语演变历程，构成特点和构成规律，使学生把现代汉语理论知识融入到现实社会生活中，让他们听得懂，学得会，学生自然会对现代汉语产生浓厚兴趣。

新词语的结构符合汉语词汇构成的基本类型，“宅”用作修饰性语素构成“宅×”偏正结构，如“宅男、宅女、宅文化、宅妈妈”等。“宅”作为中心词构成的“X 宅”偏正结构，如“醒宅、隐宅、初级宅、动漫宅、电脑宅”等。“宅”作为修饰性成分的一部分构成“X 宅 X”结构，如“非宅男、极宅族、御宅族、准宅族”等，“养眼”也有类似结构形式，如“养胃早餐”属偏正结构，“养胃”属动宾式结构。

新词语在语言现实中可以充当各种句法成分，如：

(1)我觉得无可厚非。我也喜欢年轻时的我，喜欢养眼的、漂亮的。(人民网 2017 年 07 月 04 日)

(2)照片中她身穿粉色上衣搭配白色长裙，造型青春洋溢，俏皮可爱，时而呆萌的拿着汽水远眺，时而专注凝视镜头，青春养眼魅力爆棚，让整体 LOOK 看起来更加俏皮活泼。(人民网 2017 年 05 月 22 日)

(3)侯国峰是一名能源与动力工程系的毕业生，他曾经很讨厌身上的“工科男”标签，“因为意味着呆、宅、不会表达。”(《人民日报》2016 年 11 月 15 日)

(4)有的人“宅着”休憩身心，有的人回乡走亲访友，有的人说走就走，去寻觅诗和远方……(《人

收稿日期：2017-11-29

基金项目：本文系安徽省教育厅 2016 年教研项目“新课标背景下小学教育专业现代汉语课程教学内容改革”(编号：2016YBJY04)和“安徽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大规模在线开放课程‘写作’”(编号：XM－06－02－S34)阶段性研究成果。

作者简介：王绍玉(1971—)，男，安徽泗县人，讲师，硕士，研究方向：汉语语法、词汇。

民日报》2016 年 11 月 8 日）

（5）如果有人只是因为打游戏，或者习惯了“宅”的生活，那么“懒人经济”无疑助长了不健康的生活方式。（《人民日报》2017 年 5 月 10 日）

例（1）自我陈述，“养眼的”可看作“的”字短语作宾语；例（2）“养眼”作谓语，表示赞扬、赞叹；例（3）“宅”用其新义“不理世事”，作“意味”宾语。例（4）（5）“宅”分别作谓语、定语。

二、培养学生爱国情怀，使学生了解灿烂的中华文化

新词语反映人民的生活状况和整体心态。学习语言不是把一个完整的静止的语言规则全部印到脑子里，而是把语言规则融入到社会生活中，灵活的反映社会现实，表达各种不同的情感。分析“养眼”和“宅”的历史源流，从《老子》《庄子》《尚书》《礼记》到今天的“养眼”“宅男”“宅女”，一路娓娓道来，把灿烂的中华文化与现代汉语语法规则、语言现象有机结合起来，一箭多雕，事半功倍。其中奥妙，一是新词语具有很强的幽默感，例如一些网络谐音词“蓝瘦”“香菇”“杯具”“逗你玩”“蒜你狠”等，这些词语都是网民通过谐音的方式，体现一种调侃式的幽默感。二是新词语形象生动、体现丰富的联想性和类比性，例如：“宅男”“宅女”“技术宅”“普通宅”“深度宅”等。

“养”是动词，“养眼”本意是养护眼睛，提升视力的方法。“养眼”在大众文化中已成为常用的新词语，就是看起来舒服，视觉效果协调，给人以美的享受，也就是现代汉语里的“好看”。此类结构早在先秦时期已经大量出现，常被认为是动宾关系的短语。如：

（6）刍豢稻粱，五味调香，所以养口也；椒兰芬芷，所以养鼻也；雕琢刻镂，黼黻文章，所以养眼也；钟鼓管磬，琴瑟竽笙，所以养耳也；……（《荀子·礼论篇第十九》）

（7）孟子曰：“养心莫善于寡欲。”（《孟子·尽心章句下》）

（8）君独为万乘之主，以苦一国之民，以养耳目鼻口，夫神者不自许也。（《庄子·杂篇徐无鬼第二十四》）

（9）有君以千里养其口腹，则虽桀、纣不侈焉。（《韩非子·难三第三十八》）

先秦时期的“养 X”（X 表示人体器官）格式中的“养”可以带单个名词宾语，如例（6）（7）；也可以带并列名词短语作宾语，如例（8）（9）。这里的“养”属使动用法，即使“耳、目、鼻、口、腹、心”等人体器官感觉舒适，与我们今天常用的“养 X”格式意义基本一致。

“宅”字在我国古代早已有之，据东汉许慎的《说文解字》考证，“宅，所托也，从宀乇声 场伯切”，形声字。《古汉语字词典》解释：名词，住所，同今。特指死人的住所，即墓穴：“大夫卜宅与葬日”（《礼记·杂记上》）；居住某处：“桑土既蚕，是降丘宅土。”（《尚书·禹贡》）；占据某地：“是时也，并为强国者有六，然而四海同宅西秦，岂不诡哉？”（张衡·《西京赋》）；身居某种职位：“朕宅居帝位三十有三载。”（《尚书·大禹谟》）；顺应：“乃服惟弘王应保殷，亦惟助王宅天命，作新民。”（《尚书·康诰》）。可见，“宅”字本义为名词，后引申为动词。通过这些新词语探求中国文化渊源，激发学生爱国热情。

三、学习语言规则，提高学生语言表达能力

语言是交际工具。作为说母语的大学生来讲，他们对民族文化、思维模式、态度观念等隐性交际文化并不陌生，需要提升的是表达技巧，需要加强词语演变源流及演变动因的了解和认识，需要理解和掌握现代汉语语法理论，以提高语言表达水准。新词语的正确使用能够使学生真正置身于当下的语言氛围中，提高他们的交际能力，这可以从语言的内部和外部两个方面分析：

（10）照片中她身穿粉色上衣搭配白色长裙，造型青春洋溢，俏皮可爱，时而呆萌的拿着汽水远眺，时而专注凝视镜头，青春养眼魅力爆棚，让整体 LOOK 看起来更加俏皮活泼。（人民网 2017 年 05 月 22 日）

（11）杭州一条 200 米绿色长廊格外养眼，两旁的凌霄花唯美盛开，如同爱情隧道。无论是在绿意盎然的“隧道”漫步或是并肩信步赏花，都不失温馨与浪漫，俨然一道亮丽的风景线。（人民网 2017 年 06 月 21 日）

从语言的内部因素，即语义关系看，“养眼”是“漂亮、美丽”等词语的上位词，可以描写人的外貌、神态，甚至是人的行为。如例（10）中“养眼”描写人的外貌及动作，“粉色上衣、白色长裙、可爱、青春、魅力”等词语便是对“养眼”的具体阐释；也可以描写事物或自然景色，如例（11）。上位词具有高度的概括性，给受话人留下丰富的想象空间，言简义丰。从语用和感情色彩来看，“养眼”客观性浓郁，既可描写表层现象，也可以揭示精神世界，表现使用者由衷赞叹，只用于褒义，“好看”只能作为“漂亮、美丽”等词语的近义词，口语性强，缺乏生活气息，更重要的是“好看”所描绘的意义停留在人和事物的

外表，引申为人的脸面有光彩、体面，感到荣耀。如：

(12)“这事，你不说，俺不说，谁也不知道。说出去了，咱俩都不好看。”(ccl 语料库)

(13)整我，臭我，使我不方便，给我好看。(ccl 语料库)

例(12)“好看”指面子光彩、体面，(13)“好看”用作反语，指摆弄“我”，出“我”的洋相，让他人笑话“我”。

上面两例中的“好看”都不能用“养眼”替换。

从语言使用外部因素看，与“好看、美丽”之类的词语相比，“养眼”更能反映现代人热爱生活，追求美好，积极乐观的良好心态，传递正能量。“养眼”与其它褒义词并用，也使语言表达精细准确，摇曳多姿，这是“好看”无法企及的。新词语的产生是历史的必然，是新中国成立以来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党的教育事业蓬勃发展的巨大成果；是国民文化素养、精神修养、语言能力全面提升的具体表现；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所带来的文化成就，是文化强国的有力证明。“宅”族新词同样适用以上分析方法，不予赘述。新词语的产生和传播受语言自身发展规律和社会发展规律共同制约。

随着现代教育观念的更新，网络技术在教学中的广泛应用，新词语进入现代汉语课堂教学，既有可行性，也有必要性，新词语与学生日常生活密不可分，不说新词语是否一定会堂而皇之地走进现代汉语普通话基本词汇的行列，但是，让新词语走进现代汉语课堂教学一定是有益地尝试，此项研究大有文章可作。

参考文献：

[1] 许慎.说文解字[M].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2012：50.

[2] 李运富.古汉语字词典[M].北京：中国青年出版社，2010：1562.

[3] 现代汉语词典(2002 年增补本)[M].北京：商务印书馆，2004：1579-1580.

[4] 郭珊.“宅”族新词语研究：兼论新词模的形成和使用[D].郑州：河南大学，2011：10-11.

[5] 洪帅.“宝宝体”走红[J].语文建设，2016(10)：69-70.

[6] 邱庆山.“裸”类同素词语的意义生成与接受模式研究[J].语言科学，2015(3)：237-249.

[7] 沈孟樱.关于新词语词义表面化倾向的考察[J].语言文字应用，1995(4)：66-72.

[8] 王洪君.基于单字的现代汉语词法研究[M].北京：商务印书馆，2011：72.

责任编辑：长　河

(上接第 37 页)

参考文献：

[1] 黄美娟，崔现花.构建以微信为载体的网络文化德育平台的若干思考：以广西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为例[J].湖北函授大学学报，2016，29(3)：35-37.

[2] 朱奎泽，景露.微文化背景下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存在的问题与对策：对大学生使用微信的调查与分析[J].经营与管理，2016(9)：146-150.

[3] 孙玉，崔涛，刘岱.“互联网＋”背景下创新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途径：以微信为视角[J].湖北函授大学学报，2017，30(8)：47-48.

[4] 柴素芳，刘培.以微信为载体增强高校思想政治教育的亲和力与实效性[J].河北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7，42(2)：37-45.

[5] 吴程程.“互联网＋”背景下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有效性研究：基于微信视角[J].佳木斯大学社会科学学报，2017，35(4)：65-67.

[6] 耿文晶.以微媒体为载体的医学类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创新研究[J].高教学刊，2017(21)：32-34.

[7] 王娜，孙潇.关于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应用微信公众平台的思考[J].教书育人(高教论坛)，2015(3)：66-67.

[8] 林婧烨，焦信敏.“微时代”下高校“90 后”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创新探析[J].创新与创业教育，2015，6(2)：68-72.

责任编辑：仲耀黎

评价理论视角下的大学英语阅读教学

李京函，彭 丹
（华北理工大学 外国语学院，河北 唐山 063210）

摘要：英语阅读教学在大学英语教学中所占比重较高。传统的词汇句法层面的阅读教学效果不理想。将评价理论融入英语阅读教学能够使学生把握文章的深层含义，理解作者的写作意图，从而提高阅读能力和鉴赏能力。

关键词：大学英语；英语阅读教学；评价理论
中图分类号：H030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1-8275(2018)02-0041-03

大学英语教学的教学目标之一是培养学生的英语综合应用能力，即听说读写译的能力，旨在使学生能用英语交流信息。随着教学改革的不断深入，对学生能力层面的要求越来越高，而阅读理解能力的提高是综合能力提高的基础。因此，提高学生的阅读技巧，锻炼学生的阅读能力成为了教学改革工作的必经之路。在教学过程中，阅读被看作是读者通过视觉符号接受文字信息，运用已掌握的词汇，语法等知识，经过大脑的解码加工，进而理解语篇意义的过程。在大学英语教学中，阅读教学占了很大的比重。然而许多高校的英语阅读教学方法仍然比较传统，许多教师在讲解阅读语篇时，仍然只关注文章中词汇短语句子等的具体含义和文章的表层含义，忽略语篇的深层人际意义。

一、评价理论与大学英语阅读教学

评价系统包括态度、介入和分级三个子系统。态度是中心，介入和分级是根据态度来呈现的，因此，态度影响着介入和分级的程度。态度系统用作评价资源评价对人的情感的表达、对人的性格和行为的判定和对事物价值的鉴别。

语篇评价研究的内容为“说话人或作者就他所谈到的实体或陈述所持态度、观点或感觉如何进行表述”[1]。研究发现，评价理论运用在大学英语阅读教学中效果显著。本文以《新视野大学英语第二版》的课文为例，运用评价理论，从语篇评价的视角解读文本的含义以及作者的主观态度。希望能借此尝试提高学生的阅读鉴赏能力，并对大学英语教学贡献绵薄之力。

二、语篇评价理论在大学英语阅读教学中的应用

本文主要应用态度系统来评价语篇的人际意义。评价性阅读模式有助于学生对语篇信息度的把握，形成作者与读者之间互动的良性循环，从而拓展语篇的人际意义，深化阅读教学的层次，提高阅读教学的效果。

（一）解读语篇主题思想

具有评价意义的语言成分可以表达文章的主题思想，这些成分包括具有评价意义的词汇、短语、段落和句子等。[2]本节使用的语料来源于大学英语通用教材《新视野大学英语 1》第二版。节选原文如下：

It was difficult to coordinate our steps—his halting, mine impatient—and because of that, we didn’t say much as we went along. But as we started out, he always said, “You set the pace. I will try to adjust to you”. 这是第三单元的课文“A Good Heart to Lean On”的第二段。这部分有 5 个评价词汇：difficult，halting，impatient，much，always。其中鉴别词汇 3 个：difficult，much，always；判定词汇 2 个：halting，impatient。三个鉴别词汇中，difficult 表达出统一步伐困难的现实情况，与第二个鉴别词汇 much，存在因果联系。正是因为统一步伐都很困难，所以不会说过多的话。而第三个鉴别词汇 always 跟前面形成了对比，前面提到“we didn’t say much”，此处又说“always

收稿日期：2017-11-12
基金项目：本文系河北省 2017 年社会科学发展研究课题“基于评价理论的大学英语阅读教学研究”（编号：201703040127）研究成果。
作者简介：李京函（1988—），女，河北唐山人，助教，硕士，研究方向：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彭丹（1990—），女，河北唐山人，助教，研究方向：英语语言文学。

said”。如果分析出这样的对比，读者就能更好的理解儿子跟父亲的内心活动。两个判定词汇“halting”和“impatient”是前后承接的。透过这些评价词汇，不难发现语篇的主题思想：儿子曾经因为父亲的腿跛而不愿意跟父亲待在一起，父亲却坚强积极，不愿给儿子带来麻烦。

在某个特定的语篇里，中心思想是通过具有评价意义的语言成分来表达的，这些语言成分包括具有评价意义的单词、短语、句子、段落等。[2]因此，对语篇中各语言成分所含有的评价意义进行分析能解读语篇的主题思想。

（二）推断作者态度

作者的态度有时不用直接表达，通过具有评价意义的语言成分就能表现出来。语料仍然来源于大学英语通用教材《新视野大学英语 1》第二版。节选原文如下：

Take a good hard look at yourself. Do you say“I” too often? Are you usually focused on your own problem? Do you complain frequently? If you answered yes to even one of these questions, you need to lighten up. To make others comfortable, you have to appear comfortable yourself. Don’t make any huge changes; just be yourself. You already have within you the power to make a good impression, because nobody can be you as well as you can.（第四单元 How to Make a Good Impression）

文段中的评价意义的词汇有：good，hard，too often，usually，problem，frequently，comfortable，huge，just，already，power，nobody.“too often”“usually”“frequently”属同义词，其中以“too often”表达的意思最明显，显然作者对于过多关注自我是持否定态度的。而透过“comfortable”“huge”“just”“already”“power”这些词可以看出作者认为不必刻意追求，顺其自然做自己才能给别人留下好印象。

因此，评价理论对于理解语篇中所隐含的作者的情感态度有显著的效果。在英语阅读中，把握住了作者的情感态度对理解整篇文章起到事半功倍的效果。所以，在进行英语阅读教学时，渗透评价理论的应用是十分有意义的。

（三）提高学生的鉴赏能力

将评价理论应用于英语阅读，为英语阅读教学模式注入了新鲜的血液，摒弃了以往分析单一词汇或句子，停留在篇章表层含义的教学模式。有助于学生从不同的角度发现隐含在语篇中的评价意义和主题思想。将评价理论和阅读教学相结合，学生能够认识到，篇章是作者通过话语表达意图的场所。[3]作为交际活动的主体，作者的立场不同，表达的深层含义也不同。在教师的指导下，学生可以更好看清作者的观点和态度。阅读教学应该让交际性教学活动进入课堂，改变学生单一被动的阅读方法，通过教师的引导、提问和鼓励，激发学生阅读的积极性，让不同程度的学生在词句篇章、语篇含义、视觉和领悟等方面做出积极的正确的反应，做到与作者“交流”，与“语篇”交流。从而逐步培养学生在没有老师的帮助下就能自己对语篇进行深入理解的能力，潜移默化地提高他们的批判性阅读能力和阅读鉴赏能力。

（四）实现英语阅读教学监控

教学改革不断强调增强教师和学生之间的互动，将评价理论融入课堂教学可以提高学生的自主学习能力，把复杂的学习任务加以分解，以便把学生的理解逐步引向深入，并提高学生的学习兴趣，真正实现以学生为中心的教学理念。在阅读教学中，利用评价理论来诠释语篇作者对所传达信息的评价基本上都是在态度—介入—级差的评价系统中进行，而在此理论框架下，语篇一般包含显性和隐性两种评价资源，只有利用这些评价资源，学生才能对语篇进行充分的理解，推断出作者的真实意图。评价性阅读模式遵循以下过程：获取相关话题背景知识→确定阅读目的→决定文本组织结构→提出问题→审视理解→归纳作者观点→确定作者写作目的和态度→撰写文本评论→与其他读者讨论文本中的观点。

结合评价理论进行阅读分析，能正确引导学生通过情感系统的语言资源，识别作者对所传达信息的情感反应；通过判定系统的语言资源识别作者对人物事件等做出的道德评判；通过鉴别系统的语言资源，识别作者的美学鉴赏角度。从而提高学生的阅读技巧，缓解学生的阅读焦虑，实现教师对阅读教学的监控。

三、结语

语言是传达思想和交流信息的工具，对语言的评价研究可帮助我们更好地理解语篇，更好地挖掘语篇作者的意图。通过具体实例，证明评价理论用来揭示语篇的主题和作者的立场和态度具有十分显著的作用。在阅读教学中，教师结合评价理论引导学生理解文章，有助于学生把握语篇的大意，理

（下转第 72 页）

·文学与语言研究·

从《钢轨》看季栋梁的人文情怀和现实批判精神

李永建
(淮北师范大学 文学院,安徽 淮北 235000)

摘要:季栋梁的中篇小说《钢轨》中的"钢轨"是个意象,隐喻致主人公孟庄然于绝境乃至死命的像钢轨一样坚硬、冰冷、野蛮的现实:贪腐的官员与不法利益集团的合谋;体制的系统性漏洞造成的善恶、是非、正邪的颠倒错位;社会精英群体的道德体系的错乱、沦丧和崩溃。《钢轨》的深刻和独到之处就在于对这种种社会人性的乱象、丑态进行了深度的社会学、伦理学的双向透视,并对正义、高尚、仁爱等美德进行了礼赞,从而构成了一曲颂诗和怨曲的交响乐,显示了季栋梁浓厚的人文情怀和坚定的现实批判精神。

关键词:《钢轨》;季栋梁;人文情怀;现实批判精神
中图分类号:1206.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1-8275(2018)02-0043-05

小说的名字是小说核心内蕴的浓缩,就像眼睛一样映现出其内在的灵魂。季栋梁的中篇小说《钢轨》[1]的题名很值得玩味:全篇只有一处提到钢轨,就是小说结尾处致主人公孟庄然于死命的那条铁轨,而且点到即止,没有丝毫的渲染,因而以它为名是另有喻意的。那就是,把孟庄然逼上绝境的,不只是碾碎他的肉体的、沾满他的鲜血的钢轨,而是像钢轨一样坚硬、冰冷、野蛮的社会势力:贪腐的官员和不法商人等利益集团的合谋;体制的系统性漏洞造成的善恶、是非、正邪的颠倒错位;社会精英群体的道德体系的错乱、沦丧和崩溃。《钢轨》的深刻和独到之处就在于,对这种种社会、人性的乱象、丑态进行了深度的社会学、伦理学的双向透视,而在揭露世态人心之丑的同时,还对正义、高尚、仁爱等美德进行了礼赞,从而构成了一曲颂诗和怨曲的交响。读者从中看到了作者浓厚的人文情怀和坚定的现实批判精神。

一、对商人、官员等利益集团的合谋乱象的揭露

德高望重的校长孟庄然,为了维护学校的尊严、教育的神圣,拒绝了那个学生时道德败坏,走向社会又以非法手段成为暴发户的楚启文要以个人的名字来命名其出资重建的母校的企图。这本来是正当合理的诉求和行为,但却遇到了意想不到的重重阻力,甚至最后付出了生命的代价。而阻碍他正义行为并导致他走向不归之路的是两股势力:大权在握的官员和实力雄厚的商人。季栋梁从一个独特的视角,揭开了冰山一角,让我们看到在体面光耀、道貌岸然的背后隐藏着的蝇营狗苟、私欲横流、丑陋不堪和罪大恶极。

孟庄然面对的第一个阻力,或者说碾过他身心的第一条钢轨是财大气粗的企业家楚启文。孟庄然之所以反对楚启文以自己的名字命名母校,是因为楚启文的名声不好,会玷污学校这块圣地:上学时,楚启文就是一个流氓、痞子,偷窥甚至强暴女同学。被开除后,他又以殴打学生来收取保护费。最后,他通过盗墓、投机和黑社会性质的组织发迹致富,成为富甲一方的企业家。而楚启文之所以要这样做,是为了以此来洗白自己的名声,也是向一直鄙视自己的校长孟庄然显示自己的价值,甚至是向其示威。孟庄然虽然身为名师、校长、省人大代表、全国先进教育工作者,但面对他一直鄙视的坏学生,他却是那样的软弱和无奈。这是因为,楚启文一方面有强大的经济实力,他投资一千多万来重建母校,完全可以左右那些重政绩的政府官员的决策,从而保证自己的愿望轻易得以实现。另一方面,他是一个流氓出身、强盗起家的无赖,为了目的可以不择手段,不按规矩出牌:面对孟庄然的阻挠,他先是撕破脸羞辱对方:"你太高看你自己了,你以为你是谁?你把自己当成什么玩意儿?"随后又进行威胁:"看看什么叫螳臂当车,什么叫粉身碎骨吧,老家伙,我警告你,别把我惹毛了!"最后采取行动,用制造假现场的方式把老校长谋杀了。

孟庄然面对的第二个阻力、或者说碾过他身心

收稿日期:2018-01-06
作者简介:李永建(1958—),男,河南长垣人,教授,研究方向:中国现当代文学。

的第二条钢轨是政府官员：市教委主任李玉桃、副市长王贤令、市长史国。他们作为熟悉甚至主管教育的领导（王贤令、史国还是孟庄然精心培养的得意门生），为什么还会支持楚启文的不当要求而阻挠孟庄然的正当建议呢？那就是楚启文捐资建校被列为市十大民心工程，与每个官员的政绩以及相应的升迁密切相关："这是史国亲自抓的一大政绩工程，他怎么会放弃呢？"中国想在这一工程中获得政绩，为自己可以升为市委书记铺路架桥。当然，其他人也会相继获利，比如王贤令可以由副市长升为市长，李玉桃可以从教委主任升为副市长。对这一官员群体而言，这是一个只赚不赔的好买卖，他们当然会不遗余力地对孟庄然的"无事生非"加以干预。而且他们是以政府的名义来运作，有光明正大的理由，还有整个官僚体系的强大支撑。作品多次强调：这项工程"是市委、市政府决定的。"而且奠基仪式"不仅仅市四套班子都要来人，省四套班子也要来人"，参加的人"有省委副书记、常委、两位人大副主任、副省长、三位政协副主席、市四套班子一把手和分管教育的副书记、副市长"。面对这样强大的阵容和势力，孟庄然的反对与反抗无疑于以卵击石，悲剧结果不言而喻。

这两种势力的任何一种孟庄然都无法招架，何况他面对的还是这两种力量的联手合谋。作品通过孟庄然的学生，在电视台工作的李春的视角，进一步揭露了官员和商人互利互惠、结成利益共同体的职场秘密。李春这样对孟庄然说："同学关系如今是最铁的一种关系，我想这事是他们共同策划的，史国、王贤令和楚启文他们现在都串成一窝了"，"他们现在是利益共同体"、"是一条线上的"。这是因为，他们在一起可以使各自的利益最大化，从而各得其所：官员通过利益输送、权力寻租，在商人那里得到政绩和金钱并转换为更大的权力，商人则利用官员手中的权力获得丰厚的资源和优惠的政策以获得更多的金钱。正如李春认为的："正是他们走到了一起，史国、王贤令才有了今天。"作品总结道："史国在蛇县、柳县、棋县以及做云水市副市长、市长，政绩工程的背后都有楚启文的身影。政绩工程都是官商共赢的，是官商之间最佳的结合点。"在利益集团成员看来，他们之间的关系要比师生关系更密切、更重要。当史国以出国为借口对老师避而不见时，楚启文一个电话就将其召之即来。当孟庄然的行为影响到他们的共同利益时，他们联手将孟庄然逼向了绝境：不仅利用职权撤销了孟庄然的校长职务，还以卑鄙、残忍的手段将其致死。

作品不只是揭示了孟庄然被迫害致死的原因，进而揭露了更为普遍存在的社会乱象和人性丑态：学校本是教书育人的圣地，却沦为官员和企业家的名利场，成了他们可以任意利用的资源。官员将淘汰不用的桌、椅、板凳、电脑、电扇、电视甚至官员公费出版的自己的相当于中学生水平的"大作文集"作价捐给学校，既不要任何成本，又能够名利双收；而那些企业家名为出资资助贫困学生，实际上是利用学校、媒体这样的平台来为自己做广告：即节省了成本，还秀了慈善，取得了政治、商业利益的双丰收。在如此恶劣的政治生态环境中，在官员、商人的联手、合谋的强大势力面前，虽然孟庄然正义在胸，却是那样的渺小、无奈和无助，乃至一步步走向绝境和死亡。

二、对制度、机制的漏洞深层透视和反思

让一个劣迹斑斑、流氓成性的暴发户以自己的名字命名一所学校，并对质疑和反对此事的校长横加阻扰和迫害，这样看似不可思议的荒唐事，为什么史国、王贤令这些官员会以政府甚至党组织的身份和名义堂而皇之地得以实施，并且还获得更高权力阶层的认可、支持和纵容？像楚启文这样的流氓、强盗为什么会在致富发迹的道路上顺风顺水、畅通无阻？像史国、王贤令这些本来品学兼优的学生进入官场后为何会变坏？并飞黄腾达、步步高升？这不是一个个别的、偶然的社会现象。让我们感到欣喜的是，作者对此进行了社会学的深度的透视和反思。

作者首先反思和表现的是官员选拔、任用、提升的标准和机制上所出现的弊端。孔子这样论述传统的用人之道："举直错诸枉，则民服；举枉错诸直，则民不服。"[2]也即是说，把那些正直而德才兼备的人选拔出来，担任重要的行政职务，放在那些人品有问题的人之上，老百姓才会信服，这才是健康的用人标准和机制。而在现行体制内，往往不是把是否为人民着想、为群众办事而是把所谓的政绩作为用人和提拔的条件和标准，并且决定一个官员的仕途的权力不是大多数人民的意愿而是个别领导的赏识和提拔。这样自然就会产生领导干部只迎合自己的上级而忽略人民的诉求的弊端。作品借李春之口说："给领导干一百件好事不如和领导一起干一件坏事，和领导一起干一件坏事就有一百件好事等着你。"因而官员为了自己的仕途只向上级领导负责而对群众的切身利益不管不顾。市长史国说："推迟几年，我向书记和省上承诺今年到明年完成翻建工作，难道让我向自己的上级部门和领

导说谎?”接着,又赤裸裸地说出了自己目的:“我需要这份政绩,书记从党校回来就要升了,你知道不?机遇千载难逢啊!推迟几年,学校推得起,可我推迟不起!”在作品中,有一段是专门反思人民和官员的关系的:孟庄然要求面见市长反映情况,但却遭到了把门壮汉的拦阻:“秃顶壮汉忽然提高声音说你当市长是你们家的市长啊。孟庄然也提高了声音说不是我们家的市长,也是人民选出来的市长。秃顶壮汉说人民选出来的市长也不是你想见就能见的。孟庄然火了,说没有人民,哪里来的市长,人民见不了市长,要他这个市长有啥用?”既然市长是人民选举出来的,他就应该为人民服务,而文中这样高高在上的做官当老爷的市长,却置人民的利益于不顾,连自己的老师都躲着不见。从中我们看到了作者反思的潜台词:我们的民主选举制度还需要进一步健全。假如一个市长的任命不是由上级组织而是人民群众选举,市长还会那样漠视百姓的呼声和诉求吗?

其次,作者还反思了对权力的监督机制存在的漏洞,即对权力的失控或者监督的缺失。英国政治哲学家阿克顿说过这样的名言:“权力导致腐败,绝对的权力导致绝对的腐败。”[3]因而,一个健全的制度会对权力充满警觉,并建立一套行之有效的对权力监督、制衡和控制的制度体系。在《钢轨》中,作者透视了现行体制内对那些大权在握的官员或者官员拥有的巨大权力,对其监督、管控是不力甚至是缺失的,因而出现了官员滥用权力为自己谋私利,以至于可以为所欲为甚至为非作歹。作者揭露了这样一个奇怪的现象:对权力的监督不是自下而上而是自上而下的,并且监督、惩治是有选择的,也就是对有些人的违规甚至犯罪问责、追究、惩治与否,并没有严格的标准和程序,完全听凭当权者个人的好恶、意愿,惩治谁不惩治谁都是有选择性和倾向性的。市电视台的副台长、专题部主任、新闻部主任因为贪腐被双规、法办了,但这并不是监管制度起了作用,而是因为这三个人得罪了市长史国的情人,惩治他们不过是市长对情人的报答和承诺而已。而更让人吃惊的是,对于他们的贪腐,史国这些政府官员早就知道但却不予处理,那是因为他们都是一条线上的人。作品这样写史国与他的情人的一段对话:“史国在李春面前卖好说这事老公给你办得漂亮吧。她对这种口气十分反感,史国说其实要办他早办了,你是我们反腐的动力。她说这就是说他的事你们早就知道了?史国说你也太小看我们了,要不知道我们还如何做官?举报信压了多少封。”在作品中我们可以看到,群众对权力的监督途径是缺失甚至是堵塞的:孟庄然向市里的有关部门反映情况被门警拦阻,到省里信访局给领导当面反映情况,得到的回答是:“他们忙得哪有时间,除非你有特殊关系,领导约见你。”而更为荒唐、可悲的是,孟庄然通过他的学生、省秘书长送给省领导的举报材料,竟然神秘而诡异地到了被举报人之一的史国手中,反过来成了被举报人报复举报人的依据。

再次,作者还反思了一些官员执政理念的偏差:他们对群众的诉求和维权不是采取温和、平等、民主的对话、倾听、解决的态度,而是采取居高临下地防范、拦截、打压的举措,把群众当成了无事生非的洪水猛兽。孟庄然本来是正常地向上级反映问题,但市政府的门卫却认为他是来告状,并且说“反映问题就是告状”;而他的学生,市长史国竟然也这样认为:“反映问题不是告状是啥?”教委主任李玉桃、副市长王贤令、市长史国等官员也不约而同地认为他的合理诉求是“胡闹”。这就反映出了一些官员对自身定位的偏差,不明白政府的职能应该是为大家服务的,是为了维护公民的正当权力的。一个有良知的老人通过正当程序向有关部门反映问题,就招致了官员、商人、警察甚至黑社会势力进行威胁、拦阻甚至暗杀。

史国、王贤令原本是孟庄然引以自豪的品学兼优的好学生,但后来却与楚启文沉瀣一气。对此,孟庄然感叹道:“人当然会变的,但再变也不会变得这么离谱。”“他们怎么会这样?怎么能这样做?他们确实变了,不是这件事,我还当他们像以前上学的时候一样。他们怎么会变成这样?可悲啊,可悯啊,可怜啊!”

三、对道德沉沦、精神崩坍、人欲横流的时代病态的呈示和诊治

作者对世道人心并没有满足于仅仅从社会学层面进行透视,还对之进行了伦理学的观照和诊治,正视了人性之恶,直面了人心的贪婪、虚伪,忧虑着人伦的丧失,并以此引起疗救的注意。

大权在握的官员、财力雄厚的商人和主持着话语权的媒体人,是主宰着社会命脉的三种强势的存在,他们的精神气质、道德水平、生活方式、价值观念直接影响和塑造着整个社会的风尚习俗、人伦状态和精神风貌。这三类人理应以爱民、诚信、敬业而成为公民的道德楷模、精神领袖和人格典范,但在当下的现实生活中,我们却看到还有另外一种景象:官员弄权、商人黑心、媒体人无德;而充斥着他

们人生的是权钱交易、权色交易、钱色交易，是道德败坏、人欲横流、贪得无厌、损人利己。季栋梁在作品中对此进行了无情曝光和深度透析。

为民爱民是官员的宗旨，崇德尚仁是行政的伦理，这是为官者自古以来就遵循的职业准则。孔子曰："政者，正也。子帅以正孰敢不正？"[2]129 又曰："为政以德，譬如北辰居其所而众星共之。"[2]11 这都是强调为政者正身、立德的重要性。而作品中的这些官员呢？工作中他们贪污腐败：将公共的资源、权力为自己谋私利，化公为私，假公济私。史国、王贤令、李玉桃们倾心尽力搞的重建学校的民生工程，并不是为了教育的发展，而是为了自己获得更大更多的权力。生活上他们腐化堕落，以权谋私，大行权物交易、权色交易，用以满足自已无厌的私欲。史国利用公权而拥有豪华的别墅，肆无忌惮地公费周游世界，还利用自己的人事权来占有、包养、玩弄包括李春在内的众多的情人。精神上，他们亵神渎圣，对人间道义、神圣之情进行颠覆和亵渎。史国、王贤令们竟然可以置学校、教育的圣洁于不顾，为了一己私利将一个流氓成性的捐资者的名字来命名自己的母校；他们以怨报德，对一直教育、器重自己的恩师破口大骂，羞辱有加：先是说老师"胡闹"，后来竟然说出这样的话来："老家伙真是蹬鼻子上脸哩"，"我竟然没看透老东西如此恶劣，真是谁喂的狗咬谁！"最后，为了给自己的政绩、仕途扫清障碍，竟然勾结黑社会势力暗杀了自己的恩师。在我们的传统文化中，至高无上的是天地君亲师，老师是与神、父母具有同等地位，而史国们的叛师、骂师乃至最终的灭师，让我们看出一些现代官员已经堕落成无法无天、泯灭天良的无赖，一种没有信仰、丧失天伦的空心人。

作为一个现代的企业家、经济能人，理应恪守商业伦理，那就是在商务活动中诚信守法、公平竞争、互惠共赢，在生产、生活理念上既创造财富、追求利润，同时又内敛自律、节俭廉洁。而楚启文这样的所谓企业家，他的财富的积聚却是与罪恶联系在一起的。因流氓行为被学校开除后，他就纠集社会闲散人员，以暴力加流氓手段向学生强收保护费，甚至向自己的校长写恐吓信进行敲诈；之后是通过当盗墓贼淘到了第一桶金；最后涉足煤炭、石油、房地产等领域发大财又大多凭借黑社会性质的势力和行为。他的发迹史、致富史就是一部罪恶史，是社会的灾难史。他因恶、因坏而富，而富有之后的他借助金钱的力量变得更恶更坏：他放纵淫荡，偷窥女老师，强奸女生，强睡军嫂，发财后养了包括俄罗斯、日本在内的十几个情人，还化两百万睡了一个歌星；他心狠手辣，在村子里当了村霸，组织如夜袭队般的黑衣人强行拆迁，巧设陷阱致爱财的电视台副台长遭牢狱之灾；他欺师骂祖，违背人伦，辱骂、恐吓对自己苦口婆心、多次挽救的师长。

媒体人作为知识分子应该承担起神圣的使命，拥有崇高的精神境界，应该充分发挥拥有主流话语权的优势，挣脱权力和金钱的诱惑、腐蚀，保持人文知识分子的良知和社会批判精神，为民代言，为民请命，就像费希特说的那样"在一切文化方面都应当比其他阶层走在前面，"[4]"应当成为他的时代道德最好的人。"[4]45 而现实中有些媒体人，特别是那些大权在握者，却也像那些官员一样贪赃枉法、寡廉鲜耻。他们手中的舆论公器不是服务于社会，而是自己发昧心财的工具：给那些"想升官发财的市县区领导们"提供展示政绩的平台，从中收受好处费；利用新闻潜规则，让企业破财免灾或锦上添花，然后坐收渔利。这完全背离了一个知识分子的良知和操守，伤风败俗，给社会、他人带来了灾难性的后果。

四、人间道义的挽歌和颂诗

作者在揭露社会弊端和世态乱象的同时，还以浓墨重彩讴歌了人间道义，赞美了知识分子的高尚节操、崇高境界、殉道精神，流露出了对英雄悲剧性结局的惋惜和愤怒，从而使作品成为了对人间道义的颂诗和挽歌的交响。这些主要是通过作品的主人公孟庄然这一形象表现出来的。

孟庄然是一个理想的知识分子形象，集中了当代知识分子所有的优点，或者说是作者审美理想的化身，是知识分子应该成为的样子，是作者当然也是民众希望的知识分子的样子。因为他的存在，作品中其他知识分子一下子显得黯然失色，而社会人生中的灰暗、丑陋也在瞬间被照亮了。他是一个名副其实的师长，有崇高的理想、美好的品德和高尚的灵魂，不仅传道、授业、解惑，教书育人，还对学生充满着博大的仁爱之心。他不仅对史国、王贤令这些出类拔萃、品学兼优的好学生偏爱有加，还对李春这些家庭贫寒的优秀学生伸出援手，在物质和精神上双重支持，甚至对楚启文这种天生顽劣、流氓成性、屡教不改的坏学生，他也是不厌不弃，苦口婆心地劝导、感化，希望其能悬崖勒马、弃恶从善。正因为他有着非同寻常的爱心、善心、慧心和耐心，他不仅成为硕果累累的名师、德高望重的校长，还成了人人敬仰的道德楷模、精神导师。

他是道德阵地的守护人、精神家园的捍卫者，

他是权贵的抗争者、黑暗势力的克星。为了维护学校的尊严、教育的圣洁，他置自己的地位、荣辱、安危甚至生死于不顾，与大权在握、财力雄厚的权势者进行了持久的、不妥协的斗争：先是对做了市长、副市长的学生动之以情、晓之以理，希望他们迷途知返，不要做违背道义之事。他“愤慨地说，史国、王贤令都和楚启文是同学，王贤令还和楚启文是同班，楚启文是什么人，他们应该一清二楚，怎么能这么做呢？如果楚启文的名字都可以命名一所学校，这个社会岂不完蛋了？”后来甚至放下师道尊严向学生下跪以求他们不要有玷污学校清誉之为；在遭到官方威胁、黑社会恫吓之际，他仍然不畏不惧，发誓说：“我决不放弃，我决不容忍”，坚持通过法律程序向更高部门反映问题、表达诉求；在施工队强行进校施工、干扰教学秩序之时，他敢于组织、领导罢课来维护师生权益；即使被免去校长职务，仍然无怨无悔、锲而不舍地坚守自己的立场，与邪恶势力抗争到底，直至付出生命的代价。

在这个道德沉沦、人欲横流、重利轻义、价值扭曲、人心躁动的时代里，孟庄然的义无反顾、知其不可而为之的对正义的坚守、对邪恶的抗争，一开始就注定要失败，因而作者对美德的颂诗最终化成了一曲悲壮的挽歌。

孟庄然恪守伦理道德，捍卫人间道义，并因此而触犯了权贵者的利益，这就注定了他将自己押上了祭坛。他的悲剧是一步步升级的：他的正义的行为和崇高的境界无法被那些利欲熏心的官僚理解，被他们误解为是有别的功利性动机：教委主任李玉桃这样对他说：“老孟，你开个价吧，你抹不下脸面，我去找楚启文谈，你放心，保证满足你的条件。”连他的学生王贤令也这样对他说：“你要是缺钱有困难就说一声，没必要采取这种手段嘛。”然后是招致了他的学生的羞辱，市长、副市长说他是“胡闹”，暴发户楚启文更是口出污言秽语，骂他“自以为是”，“什么玩意儿”，“三张麻纸糊了个驴头，你好大面子”。最后被自己的学生背叛和谋杀：学生蔡长存以省政府副秘书长的身份答应将孟庄然反映问题的材料转交上级领导，但不久材料却神秘而诡异地转到了史国手中，以至最终招致史国、楚启文联手通过黑社会途径将他谋害致死。

正义、善良、美德被误解、被羞辱、被戕害，这是孟庄然的悲剧，也是时代和民族的悲歌，因而坚硬、冰冷、血腥的钢轨碾压在孟庄然的身上，也碾压在我们每个善良的人的身上和心上，使我们的生命、灵魂在重压下呻吟和破碎。好在孟庄然的遇害唤醒了他的一度误入迷途的学生李春，她接过了老师的道义接力棒，继续前行，践行着老师没有完成的使命，对那些邪恶、强暴的势力揭发、抗争，使他们陷入末日的恐惧之中。这让我们看到了一线希望和光明。

知识分子之所以为知识分子，不在于他有学富五车的专业知识，而在于他有深刻、敏锐的思想，具有对社会审视、批判的精神和勇气，拥有敢于同社会黑暗、邪恶抗争的血性和气节。萨义德这样认为：“知识分子扮演的应该是质疑，而不是顾问的角色，对于权威与传统应该存疑，甚至以怀疑的眼光看待。”[5]作家作为知识分子中的一员，担负着神圣而光荣的使命，那就是敢于正视并反映世态人生的真相，勇于直面并揭露社会的黑暗丑恶，抗争包括官方在内的邪恶势力，真正站在人民的立场上，为民代言，为民请命。文如其人，从《钢轨》中我们看到了作家季栋梁的人文情怀和现实主义的批判精神，看到了一个作家应有的责任、良知、血性、骨气和勇气。

参考文献：

[1] 季梁栋.钢轨[J].时代文学，2011(9).

[2] 杨伯峻.论语译注[M].北京：中华书局，1980：19.

[3] 阿克顿.自由与权力[M].侯健，范亚峰，译.南京：凤凰出版传媒集团，译林出版社，2011：294.

[4] 费希特.论学者的使命、人的使命[M].梁志学，沈真，译.北京：商务印书馆，2005：44.

[5] 林贤治.沉思与反抗[M].上海：复旦大学出版社，2010：110.

责任编辑：之　者

建安七子诗歌对汉乐府民歌的继承与发展

胡 璇
(陕西理工大学 文学院,陕西 汉中 723001)

摘要:建安七子是建安时代的重要代表作家。他们的诗歌在诗体特点、叙事特征方面对汉乐府民歌有一定的继承。在此基础上,建安七子的诗歌在五言诗、情感抒发、审美追求方面又有新的发展和开拓,这推动了文人五言诗的进一步发展。他们的诗歌起到了承前启后作用,为中国诗歌发展奠定了重要基础。

关键词:七子诗歌;汉乐府民歌;继承发展
中图分类号:I206.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1-8275(2018)02-0048-04

建安七子是建安时代的代表作家,他们在诗、赋、文方面进行了大量创作,尤以诗歌成就最高,七子的诗歌,据统计,"孔融有 4 题 7 首,陈琳有 3 题 4 首(含《饮马七城窟行》),王粲有 11 题 26 首,徐干有 4 题 9 首(含《为挽舡士与新婚妻别》),阮瑀有 9 题 11 首(含《驾出北郭门行》《琴歌》),应瑒有 5 题 6 首,刘桢有 8 题 13 首。"[1]132 尽管七子的诗歌存世并不多,但在建安文学中占有重要地位,对后代文学有很大影响。建安七子处在中国诗歌史上由民歌到文人诗、由四言诗到五言诗的过渡时期,他们的创作不仅体现了这一诗歌发展的趋势,继承汉乐府民歌的传统,使其诗歌颇有乐府风味,又进行了一些探索与发展。总之,建安七子诗歌在对汉乐府民歌的继承与发展上有值得探讨和挖掘的价值。

一、七子诗歌对汉乐府诗体特点的继承

中国每个朝代的文学样式,无论是诗词歌赋,还是散文、戏曲、传奇、小说等对前代大都有或多或少的借鉴吸收。两汉乐府诗歌对中国诗歌的发展影响很大,建安七子处于建安时代,也就是东汉末年,他们与汉乐府诗歌的距离最近,在诗歌创作上会从不同方面对汉乐府诗歌有一定的借鉴。

(一)题目

从诗歌题目看,七子有些诗歌模拟汉乐府,用古题,写时事。由于"乐府古辞"是入乐的歌辞,它的某些属于音乐方面的特点必然在诗体上留下痕迹,最突出的便是其命题上。汉乐府命题时多用"歌""行""曲""引"等字样,如《东门行》《百头吟》《咄嗟歌》等。七子诗歌受其影响,也拟题乐府,但却是不歌而诗。最具典型代表的是陈琳的《饮马长城窟行》和阮瑀的《驾出北郭门行》。《饮马长城窟行》是乐府古题,属《相和歌·瑟调曲》。陈琳用其乐府旧题写诗,生动地刻画出统治阶级给予人民劳役的痛苦。而《驾出北郭门行》是汉旧曲,属《乐府杂曲歌辞》。

除此之外,阮瑀的《琴歌》《七哀诗》和王粲的《俞儿舞歌四首》《从军行》《七哀诗三首》也为乐府旧题。"七哀——魏晋乐府的一种诗题,唐代吴兢在《乐府古题要解》中指出:'七哀起于汉末'"。[2]可见,阮瑀和王粲的《七哀诗》这一题目仍然是对乐府题目的借鉴。

(二)句式

从句式看,汉乐府诗歌三、四、五、六、七言都有,而以五言句最多见。建安七子秉承这一传统,创作出不同句式的诗歌,但也以五言诗为主。王粲存有四言诗五首,五言诗二十一首;陈琳存诗皆为五言诗;刘桢存诗四首皆为五言诗;孔融有四言诗一首,五言诗三首,六言诗三首,应玚存有四言一首,五言五首;阮瑀存诗皆为五言诗;徐干存诗九首,皆为五言诗等。

"五言古诗的起源是一个复杂的问题。学界一般认为,五言诗首先在汉代民歌中出现。东汉乐府民歌中,已经出现不少艺术相当成熟的五言诗,如《陌上桑》《上山采靡芜》等。"[3]建安七子创作的诗歌,句式多为四言和五言,且五言占多数。虽然不能肯定的讲他们的四言诗歌是受乐府诗的影响,但

收稿日期:2017-12-20
作者简介:胡璇(1993—),女,陕西汉中人,古代文学专业 2016 级硕士研究生,研究方向:先秦两汉文学。

是按照五言诗的起源来推理，他们的五言诗却受乐府民歌的影响很大，而且有一定推动作用，这在五言诗的形成中具有重要的地位。

（三）语言风格

从语言风格看，“‘乐府古辞’用凝练的口语叙事、写人，语言浅近，不见雕琢，完全像随口道出，但又无一处不生动，无一处不妥帖”。[4] 不仅如此，汉乐府诗歌还善于运用戏剧性的对话和独白，使得诗句更加明了朴素，但又不失韵味。如《悲歌》《孔雀东南飞》《有所思》《长歌行》《白头吟》《饮马长城窟行》等等，这些民歌虽在长期传诵过程中，不断受到传诵者的修饰加工，并最后由文人润饰写定，但绝大部分诗句未失去天然、浑朴的民歌本色，故具有一种朴实、流畅的质朴美。

建安七子诗歌语言通俗、质朴而又不乏文采，有明显的乐府民歌语言风格特点。陈琳的《饮马长城窟行》采用生动的对话形式，借言秦人苦长城之役，表现汉末人民的劳役苦难。语言通俗平易，不用典，少藻饰，具有鲜明的民歌特色。此诗的题目是乐府民歌旧题，整首诗用了对答模式，展现了繁重的劳役给普通百姓带来的沉重负担，流露出作者对百姓的深切关心，非常富有现实气息。语言质朴，感情真挚，格调苍劲而悲凉，十分接近乐府民歌的风格。阮瑀的诗最突出的特点是语言朴实无华，以感情的自然抒发为主，不求华彩，较为古朴，《诗品》评为“平典不失古体”[5]。《驾出北郭门行》是一首富于乐府民歌风味的五言诗，写的是后母对孤儿冷酷无情，孤儿哭诉于生母墓前之事，表现出对不合理的社会现象的愤慨。从反面反映出东汉末年世俗风气逐渐消沉的时代特点，其风格与《孤儿行》颇为接近。作者几乎用近于口语的笔调来描写孤儿的惨境，此诗在语言风格上颇具两汉乐府诗的特征，陈祚明评为“质直悲酸，犹近汉调。”[6]

除以上诗歌，刘桢的《赠徐干》一诗，诗中直言叙事，用质朴的语调徐徐道出他对挚友的思念。徐干的《思室》，全诗共分六章，是一组以归情为主题的作品，感情真挚，音节自然和谐，于平淡朴实的字里行间流露出思妇对游子的一往情深。王粲的诗通俗、质朴，透露着一种自然之美。他在《七哀诗》中用白描手法写离乱，写思乡，诗风朴实而清新。应玚的《别诗》二首，不用华丽辞藻和任何修饰，如“‘行役怀故土，悲思不能言’（《别诗》其一）、‘远适万里道，归来未有由。临河泪太息，五内怀伤忧’”[2]494（《别诗》其二），凝重且真实的思乡之情在舒缓自然的旋律下自然展示。

建安七子的诗歌语言基本上受到汉乐府民歌影响，风格自然、质朴无华，用确切的字眼直接陈述，或用白描，不加修饰，显得真切深刻，平易近人，但平淡中蕴含深意，具有很强的感染力和影响力。

二、七子诗歌对汉乐府民歌叙事特征的继承

乐府诗兴起于汉代，其中大多数为叙事诗且较为发达，叙事特征丰富多样。建安七子诗歌在内容广度和深度、创作方法、情感抒发方面对乐府诗的叙事特征有一些继承。

（一）内容广度与深度

从建安七子诗歌与汉乐府来看，二者的精神风貌极为相似，这也不断激发建安七子对汉乐府的喜爱与亲切。再者，建安七子处于汉末，他们的诗歌对汉乐府的熟谙，就使得其对汉乐府诗歌的学习借鉴成为了可能。

汉乐府民歌多反映当时社会，选题范围很广，广泛地反映了两汉人民的生活，而且都比较有深度，像镜子一样照出了两汉的政治面貌和社会面貌。七子诗歌在内容的广度与深度方面对汉乐府有所借鉴。

纵观七子现存作品，他们的诗歌内容选题较为广泛丰富，涉及下层百姓、当时的政治面目和社会面目等。诗歌的内容基本囊括了建安时代的方方面面，而且有一定的深度与启发性。汉乐府诗也多为对现实生活的还原，内容丰富而有深度，七子诗歌在这方面与之有相通之处，可以说是对汉乐府的一个借鉴。

（二）创作方法

建安七子诗歌继承了汉乐府民歌“感于哀乐，缘事而发”[7] 的现实主义创作方法。汉乐府民歌都是“饥者歌其食，劳者歌其事”[8]，“社会生活日趋复杂，诗歌创作用《诗经》时代、《楚辞》时代的抒情诗方式来反映显然已经不够。于是，人们另辟蹊径，用叙事的诗歌把他们所看到的，所听到的，所想到的如实记载下来。”[9] 七子处在一个极其动荡的时代，而社会历史处于动荡分裂时期，往往是思想活跃之时。七子的诗歌创作内容不免打上时代的烙印，有着强烈的现实主义。因此，在诗歌叙事内容上，七子的一些诗歌与汉乐府民歌叙事诗极为相似，可以说是对乐府诗的一个继承。

杂诗是诗人将自己随时产生的一些感想和琐事写下来，不定题目的诗，以《杂诗》为题始于建安孔融。七子的诗歌中，今存孔融《杂诗》二首，刘桢《杂诗》一首，阮瑀《杂诗》二首，王粲《杂诗》五首。这些杂诗都是诗人自己的零星感受，或写诗，或写

人，或写景，情感或喜、或悲、或哀……

例如孔融的《杂诗》第二首写幼子夭折后的悲伤，完全是在当时情境下的有感而发。该诗用白描笔法表达了作者失去幼子的伤痛之情，是悼亡诗的佳作。语言平实浅近，情感真挚自然，不饰雕琢，流露出作者的无奈、愤恨、悲伤之情。王粲的《七哀诗》三首，尤以第一首最为著名，此诗写诗人离开长安避难荆州途中的所见所闻，写的悲凉沉痛，真切动人。王粲在这首诗中为我们描绘了一副悲惨的离乱图。军阀混战的东汉末年，王粲这样的豪门贵族迁徙避乱固然可悲，而蒙受灾难最深重的还是贫苦大众。此诗十分真实地记叙了王粲在避乱途中所见。“出门无所见，白骨蔽平原”，十个字非常直观地概括了战乱给国家和人民带来的后果；在我们眼前呈现出一片无声的悲凉，给人毛骨悚然的死的寂静。尔后，诗人又写：“路有饥妇人，抱子弃草间。顾闻号泣声，挥泪独不还。”二十个字生动描绘了饥妇弃子的场面。作者登上霸陵高地继续南行，转头远望长安，禁不住叹息悲哀起来。这首诗存有汉乐府叙事之味，还有人物对话，言之真切，所见所闻，有感而发，有着强烈的现实主义创作精神，这仍然是对“歌诗”的继承。

（三）情感抒发

中国诗歌从一开始，抒情诗就占压倒优势。《诗经》中仅有几首叙事诗，大多数是抒情诗，楚辞也以抒情为主。直到汉乐府民歌的出现，叙事诗才有所发展，《孔雀东南飞》则代表着叙事诗的最高成就。汉乐府民歌虽大多为叙事，但是“叙事中也蕴含着抒情基调”[10]。

建安七子的诗歌，既有叙事也有抒情，叙事中蕴含抒情，抒情中夹带叙事，从叙事和抒情角度看，乐府诗对他们的诗歌也有影响。在表情达意上，七子诗歌不仅反映黑暗的政局状况和混乱的时代特点，也注重展现自我的感受。“强烈的抒情使七子诗歌带有浓厚主观色彩。”[11]无论是写景、咏物、咏史，还是游宴等题材的作品，都表现出了强烈的抒情性。像王粲的《咏史诗》共五节，第一节遣责秦穆公；第二节为“三良”辨诬；第三节想象当时的悲惨情景；第四节揭示“三良”当时的心理；第五节是诗人的感慨。诗中既有对事件的记录，又有愤慨之情的抒发；刘桢的《杂诗》叙写自己被公务缠身，表现壮志难酬的忧虑和愁思，将心中的真实感受流露展现；孔融的《杂诗》写自己归家后的所见所闻，将失子之痛展现的至深至真。

七子是主观的诗人，他们多用诗歌表达自我的内心体悟，突出地体现了建安文学自觉的特征。七子将内心感受，个人真性情在诗歌中表现的淋漓尽致，让读者感受到他们的真诚，体会到他们的喜怒哀乐。

综上所述，建安七子诗歌与汉乐府诗有着血脉关系，主要表现在诗体形式、语言风格、创作精神、情感抒发方面对汉乐府的继承上，即五言为主的句子形式、通晓明快的诗歌语言、“感于哀乐、缘事而发”的现实主义和含蓄的抒情表意。此外，七子诗歌在此基础上还有一定的发展。

三、七子诗歌的发展创新

建安时代是一个文学自觉时代，七子诗歌不仅有对前代的继承，在五言诗发展、诗歌情怀和审美方面也有一定的开拓。

（一）推动五言诗发展

《文心雕龙·明诗》篇言：“暨建安之初，五言腾踊，文帝陈思，纵辔以聘节，王徐应刘，望路而争驱……”[12]由此可见，到了建安时期，越来越多的人开始致力于自拟题目，创作五言体的抒情诗，五言诗蓬勃涌现出来并得到规范的发展。七子诗歌对五言诗的发展主要体现在以下三个方面：

第一，诗歌风格多样。七子创作的五言诗风格多样，或清新、或悲凉、或积极、或悲哀等等。王粲的五言诗受到乐府民歌的影响很大，用现实主义方法写历史的真实和个性的真实，诗有种自然的美和深沉的内在力量，对前人来讲是一个重要突破。如《从军诗》睹物抒情，风格乐观、进取、积极向上；而《七哀诗》风格又悲凉、沉郁。王粲诗被称为“五言之警策”“篇章之珠泽，文采之邓林”。刘桢的《射鸢诗》以传神之笔描画出曹操挽弓射鸢的豪爽气概，诗风慷慨。

第二，内容题材丰富。“建安七子的诗，《文选》选录14题24首，分属公宴、咏史、哀伤、赠答、杂诗几类；除此之外，七子的诗还有游览、行役、哀伤、写景、情诗等多种。”[1]132七子诗歌题材相当宽广，而且诗歌所表达的思想也是多样的：有哀愁的，有悼亡的，有励志的，也有思念亲朋好友的。可以说，建安七子的诗歌基本囊括了中国古代诗歌所要表达的思想内容，这不仅是对前人诗作的一个继承，也是对后期诗歌的一大发展。这大大开拓了五言诗的题材内容。无论是对五言诗的发展，还是对中国诗体的发展都是重要突破，具有深刻的影响。

第三，表现手法多样。七子诗歌中包含着丰富的表现手法。应玚仅存六首诗作，其中五首是五言诗。这五首所反映的内容相对单一，基本上都是表

现羁旅漂泊之苦的，然而每首诗的表现方式都各具特色。如《待五官中郎将建章台集诗》，是一首五言体，长达28句，全诗脉络清晰，布局精巧，用笔奇幻。又如《别诗》二首，论起内容，也是写远别在外、欲归不得的惆怅心情，但在写法上，却运用了与《待五官中郎将建章台集诗》完全不同的手法。刘桢的五言诗，自建安以来即负盛名。曹丕曾云："其五言诗之善者，妙绝时人。"(《与吴质书》)《赠从弟》三首，历来被推为他的代表作。全诗运用象征性正反对比的映衬手法，表现出诗人高风亮节的骨气和无所畏惧的浩气，蕴含丰富，激人联想。还有王粲、阮瑀的咏史诗，借史述怀；刘桢的《斗鸡诗》运用"以少总多，情貌无遗"的手法，夸张描绘斗鸡情形。

七子诗歌以写五言诗为主，内容情感丰富，风格多样，表现手法丰富，不仅使五言诗得到规范发展，而且为诗歌的进一步发展奠定了重要基础。

(二)丰富人物形象

建安时代之前，中国的诗歌基本反映的是下层民众的现实生活。就拿汉乐府诗来说，主要是采集民歌编制而成，诗歌大都写的是寻常百姓的生活状况和经历。比如《上山采靡芜》《陌上桑》《妇病行》《孤儿行》《十五从军征》《战城南》等，这些诗歌中所涉及的人物大致有妇人、老妇、孤儿、征夫，大都是社会下层阶级的普通人物。

建安时期，社会动荡混乱，文人思想活跃，文学开始走向自觉，再加上七子的身份地位各不相同，他们的眼光不再局限于普通民众，而是放眼整个社会阶层，诗歌创作反映不同阶级的面貌。他们诗歌中所涉及到的人物有下层百姓、知识分子、隐士和一些皇宫贵族等。例如七子的一些以宴会娱乐为主题的诗歌主要是关于贵族阶级的生活；他们的赠答诗主要是写给好友的，里面大部分人物是知识分子，属于士阶层；阮瑀的《隐士》诗是对古代隐士的歌颂；另外还有些诗歌中的人物是普通百姓。

建安七子诗歌中的人物丰富，类型多样，对他们后世的诗歌发展是一大开拓，起到了带头作用，具有一定影响。

(三)讲究艺术审美

建安七子诗歌注重审美追求，主要体现在作品文采的展示上。他们在诗歌创作时，追求作品的文采，追求华美。这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首先，七子诗歌继承了比兴手法。其次，七子在进行诗歌创作时，注重炼字炼句，多使用一些表现手法，使诗歌内容表达的更加准确生动。例如徐干的《情思》，叙事中夹带抒情，多用虚字，还用比喻手法表现秋思之浓，生动贴切；王粲《从军诗》其二，在写景部分运用对偶手法等。最后，七子诗歌还多化用前人语句，以此来达到表达上的含蓄委婉。

建安七子诗歌起到了承前启后的作用，真正代表了建安时期的文学特征和时代特点，为以后诗歌的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从起初受到汉乐府民歌的影响，到后来对各种题材的开拓，丰富真诚的情感表达、多种表现手法的运用等，七子为建安诗坛注入了新的活力与气息，对于中国诗体的发展具有深刻影响，推动诗歌的进一步发展。他们在文学史上占有重要地位并带来了一定贡献，理应受到后人的肯定和重视。

参考文献：

[1] 吴云.建安七子集校注[M].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2005.

[2] 王鹏延.论建安七子研究[M].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4：270.

[3] 郭英德.多维视角：中国古代文学史的立体建构[M].北京：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2011：125.

[4] 杨仲义.中国古代诗体简论[M].北京：中华书局，1997：108.

[5] 钟嵘.诗品集注[M].曹旭，集注.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11：489.

[6] 采菽堂古诗选[M].陈祚明，评选.李金松，点校.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8：321.

[7] 班固.汉书·艺文志[M].北京：中华书局，1962：480.

[8] 何休.春秋公羊传[M].北京：中华书局，1980：359.

[9] 胡如虹.论汉乐府民歌叙事诗[J].湖南城市学院学报，2006(4)：92-97.

[10] 沙云星.试论汉乐府民歌的叙事特征[J].西南民族学院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2(8)：39-41.

[11] 罗宗强.魏晋南北朝文学思想史[M].北京：中华书局，1996：24.

[12] 周振甫.文心雕龙今译[M].北京：中华书局，1986：60.

责任编辑：长　河

论“文君听琴”对《西厢记》恋爱模式的影响

孔云云
（陕西理工大学 文学院，陕西 汉中 723000）

摘要：源于《史记·司马相如列传》中的“文君听琴”情节对后世文学影响深远，因其具有传奇而浪漫的特点而为后世文学不断借鉴和模仿，最终成为元代才子佳人剧的一种恋爱模式。王实甫《西厢记》中对“文君听琴”这一情节的借鉴尤为明显，体现在才子佳人身份的设定、以琴为媒介的恋情、侍者在恋爱中游走与相似的恋爱经历上。

关键词：文君听琴；西厢记；才子佳人
中图分类号：I207.6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1-8275(2018)02-0052-03

“《司马相如列传》之爱情描写的部分，是我国文学史上第一个文人笔下的真正的自由恋爱故事。”[1]“文君听琴”的故事就是记载在《史记·司马相如列传》中的，这虽然不是最早的关于爱情故事的记载，但却因为其中所涉及到的琴曲与男女之间以“琴挑”之互为知音的情节而广为流传，对后代文学作品影响深远。元代的一部分作曲家就袭用了这一浪漫情节，并将其不断发展，成为元代才子佳人戏的一种比较典型的恋爱模式，这种恋爱模式在王实甫《西厢记》中的表现尤其明显。《西厢记》的恋爱模式受“文君听琴”这一情节的影响主要体现在以下四个方面。

一、才子佳人身份的设定

在《史记·司马相如列传》中，司马相如是一个爱好辞赋的大辞赋家，在司马相如与卓文君的恋爱中，司马相如显然是我们平时所说的“才子”，但因为当时的才华还没有被皇帝赏识，甚至无以为生，所以，他在遇到卓文君之前是非常落魄的。但他长得非常英俊：“相如之临邛，从车骑，雍容闲雅甚都”。[2]王实甫《西厢记》中的男主人公张珙瑞也是一个擅长诗文、功名未遂的书生。张生曾官拜礼部尚书的先人因病而死，母亲也在父亲去世一年后离世，所以张生自己一个人“书剑飘零”。在遇到莺莺之前，张生正准备在上朝“取应”的路上看望一下自己已经官拜征西大元帅的有八拜之交的哥哥，在湖海飘零，感慨自己何时能够遂大志。因此，张生在遇到崔莺莺之前也是一个拥有满腹才华，还没有施展才华空间的壮志难酬的落魄“才子”，虽出身名门，却因为父母过早离世，因而过着孤苦贫困的生活。张生身份的设定与司马相如有很大相似性，不难看出，《西厢记》中男主人公“才子”身份的设定是借鉴了《史记》中司马相如身份的。

司马迁在《史记·司马相如列传》中虽然没有具体介绍卓文君的长相，只是简单地说她是“新寡”“好音”，但是能够被“雍容闲雅甚都”的司马相如不惜以“琴心挑之”追求，可见她也是一个很美丽的佳人。据《西京杂记》记载：“文君姣好，眉色如望远山，脸际常若芙蓉，肌肤柔滑如脂，常若芙蓉，肌肤柔滑如脂，十七而寡，为人放诞风流，故悦长卿之才而越礼焉。”[3]《西厢记》中对崔莺莺也没有正面描写，但是通过张生“魂灵儿飞在半天”的反映并且感慨“世间有这等女子，岂非天香国色乎”，可见莺莺一定有出色的外表。

在司马相如与卓文君的恋情中，司马相如是一位大辞赋家，而且拥有英俊的相貌，“一坐尽倾”，能够让文君在偷看时倾心于他，而且还精通琴艺，达到用琴表达自己心声的目的，可见他是一个才华横溢的“才子”。张生也是饱读诗书，是可以吟诗作赋的读书人，所以，莺莺在庙堂中便对他一见钟情，这两个人都是所谓的“才子”。卓文君作为临邛大富豪的女儿，出身好，又有美貌，还有较高的音乐修养，崔莺莺出身相国之家，有天仙般的美貌，不仅可以和张生吟诗作对，对于音乐也有一定的认识，这二人也都是我们所谓的“佳人”。

二、以琴为媒介

《史记·司马相如列传》中记载司马相如到达临邛之后，临邛令王吉对他十分恭敬，所以在临邛富豪卓王孙举办宴会的时候，相如称病没有前去，以引起重视，后来在王吉的亲自迎接之下才前往赴宴。司马相如在造势取得好的结果之后，自然就引

收稿日期：2017-12-20
作者简介：孔云云（1991—），女，山东济南人，中国古代文学专业 2016 级硕士研究生，研究方向：先秦两汉魏晋南北朝文学。

起了当时已经新寡的卓文君注意,因为司马相如优秀的外貌再加上司马相如知道卓文君十分喜好琴音,所以便不动声色的“以琴心挑之”使卓文君动心。卓文君在偷看司马相如长相的时候已经“心悦而好之,恐不得当”了,司马相如再用琴声打动她,自然使她对司马相如一见钟情。司马相如与卓文君感情的发展是以琴作为媒介的,让琴声来沟通两人心灵的纽带。受司马相如“琴挑文君”情节的影响,《西厢记》第二本《崔莺莺夜听杂居》第三折中张生为崔莺莺弹奏《凤求凰》并提到“昔日司马相如,得此曲成事,我虽不及相如,愿小姐有文君之意。”[4]可见是受到“文君听琴”情节的启发,而崔莺莺在听了张生的琴后也感慨到“他那里思不穷,我这里意已通”,“他曲未终,我意转浓”表明自己已经通过琴声感受到张生对自己的情谊,而且感受到张生操琴的技艺高超,并且在莺莺听琴的曲文中一连用了八个“莫不是”来形容张生的琴声给她带来的震撼,也表现出莺莺作为张生知音人的形象。

“张生的‘琴挑’与莺莺的‘知音’,可谓相如琴挑文君的翻版,是千年相承的以‘乐’行‘媒’的文化精神。”[5]司马相如与卓文君的相爱与“操琴”有关,因为两个人都有很高的音乐修养,因此司马相如在知道卓文君喜好音乐的前提下,能够投其所好,凭借高超的操琴技术打动卓文君,而卓文君因为自身良好的音乐修养,能够听懂司马相如的琴声,通过“琴”交流沟通,让“琴声”来代替两人表达心声,传达对彼此的情谊。张生与崔莺莺之间的感情也是通过张生“操琴”与莺莺“听琴”深化的。虽然在“琴挑”之前,张生与崔莺莺已经见过面,但是没有明明白白地将自己的感情告诉对方,因此,需要一个方式来互诉衷情,在这样的情况下,怎么才能打破僵局,表达自己心声?因此,卓文君和司马相如通过琴声来表达感情的方式便成了一个先例,张生便也采用了用弹琴这种方式抒发自己的思慕之情,并且成功地打动了莺莺。《西厢记》中借用“琴挑文君”这一情节是有一定原因的,在封建时代,男女之间面对的束缚比较多,如何在礼教森严的防范下,达到表达自己感情的目的,才成为两人感情进展关键,这个时候“琴挑”便成了有效传达感情途径之一。

三、侍者在恋爱中游走

司马相如与卓文君在卓家的宴会上因司马相如的琴曲,卓文君对司马相如一见钟情,相如便重金收买卓文君的侍者,让侍者在其中传达消息,最后才成功地诱惑卓文君“夜亡奔相如”与之回到老家成都。在《西厢记》中,红娘就是为崔张二人恋情而存在的,红娘几乎参与了崔张两人恋情发展的所有情节,而这些这些情节的发展也几乎都是因红娘所付出的行动而得以顺利发展的。从一开始张生把对莺莺的情感告诉红娘,让红娘作为两人感情的传声筒,莺莺通过红娘感知张生对自己的感情。后来崔老夫人在张生退敌后悔婚,也是红娘在其中周旋,为二人谋划。张生因悔婚一事受打击,请求红娘的帮忙,红娘在亲眼见证了崔老夫人不守信用之后,毫不犹豫的对张生答道“妾当与君谋之”,积极为二人传书递简。张生因思念莺莺而病情加重,之后,莺莺担心张生,便央求红娘“去望他一遭”,因此,红娘去看望张生。在张生与莺莺私下结合的事情败露之后,红娘又积极劝说崔老夫人,并认为造成崔张二人不顾礼法结合的首要罪责在于崔老夫人,是崔老夫人悔婚失信在前,现在事情已经发生,应该尽快解决,息事宁人。在《西厢记》中红娘作为莺莺的侍俾,为崔张两人的感情做出了巨大贡献,除了简单的传书递简之外,红娘还起到开解莺莺的作用,因为红娘是莺莺的丫鬟,十分了解莺莺的想法,知道莺莺的真实心意,总是适时地出来鼓励莺莺。

“琴挑文君”中司马相如和卓文君在经过“琴挑”之后,两人已经心意相通,但是最终沟通两人关系的却是文君的侍者,在侍者给二人传达消息后,二人才半夜私奔,在崔张二人的感情中,其中的侍者在其中起到了很大作用。崔张两人的恋情中,一直都是莺莺侍者红娘在其中奔走,红娘帮助两人瞒着崔老夫人,鼓励做事没有主见的张生,照顾心思较为细腻的莺莺,并帮助二人传书递简,甚至帮助二人私下结合。这两段感情中起沟通作用的都是女方的侍俾,通过侍者在男女主人公恋爱中的不断游走,最终才使男女双方的顺利结合。

四、相似的恋爱经历

“琴挑文君”中卓文君与司马相如的感情和《西厢记》中张生和崔莺莺的感情都是先经历了两人一见钟情,然后在家人的阻挠之下感情受阻,最后经过二人的不懈努力,在男方身份地位转变之后成就美满团圆的大结局的相似的恋爱经历。

首先是一见钟情。作为“文君听琴”女主人公卓文君对司马相如的感情是一见钟情,从第一眼“从户窥之”便“心悦而好之”,还唯恐自己配不上司马相如,所以,在司马相如主动以“一曲琴挑之”并且通过侍者的帮助后,卓文君就化被动为主动,晚上就去找相如并且不顾一切地与相如奔走。《西厢记》中男女主人公第一见面即“正撞著五百年前风流业冤”,张生看见崔莺莺的“眼花缭乱口难言”,而

莺莺则“尽人调戏弹著香肩，只讲花笑捻”，两人之间的感情也是一见钟情，张生震惊于莺莺的美貌，认为像莺莺这样拥有国色天香般的美貌实在是难得，所以在见到莺莺之后，只感觉眼前眼花缭乱，有口难言，感觉自己的魂都在天上飞。而作为大家闺秀的莺莺，从小就受到了良好的封建教育，在母亲的培养下已经成为一个优秀的贵族小姐，时常用封建的礼法来约束自己，但在见到张生对自己神魂颠倒的目光之后不仅没有躲闪，还在那保持着微笑任由张生欣赏，这也表现出莺莺对张生的心动，由此可见莺莺与张生之间也是一见钟情的。卓文君司马相如的恋情的开始是由于司马相如出色的外貌和两人良好的音乐修养，让两人可以心意相通从而心动，而张生与崔莺莺之间的感情的萌发也是因为两人的长相，因此，司马相如与卓文君和张生与崔莺莺这两对恋人的感情都是“一见钟情”的。

其次是感情受阻。卓文君跟随司马相如私奔之后，卓王孙大怒，认为“女至不材”，所以想要“不分一钱”，无论别人怎么劝说，卓王孙终是不听。因生活所迫，卓文君和司马相如不得不选择回到临邛以“当垆卖酒”的方式谋生。卓家作为临邛的大富豪，卓文君选择“当垆卖酒”的方式使卓王孙感到非常耻辱，甚至为此闭门不出，最后在亲戚的不断劝说下，才不得已分给卓文君百万财产。司马相如与卓文君的结合受到了来自父亲的阻挠，招致了家长的反对，因为卓文君与司马相如的结合是不符合当时的封建礼教的，所以卓文君的父亲对卓文君的行为感到非常耻辱，甚至不想给他们一分钱。《西厢记》中崔莺莺与张生的感情也是受到了来自封建势力的代表崔老夫人的阻挠，本来在被孙飞虎围住时老夫人曾经许诺“但有退得贼兵的，将小姐与他为妻。”但当张生为崔家解决了孙飞虎之围后却遭到悔婚，以莺莺早已婚配为由，想要将二人的关系转变成兄妹，并且许诺给予张生钱财，希望张生可以死心，这是崔老夫人的第一次反对。在这之后张生与莺莺都过得很辛苦，因此，张生便找机会“以琴挑之”，表达自己对于莺莺的感情，莺莺在张生多次表达感情后便与张生私下结合。老夫人在得知莺莺已经与张生有了越轨的行为之后，在红娘的劝说下终于接受现实，但是要求张生必须取得功名才能够迎娶莺莺。崔张二人为了能够得到老夫人的允许不得不妥协，莺莺到十里长亭亲自送走张生，这是崔老夫人第二次对两人的感情进行阻挠。因为在封建时代两个年轻的男女未经父母的允许私下约会或者结合，都是不符合封建礼教，不为人们所接受的，所以，他们的恋情会受到家长的反对与阻挠，而这种阻挠只有等到男方身份地位的转变之后才有转变，司马相如是在官拜中郎将之后，而张生是在取得功名成为状元之后。

最后是美满团圆的大结局。司马相如与卓文君在“当垆卖酒”之后，虽然卓王孙为了挽回自己的面子给了两人百万钱财，但是并没有真正从内心中承认两人的关系，一直到司马相如官拜“中郎将”之后卓王孙才感到满意，才从心里承认这段婚姻。所以才“与男同等”的分给司马相如钱财。因为司马相如身份的提升，所以二人的婚姻才得到了女方家长的认可。在司马相如与卓文君的这段感情中，因为一开始没有得到卓王孙的允许，两人受到一些挫折，但随着司马相如命运的改变，最终还是得到了家长的认同，从而成就了一段佳话。《西厢记》中张生在崔老夫人的逼迫下，无奈选择去应试，莺莺在十里长亭中忍痛将张生送走，最后张生终得了一个状元回来与莺莺有了完美的结局。

“对于元代才子佳人戏来说，‘文君听琴’的最大意义是提供了传奇而浪漫的故事母题，曲折而生动的叙述范式。”[6] 王实甫的《西厢记》一直被称为爱情的珍品，除了《西厢记》本身所具有的文学价值外，还因为《西厢记》在中国传统才子佳人模式上所做出的贡献，《西厢记》在恋爱模式中受到“文君听琴”这一传奇而浪漫的情节影响，在男女主人公设定上采用了才子配佳人的模式，在两人一见钟情后通过“琴挑”的方式来表达心意，互诉衷肠，让女方的侍者恋爱中游走，传递信息，在设定两人的恋爱经历时都采用一见钟情之后感情受到家长的阻挠，最后在男方身份改变后得到家长承认，终成圆满的大结局的设定。

参考文献：

[1] 李少雍. 司马迁传记文学论稿[M]. 重庆：重庆出版社，1987：55.

[2] 司马迁. 史记[M]. 北京：中华书局，1982：3000.

[3] 葛洪. 西京杂记（卷二）[M]. 北京：中华书局，1985：11.

[4] 王实甫. 西厢记[M]. 张燕瑾，校注.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95：115.

[5] 许结. 弹琴而感文君：司马相如“琴挑文君”说解[J]. 四川师范大学学报，2007(5)：118.

[6] 黄卉. “文君听琴”的文学意义：元才子佳人戏的恋爱模式[J]. 文学史话，2011(5)：65.

责任编辑：张彩云

从黑人男性转变看艾丽斯·沃克妇女主义思想

侯晓华
(景德镇陶瓷大学 外国语学院,江西 景德镇 333403)

摘要:对艾丽斯·沃克的妇女主义思想,学者们从不同角度展开研究,有的从小说中黑人妇女由逆来顺受到奋起反抗分析女性的精神成长,有的从小说中对生态环境的关注剖析沃克的生态女性主义思想。从小说中男性角色的转变来研究其妇女主义思想也是一个不容忽视的角度。沃克小说中某些男性从奴役妇女到尊重、关爱妇女的转变恰恰也是对沃克的妇女主义思想的有力印证与补充。

关键词:艾丽斯·沃克;妇女主义;黑人男性;转变
中图分类号:I3/7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1-8275(2018)02-0055-03

艾丽斯·沃克是 20 世纪美国最为出名的黑人女性作家之一。作为一名非洲裔美国人,她亲历了黑人妇女所经受的种族歧视和性别歧视双重压迫。同时,她也看到在双重压迫下黑人妇女以乐观的精神、健康的身体和心理、勤劳的双手和无比的智慧不断反抗、化解因性别和肤色给自己带来的不公正压力。沃克洞察黑人妇女的生活现实后,努力探寻黑人妇女从双重压迫中解脱的途径。1983 年,在《寻找我们母亲的花园》(*In Search of Our Mother's Garden*)中,沃克正式提出"妇女主义"的概念,这一概念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 指黑人女权主义者或是有色女权主义者,……有责任心,能干,严肃的生活态度;2. ……致力于全民族(包括男性和女性)的生存和完整统一,在两性关系上不是分离主义者,除了定期因为健康的原因而分离。传统上一直是普济主义者(universalist);3. 热爱音乐,……热爱人民,热爱自己[1];4. 妇女主义者之于女权主义者犹如紫颜色之于淡紫颜色。[2]

可以看出,沃克妇女主义者定义体现出沃克心目中黑人妇女的理想形象。首先,黑人妇女应该有独立的经济能力、能干家务活、有严肃的生活态度;其次,黑人妇女应该热爱其他妇女,不论这种爱是否包含性的含义。沃克将这种爱称为姐妹情谊(sisterhood);再次,妇女主义强调两性和谐共处:黑人妇女要获得真正的解放、独立而和谐的生活就应该和黑人男性和平共处。黑人妇女应该首先原谅黑人男性对她们的不公正对待,继而感化他们,直至得到男性真正的理解、接受、佩服。黑人妇女应团结姐妹和黑人男性,实现黑人社区的完整统一,和谐共处,继而与白人社会和谐共处。这便是沃克妇女主义者的普济主义思想(universalism);最后,妇女主义者热爱音乐,热爱生活。

虽然有学者探讨了沃克作品中黑人男性的转变,但是从其妇女主义定义的角度审视其作品中黑人男性转变的文章极少。只有男性思想的提高,才可能有妇女的彻底解放。同时,男性觉悟提高很大程度上又取决于妇女自我意识的觉醒和自我品质的完善。[3]本文以沃克的小说《紫色》和《格兰奇·科普兰的第三次生命》中的男性主人公某某先生和格兰奇的变化来论述沃克妇女主义思想。

一、黑人男性奴役黑人妇女、儿童阶段

小说《格兰奇·科普兰的第三次生命》中的格兰奇起初是个不负责的父亲、虐待妻子的丈夫。佃农制度下,他辛勤劳动,受尽老板羞辱,却无法养活家人。在种族主义和贫困双重压力下,格兰奇失去男子气概。为找回一家之主的尊严和权威,他把怒气发泄在妻子和儿子身上,以此得到内心的平衡。[4]格兰奇从未表现出对儿子布朗菲尔德的爱或关心,他无法与儿子交流,甚至拒绝承认儿子的存在。[5]9他对儿子说过唯一一句话是:"我应该把你

收稿日期:2017-11-28
基金项目:本文系江西省 2014 年人文社科"十二五"规划项目"艾丽斯·沃克黑人女性主义文学研究"(编号:701307)阶段性研究成果。
作者简介:侯晓华(1976—),女,湖北潜江人,副教授,硕士,研究方向:英美文学。

扔掉!"[5]12布朗从未感受到父爱,父亲对他来说如"一块石头或一个机器人"[5]9。对待妻子玛格丽特,格兰奇的打骂几乎每个星期都上演。在儿子和妻子眼中格兰奇是个阴郁、冷漠的人。小说《紫色》中的某某先生同样虐待妻子茜莉和儿子哈伯。某某先生之所以娶茜莉是因为她可以带着她的母牛一起嫁过来,而且她可以像保姆一样照顾自己的孩子,做家务,可以像男人一样劳动。茜莉白天像牲畜一般劳作,晚上,是某某先生泄欲的工具。对待儿子哈伯,某某先生更是将父权制社会中父亲的独裁发挥到极致,他阻止哈伯迎娶心仪的女孩,之后更是完全控制儿子的婚姻。

二、黑人男性成长、转变阶段

(一)平等对待黑人妇女、爱护孩子,两性合谐相处

格兰奇在第一次生命中是残暴的父亲、冷漠的丈夫;在第二次生命中是失败的黑人创业者;而在第三次生命中,格兰奇获得重生并不再痛恨自己的身份。同时,他意识到自己对待前妻和儿子的错误态度,回到家乡开始新的生活。首先,他娶了爱着他的女人:乔希。他"欣赏她:因为她心胸宽广,大方热情,不计前嫌,接受他并爱着他。"[5]222以前的格兰奇是典型父权主义者,认为孩子与妻子都是自己的财产,应该受自己绝对控制。所以,他从未给与儿子布朗菲尔德父爱,有的只是呵斥、辱骂。现在,格兰奇在儿子死后收养了孙女露丝。他竭尽所能为露丝创造舒适的生活环境和健康、安全的精神环境。他为露丝布置粉色的房间,为她买图书,经常给她讲故事,讲黑人文化传统,黑人民间故事。他亲手制作玩具给露丝,露丝没能从父亲那里得到父爱,从祖父这里得到加倍的补偿。而格兰奇也从一个消极、残暴的黑人父亲、丈夫变成积极、温和的丈夫、祖父。

《紫色》中的某某先生在茜莉出走后,慢慢意识到自己曾经的种种恶行,他开始转变:首先他开始劳动、做家务。几个月后,茜莉回家时发现:"他的皮肤光亮,头发整齐地梳在脑后"[6]229。哈伯也看到父亲的变化:"他甚至自己做饭,并且吃完后自己洗碗和盘子。"某某先生日渐抛弃父权主义思想,不再奴役妻子和儿子。他和茜莉一起缝纫,一起聊天,聊黑人的文化传统。他甚至为茜莉做了一只紫色的青蛙并请求茜莉嫁给他。[7]看到茜莉在莎格离开后心情低落,某某先生安慰她,和她聊天。在茜莉看来,某某先生成为了她的帮手(helpmate)。因而,某某先生(Mr.)在她口中变成了阿尔伯特(Albert)。某某先生恢复了自己的身份。他说:"这是我第一次觉得像一个真正的人活在世界上。这对于我是一次全新的经历。"[6]267在与儿子哈伯的关系上,某某先生由独裁、专横的父亲变成温和、平等的父子关系。

(二)爱生活、爱音乐

妇女主义思想强调爱生活,爱音乐。《紫色》中的某某先生、莎格都是爱生活、爱音乐的代表。莎格是名黑人布鲁斯音乐女歌手,她爱唱歌,爱打扮,对生活充满希望。在她的鼓励和影响下,茜莉改变了自卑心理并鼓起开始新生活的勇气。某某先生在茜莉出走后,每天在农田里日出而作,日落而息。他把房子收拾得干干净净;他自己做饭、洗衣、洗碗。他热爱烹饪美食。"他梦想制作自己的小小秘制食谱……有一次他把山药放进花生酱里。"种种尝试都表现出他对生活充满热情。转变后的哈伯也热爱家务劳动,并且他总是一边做家务一边歌唱,享受劳动,享受音乐。无独有偶,《格兰奇·科普兰的第三次生命》中的格兰奇后来也表现出对生活、劳动的热爱:首先,他不像从前沉默寡语,变得自信,不再为自己黑人身份感到自卑、耻辱。他和乔西买下一个农场开始辛勤地经营新的生活。同时,除了为露丝提供最好的物质生活环境外,格兰奇经常给她讲故事。此外,擅长跳舞和编歌曲的他教授露丝唱歌、跳舞。露丝说道:"他的歌曲总能打动我,他的舞蹈总能激起我对人们以前生活的兴趣。"[5]190因此,作为黑人后代,露丝为祖先的艺术传统感到骄傲。格兰奇还教给露丝黑人传统酿酒方法。在他看来,酿酒是:"一项能让你闻到醇厚香味的工作"。[5]192格兰奇热爱生活、享受生活带来的微小但却真实的快乐。

(三)融入黑人社区

沃克的妇女主义思想指出黑人社区乃至整个社会的统一:两性平等共处、不同等级的人们和谐共处、不同肤色的人们和平共处。的格兰奇在第三次生命时一改过去不与家人和外人交流的性格,尝试与别人交流、来往,渐渐融入社区生活。并且,他不再害怕白人,能够勇敢、清晰地表达自己的想法。当遇见一对白人男女时,"虽然他不敢直视那位白人女孩,但是他对那个男孩点了点头,并且在离开时对他们两挥手再见。"[5]333某某先生,在妻子茜丽离开之后尊重自己的黑人社区,开始关心他人,他把自己做的食物分享给Henrietta,尝试与他人一起分享食物,交流经验,慢慢融入社区生活。

三、结语

艾丽斯·沃克的妇女主义理论(womanism)不同于强调男女享有平等权利的女权主义(feminism)。女权主义虽然探讨性别问题,却忽略了种族、阶级问题,没有注意黑人妇女的特殊性。黑人女权主义批评者则力主在批评中将性别、种族和阶级有机结合起来。沃克的妇女主义把黑人女性话语从白人女权主义话语、黑人男性传统话语的从属地位中独立出来,[8]它强调黑人女性与黑人男性的平等共处,不是与男性争夺权利,不是孤立他们,而是团结他们,倡导男女和谐相处的宽容精神。[9]妇女们互相关爱,共同进步。她们爱生活,爱音乐,为争取自己的权利努力,团结和接纳转变后的黑人男性,同时与不同肤色的人们友好相处。

参考文献:

[1] 凌建娥.爱与拯救:艾丽斯·沃克妇女主义的灵魂[J].湖南科技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5(1).

[2] Walker Alice. In Search of Our Mother's Gardens [M]. NewYork: Harcourt Brace Jovanovich,1983:112.

[3] 丁文.奏响生命的新乐章[J].国外文学,1997(4).

[4] 水彩琴.走向精神生存[J].喀什师范学院学报,2005(1).

[5] Walker Alice. The Third Life of Grange Copeland [M]. New York:Harcourt Brace Jovanovich, 1988.

[6] Walker Alice. The Color Purple [M]. New York:Simon & Schuster,Inc.,1988.

[7] 刘英.赫斯顿与沃克:美国黑人女性文学史上的一对"母"与"女"[J].四川外语学院学报,2002(3).

[8] 嵇敏.美国黑人女权主义批评概观[J].外国文学研究,2000(4).

[9] 封金珂.《紫色》中的妇女主义新理念[J].四川外语学院学报,2007(9).

责任编辑:之　者

On Alice Walker's Womanism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Black Male's Transformation

HOU Xiaohua

Abstract: Many scholars have studied Walker's literary theories from various aspects: Some have analyzed the growth of female characters in her novels from obedience to rebellion; some have discussed her eco-feminist concern. Study of womanism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black male's transformation is an angle that should not be ignored. The transformation of some males from enslaving women to respecting them is also a powerful proof and supplement to Walker's Womanism.

Key words: Alice Walker; womanism; black male; transformation

百度翻译的英语人名汉译规范性考察

吴婷婷
(武汉大学 文学院,湖北 武汉 430072)

摘要:百度翻译是英语人名汉译的重要工具之一,而通过百度翻译获取的中文译名很多都是不规范译名,加剧了译名的混乱现象。以《英语姓名译名手册》(第四版)为参照,抽样选取部分英语人名,使用百度在线翻译(网页版)查询英语人名的中文译名,发现百度翻译提供的中文译名存在用字不规范、忽视性别、相似译名多且杂、翻译结果存在大量错误等问题。进而分析了出现译名问题的原因,并提出了优化人名汉译的对策与建议。

关键词:英语人名;译名不规范;百度翻译;对策
中图分类号:H059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1-8275(2018)02-0058-03

在网络媒体迅速发展的当下,网络词典承担着文化传递与交流的重要功能。百度翻译在英语教学和学习、对外汉语教学和汉语学习中使用频繁,其不规范势必会给英汉双语的学习带来相当程度的负面影响。姓名文化是沟通学习者与外语的重要媒介,因此规范译名尤为重要。百度译名的不规范现象可以作为当前译名混乱现象的一个缩影,本文以这些不规范现象为基点,对当前势在必行的译名规范工作提出一点建议。

一、百度翻译中存在的译名问题

(一)译名用字不规范

例如:

英语人名	规范译名	百度译名
Aaron	阿伦	亚伦
Aaker	阿克	艾克
Abbelina	阿波利娜	阿贝利亚
Absalom	阿布萨隆	押沙龙
Abner	阿布纳	押尼珥

一是用字不一致,Aaron(亚伦)、Aaker(艾克)与规范译名还比较相似,而 Abbelina(阿贝利亚)与“阿波利娜”相比,完全是两个不同的译名;二是字数不一致,对音节的划分结果不一致导致出现两个字数不同的译名,这是音译法容易出现的问题;[1]三是使用废用译名和特殊人名译名,“押沙龙”是已经停用的早期不规范译名,“押尼珥”是《圣经》中的特定人物,显然都不适合用在普通人名的汉译上。

(二)译名忽视人名的性别问题

例如:

英语人名	规范译名	百度译名
Agace	阿加斯、阿加丝	阿加斯(男)
Airis	艾里斯、艾丽斯	艾里斯(男)
Lilly	利利、莉莉	莉莉(女)
Carola	卡萝拉	卡罗拉(男)

有的英语人名既可以用作男名,也可以用作女名,但在翻译的过程中,翻译结果往往只有男名译名或女名译名。有的人名常做男名或者女名使用,百度翻译就容易漏掉其作为另一性别的译名。例如 Lilly 虽常用作女名,但实际上 Lilly 男女皆可用,百度译名漏掉了男名译名“利利”。

女名男译也是汉译选字时忽略了人名性别特征造成的,例如 Carola 是一个女名,其百度译名为“卡罗拉”,按照中国人起名的选字习惯,很容易误认为 Carola 是一个男名。

(三)相似译名多且杂

百度翻译中,鼠标点击中文译名,页面上会出现多个备选译名供用户参考选择。但这些备选结果存在着相当多的问题,错误明显的翻译结果很容易排除,而相差不大的中文译名会导致读者难以判断哪个是正确译名。例如:

收稿日期:2017-11-25
作者简介:吴婷婷(1992—),女,山东平度人,对外汉语教学专业 2015 级硕士研究生,研究方向:面向对外汉语教学的汉语本体。

英语人名	规范译名	百度译名
Barnardo	巴纳多	巴纳德、巴拿、也、巴纳多、巴拿
Bardach	巴达克	巴尔达赫、巴达克、巴达赫

Barnardo的翻译结果中,“也”“巴拿”“巴拿”很明显不是规范译名,而“巴纳德”“巴纳多”只有一字之差,看起来都很像规范译名,如何确定哪个才是规范译名?备选译名中既然有规范译名“巴纳多”,为何首选译名为“巴纳德”?

Bardach的有效译名十分相似,虽然百度翻译针对查询目标有语音朗读,但没有音标。语音朗读听起来和“巴尔达赫”“巴达克”都十分相似,辨别哪个是规范译名十分困难。

(四)翻译结果存在大量错误

例如:

英语人名	百度翻译结果
Abare(阿贝尔)	据
Abbs(阿布兹)	ABB
Acebo(埃斯博)	艾斯博
Adén(阿登)	广告 én
Agard(阿加德)	a
Bandière(班迪埃)	中国的 è 重新
Dolive(多利夫)	活

从这些错误的翻译结果可以看出,对词库未收录中文译名的英语人名,机器翻译的结果并不理想。

一些翻译结果虽然正确,例如:Banish(巴尼什)译为“放逐”、Banister(巴尼斯特)译为“栏杆”、Bank(班克)译为“银行”、Banker(班克)译为“银行家”、Banner(班纳)译为“旗帜”、Banning(班宁)译为“禁止”等,但并不是英语人名的中文译名,而是作为普通名词或其他词类的用法,这种情况十分普遍。若人名单词与其它单词拼写相似,百度翻译就“智能”地识别为“正确”的拼写,得出错误的翻译结果。

(五)首选译名为其他中文名称

例如:Ady(安以轩)、Carina(刘嘉玲)等不能算作中文译名,只是中国人起了一个英文名而已;Cornfield(康菲尔德)、Afa(空军雷达学院)是校名;Bolin(柏林)是地名;Cartier(卡地亚)、Abbott(雅培)、Acer(宏碁)、Balloch(贝祥投资)等都是品牌名或公司名。

(六)约定俗成译名收录欠缺

例如:

英语人名	规范译名	百度译名
Bonne,Henry William	文恒理(<美>来华传教医师)	布恩·亨利·威廉
Bonne,William Jones	文惠廉(<美>来华传教士)	布恩·威廉·琼斯
Bonfield,George Henry	文显理(<英>来华传教士)	乔治·亨利
Boucicault,Dion	鲍西考尔特(<美>剧作家,演员)	布西科·迪恩

历史人物的中文译名属于约定俗成的译名,即使不规范也不必改正。[2]百度翻译对这类俗成译名的收录十分欠缺,基本上是当做普通人名进行音译,并且译名格式也并不规范。例如“布西科”是普通人名的规范译名,但单独翻译Boucicault又译成其他的名字,同一个人名出现了多种翻译结果。

二、百度翻译中译名问题的由来

(一)译名的来源权威性不高

百度翻译收录的大量中文译名,其本身就是不规范的译名。很多没收录的英语人名只能依靠机器进行翻译,译名质量参差不齐。而且在线词典的词库一般由固定词库和自定义词库构成,自定义词库占大多数,这就导致了百度翻译的结果存在着很大程度上的主观性和随意性,数据来源的权威性和可靠性极低。

(二)机器翻译缺陷明显

百度翻译是机器自动从大量语料中学习并自动生成翻译结果,翻译结果没有经过任何人工整理与编辑,存在着大量的错误。

(三)译名存在不同的数据来源

百度翻译接入了金山词霸词典内容,但并未对自身的词库进行任何优化和整理,这就导致了百度译名和金山词霸的译名存在大量的出入,用户很难判断哪个才是规范的中文译名。

三、优化人名译名的对策和建议

(一)收录权威性高的词典

百度翻译应该扩大固定词库的覆盖面,在编写固定词库时要严格按照翻译规则和标准,参照《英语姓名译名手册》《世界人名大辞典》等权威性较高的词典,提高固定词库的权威性和规范性。自定义词库由网友提供,存在很大程度上的主观性和随意性,网站应严格审查自定义词库的内容,提高自定

义词库的规范性,减少不规范译名的传播。

(二)加强纠错机制

网站应及时纠正用户提供或词库中收录的不规范译名,关注权威机构公布的规范译名,及时更新词库。对于未收录英语人名,网站在无法保证机器译名的规范性时,翻译软件可照录原文。即便不提供中文译名,也不要提供给用户不规范、不准确的中文译名。

(三)提高人名识别技术

很多英语人名的翻译结果是人名作为普通名词、动词等的用法意义,这是因为机器对人名的识别度不高。网站可以通过加入限定条件,如首字母大写识别为人名等,提高英语人名的识别率。

四、由百度翻译译名不规范现象引发的思考

百度翻译人名汉译存在的问题仅仅是译名不规范现象的一个缩影,译名规范工作应该从根本上进行。

(一)首要任务:将翻译规范正式纳入到语言文字规范体系中

我国当前的语言文字规范体系中并没有外国人名汉译的规范和准则,译名规范工作的首要任务应是制定具体的外国人名翻译准则和标准,从根本上提高外国人名译名规范的重要程度。[3]

此外,人名和地名的来源互为交叉,而我国针对外国地名的翻译已经制定了明确标准和实施细则,在具体外国人名汉译标准制定之前,外国人名的汉译可参考地名翻译规范。对于新出现的、工具书查不到的外文名,应规定暂时使用原文并附汉语注释,待权威部门给出规范译名后再统一更改。

(二)重要工作:推广规范译名

译名规范工作还应该重视翻译规范和翻译标准的宣传,对权威翻译词典进行推广,扩大其使用范围。[4]例如《英语姓名译名手册》[5]在翻译界属于权威,而在人们的日常生活中,知之、用之甚少。语言文字工作部门应该将这类权威手册和词典推广到人们的实际生活当中,或者将手册或词典编写为APP,推广其在生活中的应用。

参考文献:

[1] 黄德新.音译法的使用与误区[J].山东外语教学,1996(2):39-41.

[2] 朱明胜.西方人名的汉译[J].长春大学学报,2011(7):44-47.

[3] 崔祥芬,王银泉.再谈译名规范:以当代西方翻译家姓名汉译为例[J].中国科技术语,2016,18(1):36-40.

[4] 石春让,成瑛.从系统功能语言学视角看词典中的外国人名翻译[J].北京科技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6,32(4):7-11.

[5] 新华社通讯译名室.英语姓名译名手册(第4版)[S].北京:商务印书馆,2004.

责任编辑:雪　琪

Study on the Normativity of Chinese translation of English names in Baidu Translate

WU Tingting

Abstract: Baidu Translate is one of the important tools for translating English names into Chinese. However, many Chinese translations obtained from Baidu Translate are nonstandard, which aggravates the confusion of translated terms. With the *Translated Terms Manual of English Names* (*the fourth edition*) *as* the reference, Baidu Translate (WEB version) is used to translate a part of English names, only to find that there are some problems in these translations, such as inappropriate use of characters, ignorance of gender differences, a lot of similar translations and many errors in translation results.

Key words: English names; nonstandard name translation; Baidu Translate; countermeasures

文本类型理论视角下的飞机飞行手册翻译

——以《DA40D 飞行手册》为例

于文莲

（中国民航大学 朝阳飞行学院，辽宁 朝阳 122000）

摘要：赖斯在其文本类型理论中将文本划分为信息型、表情型和感染型三种主要类型。根据该理论，飞机飞行手册应属于信息型文本。将信息型文本的功能与《DA40D 飞行手册》的翻译相结合，能够看出飞机飞行手册翻译可以采取多种策略与方法，从而证明了运用文本类型理论进行飞机飞行手册翻译研究的可行性，同时有助于手册翻译质量的提高。

关键词：文本类型理论；信息型文本；飞机飞行手册翻译

中图分类号：V527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1-8275(2018)02-0061-03

飞机飞行手册是飞行员的重要参考资料，也是飞机安全运行的保证。目前我们所使用的手册，都是由英文版翻译而来的，如果翻译质量不过关，势必会带来飞行员学习或实际操纵中的困惑，影响飞行品质。因此，提高飞行手册的翻译质量具有重要意义。

近年来，我国进口飞机的购买量逐年增长，飞机所配备的手册翻译量也随之增加，从事民航翻译的人员越来越多。但是，关于飞行手册翻译的理论研究尚未得到足够的重视，公开发表的论文数量较少，且大多从句法、词法等语言学层面进行论述；另外还有一些关于手册翻译的散论，谈及个人翻译经验或感受等等，真正从翻译理论角度展开的飞行手册翻译研究少之又少。本文将文本类型理论应用于《DA40D 飞行手册》翻译实践，尝试提出飞行手册翻译的策略和方法，以便为手册翻译研究寻求一个新的理论阐释途径。

一、文本类型理论

1971 年，德国著名翻译理论家凯瑟琳娜·赖斯在其著作《翻译批评：潜力与制约》一书中首次提出了文本类型理论，该理论在西方具有重大的影响，亦为中国译界所关注。

赖斯的理论基础是德国功能语言学家卡尔·布勒 1934 年提出的语言功能“工具模式”。布勒认为，语言具有三种功能：信息功能、表情功能、感染功能。[1]受布勒影响，赖斯在此基础之上将文本划分为三种主要类型：信息型、表情型、感染型。不仅如此，赖斯还指出不同的文本类型应采用不同的翻译策略。具体来讲：信息型文本主要表现事实、信息、知识、观点等，语言逻辑性较强，文本的焦点是内容。信息型文本包括新闻发布会文稿、新闻报道、商务信函、操作手册、官方文件、报告及评论、说明书、各种非小说作品、专题论文等等。翻译此类文本时应以译文为导向，传递与原文等量的概念和信息。表情型文本用于表达情感和态度，语言具有美学的特征，侧重点是信息发送者以及信息发送的形式，如散文、诗歌和纯文艺作品等；翻译时应以原文为导向，保持原文的形式与风格。感染型文本则旨在感染或说服读者并使其采取某种行动，重在关注信息对接受者的感染作用；翻译时应以读者和效果为导向，以引起读者共鸣。广告、宣传、布道、媒体辩论、蛊惑性文本等均属于感染型文本。[2]

由此可见，赖斯划分文本类型的最终目的是为译者选择适当的翻译策略提供理据，即根据文本类型选择翻译方法。因此，基于文本类型理论来探讨翻译的策略与方法，是翻译研究一个全新的视角。

二、文本类型理论对飞机飞行手册翻译的启示

飞机飞行手册是指经过适航当局批准的飞机

收稿日期：2017-12-10

基金项目：本文系 2016 年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中国民航大学专项“基于赖斯文本类型理论的飞机飞行手册翻译研究——以《DA40D 飞行手册》为例”（编号：2000300434）研究成果。

作者简介：于文莲（1986—），女，辽宁东港人，初级翻译，硕士，研究方向：翻译理论与实践。

驾驶员操作手册，按照赖斯的文本分类，操作手册应属于信息型文本。那么，对于飞行手册这类信息型文本的翻译，文本类型理论又会带来哪些启示呢？

第一，文本类型理论有助于译者了解文本功能。飞行手册由多个章节组成，例如，钻石飞机的《DA40D飞行手册》包括概述、使用限制、应急程序、正常操作程序、非正常操作程序、性能、重量与平衡/设备清单、飞机及其系统描述、飞机的维护保养和维修、补充资料，共九章。飞行手册的主要功能是提供该机型的性能数据、各部件的工作原理、正确的操作程序、飞机的使用维护等方面的信息。在将英文手册译为中文时，译者无论采取哪种翻译方法，必须保证译文与原文一样实现了文本的信息功能。

第二，文本类型理论有助于译者分析文本的语言特点。作为信息型文本，飞行手册的语言特点主要体现在词汇和句子上。一方面，手册中不乏大量航空领域的专业词汇与术语，如飞机系统与结构名称、飞行机动动作等，在翻译时，要保证术语规范，措辞准确，体现出技术文件的专业性、客观性与权威性。另一方面，手册中叙述工作原理和操作程序的内容多为长句，句子成分繁多，句式结构复杂，难以理解。这就要求翻译时既要做到内容忠实于原文，又要使语言符合汉语的表达习惯，便于读者理解和接受。

第三，文本类型理论有助于译者明确翻译目的。飞行手册仿佛飞行理论知识的资料库，当飞行员对飞机有疑问的时候，经常需要查阅手册寻找答案。可见，翻译手册的最终目的是为了将其投入使用，而非简单的语言转换。使用者能否迅速从中获取所需信息并理解文字的意义，是衡量手册翻译质量的重要标准。如果语言晦涩难懂，让人不知所云，便失去了手册翻译的意义，尤其是在紧急情况下，还可能造成差错及事故，带来飞行安全隐患。因此，手册译文一定要满足飞行员的学习和使用要求，使飞行手册真正成为飞行员的理论工具。

三、文本类型理论在飞机飞行手册翻译中的应用

赖斯指出，文本类型决定翻译方法；文本类型是影响译者选择适当翻译方法的首要因素。飞机飞行手册是典型的信息型文本，以信息型文本的功能为切入点，结合飞行手册的语言特点和翻译目的来选择恰当的翻译方法，是文本类型理论在飞行手册翻译中的重要应用。下面通过《DA40D飞行手册》中的几个实例来分析说明。

例1：If selecting ECU B does not solve the problem, switch back to AUTOMATIC.

译文：如果选择ECU B没有解决问题，转回到自动(AUTOMATIC)位置。

对于以内容为重的信息型文本来说，翻译也应该忠实地提供信息，为了达到这个目的，直译是最直接有效的方法之一。显而易见，例1采用了直译的方法，逐词翻译，字当句对，语言准确简练，语义与原文完全一致，甚至连形式都达到了严格的对等，充分体现了内容传达的准确性与完整性，并实现了文本的信息功能。这种逐词翻译的方法在此例中十分有效，用得恰到好处，但必须指出，这种译法仅仅适用于少数句子，很多情况下是行不通的，因为直译不等同于死译硬译，而是要充分考虑文本语言的特点，并进行恰当的处理，例如，

例2：With a rotary button (INSTRUMENT) in the left－hand section of the instrument panel the internal lighting of the instruments is switched on and its brightness is adjusted.

译文：通过仪表板左区的一个旋钮(仪表)打开仪表的内部灯光并调整其亮度。

例2也主要采用了直译法。但与例1不同的是，此句为复杂句，其中的两个单句均使用了被动语态。在英语中，被动句十分常见，它可以增强语言的科学性和客观性，然而，由于中西方思维方式与语言习惯的差异，汉语却极少使用这种句式。考虑到目的语读者的语言接受程度，译者变被动为主动，将原文的“仪表的内部灯光被打开”“其亮度被调整”整合为“打开仪表的内部灯光并调整其亮度”，既如实地传递了原文信息，又符合汉语的语言特点，同时还体现出一定的连贯性与逻辑性。

虽然文本类型理论强调翻译信息型文本时，要保持译文与原文传递等量的信息，这并不意味着译者没有自由发挥的空间。当直译无法达到翻译目的的时候，则需要译者根据具体情况灵活地选择其它的译法，例如意译：

例3：Level flight should be possible except in rough weather.

译文：天气允许的条件下，可以进行平飞。

英汉两种语言有各自的表达习惯，翻译时生搬硬套难免会给目的语读者造成额外的负担。例3并未将“except in rough weather”简单地译为“除不利天气外”，而是意译为“天气允许的条件下”，意思直观而准确，目的语读者可以毫不费力地获得与

原文一致的信息。有效的飞行手册翻译正是应该使译文在准确传达信息的基础上更加易于飞行员的使用,这才真正达到了翻译的目的。

针对飞行手册中大量存在的长句,还可以通过分译法将其拆解为短句,以便目的语读者阅读和理解,提高信息传递的效率。

例4:Damage of the landing gear can result from a hard landing with a flight mass above the maximum landing mass.

译文:当飞行重量超过最大着陆重量时,硬着陆可能造成起落架损坏。

这是一个表示条件关系的句子,原文通过短语"result from"使结果(damage of the landing gear)前置,而后陈述条件。根据赖斯的理论,翻译信息型文本时应以目的语而不是原语为标准。与英语不同的是,汉语通常将条件置于结果之前。为此,译者调整了语序,先译条件,后译结果,并分别用短句呈现。译文形式不拘泥于原文,内容却与原文高度一致,充分的体现了文本的信息功能。

翻译飞行手册这类信息型文本,除了如实陈述原文的信息内容,还要注意译文的可读性。对于意思相同的内容,可以在保持信息量恒定的前提下适当合并,使译文简洁明了。

例5:Flight to the nearest airfield can be continued with a lower power setting and at a lower airspeed.

译文:在功率和空速较低时可以继续飞到最近的机场。

此例中的两个介词短语"with a lower power setting"与"at a lower airspeed"被合译为"在功率和空速较低时",用一个"lower"同时修饰"功率"与"空速",避免了语言的重复和冗余。通过比较可以发现,译文言简意赅,保证了信息的完整度,没有任何遗漏,完全符合信息型文本的功能要求。

四、结语

赖斯的文本类型理论为飞机飞行手册翻译提供了合理的理论阐释,对于飞机飞行手册翻译实践有着重要的指导意义。按照信息型文本的翻译要求,翻译飞机飞行手册时可以根据不同情况采用直译、意译、分译、合译等各种方法,保证目的语读者获得与原语读者相等的信息量,实现手册的信息功能。只有这样,才能产出高质量的飞机飞行手册译本,进而提高手册的实践利用率,促进飞行事业的发展。

参考文献:

[1] Munday, Jeremy. Introducing Translation Studies: Theories and Applications[M]. London&New York: Routledge, 2001:199.

[2] Reiss, Katharina. Translation Criticism: The Potentials and Limitations[M]. Shanghai: Shanghai Foreign Language Education Press, 2004:30-48.

[3] 陈吉荣.评《翻译批评:潜力与制约》[J].山东外语教学,2007(4):3-7.

[4] 李彦昌.《飞机飞行手册》的句型特点及其翻译策略:以《西锐 SR20 飞机飞行手册》为例[J].科教文汇,2014(20):107-109.

[5] 张美芳.文本类型理论及其对翻译研究的启示[J].中国翻译,2009(5):53-60.

责任编辑:雪 琪

AFM Translation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Text Typology Theory

——A case study on *DA40D Flight Manual*

YU Wenlian

Abstract: Reiss classifies texts into three types, i. e. informative texts, expressive texts and operative texts in the Text Typology Theory, according to which, the Aircraft Flight Manual (AFM) is an informative text. Based on the function of informative texts and the translation of *DA40D Flight Manual*, it can be known that various strategies and methods can be applied to AFM translation, thereby proving that Text Typology Theory is feasible to the translation studies of AFM, as well as helpful to improve its translation quality.

Key words: Text Typology Theory; informative text; AFM translation

·经济与管理研究·

财务比率分析在企业内部控制中的应用

张思娴，张瀞予，李 响，江宇威
（吉林师范大学 博达学院，吉林 四平 136000）

摘要：内部控制是保障企业正常运行和实现可持续发展的核心内容之一，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对于企业而言至关重要。近年来暴露出来的财务漏洞、内控失效等问题给企业带来的极大损失，引起了学术界和理论界的广泛关注。如何正确地运用财务指标，保证企业资金筹集、运用和分配等环节的通畅，建立科学有效的内部控制和管理制度，保证企业的日常经营活动的顺利运行便显得尤为重要。通过财务比率分析，可以从中找出企业在内控中存在的问题，为企业内控制度的建立和完善提供一定的参考和借鉴。

关键词：内部控制；比率分析；制度；财务管理
中图分类号：F275.5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1-8275(2018)02-0064-03

一、财务比率分析法概述

比率分析法是财务分析常用的一种分析方法，基于可比性和重要性原则，将处于相同时期的财务报表项目呈现的数据进行对比，求得一定的比例关系，对企业当前和历史的的经营活动进行评价的方法。财务比率是一个相对数，避免了在不同规模水平下，企业的投入产出的结果比较问题，信息使用者能够根据得出的对比数据做出更为科学、合理的决策。常见的财务比率分析指标如下。

（一）短期偿债能力分析指标

企业的流动比率通常维持在 2∶1 的情况下较为合理，即在总流动资产当中，存货金额基本上占其百分之五十，在全部流动资产中，存货的变现能力降到最低。

速动比率是企业在某一时点速动资产与流动负债的比值。在企业的资产中，变现能力最强的资产被称为为速动资产，例如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应收账款等。不同行业的企业，速动比率数值具有很大的差异性。

现金比率指的是两个因素之间的比值，第一个因素是现金资产，第二个因素是流动负债。库存现金是流动性最强的资产，可以直接偿还企业负债。因此现金比率是债权人较为关注的分析指标。

（二）长期偿债能力分析指标

资产负债率是企业从债权人手中借入的全部资金总额占企业全部资产的总额的比重，即总负债与总资产的比值。该比值体现了企业运用债权人提供的资本进行财务活动的能力，同时也反映了企业对债权人的权益保障情况。分析该指标过程中，应结合营业周期分析、资产构成分析、企业经营状况、客观经济环境、资产质量和会计政策、行业差异等。

产权比率是总负债与所有者权益的比值。反映了企业股东对债权人权益的保障。体现了公司财务结构是否稳定。

利息保障倍数是企业的息税前利润对利息支出的保障程度（即倍数），体现了企业偿还利息的能力。保障倍数越大，说明企业偿还能力越强。

（三）营运能力分析指标

应收账款周转率是对应收账款周转速度加以反映的指标，通常情况下，应收账款与其周转天数呈反比关系。

存货周转率是企业销售收入与存货平均余额的之间的比值，通过存货周转率的计算与分析，可以衡量企业存货的流动性是否合理。

固定资产周转率能反映出企业固定资产利用

收稿日期：2018-01-16
基金项目：本文系吉林省 2015 年度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教学改革研究课题“基于工作场景导向的实训模式研究”（编号：2015ZCY254）阶段性研究成果。
作者简介：张思娴（1995—），女，浙江嘉兴人，初级会计师，研究方向：财务管理；张瀞予（1994—），女，吉林四平人，初级会计师，研究方向：财务管理；李响（1990—），女，吉林四平人，助教，硕士，研究方向：工商管理；江宇威（1994—），女，吉林辽源人，初级会计师，研究方向：财务管理。

效率，固定资产周转天数与其周转速度和固定资产利用效率呈反比关系。

（四）盈利能力

盈利能力指的是企业获取利润的能力，通常情况下表现为企业收益数额在某一期间的状况。销售净利率指的是净利润和销售收入之间的比值。

二、企业经营活动中实施内控制度时存在的问题

（一）筹资活动

由于自有资金有限，当下企业普遍存在着明显的举债经营情况。高负债运营给企业带来较高的偿债风险。企业在筹资活动中，在内部控制上存在着诸多问题：一是缺乏风险意识，在筹措资金过程中，没有建立风险预警和约束机制，极大地增加了企业的财务杠杆，稍有不慎，将导致财务危机。第二，缺乏量化与筹资相关的指标。若企业能够依据自身资本状况，合理的设置、量化企业负债预警指标，当指标达到预警值时便采取相应措施积极应对；反之，若缺乏量化指标和约束机制，则使企业的负债规模无限制的扩大，增加了偿债的风险。第三，企业在资金运用过程中制度设计的不合理，审批环节出现漏洞。第四，企业资金运营存在问题。[1]

（二）采购业务

采购业务是企业生产经营环节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实施采购过程中，管理者应树立风险意识，注重发挥内部管理和流程控制的作用，避免采购申请流程和审批流程流于形式，验收把关不严格。若采购源头出现问题，将会给企业后续环节带来更大的损失。同时，企业应完善沟通机制。尽管目前企业基于自身发展状况，构建相对完善的网络体系，但成效不甚明显。若企业各个部门未实现资源共享，则会对存货的周转及其利用效率产生很大影响，降低企业运用效率。而相应的监督机制的不完善，导致整体效率下降。

（三）资产管理

企业存货内控制度存在的主要问题为：第一，内部环境问题，基层员工风险控制的意识不够明确。尽管在内控中明确提出“不相容职务相分离”的制度，但是在实务中还是能看到因不按照岗位工作职责办事，出现推诿扯皮现象。第二，企业在制定采购计划、提出采购申请到审批采购清单流于形式，缺乏数据基础，不讲究合理有效的方法，导致原材料大量积压，占用企业的资金。第三，信息与沟通问题，尽管很多企业设置了信息中心，但是相关制度执行依旧差强人意。

（四）销售业务

销售业务在内控制度实施过程中主要存在以下几个问题：首先，风险评估及规避能力较差。尽管部分管理者能够意识和感受到销售过程中的风险问题的存在，但对规避风险的具体方法尚未掌握和运用。其次，信用政策的制定缺乏合理性。为了尽快收回应收账款，很多企业制定了信用政策，但由于缺乏科学性，没有收回账款的保障机制，最终导致应收账款数额较大，周转周期较长，增加了企业出现坏账的风险。第三，信息与沟通问题，未形成自上而下的企业信息化管理，各部门之间沟通不畅，对企业管理和工作效率造成了很大程度的影响。[3]

（五）财务报告存在的问题

企业在财务报告环节，虽然基本能够按照内部控制制定的相关规定，但仍存在一些问题亟待解决。一是财务从业人员由于历史原因，业务能力和素质参差不齐。而在实际工作中，很多经济活动需要依靠财务人员的职业判断来完成，在会计估计变更和相关政策方面存在不当之处。第二，财务报告的对外提供环节存在越权审批现象。第三，在财务报告分析方面，缺乏分析制度，对分析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不加以区别。

三、企业内控制度的完善与改进

（一）完善资金活动的内部控制与管理

企业强化内部管理控制活动需要注意的：第一，分类企业筹资活动，针对相同的筹资渠道设定不一的审批方案及其管理控制指数，在筹资风险和资金使用方面，各个筹资方式之间具有一定的差异性，应该区别对待。第二，采用多方案筹资，防止单一的负债筹资，多方案筹资还能够在很大程度上降低企业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第三，加强企业申请控制和审批控制，充分发挥财务分析的预警防范作用，多渠道、全方位地避免过度筹资现象的出现。

（二）完善采购业务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企业在采购过程中，加强内部控制的管理工作。主要措施有以下几个方面：第一，强化内部控制环境建设，企业应当从上到下强化内部控制管理的价值，在企业之内形成良好的内控环境。[4]第二，强化业务流程建设，对符合要求的、合理关键的采购业务，做好追踪工作，完善后续的付款审批等工作，防止因流程问题导致的误付款操作。第三，建立通畅的沟通的体系。做好保管部门、付款部门的信息共享，加强管理人员的沟通。第四，强化评价

制度建设，建立奖罚机制。

（三）完善资产管理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企业应强化存货的内部管理制度：加大内控环境建设力度，使企业每个员工重视内控。强化业务流程建设，防止过量采购或者高价采购。强化信息和沟通建设，提升员工素质，强化信息系统的开发、维护及升级。引入业绩评价管理机制，对存货等资产管理实施绩效考核，并辅以有效的监督机制，实施综合的绩效评价，在最大范围之内扩大内控制度的效用。

（四）完善销售业务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要改善企业控制管理环境，加强宣传，使得企业管理阶层和普通员工均树立正确的认识；进行有效风险评估，及时发现和防范风险，并作出相应的应对措施。应当强化企业信息与沟通，提高管理水平和工作效率。要强化监督，做好监督检查工作，奖罚分明。

（五）完善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

企业应完善财务报告体系，加强财务报告的汇总填制、对外报告、后续分析等各环节的控制。在财务报告的编制过程中，应加强对财务人员关于内控制度的渗透和培训；在财务报告的对外提供阶段，应当经过相关人员的签章确认，并经过专业会计事务所的审计。在财务报告分析利用阶段，企业应当建立分析制度并形成相应的分析报告，对存在的问题根据其严重程度加以区分，采取具有针对性的控制措施。

四、结论

通过运用财务分析方法，可以对企业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进行深度解读，以内部控制的视角进行剖析，找出企业在经营活动中存在的问题，并促进制度不断改进和完善[5]。当然，财务比率分析自身还存在着一定的限制，例如，在资产负债表以及数据表之间的数据口径不统一上，前者是时点指标，后者是时期指标等等。尽管在计算过程中，通过对负债表的期初数以及期末数的平均值来替代，但是对计算结果的准确性以及严谨性依据无法确保。由于缺乏各个指标之间统一的标准，因此在分析判断结果过程中，要与其他背景材料相结合。在此过程中，会具有较大的主观性因素。分析者的判断能力和知识水平是对分析结果好坏的重要影响因素。

参考文献：

[1] 宁立雪. 财务比率分析在企业内部控制中的应用研究[D]. 成都：电子科技大学，2015.

[2] 温瑞丰. 青岛海尔财务分析与研究[D]. 昆明：云南大学，2015.

[3] 裴方方. K公司财务诊断与改进措施[D]. 合肥：安徽大学，2015.

[4] 王朋鹏. 企业采购业务内部控制问题研究[J]. 时代金融（下旬），2013(2)：60.

[5] 栾红旭. 大数据对企业管理决策的影响分析[J]. 北方经贸，2014(12)：238.

责任编辑：何玉付

Application of Financial Ratio Analysis in Enterprise Internal Control

ZHANG Sixian, ZHANG Jingyu, LI Xiang, JIANG Yuwei

Abstract: Internal control is one of the core content of providing enterprises with normal operation and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A sound internal control system is crucial for enterprises. In recent years, the problems of exposed financial loopholes, internal control failure, etc. have brought great losses to the enterprises, and have aroused widespread concern in the academic and theory circles. It is of great importance as to how to correctly use the financial indicators, to ensure the smooth flow of fund raising, utilizing and distributing of enterprises, and to establish a scientific and effective internal control and management system so as to ensure the smooth operation of the daily business activities of the enterprises. Through the analysis on financial ratio, the problems in internal control of enterprises can be found thus to provide some reference for the establishment and perfection of enterprise internal control system.

Key words: internal control; ratio analysis; system; financial management

“营改增”对江门市地方财政收入的影响研究

赵明凤
（江门职业技术学院 经济管理系，广东 江门 529000）

摘要：“营改增”实施前、过渡期以及全面实施对地方财政收入产生了很大影响，数据表明：随着“营改增”进行试点、扩围及全面开展，地方财政收入的增长速度逐步放缓。为应对“营改增”对政府财政收入的影响，应提高地方增值税分享比例、积极培植新税源、促进产业转型升级。

关键词：“营改增”，地方财政收入，江门市
中图分类号：F810.4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1-8275(2018)02-0067-03

一、引言

我国的税制改革有几个重要的节点，第一个是在 1994 年，为了划分中央和地方的财政收入，我国进行了分税制改革，同时征收增值税和营业税。其中前者主要针对第一产业以及大部分的第二产业征收，后者则主要针对第三产业及第二产业中的建筑业进行征收。由于这两种税种的计税机制不同，出现了许多问题，如纳税人税负较重、纳税人之间税负不公平、征税范围不全面等问题，这些问题的根源大多在于营业税全额计税的税制原理。为了解决长期以来的这些问题，我国于 2012 年 1 月 1 日在上海的部分行业实行营改增试点工作，9 月广东等地也加入了试点工作中，后续又进行了扩大试点行业和地区等措施，一直到 2016 年 5 月 1 日全面实行营改增，营业税基本退出我国的税收舞台。

营业税是地方政府的主要财政收入部分，而增值税是中央和地方共享税，那么营改增势必会影响地方政府的财政收入，[1] 地方政府在减少了营业税的情况下如何维持原有的财政收入，以保证其正常运行，将会是一个非常重要的问题，因此本文通过对江门市的税收数据进行整理和分析，评价营改增对江门市地方财政收入的影响，进而提出相关的政策建议，以期为税制改革的顺利进行，保证地方财政收入持续、稳定和健康发展。

二、“营改增”对江门市财政收入的影响

（一）“营改增”前各税种占比分析

本文搜集了“营改增”前江门市增值税、营业税等主要的税种的税收收入，同时将每年的各类税收收入与地方财政一般预算收入进行相除得出其占地方财政总预算收入的比重，数据见表 1。

表 1 江门市 2007－2012 年主要税种税收收入构成及占比 单位：百万

年份	增值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城建税	房产税	地方财政一般预算收入	增值税所占比重（%）	营业税所占比重（%）	企业所得税所占比重（%）	城建税所占比重（%）	房产税所占比重（%）
2007	176355	105464	67264	32927	27748	624301	28.25%	16.89%	10.77%	5.27%	4.44%
2008	212561	118898	65600	35551	28039	746842	28.46%	15.92%	8.78%	4.76%	3.75%
2009	211511	135323	62530	37339	34978	836323	25.29%	16.18%	7.48%	4.46%	4.18%
2010	229090	172320	91098	45204	38023	1042871	21.97%	16.52%	8.74%	4.33%	3.65%
2011	248047	168582	90872	88548	42112	1191738	20.81%	14.15%	7.63%	7.43%	3.53%
2012	267673	172506	102036	99389	59626	1350341	19.82%	12.77%	7.56%	7.36%	4.42%

数据来源：《江门市统计年鉴》

收稿日期：2018-01-02
基金项目：本文系江门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课题“‘营改增’对江门市地方财政收入的影响研究”（编号：江社办【2015】2）研究成果。
作者简介：赵明凤（1972—），女，广东台山人，副教授，硕士，研究方向：经济管理。

从表中数据可以看出，一直以来增值税都是江门市地方财政收入在税收方面的主要来源，但是不容忽视的是，虽然增值税的收入的绝对值整体是增加的趋势，但是其在地方财政收入中的所占比重呈现了逐年下降的态势。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也呈现出相似的趋势，即绝对值整体来看是增加的，但是在地方财政收入中占比是下降的。这与财政收入中的非税收收入逐年增加有关，经统计，从 2007 年至 2012 年，江门市的非税收收入从 29.50％上升至 44.33％，增值税、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虽然有所增加，但是其增加的速度比非税收收入快，因此这三个税种的税收收入占地方财政收入的比重下降，但是仍然保持税收收入前两名的地位。城建税和房产税则不同于上述税种，这两个税种不仅税收收入增加，其在地方财政收入中的所占比重也呈现出上升或者稳定的趋势。虽然非税收收入比重逐年增加，但是 2012 城建税的税收收入金额是 2007 年收入的 3 倍多，房产税 2012 年的税收收入是 2007 年的 2 倍多，这也是城建税和房产税所占比重非但没有下降还有所上升的原因。

（二）过渡时期“营改增”对江门市财政收入的影响

自 2012 年 11 月开始，广东省加入“营改增”的试点工作，涉及的行业从刚开始的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到广播电视服务、电信业等。截至 2014 年 10 月底，广东省“营改增”试点纳税人高达 31.31 万户，处于全国领先地位，并且此后试点纳税人保持每月 11.88％的增长速度，并且在鉴证咨询、研发技术等行业中增长幅度较高，可见“营改增”对纳税人和产业结构的重大影响。

自广东省开始“营改增”试点范围以来，江门市积极落实试点的相关工作，并在日后进行了多次扩围。2014 年年底，江门市新增 7141 户试点纳税人，结构性减税高达 6.29 亿元。江门市国税局的数据显示，截止到 2016 年 3 月，江门市 97.23％的“营改增”纳税人的税负比“营改增”前降低或持平，减税共计 7.18 亿元，减负幅度达 42.32％，尤其是纳入试点的小规模纳税人，已经全面覆盖，并且平均减负 35.47％。与此同时，“营改增”不仅为原征收营业税和小规模增值税的纳税人降低税收负担，也为原本应征增值税的一般纳税人降低了税负：原征收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因抵扣范围扩大，可多抵扣 12.36 亿元。

作为结构性减税的重要措施，“营改增”的持续顺利实施在减轻纳税人负担的同时，也对地方财政收入产生了一定的影响。营业税之前是地方财政收入的第二大税种，营业税的减少也同时减少了财政收入中税收收入部分。如表 2 所示，营业税占地方财政一般预算收入的比重逐年下降，从 2013 年的 12.19％到 2015 年的 10.60％，下降了 1.59％。试点之前，江门市 2007－2012 年营业税收入平均增长速度为 8.55％，地方财政收入的平均增长速度为 13.72％；进入试点之后，2012－2015 年其平均增长速度下降至 5.16％，地方财政收入的平均增长速度为 10.18％。随着改革的深入，增长速度的下降幅度可能会增快，增长率转变为下降率直至营业税完全退出税收收入的来源。与此同时，地方财政收入也受到了营业税减少的影响，增长速度放缓。随着改革的深入，“营改增”对江门市地方财政收入的影响渐渐扩大。

（三）全面实行

自 2016 年 5 月 1 日开始，“营改增”全面推行，将建筑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等纳入了试点范围，营业税最终退出我国的税收舞台。从表 3 的数据中可以看出，营业税收入已经进入了负增长，相比 2015 年，营业税收入下降了 51.51％，其占地方财政收入的比重下降了 5.59％，这与全面“营改增”接近于年中开始实行的情况也是相符的。与此同时，2016 的财政收入的增长速度下降至 2.59％，相比于 2012－2015 年的平均增长速度 5.16％，财政收入的增长速度进一步下降。

表 2　江门市 2013－2015 年主要税种税收收入构成及占比　　单位：百万

年份	增值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城建税	房产税	地方财政一般预算收入	增值税所占比重（％）	营业税所占比重（％）	企业所得税所占比重（％）	城建税所占比重（％）	房产税所占比重（％）
2013	311979	192646	122569	110985	68400	1580325	19.74％	12.19％	7.76％	7.02％	4.33％
2014	354527	188219	136568	120842	87000	1772018	20.01％	10.62％	7.71％	6.82％	4.91％
2015	386150	210927	144500	132047	87026	1990104	19.40％	10.60％	7.26％	6.64％	4.37％

数据来源：《江门市统计年鉴》

表 3　江门市 2016 年主要税种税收收入构成及占比　　单位:百万

年份	增值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城建税	房产税	地方财政一般预算收入	增值税所占比重(%)	营业税所占比重(%)	企业所得税所占比重(%)	城建税所占比重(%)	房产税所占比重(%)
2016	430692	102285	148072	137500	99551	2041744	21.09%	5.01%	7.25%	6.73%	4.88%

三、“营改增”后提升地方政府财政收入的应对策略及政策建议

本文以江门市为例,系统地分析了“营改增”实施前、过渡期以及全面实施对地方财政收入的影响,由数据可以看出随着“营改增”的试点、扩围及全面开展,地方财政收入的增长速度逐步放缓。但是与此同时,地方政府所承担的支出责任并没有就此减少,这将会影响地方政府调控市场经济的能力,甚至有可能对公共产品的供应产生不良影响。因此本文针对这一情况提出建议。

(一)提高地方增值税分享比例

营业税一直是江门市地方财政收入的主要税种,该税种的缺失对地方财政收入已经造成了一定的影响,未来在缺少了营业税的情况下,提高其他税种的收入是首选。江门市地方财政收入的第一大来源是增值税,是中央地方共享税,如果能够提高地方政府增值税的分成比例,地方政府的财政收支缺口则能够在一定程度上得到弥补,从而降低改革现行分税制、进行结构性减税对地方财政收入的冲击,也有助于顺利推行税制改革。

(二)积极培植新税源

除了增加现有税种的收入以外,积极培植新的税收来源也是完善税制的重要措施。当前江门市的交通网络不断完善,地方政府应充分利用便利的交通条件和良好的政务环境,[2]引入更多的交通运输业和现代服务业企业进驻江门,积极扶持企业扩大规模,提高企业竞争力,培植新的税收来源。同时,加强现有的重点项目的税收管理,实施专人专岗负责,跟踪管理,做到全面全程监控,确保税收能够及时足额上缴。另外,应继续加强小税种的管理,主要是个人所得税、资源税、房产税及土地使用税等,堵住这些税种可能的征管漏洞,使小税种也成为财政收入的增长点。除此之外,还可以开发新税种,如江门市工业企业众多,部分企业存在着环境污染的现象,在当前鼓励企业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背景下,对环境污染进行征税,[3]鼓励企业积极治理污染等,在保护环境的同时为地方财政增加了新的税收来源。积极采取措施培植新税源,优化税收结构,能够有效弥补“营改增”后税源的减少给地方财政收入造成的影响。

(三)促进产业转型升级

“营改增”的实施为企业带来了结构性减税,同时也是为了实现产业结构的调整。发达国家中第三产业所占比重远超中国,这也侧面说明发展第三产业是经济发展的必然趋势,我国现阶段还处于工业中后期,部分地区已进入后工业化阶段,在该阶段,服务业的发展对我国来说非常重要。“营改增”使第三产业的进项税得以抵扣,大幅度地减轻了第三产业尤其是服务行业的税负,这将促使更多的资源转向服务行业,促进第三产业的发展。政府应在减税的基础上,适当制定对第三产业的政策优惠,进一步促进第三产业的发展。大力发展第三产业,促进产业转型升级,将以增加经济总量的途径增加地方财政收入,能够缓解“营改增”给地方财政带来的影响。

参考文献:

[1]　巫国烜,王晓芳,曾桂芳,等.增值税扩围改革的影响及其对策研究:以现代服务性小微企业为例[J].企业科技与发展,2016(11):14-16.

[2]　周润生,刘在中.“营改增”对吉安财政收入影响的分析[J].中国财政,2014(10):53-54.

[3]　任爱华,李阅历,王宁.“营改增”对地方政府财政收入的影响:以河北省为例[J].会计之友,2015(21):115-118.

责任编辑:何玉付

基于成本动因的战略管理会计研究

孙 斌，李宜春
（陕西航空职业技术学院 管理工程学院，陕西 汉中 723102）

摘要：随着企业竞争环境不断变化，传统的战略管理会计的研究方法已经不能适应现代企业管理的需要，必须考虑成本动因对战略管理会计的影响。研究发现，从战略管理会计目标、成本指标评价方法、战略成本动因分析的内容等维度入手，可以极大地丰富战略管理会计的研究方法，对建立战略管理会计定量指标体系起建设性作用。

关键词：战略管理会计；成本动因；成本指标评价
中图分类号：F234.3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1-8275(2018)02-0070-03

21 世纪以来，成本动因已经成为战略管理会计研究的重点问题。成本动因分析是战略管理会计分析程序的第三个层面，成本动因分析是源于作业成本计算而衍生出来的一种分析方法。实践证明成本动因分析有效地消除了传统管理会计的第一个缺陷，即管理会计不再被局限为财务会计的“附属品”，而是从更独立的视角观察和分析问题，走出一条基于成本动因的战略管理会计研究之路。[1]笔者拟将成本动因分析与战略管理会计相结合，结合战略管理会计目标、成本指标评价方法、战略成本动因分析的主要内容和降低成本的意义等四个方面的内容，进行论述分析。

一、基于成本动因的战略管理会计目标

由整体与部分的辩证关系原理可知，整体是由部分构成的，关键部分的功能及其变化甚至对整体的功能起决定性的作用。因此，战略管理会计的目标对战略管理会计整体的塑造也有着不可替代的意义。这种起主导意义的目标，它是引导战略管理会计的航标，战略管理会计的目标可以分为基本目标和具体目标两个方面。[2]

笔者认为基于成本动因的战略管理会计的基本目标是压减不合理成本，赚取利润，维持企业的可持续发展。这个目标比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目标更具有可操作性，更能体现战略管理会计的本质特征。企业的生产经营管理深入到基层作业水平，形成成本作业管理是“科学管理之父”泰罗先生所提倡的，基于这一理论，企业管理深入到基层作业水平，可以从源头遏制企业成本的过快上涨，大幅度地消除没必要的耗费，为企业节约物料、人力和资本方面的成本，同时尽可能提高其从消费者收回的价值，并形成循环，周而复始，以达到企业有效提高生产效率和经济效益的目的。[3]基于成本动因的战略管理会计的具体指标是体现会计本质属性的目标，这种目标不仅包括财务成本指标，更包含有助于实现企业战略目标决策的非财务指标。

二、成本指标评价方法

成本指标评价作为财务指标评价的一个重要环节有着不可替代的作用。财务指标评价主要是通过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分别反映企业的财务状况、盈亏状态和现金流量的变化。成本指标评价是构建起在财务指标评价的基础上，运用成本分析的方法，构建起成本评价指标体系，其中所列的成本分析法下的战略管理会计定量指标评价如表 1。[4]

表 1 中成本指标体系分别从全部产品、单位产品和可比产品三个维度反映了成本分析在战略管理会计中的具体运用，形成了成本降低额、成本降低率、单位产品材料费用、可比产品降低率等 8 个基本指标。通过这一评价体系的建立，我们可以运用成本分析的方法，来深入阐明一个企业的产品在整个行业中的地位及发展前景，同其他企业之间的比较优势和成本优势，从战略管理的角度系统评价

收稿日期：2017-11-12
基金项目：本文系陕西省教育厅 2015－2018 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行动计划任务“加强现代服务业亟需人才培养，加快满足社会建设和社会管理人才需求”（编号：RW－40_S61_X13568）阶段性研究成果。
作者简介：孙斌（1988—），男，满族，河北唐山人，助教，助理经济师，中国宋史研究会会员，研究方向：财务会计、文化产业管理和经济史；李宜春（1984—），女，山西汾阳人，讲师，研究方向：应用经济学、人力资源管理。

企业经营成果的优劣、财务状况的好坏等，使企业经管理者成为王充所说的“高瞻览者”，而不做“井底之蛙”。

表1　成本分析法下的战略管理会计定量指标体系

指标类别	基本指标	计算方法
全部产品分析	成本降低额	按实际产量计算的实际成本－按实际产量计算的计划成本
	成本降低率	成本降低额/按实际产量计算的计划成本×100%
	某成本项目实际成本比计划成本降低额	该成本项目实际成本－该成本项目按实际产量计算的计划成本
	某成本项目实际成本比计划成本降低率	该成本项目实际成本比计划成本降低额/ 该成本项目按实际产量计算的计划成本×100%
单位产品分析	单位产品材料费用	单位产品材料消耗量×材料单价
	变动对单位成本的影响	(实际总耗用量－计划总消耗量)×平均计划单价
可比产品分析	可比产品降低额	可比产品成本实际降低额－可比产品成本计划降低额
	可比产品降低率	可比产品成本实际降低率－可比产品成本计划降低率

三、战略成本动因分析的内容

战略成本动因分析是针对特定的企业分析其成本动因，通过分析企业成本态势的基本因素，为企业的经营决策提供参考的分析方法。由于各类企业都有不同的特点，战略性成本动因也各有不同。因此，清晰地辨别每项经济活动的成本动因，可为改善企业经营活动提供强有力的支撑。下面从五个方面研究控制战略成本动因的内容：

(一)规模经济

规模经济，指在提高科技水平的前提下生产能力趋于扩大，使长期平均成本出现逐渐下降的情形。一般来说，规模经济所产生的这种效应是经济外部性的一种体现。规模经济对战略成本管理起作用的因素主要来自两个方面：内在原因和外在原因，对应的是内部规模经济和外部规模经济。

(二)经验曲线

经验曲线是指企业生产某种产品数量增加，通过量的积累引起成本的不断下降并呈现出某种下降的规律。经验曲线反映出在企业的经营管理中工人的熟练度、专业化分工和资源配比的改变都可以用汲取经验的方法来改进效率、降低成本。

(三)纵向一体化

纵向一体化揭示了企业为提高其利润水平，需要向更广的领域开展业务，朝着产业价值链两端延伸，渗透到供应层和销售层。企业可以通过成本动因分析，对纵向整合的结果进行评估，确定采用何种整合策略。以成本来衡量，当成本上升时则需要调整整合策略。

(四)地理区位选择

地理区位的选择对于企业节约成本具有至关重要的作用。如果企业将厂址选择在较为偏僻的边远地区，既不是原料产地也不是销售地，企业生产经营将产生大额运输成本。因此，企业地理区位的选择是重要的结构性成本动因，企业在战略管理中必须重视地理区位的选择。

(五)投入资源成本

怎样在保证质量的情况下实现质量成本最低一直是企业战略管理会计中的一个核心问题，强化企业在行业中对资源的话语权，增强与供应商讨价还价的能力，积极探索降低投入资源成本的方法。这项成本动因要求企业从资金循环的所有环节控制成本，在保证质量的情况下，在整个企业中树立质量成本意识。[5]

四、降低成本对战略管理会计的意义

将成本动因的相关方法运用到企业的战略管理会计中，可以对企业的产出、盈利、产品价格和生产规模都产生积极影响，主要包含以下三个方面：

(一)降低成本可以增加企业盈利

当销量和价格一定时，成本与盈利存在着相互消长的关系，即成本提高盈利相应减少；反之成本降低，盈利就相应增加。而企业的根本目的就是为了赚取利润，企业利润总额的增加有利于实现企业的战略目标，改善企业的资金状况，完善企业的资源配置。

(二)降低成本可以使消费者受益

成本是制定产品价格的重要依据。一个企业要想提高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增加产品的销量，就必须寻找降低产品成本的途径。只有成本降低了，价格才有下降的可能，才能让利于消费者。在企业的战略管理中，大多数需求价格弹性大的商品多属于可替代品，如果能够实现可替代品的成本降低，将使得企业产品竞争力大增，也能惠及所有消费者。

（三）降低成本可扩大生产规模

一般情况下，如果一件产品的成本非常高，产量一般都比较小，如果能够不断降低该产品成本，则产品产量也能随之扩大。为了实现规模经济效益，必须研究降低成本的途径。

参考文献：

[1] 白胜.中国企业实施战略管理会计的成熟度及内容分析[J].商业研究，2007(4).

[2] 黄珍文.基于核心竞争力的战略管理会计研究[J].企业经济，2006(10).

[3] 余绪缨.简论《孙子兵法》在"战略管理会计"中的应用[J].会计研究，1997(12).

[4] 王颖，殷筱琴.企业实施战略管理会计的绩效评价体系探析[J].商业研究，2005(5).

[5] 刘涛，颜晓.浅析战略管理会计系统分析程序[J].经济与管理，2004(11).

责任编辑：何玉付

Research on Strategic Management Accounting in Cost Driver Method

SUN Bin，LI Yichun

Abstract：With the change of enterprise competition environment，the traditional research methods of strategic management accounting have been unable to meet the needs of modern enterprise management. Enterprises must consider the influence of cost drivers on strategic management accounting. The study found that the strategic management accounting objectives，cost indicators，evaluation methods，strategic cost drivers and other aspects of the content of the analysis. It can greatly enrich the research methods of strategic management accounting. It plays a constructive role in establishing the quantitative index system of strategic management accounting.

Key words：strategic management accounting；cost driver；cost index evaluation

---

（上接第 42 页）

解作者的写作意图。久而久之，培养学生评价性阅读的习惯，从而提高阅读教学效果，并提高学生的阅读素养。

参考文献：

[1] Thompson G. Introducing functionalgrammar[M]. London：Edward Arnold，1996：5.

[2] 胡壮麟.语篇的评价研究[J].外语教学，2009(1)：1-6.

[3] 廖传风.评价理论与外语阅读教学[J].外语教学，2008(4)：47-50.

责任编辑：雪　琪

Teaching of College English Reading under Appraisal Theory

LI Jinghan，PENG Dan

Abstract：English reading teaching accounts for a high proportion in college English teaching. The traditional reading teaching method，which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vocabulary and grammar，cannot achieve the ideal effect. It's an effective way to combine the appraisal theory into English reading teaching. It can make students get deep implication of a text，and understand the author's purpose of writing. So that it can help students improve their reading skill and appreciative level.

Key words：college English；English reading teaching；appraisal theory

我国城市房屋征收补偿制度的不足与完善

孙璐璐
（青海民族大学 法学院，青海 西宁 810000）

摘要：房屋征收中的利益冲突及法律调整问题涉及公权力与私权利之间的平衡与协调，关乎国计民生。随着我国城市化进程的加快，因房屋征收问题引起的群众性恶性事件时有发生，房屋征收与补偿也逐渐成为社会工作中日益尖锐和敏感的话题。针对我国《城市房屋拆迁管理条例》在实际应用中出现的问题，结合国内外先进法规理念进行分析，建议政府部门加大对被征收者提供合理的保护和补偿，以期完善我国城市房屋拆迁补偿制度。

关键词：房屋拆迁；征收补偿；完善
中图分类号：DF521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1-8275(2018)02-0073-03

一、我国城市房屋征收补偿制度概述

随着我国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的不断完善，城市房屋补偿制度也逐渐引起社会的广泛关注。城市房屋征收是指国家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依照法律规定的权限和程序强制取得单位、个人在国有土地上的房屋及其他不动产的行为。城市房屋征收涉及物权的变动，受物权法的调整，是不动产所有权变动的一种方式。

（一）城市房屋征收补偿制度的本质

从字面上看，房屋征收是国家取得房屋所有权并给于补偿的一种方式，但从本质上看是国家征用土地使用权，《国有土地上城市房屋征收和拆迁补偿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在 2011 年颁布，在这之前被称为城市房屋拆迁，而其补偿制度也被称为城市房屋拆迁补偿制度，拆迁与征收两种不同的表述，其概念本质也有其不同，一个表述的是民事行为，一个则为行政行为，因对征收的不同理解也产生不同的社会效果，而在具体实施过程中，因为拆迁而造成的种种社会矛盾不容忽视，拆迁人与被拆迁人围绕着土地使用权的争夺本质上是围绕拆迁补偿的争夺。

（二）城市房屋征收补偿制度的立法状况

目前我国征收制度的法律依据仍然是 2011 年《条例》，但与征收补偿问题相关的法律法规还包括《宪法》《物权法》《土地管理法》《行政诉讼法》以及与其相关的司法解释和地方性法规，2011 年新条例是主要的法律依据，但在具体的实施过程中，也遇到许多的问题，需要进一步完善。

二、我国房屋征收补偿制度现状分析

目前我国房屋征收补偿的方式主要有以下几种：一是金钱补偿，主要是只通过金钱来衡量被征收人的损失，并通过协商来确定征收过程中对被征收人造成的实际损失。二是房屋置换补偿，指的是依照法律的补偿规定，特意为被征收人在异地盖房补偿被征收人损失，或者以原地所建房屋给予被征收人补偿。三是以前两种方式相结合而给予被征收人补偿，通过与被征收人协商确定征收方式，既可以是单独金钱补偿方式，也可是单独房屋置换补偿方式，也可以是两种方式相结合给予充分补偿。

（一）对信阳市平桥区征收补偿的调研

虽然我国法律对相关征收补偿问题都做了具体的规定，但是随着社会的不断发展，我国城市房屋征收补偿制度仍然存在许多的法律问题。笔者对信阳市平桥区城市房屋征收补偿的调研发现：有 56.73％的居民觉得政府所支付补偿费用过低，有 29.46％表示曾遭受过不同程度的骚扰恐吓，57.3％以上的居民表示对政府相关部门征收工作不满。不满的原因主要集中在黑社会人员参与，征收工作过程中违法违规操作等。

（二）我国城市房屋征收补偿制度存在的问题

1. 立法不完善及法律缺失

目前对于征收补偿主要适用的是《条例》，而该条例仅仅是国务院制定和颁布的行政法规，在法律位阶中，行政法规的效力低于法律，在《立法法》中

收稿日期：2017-12-27
作者简介：孙璐璐（1992—），女，河南信阳人，法律（非法学）专业 2015 级硕士研究生，研究方向：民商法。

规定对公民人身和财产权益的限制由法律绝对保留，也就是只能由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才有权制定征收公民财产的法律。由此可见，国务院颁布的《条例》似乎与作为上位法的法律有冲突，该条例的合法性与正当性也应受到质疑，同时《物权法》中也规定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依照法律的规定和权限可以对公民的财产予以征收并给予相应补偿。[1]因此该《条例》的存在备受质疑，在具体的实施过程中对法院的审判活动也受到一定影响。新《条例》中对于商业性拆迁也没有做出规定，房屋征收除为了公共利益外还有因为商业需要进行的拆迁，《条例》中虽未作规定，但不代表商业性拆迁不存在，恰恰对于《条例》未作规定的部门更容易产生社会矛盾，在随后的房屋征收过程中，很难避免房地产开放商为了利益而官商勾结，使得政府以公共利益为借口，对土地使用权人的合法权益造成损害，因此，对于新《条例》未作规定的商业性拆迁，更容易成为不法商人投机取巧，钻空子的手段。所以，《条例》不应对此避而不谈。

2.现行补偿机制不完善

对公民房屋的征收，其实质是对土地使用权的征收，而土地使用权具有经济价值，现今，房地产事业如火如荼地发展，在大中小城市中已经是寸土寸金，国家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对房屋进行征收，因此给予一个合理的补偿价格或者是适当的置换房屋都是极为重要的。目前，我国现行补偿方式有金钱补偿，房屋置换补偿，以及这两种补偿方式相结合的补偿方式，其宗旨都是为了更好地补偿被征收人的损失，但在具体的实施过程中，由于各个地区的补偿标准不一，在实践过程中也有很大的自由裁量权，这就造成了种种征收问题层出不穷。笔者对于全国各地补偿标准的研究发现，各个地区的补偿标准不一致，并且差别很大，经济发达地区和相对落后地区的补偿标准也有着天壤之别，这样并不利于国家对补偿的统一管理，导致在时间过程中行政机关过分的行使自由裁量权，违背了公平正义的法律理念，不利于社会的和谐稳定。在现有的补偿制度之中，对于被征收人的补偿仅限于直接损失。众所周知，有些房屋若是个体工商户生产经营用房，那么对于房屋的征收相当于断了经济来源，此时，对于房屋的直接损失补偿将会是不公平的，被征收人不得不离开自己原来居住区域，也给他们的工作、生活、学习、就医等带来很大影响，势必增加他们的生活成本。同样，对于房屋置换补偿方式也会带来相应的间接损失，置换房屋往往是毛坯房，这就需要被征收人额外支付一笔不小的装修费用，在现有的补偿机制中并未对此予以考量。

3.司法机制不健全导致维权困难

房屋征收问题主要涉及行政诉讼，而法院对于具体行政行为的审查主要采取的是合法性审查，合理性审查属于例外，在具体审查过程中，法院主要审查行政机关做出具体行政行为是否具有法律依据，征收程序是否合法，以及征收决定的事实依据是否合法。然而对于这些方面的审查仅仅是形式方面的，在征收过程中最重要的一方面也就是矛盾的集中点：价格补偿。对于价格补偿应当进行合理性审查，也就是实质性审查，法官在做出裁判之前，要根据行政机关做出的价格补偿是否符合市场价格来做出判决。但是在具体诉讼过程中，启动实质性审查的事项仅限于两方面：一是行政机关做出的具体行政行为是否显失公平；二是在做出行政行为时有无滥用职权。这样一来，围绕矛盾集中点的价格补偿问题往往得不到妥善解决。同时，行政权对司法权的干预也严重影响法院的审判，在国外三权分立理论得支撑下，司法权是制衡行政权滥用的有效手段。[2]然而，在我国房屋征收实践过程当中，司法权对于行政权的监督明显不足，甚至出现司法权维护行政权的现象。在我国的司法制度当中，司法权与行政权并不是相互制衡的，司法权明显弱于行政权，司法权也很容易受到行政权的牵制，政府作为行政诉讼的被告一方，在审判过程当中，无形之中给予法院很大的压力，也将会导致司法审判的不公正

三、完善我国城市房屋征收补偿制度的建议

（一）完善相关立法，规范征收行为

除了现行《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以外，我国《宪法》以及《物权法》都对征收有关问题做了规定，但各个法律直接因为位阶冲突，《条例》适用起来难免会遇到阻碍，《宪法》与《物权法》规定了被征收人的财产所有权，而《条例》规定了为了公共利益可以对于公民的财产予以剥夺，这就出现了对于上位法所保护的利益被下位法剥夺的情况，这明显有有悖于法理。笔者认为，将来可以考虑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制定专门的法律来具体规定征收补偿制度，国务院在具体的法律之下可以制定针对具体问题的实施条例，但不得对于法律保留的事项做出规定，在制定出的法律中明确被征收人的相关权利，切实维护被征收人的合法权益，同时明确征收适用的统一程序，对补偿标准做出具体的规定，做到有法可依。同时，对于商业性拆迁行为也要做

出具体的规定，禁止政府对于商业拆迁的不当干预，禁止公权力的参与，将商业性拆迁行为完全交给开发商与住户进行协商，在平等协商的基础上达成一致意见，既能防止暴力事件的发生，又能促进经济的发展。

（二）完善征收补偿机制

笔者建议在现有的补偿机制基础上建立相应的评估程序，并对于评估程序进行严格的监管，建立评估人诚信档案，在评估过程中弄虚作假的行为记入诚信档案，严重者进行相应的惩罚，对于评估机构的监管与惩罚，可以借鉴国外的模式，引入连带责任机制。对于在征收过程当中弄虚作假，恶意导致被征收人损失的行为，由其所在评估机构与评估人承担不真正连带责任，由过错人承担最终责任，责令其对于被征收人造成的损失进行赔偿，另一方面，也要建立相应的回避制度，与征收有利害关系的评估人应申请回避，评估人也可以自行回避，对于违反回避程序，应该回避而未回避的评估人对于给被征收人造成的损失承担与评估机构承担连带责任，从而在评估机构与评估人之间形成一种内部的制约监督关系。[3]另外，为了更好地落实回避程序，还应当建立相应的异地评估制度，在具体的评估过程中，评估人之间在一个地区都是相互认识的，所以同行保护难以避免，这就需要建立异地评估制度，对于评估机构以及评估人名单应当向社会公告，在政府网站，当地有影响力的报纸上向社会征求意见，接收社会的监督，保证评估过程中的公开公正透明，预防不公正带来的社会矛盾发生。建立异地评估制度一方面能够保证评估的公正有效，另一方面也能够有效地调整评估的资源，对于评估机构资源不足的地区，可以建议被征收人选择异地评估，既能够促使评估机构提高服务质量，又能够加强房地产评估机构的市场化建设。[4]

（三）增加征收补偿范围

重视间接损失的补偿虽然土地归国家或集体所有，被征收人取得的只是土地使用权，但对于土地使用权的收回同样应予补偿，房屋的所有权附着予土地，但被征收人对于房屋的购买支付的价款同样及予土地使用权，对于土地使用权也是有偿购买而来，因此国家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对于土地使用权的征收时不应是无偿收回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房地产管理法》第19条规定，“国家在特殊情况下对被征收人的土地使用权可以提前收回，但是国家提前收回被征收人土地使用权的，应该按照已使用的土地年限和剩余的土地使用年限计算出补偿金额，对提前收回土地使用权的个人和集体予以补偿”。因此，对于土地使用权的收回除了应补偿房屋征收的损失，同样也应补偿土地使用权的期限利益。对比国外的征收补偿立法制度，各国对于征收补偿范围的规定是非常完善的，其涉及面也很广泛，其规范宗旨都是在于最大限度的保障被征收人的合法权益，把因为征收而出现的社会纠纷降至最低，防止社会矛盾的发生。鉴于国外相对完备的立法，笔者建议参考国外的立法完善我国的征收补偿范围，将间接损失纳入补偿标准的考量范围。间接损失作为国内立法一直回避的问题，在征收补偿制度中应当将其提上议程，不能置之不理，应当结合我国的经济现状做出合理的补偿。对于因为征收而给被征收人带来的生活、学习、就医等生活成本的增加，可以考虑通过金钱补偿的方式予以弥补，对于金钱补偿难以达到效果的损失可以考虑通过相关行政政策对于被征收人予以帮助。[5]因征收个体经营户而给生产生活带来损失的被征收人，可以通过提供免费的就业培训，就业指导的方式促使被征收人再就业，通过政策来弥补被征收人得损失。对于预期利益的间接损失，可以通过结合市场行情的方式，在房屋价格上对于被征收人做出补偿，但具体的预期利益的举证责任应当由被征收人承担。总之，对于房屋征收补偿制度的完善，需要立法、司法、执法各个环节的配合，通过各方共同努力合理解决纠纷。

参考文献：

[1] 王才亮.拆迁管理与纠纷处理操作指南[S].北京：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2008.

[2] 陈海霞.论破解城市房屋拆迁困局的法律对策[D].扬州：扬州大学，2016.

[3] 李亚文.城市房屋征收补偿中的政府作为[J].长春工程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14(2)：26-28.

[4] 张振.拆迁信息公开的法律探讨[J].理论界，2011(8)：40-43.

[5] 刘照云.基于物权法的征地拆迁补偿创新探讨[J].广东土地科学，2009(3)：28-31.

责任编辑：寸　心

论我国的银行监管制度

吴华倩
(海南大学 法学院,海南 海口 570206)

摘要:建立健全银行监管制度是为了更好更快地发展我国的金融市场。我国电子银行体系政府背景深厚,分业经营,但分业监管措施不力,带有浓厚的"国家信用"保险色彩,存在监管制度不健全,忽视风险管理,信息披露不规范,缺乏市场退出机制等问题。因此,必须多管齐下,建立完善有效的监管制度,保障金融业稳健运行,维护国民经济持续稳定发展。

关键词:监管体制;风险控制;信息披露;市场退出
中图分类号:D912.29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1-8275(2018)02-0076-05

从比特币的引爆话题到余额宝等互联网金融创新产品的炙手可热,金融市场上的热潮似乎见证着金融创新时代的到来。面对高涨的金融创新声势,如何稳健发展金融市场也成为一个至关重要的话题。要实现金融市场的稳定发展就必须对金融市场进行全方位的监管,而对金融市场监管的核心在于对银行的监管。随着我国市场经济的发展和金融业改革的深入,我国已经初步形成了一套对银行业进行监管督促的制度,为银行业的健康发展创造了一个良好的平台。但是在改革开放不断深入的今天,国际上银行业的发展变化也不可避免的会对国内银行业产生巨大的影响,面对国际间银行市场竞争激烈的现实,我国银行业要想健康、快速发展,就必须完善监管制度。

一、我国的银行监管制度的现状

从法律意义上看,监管是指监管主体对被监管主体所作出的行为进行约束规范的过程,从根本上所体现的监管者的意志的法律关系。监管制度是指国家机关或者其他组织对机关以及其工作人员的职务行为是否合乎法律法规而实行全方位的监察与督促的制度总称。银行监管制度就是指包括银行机构的监管目的、监管原则、监管模式和监管手段等内容在内的监察督促制度。当前我国的金融监管当局所制定的政策以及现行的监管法律体系的运行并没有达到市场经济发展的要求,导致我国银行业与拥有丰富的银行监管经验的西方国家的银行业在监管制度上存在明显的差异。

(一)我国银行体系政府背景深厚

在很长一段时间内,我国的市场经济发展都存在很明显的政府指导性,政府不仅发布政策扶植某些产业的发展,同时也作为市场经济的参与者参与生产经营活动。政府特有的权威性会增加民众和企业对产业的信心,而银行作为市场经济中资金调配非常重要的一环势必会随着政府的政策"起舞",因此银行贷款的发放倾向于"优质客户"就不言而喻了。银行业所谓的"优质客户"则是指违约的风险相对可控的客户,包括了拥有政府的"背书"的借款人、从事垄断性、资源性行业的借款人以及实力雄厚的大企业。调查数据显示,我国四大国有银行聚集了银行业接近 80%的信贷资金,而在四大国有银行中有 80%的贷款都指向了"优质客户";由于在借贷关系双方的信息共享上,贷方占据着天然的优势,那些非国有的中小型银行常常无法掌握足够多的信息,因此国有大银行的投资便形成了"羊群效应",使得这些中小型银行基于贷款风险的考量进而在贷款供给上也倾向了这些"优质客户"。

(二)分业经营,分业监管

根据《商业银行法》第四十三条规定,商业银行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得从事信托投资和证券经营业务,不得向非自用不动产投资或者向非银行金融机构和企业投资,但国家另有规定的除外,由此可以看出我国金融业实行分业经营。"分业监管则是指根据金融业内不同的机构主体及其业务范围的划分而分别进行监管的体制。银行业由中央

收稿日期:2017-12-18
作者简介:吴华倩(1991—),女,海南海口人,经济法专业 2016 级硕士研究生,研究方向:产业政策。

银行负责监管;证券业由证券监督委员会负责监管;保险业有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负责监管,各监管组织分工负责、权责明确”。[1]

我国正处于经济的转型期,现阶段在金融业实行分业经营、分业监管是政府在对我国经济发展现状进行综合评估后作出的战略性决策。分业经营、分业监管的模式符合我国当前的金融发展步调,有利于我国金融业安全、稳健地发展,同时有助于我国在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过渡的时期内迅速建立起一个完整的市场化体系。然而伴随着国际经济环境的不断变化,尤其在我国加入WTO后金融业的业务创新不断发展,使得原本明显的行业界限变得模糊,当初制定的金融业分业经营的方式也逐渐成为阻碍市场高速发展的“围栏”。金融业的“井喷式”发展令原有的部分分业监管措施失去最初设定的功能,然而面对我国在未来的很长一段时期里仍然实行分业监管的现实,我国现行的监管法律制度将面临严峻的挑战。

(三)以政府信用为依托的银行业风险缓冲机制

2003年,巴塞尔委员会在《处理不良银行监管指导原则》的文件中提出了界定不良银行的标准,即当某商业银行的流动性或清偿力已经或将受到严重损害,除非它的金融资源、风险概况、策略性业务方向、风险管理能力或管理品质有一重大的改善。为了减轻这种问题银行对整个社会的金融稳定造成危害,世界各国纷纷构建了适合各国国情的风险缓冲机制,而要真正保证金融业的稳定,就必须让监管部门的审慎监管制度、存款保险制度和中央银行最后贷款人制度这“三条边”共同组成“安全三角形”,以形成一个最稳固的保护模式。

在我国,尽管四大国有银行已经逐渐实行了股份制改革并且推动上市,但是银行业却并未从本质上改变以国家信用为基础的风险保障机制。国家持有着四家国有大银行的绝大部分股份,并且实际上控制着这些国有大银行的运行。尽管存款保险制度已经进入了法规起草的部分,但是法律体系内缺少市场清算退出的机制,事实上是不准许银行破产倒闭的出现的,银行业在中国银监会的监督之下,实际上存在着事实意义上的“国家保险”。如果说存款保险制度的设置缺陷有可能导致银行机构的经营者为了追求高额利润而过度投机,同时存款人也会忽视银行的经营风险追求高利率的话,那么这种“国家保险”则会加深这种缺陷的鸿沟。但是值得注意的是,存款保险制度是可以从一定的程序上通过资本额的要求对银行的经营者加以限制的,而“国家保险”只会导致银行的经营者有“赚了归银行,赔了有国家”的保障。

二、我国银行监管制度存在的问题

在建全我国的金融法律法规的进程中,已经初步形成了以《中国人民银行法》为“轴心”,《商业银行法》为“半径”,各类监管法律相配套的规章制度为填充的“监管圈”。然而入世后我国的银行业市场更加开放,我国的商业银行要面对更多的来自国际金融市场的风险,因此挖掘现行银行监管制度的缺陷,建立一个完善的监管体制势在必行。

(一)监管制度有待健全

2008年全球金融危机造成了世界性的经济冲击,次贷危机中有关银行的监管模式的缺失值得我们深思,要实现有效的监管就必须做到内外结合。

对于银行业而言,外部监管包括监管当局的监管、社会上独立的审计机构的监控以及同业工会对商业银行进行的监督;内部监管就是商业银行自身的监管。监管部门的监管是传统监管法律制度上所着重设计的部分,我国在对银行业进行监管时将绝大多数的监管任务都交给了监管当局,在法律制度上并未明确独立的审计部门的监督制度,使得审计部门的监督流于形式;银行同业工会的监管不受重视,也缺少在制度上的规定;而银行内部的自我管理虽然存在,但是缺乏监管目标以及实现目标的制度,因此银行的经营者在追求利益最大化的过程中仍会忽略在经营过程中的监督。过度地依赖监管部门对银行业的监督,实际上会在银行业形成隐形的“政府之手”,最终会阻碍银行业的创新与发展。

另外由于我国的监管法律体系尚未健全,法律规定过于粗糙,监管的具体实施细则上存在很大的缺失,同时缺少对监管部门的约束机制。因此我国监管当局在具体的监管实践当中常常会因为无法可依而随意执法,又因为没有约束而滥用职权的现象,这使得我国银行业无法实现有效的监管。

(二)忽视风险管理

风险对于现代商业银行而言有着一体两面的意义,一方面银行依靠承担风险获得盈利,为了存款贷款利差的获得,银行就必须承担存款资金到期支付而贷款资金可能无法回收的风险,另一方面这样的风险又会导致银行的利益受损,甚至可能造成银行的破产。近年来,国内外商业银行由于风险监管不当而造成的不良资产过剩,最后破产倒闭的案例屡见不鲜,由此可见风险监管是银行业监管工作

的重中之重。

在我国对于银行业的监管过于重视合规性监管，而忽视了风险性监管。“合规性监管是指通过行政手段，对银行执行有关法规、制度和规章等情况进行监管，以规范银行经营行为，维护银行业内秩序；风险性监管，则是通过对市场调节和法律规范，预防、回避、分散或转移风险，从而减少或避免经济损失，保证银行经营安全的一系列措施综合[2]”。与合规性监管强调监控指标严格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同，风险性监管的市场敏感度高，更容易发现商业银行经营风险的变化发展，不容易造成监管措施滞后于市场发展的情况。但是我们不能否认合规性监管的合理性，新巴塞尔协议对于资本充足率的重视正说明了静态监控的必要性。

（三）信息披露不足

信息的公开化、透明化是市场经济发展的必然要求。商业银行作为市场经济中至关重要的一环，商业银行的信息透明度是极其引人关注的。随着银行经营业务日趋复杂，建立完善的信息披露制度有助于监管机构及时掌握商业银行的运作实际情况以便及时监管，同时对于投资者来说也是负责任的展现。巴塞尔委员会也在新的资本协议中强调了信息披露在对银行业的监管中起着非常重要的作用，尽管由于经济发展水平的差异，很多国家在银行业的信息披露的内容上有所保留，新巴塞尔协议也肯定了这一点，认为信息披露的程度需要考虑本国的具体国情。但是商业银行的信息披露制度的建立有利于规避国家整体的金融风险确是国际间的共识。

“商业银行信息披露是指商业银行依照法律法规的要求，通过定期报告、临时报告及其他披露文件，将反映其经营状况的主要信息如：财务会计报告、各类风险管理状况、公司治理、年度重大事项等，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向投资者、存款人、相关利益人以及金融监管当局予以公开的过程[3]”。在很长的一段时间里，国内大多数商业银行并没有切实地依照法律、法规对外界披露信息。在商业银行公开的信息里只有财务报告、业务报表以及资产负债表，而有关本银行具体的资本充足率、实际风险状况以及银行资产结构却讳莫如深，即使是已经上市的商业银行也将资本状况作为商业机密不予公开。另外由于央行与银监会等监管部门监管职能交叉重叠甚至冲突，部门间协调不足，信息无法实现有效的共享，造成了一定程度上的监管不足或者重复监管。

（四）缺乏市场退出机制

银行监管制度是市场准入、日常经营以及市场退出各种监管制度的总和，缺少任何一个部分，都无法保证银行业有效运转，发挥其在市场经济中扮演的角色的功能，甚至会影响到整个国家的经济生活。美国银行业在金融危机的重创后，重整汰换经营不善的银行，使银行资产得以新生就是依靠有效的市场退出机制。银行业作为国民经济至关重要的一环，其撤销和破产涉及多方利益，如果处理不好会影响整个国家的经济生活，甚至影响社会稳定。在很长一段时间内，我国的银行都是通过行政部门的政策设立，依靠“国家保险”保障运营的，不存在市场退出的问题。但随着市场经济体制的逐步建立，尤其在加入 WTO 后我国逐渐成为世界经济中非常重要的一支力量，银行业全面对外开放，外资银行享受国民待遇，市场竞争日益激烈，中国的商业银行必须离开政府的保护，走向市场面对竞争，此时必然会出现一些商业银行在竞争中失败，甚至无力清偿巨额债务从而导致破产倒闭，中国的银行业势必会面对市场退出的难题。

然而在很长一段时间内，我国都没有一套完整的法律制度能够实现商业银行退出市场，有关银行市场退出的法律规定都很模糊，配套措施更是无从谈起。当前我国的金融市场是以银行业为主导的，如果银行业市场运行不良又缺乏有效退出机制，未来将严重制约我国经济发展。银行业金融机构退出市场是一个复杂的系统工程，涉及到方方面面。事实上我国政府很早就开始对银行业金融机构进行整改，而如何解决那些被停业整顿或撤销关闭的机构的巨额债务就成了银行业金融机构市场退出的关键。

三、我国银行监管制度的完善

（一）健全银行业的多级监管机制

作为外部监管机制中最权威也是最重要的一级的监管部门的优化，关系着整个监管机制的良性发展。我国银行业的监管部门是中国人民银行和银监会，在监管实践中存在监管真空或者重复监管的现象，实际上就是部门之间沟通协调的不足。美国于上个世纪 90 年代末通过了《金融服务现代化法案》从而确立了功能监管模式，即“对于拥有银行、证券和保险子公司的金融控股公司，由银行监管机构、证券监管机构和州保险监管机构分别对其相应的业务或功能进行监管，包括制定各自的监管规章、进行现场和非现场检查、行使各自的裁决权等”[4]。次贷危机后奥巴马政府对金融监管部门进

行大刀阔斧的改革，通过《金融监管改革方案》将美联储作为联邦金融监管系统的“监管人”，确立了美联储作为全国性监管部门的职能。纵观各国银行业监管实践，无论采取了什么样的监管模式，绝大多数国家也都选择设立一个总协调的“监管人”。我国的监管模式与美国的“功能监管模式”相似，因可以借鉴美国政府的做法，设置监管协调机制。通过设置这样一个“监管人”明确相关职能的主导部门以及职责权限，从而避免因职能交叉出现的相互推诿或者监管重叠的现象。同时“监管人”也是监管信息共享平台的牵头人，整合全行业的数据信息，使得监管部门各方充分掌握连续性的监管信息，各监管部门在监管过程中出现的矛盾也要及时提交监管人协调，从而达到监管合力，避免各自为政的弊端。在优化权威性监管部门的监管模式同时，我国应当加快建设系统的同业工会自律机制。中国银行业协会的成立为银行业配合执行国家政策，维护金融安全发挥了重要的作用。因此未来应该加快完善协会成员自律公约，建立相配套的执行措施，定期对成员的执行情况进行检查，促进行业的国际交流与合作。另外，我国应加快建设银行业的外部审计监管制度，通过独立的审计事务所对银行业金融机构的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来提高银行业的信息透明度，保证了信息公开的真实性和权威性。

在内部监管的层面，银监会出台了《商业银行内部控制指引》用以商业银行内部监管的标准，但由于我国商业银行的分支行大多属于首长负责制，行长是资产所有权代表，同时负责银行的经营决策，同时也负责内部的监督稽核，导致银行的内部监察机制名存实亡。因此可以在银行的董事会设立独立的内部监督部门对银行的运营进行监督，部门成员由总行任命，对总行负责，从制度上避免内部监督机制受分支行经营者干预。

（二）建立银行业的风险控制制度

长期以来我国监管当局习惯于设立一系列的法律法规对银行业进行监管，着重于静态指标监控，尽管随着银行业的变革与发展，政府已经逐渐意识到对风险的动态监控的重要性，但是在面对国内商业银行经营不善的情况时，对于银行风险的预警评估、救助重整等方面仍然存在很多问题，因此，借鉴国外银行业的经验，建立一套适合我国国情的风险控制制度，有利于保障我国金融的安全。

首先应该建立一套完善的风险评级机制，对银行风险尽早识别预警，防止银行风险的进一步加大。风险评级制度可以参考美国现行的风险评估体系从资本充足性、资产质量、管理水平、盈利状况以及流动性五个方面对商业银行进行整体评价；其次根据商业银行的评级针对商业银行存在的风险进行甄别，确定存在的风险的类别和程度；最后对这些存在的风险实施差别救助整顿，在这方面可以借鉴美国联邦存款保险公司（FDIC）的“过桥银行”模式，当银行出现资本严重不足时，FDIC冻结该银行的存款，通过过桥银行介入该银行的管理，在接管经营的过程中寻找最合适的解决方案，避免银行破产倒闭。

（三）强化商业银行信息披露

巴塞尔委员会在《有效银行监管核心原则》中指出有效的市场约束是有效银行监管的先决条件，并且将信息披露作为官方监管的必要补充。1998年巴塞尔委员会又发布了名为《增强银行透明度》的文件，并且在指导文件中强调信息披露两个方面的要求，第一个方面是披露信息的质量，商业银行所披露的信息应该是全面的、有关联的、即时的、可靠的、实质的信息；第二大方面是披露信息的内容，涵盖的范围应该包括财务业绩、财务状况、风险管理政策与做法、风险敞口、会记政策、管理层与公司治理结构等。因此我国在建设商业银行的信息披露制度时，可以适当借鉴巴塞尔协议的有关内容，同时结合我国的银行业发展的具体实践，适度的扩大我国商业银行信息披露的范围。

但是仅仅扩大银行信息披露的范围，而忽视了公开的信息的真实性和即时性是无法达到银行监管效果的。信息的真实性是指商业银行所披露的信息应当增加投资者、储户或者相关人士对于银行的整体状况的了解，不应该空泛、笼统、没有内容；披露的信息不应该夹杂主观态度；披露的信息不能对投资者、储户或者相关人士进行虚假的引导，不得有重大的遗漏，政府要依法对发布虚假信息者追究法律责任。信息的即时性是指商业银行的经营者应当及时发布有关信息，当信息由于客观原因失去了准确性时，信息披露者必须及时得更正。

另外，银行的信息披露应当采取强制披露与自主公布并存的手段。强制公开银行信息固然有利于减少因信息不对等而造成的误导，避免发生银行的内幕交易，但是如果一味地要求信息充分公开，却忽视了我国银行业实际的发展状况，使得我国银行应公开的商业秘密而损害了银行的利益就得不偿失了。值得关注的是，随着网络技术的进步，发展电子化的信息披露方式，对于信息的透明度的发

展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

（四）建立健全银行市场退出机制

入世的开放步伐不断向前，越来越多的银行进入我国的金融市场，银行业内的竞争也就越发激烈了，在竞争中势必会有部分银行业金融机构被市场淘汰。这些问题银行在退出市场时势必会伤及股东、储户以及相关人士的利益，而市场退出机制的建立就是要尽可能的减轻这些利益损害，避免危机整个国家的经济生活。

从世界各国的实践来看，存款保险制度是现阶段较为有效的市场退出手段。“存款保险制度是一种金融保障制度，是指由符合条件的各类存款性金融机构集中起来建立一个保险机构，各存款机构作为投保人按一定存款比例向其缴纳保险费，建立存款保险准备金，当成员机构发生经营危机或面临破产倒闭时，存款保险机构向其提供财务救助或直接向存款人支付部分或全部存款，从而保护存款人利益，维护银行信用，稳定金融秩序的一种制度[5]”。当前我国金融市场尚处于发展的初级阶段，商业银行抵御风险的能力较差，设置存款保险是对银行业的保护，然而很长一段时间由于“国家保险”的存在，民众并未意识到经营货币这种特殊商品的银行的经营风险，存款保险制度的推出有利于提高公众的风险意识。另外，从银行监管的角度来看，由第三方机构向储户提供经济保证的存款保险制度是可以通过审查商业银行的日常经营活动，避免银行经营不善的状况的。截至到目前为止，我国尚未建立存款保险制度，因此在设计建设我国的存款保险制度时可以从法律上确认存款保险机构的适度的监管权，甚至在一定程度上赋予存款保险机构接管经营出现严重问题的商业银行的资产的权利，以加强对银行业的监管。

四、结论

在市场经济的经济制度中，银行业是整个社会资金的调度中心。银行经营状况的好坏和银行业整体运行稳健与否对社会秩序和经济发展有很大影响，牵一发而动全身。因此，对商业银行进行监督和管理是不可忽视的。建立完善而有效的监督管理制度，对保障金融业的稳健运行，维护国民经济的持续稳定发展具有十分重大的意义。

参考文献：

[1] 孔令妍，蒋文楠，袁伟倩.关于我国银行监管制度的研究[J].现代商业，2012(9).

[2] 刘鹏飞.从合规性监管到风险性监管看我国银行业监管的转变[J].财经论坛，2005(10).

[3] 余丽霞.我国商业银行信息披露存在的问题及对策[J].浙江金融，2012(2)：32-33.

[4] 常越毅.建立对金融创新产品的金融监管协调机制研究[J].管理观察，2012(15).

[5] 孙蕾.关于中国建立存款保险制度的浅析：基于次贷危机的新视角[J].经济研究导刊，2009(18).

[6] 李卉.英国北岩银行危机及其对中国银行监管法的启示[J].大连理工大学学报(社科版)，2011(2).

[7] 吴金旺.我国商业银行的特殊性及对其公司治理的影响分析[J].改革与战略，2010(9).

责任编辑：何玉付

·文化与历史研究·

论习近平的中华传统文化观

周 琼
(罗定职业技术学院 马克思主义学院 ,广东 罗定 527200)

摘要:文化是民族的精神命脉,是人民的精神沃土,也是政党的精神旗帜。习近平高度重视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并作了全面深刻的阐释,内容十分丰富,主要包括:辩证历史地看待中华传统文化的内容;深刻认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地位和作用;突出强调中华传统文化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内在联系性。习近平是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传承者和弘扬者,在治理国家具体实践中,不断继承和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关键词:习近平;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治国理政
中图分类号:G12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1-8275(2018)02-0081-06

文化是民族的精神命脉,是人民的精神沃土,也是政党的精神旗帜。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站在全局和时代的高度,围绕内政外交国防,发表了一系列重要讲话,其中围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阐释更是独特详实,又发人深省。在国内、国际各大场合中,习近平引经据典、深入浅出,不遗余力地向全世界各国人民传播和推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在治理国家的具体实践中,习近平善于运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精髓内涵,明确提出治国理政的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

一、习近平高度重视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一)辩证历史地看待中华传统文化的内容

中华传统文化是中华民族在五千多年文明历史发展进程中,经过长期的扬弃和积淀,逐渐形成并发展起来的,主要以老子道德文化为本体,以儒家学说为主体,并融合其他思想学说,形成一整套完整的思想体系。习近平是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忠实传承者和坚定弘扬者,在对待中华传统文化的态度上,他一直坚持“古为今用、推陈出新,有鉴别地加以对待,有扬弃地加以继承”,“处理好继承和创造性发展的关系,重点是做好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1]

1. 有鉴别地对待、有扬弃地继承

一方面,中华传统文化经过五千年的发展和积淀,逐渐成为维系中华民族生生不息的精神命脉,集中体现了中国人民最独特的精神标识和最深层的精神追求。“道法自然、天人合一;自强不息、厚德载物;天下为公、大同世界;脚踏实地、实事求是;为政以德、政者正也;知行合一、躬行实践;仁者爱人、以德立人;清廉从政、勤勉奉公;求同存异、和而不同……”这些形成于几千年的丰富人文思想、哲学思维、道德理念、价值判断,即便是今天,依然可以帮助人们更好地认识和改造世界,具有重大的历史意义和现实意义。

另一方面,由于受到社会历史条件、人类认识水平、科技发展水平的限制,中国传统文化在其生成和发展中,必然也会产生一些不合时宜的、糟粕的、消极的产物。对于这些糟粕,我们应该“坚持古为今用、推陈出新,结合新的实践和时代要求进行正确取舍,而不能一股脑儿都拿到今天来照套照用”。[2]

2. 坚持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多次强调要努力实现传统文化的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使之与现实社会相适应,与时代发展相协调。辩证唯物主义告诉我们:世间万物,皆具两面性,既有区别于其他事物的特殊性或个性,也有和其他事物共有的普遍性或共性,文化亦是如此。中国传统文化在不同时代下都有其具体的形态和内容,都带有深深的时代烙印。但作为凝结先人经验和智慧结晶的民族文化,同样有着普遍性的品格。传统文化的这种二重性,是我们对其进行批判继承的基本理论出发点。尽

收稿日期:2017-10-20
基金项目:本文系广东省 2014 年度高校“精品资源共享课程”建设项目的阶段性成果。
作者简介:周琼(1981—),女,江西吉安人,讲师,硕士,研究方向:马克思主义中国化。

管我们一再强调，对待中华传统文化要“取其精华、弃其糟粕”，但何为“精华”，何为“糟粕”，这并非是简单地挑拣、选择的过程。所以，对待传统文化要进行分析，立于现实和时代要求，剥离出具有普遍性成分，抛弃其形式，析出其内容，对其做出新的解释，赋予其新的时代内容，使之与现代社会相适应。这是一个从个别到一般，再从一般到个别的过程，在这个过程中，批判、继承、创新、发展实现了高度统一。正如习近平指出：“创造性转化，就是要按照时代特点和要求，对那些至今仍有借鉴价值的内涵和陈旧的表现形式加以改造，赋予其新的时代内涵和现在表达形式，激活其生命力”，“创新性发展，就是要按照时代的新进步新发展，对中华传统文化的内涵加以补充、拓展、完善，增强其影响力和感召力。”[3]

（二）深刻认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地位和作用

1.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是中华民族的精神命脉和精神家园

基于对历史的纵向思考，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是中华民族的精神命脉。纵观整个人类发展史，曾有无数文明在历史的进程中逐渐衰退或最终消亡，唯有中华文明绵延不断且光彩熠熠，究其原因是中华民族有一脉相承的精神品质、价值追求和文化血脉。习近平指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是一个国家、一个民族传承和发展的根本，如果丢掉了，就割断了精神命脉。”[2]如同人身上的血脉，为生命所系，而民族的精神命脉，则关乎整个民族的生死存亡。基于对现实的横向思考，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也是中华民族的精神家园。“中华民族具有5000多年连绵不断的文明历史，创造了博大精深的中华文化，为人类文明进步作出不可磨灭的贡献。经过几千年的沧桑岁月，把我国56个民族、13亿多人紧紧凝聚在一起的，是我们共同经历的非凡奋斗，是我们共同创造的美好家园。”[4]39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代表着中华民族独特的文化根基和深厚的精神灵魂，这是所有中华儿女共同的文化基因，无论我们身处何方，只要有着共同的文化基因，必然刻着鲜明的文化烙印。

2.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是人类的重要文明成果

中华文明深刻影响着中国五千年的发展变迁，对整个世界文明的发展进步也作出了巨大贡献，是人类文明创造的伟大成果。习近平指出：“老子、孔子、墨子、孟子、庄子等中国诸子百家学说至今仍然具有世界性的文化意义”[5]，这些思想家“思考和表达了人类生存和发展的根本问题，其智慧光芒穿透历史，思想价值跨越时空，历久弥新成为人类共有的精神财富”[5]。中华传统文化所蕴藏的价值理念和道德准则可以成为解决当代人类面临种种难题的一把钥匙。和平与发展是当今时代的两大主题，但当今世界并不太平。局部战争从未间断，恐怖袭击愈演愈烈，宗教种族矛盾不断恶化，难民危机、环境恶化等问题层出不穷。面对纷繁复杂、变化多端的当今世界，中华传统文化中的“和”理念可以成为缓解纷争和矛盾的润滑剂。“和”是中华传统文化的核心精髓，中华民族历来讲究和睦、崇尚和谐、爱好和平，中国的“和”文化博大精深，蕴含着以和为贵的道德观，和而不同的社会观，协和万邦的国际观，天人合一的宇宙观。纵观整个新中国的外交发展史，能够轻易地发现“和”文化的思想烙印。从“和平共处五项原则”的提出，到“走和平发展道路”的推行，到“和谐世界”战略目标的构建，再到“人类命运共同体”的打造，这些外交思想和对外战略，无不体现了历代新中国领导人一脉相承的治国理念，也为提升我国的国际地位，树立负责任大国的国际形象，发挥了重要作用。

（三）突出强调中华传统文化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内在联系性

习近平在论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时指出：“这条道路来之不易，它是在改革开放30多年的伟大实践中走出来的，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60多年的持续探索中走出来的，是在对近代以来170多年中华民族发展历程的深刻总结中走出来的，是在对中华民族5000多年悠久文明的传承中走出来的，具有深厚的历史渊源和广泛的现实基础。”[6]这一精辟论述，深刻揭示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同中华民族文明发展史、中国人民近代的奋斗史、新中国的发展史和改革开放史的内在必然联系。

世界上找不到两片一模一样的树叶，也不可能存在完全一样的发展模式。一个国家选择何种发展模式，受多种因素影响，但历史文化的影响尤为突出。正如习近平所说“每个国家和民族的历史传统、文化积淀、基本国情不同，其发展道路必然有着自己的特色”。[7]数千年来，中华民族探寻出一条不同于其他国家和民族的社会发展道路。如今，我们开辟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同样独具中国风格，是中华民族基于我国的文化传统和基本国情，历经千辛万苦，克服重重困难探寻出来的。回顾中国近代史，不屈不饶的中华民族为挽救国家民族危难，提出过许多救亡图存的发展道路，既尝试过君主立

宪制、议会制，也推行过多党制、总统制，但结果都行不通。十月革命的一声炮响，给我们送来了马克思主义。马克思主义一经来到中国，就被先进的中国共产党所掌握并确定为党的指导思想。面对诞生于西方的思想理论，中国共产党并未教条式的照抄照搬，也未僵化式的一成不变，而是坚持实事求是、与时俱进的科学态度，独具创新性地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践和时代特征结合起来，坚持和发展马克思主义，并成功地开辟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所谓“中国特色”，“特”就“特”在它深深植根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沃土之中，吮吸着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精华，发挥着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独特魅力，彰显着鲜明的中国风格，体现着深遂的中国气派。

二、习近平在践行中继承和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习近平是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忠实传承者和坚定弘扬者，在治理国家的具体实践中，不断继承和发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本文试图从构筑伟大中国梦和反腐倡廉两个领域，重点阐述习近平是如何将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精神内涵渗透到治国理政的实践中并得以继承和发展的。

（一）承袭大同理想，构筑伟大中国梦

中华民族自古以来就不乏梦想。早在几千年前，我们的先人就提出了对未来理想社会的向往和憧憬，即大同理想。大同理想是中国人民追求未来美好社会的直接反映，它贯穿于整个中华民族发展史。大同理想的提出最早可以追溯到早期的诗歌，《诗经》是这一时期的代表，如《魏风》中的《硕鼠》篇，“硕鼠硕鼠，无食我黍！三岁贯女，莫我肯顾。逝将去女，适彼乐土。乐土乐土，爰得我所……”。这首诗歌反映出古代劳动人民反剥削、反压迫、追求自由乐土的理想。虽然简朴、幼稚，但却包含许多思想精华，是先人追求理想社会的最初萌芽。当然，谈到大同理想被人提及最多的还是吸收先秦诸子百家思想之精华的《礼记·礼运》中那段经典论述，“大道之行也，天下为公，选贤与能，讲信修睦。故人不独亲其亲，不独子其子，使老有所终，壮有所用，幼有所长，矜、寡、孤、独、废疾者皆有所养……”。《礼运》篇所描绘的大同理想，虽不具备可实现的现实基础，但却体现了先人对未来美好社会的期盼和向往，拥有强大的生命力和感召力。《吕氏春秋·贵公》明确倡导“天下非一人之天下也，天下之天下也”。东晋诗人陶渊明在其代表作《桃花源记》中为我们勾勒了一个安宁和乐、自由自在的世外桃源。明朝末年思想家黄宗羲在《明夷待访录》中提到“天下之治乱，不在一姓之兴亡，而在万民之忧乐”，试图建立“公天下”的制度体系。到了近代，面对国破家亡的压力，面临中西文明的激烈碰撞，传统的大同理想被赋予新的时代要求。洪秀全领导的太平天国运动明确提出建立“有田同耕，有饭同食，有衣同穿，有钱同使，无处不均匀，无人不饱暖”的社会。著名维新派思想家康有为在其所著《大同书》中强调，大同之社讲究男女平等、追求公平正义、取消等级和种族的差别。民主革命先行者孙中山先生提出的“三民主义”，则是将近代西方的自由、平等、博爱思想与中国古代大同理想结合起来的产物。尽管大同理想是无数代中国人孜孜以求的梦想，但由于历史和阶级的局限性，无论是旧式的农民起义，还是资产阶级改良派推行的改良运动或是资产阶级革命派的政治经济方案，都无法将理想转变为现实，中国人依然在水深火热中苦苦挣扎。

十月革命后，中国共产党找到了马克思列宁主义，至此茫茫前路不再黑暗，大同理想也不再可望而不可即。正如毛泽东在《论人民民主专政》中提到：“经过人民共和国到达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到达阶级的消灭和世界的大同。”[8] 96年来，伟大的中国共产党带领全国各族人民翻越一座座高山，克服一重重困难，创造一个个奇迹，将一个积贫积弱的旧中国建设成为空前繁荣富强的社会主义新中国。21世纪的今天，习近平站在时代和历史的新高度，号召全中国人民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而奋斗。习近平对“中国梦”的阐述，是传统文化与时代特征相结合的产物，是传统大同理想在当今时代的最新话语表达。中国梦与大同理想之间存在着内在的逻辑联系，有着共同的精神实质和文化基因。

第一，都强调“民本”思想。儒家民本思想的核心：“重民”“利民”“惠民”，强调以民为本、民惟邦本、民贵君轻、民水君舟。今天，我们提出的中国梦归根到底是人民幸福梦。只有人民的权利得到保障、利益得到实现、幸福得到满足，国家才能强盛，民族才能兴旺。中国共产党要始终心系于民、问政于民、实干富民，坚持“情为民所系、权为民所用、利为民所谋”，牢固确立人民的主体地位，充分发挥人民的主人翁精神，才能形成实现伟大中国梦的强大力量。

第二，都主张“诚信”理念。儒家历来重视诚信，孔子说“人无信不立”，孟子说“是故诚者，天之

道也;思诚者,人之道也”。诚信是人安身立命之本,是一个社会赖以生存和发展的基石。所以,大同社会是一个强调“讲信修睦”、“路不拾遗、夜不闭户”的理想社会。今天,中国梦所憧憬的是一个实现富强、民主、文明、和谐的现代社会,两者具有异曲同工之处。

第三,都追求“大同”目标。康有为在《大同书》中写到“大同之世,全地大同,无国土之分,各种族之异,无兵争之事”,强调打破自然地理疆域、民族种族差异,实现世界大同目标。中国梦同时也是“世界梦”。中国梦的实现,本身就意味着对人类文明的巨大贡献,是人类发展史上前所未有的壮举。习近平多次在国际国内的不同场合,站在时代和历史的高度,在深刻阐释中国梦的基础上,创造性地将中国梦与世界梦联结起来,代表中国向国际社会承诺:“要同国际社会一道,推动实现持久和平、共同繁荣的世界梦,为人类和平与发展的崇高事业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9]

(二)继承传统廉政经验,打造“反腐倡廉”的强基固本工程

中国古代廉政思想博大精深、源远流长,它不仅是中国传统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更是中国古代政治文明的集中反映。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新一届中央领导集体高度重视党风廉政建设问题,本着“择其善者而从之,其不善者而去之”的科学态度,学习和借鉴传统廉政思想,挖掘和继承传统廉政经验,不断加强和推进当前的反腐倡廉建设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文明建设。

1.中国古代廉政建设的基本经验

第一,强调“以德养廉”。

在长达两千多年的封建王朝统治中,中华民族深受儒家文化的影响,使得历代思想家、统治者都以伦理道德作为政治统治的基础,强调“以德养廉”的重要性,以期通过官员的自我德性修养培养其廉洁从政的思想作风。早在商周之际就已出现“以德配天”的主张,强调君主必须具备“天德”。先秦百家更是德治思想的先行倡导者。孔子主张“为政以德”;孟子认为“仁故无敌”,并对官之廉作了界定,“可以取,可以不取,取伤廉”;荀子提出“以礼治国”,认为君王首先要隆礼厚德,才能实现礼治。汉代以后,司马光总结了为君为王的三条之道“人君之大德有三,曰仁、曰明、曰武”。在帝王中,唐太宗特别重视对大臣的廉政教育,经常告诫大臣要反贪倡廉。

第二,主张“以俭助廉”。

勤俭节约历来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是中国古代持家治国的重要法宝。勤俭观念在我国由来已久。从殷周时期开始,人们就意识到勤俭的重要性,不仅关系着个人的安危,更关乎着国家的兴衰。到了春秋战国时期,先秦诸子更是推崇“尚勤戒惰,崇俭黜奢”的思想。汉武帝统治时期,经过汉初几十年发展,社会生产逐渐恢复,经济逐渐繁荣,一时间,权贵、富商、大甲争相斗富。对此现象,董仲舒给予严厉批判:“富者田连阡陌,贫者无立锥之地……邑有人君之尊,里有公侯之富,小民安得不困?”(《汉书·食货志》)两宋之交的叶梦更是将节俭理念写进自己家训之中,反对吝啬,主张“贵乎适宜”。纵观历代王朝的政权更替,可以看出:坚持勤俭节约,可以促使官吏廉洁,百姓安居乐业,进而兴国利民;反之,必然腐败盛行,生灵涂炭,最终政权垮台。

第三,重视“依法促廉”。

在中国延绵数千年的封建社会中,尽管德治被大多数统治者奉为治理国家的首选,但“以法治国”的理念从未被丢弃,“乱世用重典”“重典惩贪治吏”也被历代统治者所推崇。依法治国的最早倡导者非法家莫属,他们认为法是治国的不二利器,要想制止纷争,保持社会稳定、维护统治者权威,只有法律能够“明分止定”。在中国古代,以法治国主要表现在治官驭民上。《尚书·尧典》中有尧时“鞭作官刑”的记载,这开创了古时对违法官吏处以刑罚的先例。战国时期制订了我国历史上最早的成文法典——《法经》。《秦律》中制定了一套对官员进行考察、监督和奖惩的制度。魏晋南北朝时形成了惩治贪吏的系统性法律。到了唐朝,惩贪立法日臻完善。明太祖朱元璋一生痛恨贪官,推行重点治吏,《大明律》甚至将“吏律”置于首章,这种严刑重罚在很大程度上贪官污吏起到震慑作用,促进了廉政建设。

第四,突出“制度保廉”。

为了确保官吏廉洁,防止吏治腐败,中国历代统治者制定了一系列关于官吏选拔、考核、监督、惩治的法律制度。在官吏选任制度方面,提出“任贤选能”的思想,把官吏的“廉洁”作为选拔任用的重要标准。在官吏考核制度上推行“奖廉肃贪”“举善弹违”。秦律的“为吏之道”里规定了“五善”“五失”的考核原则。两汉时期的“上计”考核中明确规定“贱民贪污”的官吏将被取消做官资格。到了清朝前期,对于官吏的考核更严格遵守“四格八法”的考核方法。在官吏监督方面,历代各朝大都设有专门

的监察机构。如秦朝的御史府,两汉时设有御史台、丞相司直和司隶校尉等三大相对独立的监察机构,明朝时设有都察院。而在奖惩制度上,体现了“以廉为本”的价值追求,对贪赃枉法官吏的处罚都相当严厉。反之,对于“清官”、“廉吏”则加官赐爵,褒扬奖励。

2.习近平廉政建设思想的创新发展

习近平高度重视反腐倡廉工作。他在借鉴和继承中国传统廉政思想的基础上,针对新形势下反腐倡廉工作的新问题、新特点,提出一系列廉政建设的新观点、新思路和新战略。

第一,加强思想建设是推进党风廉政建设的根本。

思想建设位于党的建设首位,因为它决定着党的建设性质和方向。理想信念在思想建设中尤为重要。“革命理想高于天。没有远大理想,不是合格的共产党员”。[10]116 理想指引人生奋斗目标,信念提供人生动力源泉。正如习近平强调:“理想信念就是共产党人精神上的‘钙’,没有理想信念,理想信念不坚定,精神上就会‘缺钙’,就会得‘软骨病’。”[10]80 现实中,许多党政干部正是因为缺了理想信念之“钙”,而逐渐走上变质、贪婪、堕落、腐化之路的。没有远大的理想和坚定的信念,就会丧失安身立命之根本、迷失奋斗前进之方向。我们的党员干部必须时刻警醒自己、严格要求自我,通过自身的理论学习和党性修养的加强,用科学正确的立场、观点、方法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奋斗终身。

第二,强化作风建设是推进党风廉政建设的关键环节。

党的作风反映党的形象,关系人心向背,关乎党的生死存亡。习近平反复指出:“如果不坚决纠正不良风气,任其发展下去,就会像一座无形的墙把我们党和人民群众隔开,我们党就会失去根基、失去血脉、失去力量。”[4]387 执政党如果不重视作风建设,放任不正之风侵蚀党的肌体,破坏党的形象,就有失去民心,丧失政权的风险。风清则气正,气正则心齐,心齐则事成。新一届中央领导集体以作风建设为契机,不断整治党内不正之风,制定和实施了一系列政策,具体表现为:出台和落实中央八项规定,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对违反八项规定的行为坚决查处,决不姑息;积极开展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贯彻“照镜子、正衣冠、洗洗澡、治治病”总要求,顺应群众热切期盼,令“四风”问题得到有效整治;稳步推进“三严三实”专题教育活动等。“三严三实”的要求,切中了作风之弊的要害,抓住了改进作风的关键,是中央对党员领导干部提出的新要求,为党员领导干部加强修养、改进作风、争先创优指明了方向。

第三,夯实权力监督机制,为加强反腐倡廉提供制度保障。

由于中国长期受到“官本位”和“人治”统治的影响,权大于法、认官不认法在许多中国人思想中根深蒂固,加上权力约束和监督机制的不健全,使得在现实中,权力滥用的现象比比皆是,腐败问题层出不穷。面对权力滥用而导致的腐败问题,习近平强调:“要加强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里,形成不敢腐的惩戒机制,不能腐的防范机制,不易腐的保障机制。”[11] 加强制度建设,就要是编密扎紧制度的“笼子”,搞好配套衔接,做到统筹兼顾,增强整体功能。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不断加大反腐倡廉制度建设的力度。仅2016年,修订后的《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和《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开始实施,《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正式推行,明确规定了党员干部权力行驶的底线,将党员干部的问责进一步程序化、具体化。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通过的《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和《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为强化和完善党内监督,进一步规范党内政治生活提供了基本遵循。

第四,推进法治建设,为加强反腐倡廉提供法治保障。

自古以来,法律皆是统治者用以治理国家之重要法宝。要想当前的反腐倡廉工作取得实质性效果,加强法治建设必不可少。2014年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通过了《关于全面推进依法治国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明确提出全面推进依法治国,加快建设法治中国,开启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的新征程。面对错综复杂的腐败问题,日益严峻的反腐形势,我们“要善于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反对腐败,加强反腐败国家立法,加强反腐倡廉党内法规建设,让法律制度刚性运行。”[12] 近年来,党和国家在预防和惩治腐败方面下了很大功夫,制订和修改了如《行政许可法》《公务员法》《反洗钱法》《招投标法》等多部法律法规。加强部署反腐倡廉党内法规建设,先后制定了《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规定》《党内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等一系列党内法规,为推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提供强有力的法制保障。法制的健全只能保证“有法可依”,而法律

的实施才是保证法律生命力的关键所在。近几年，我们党坚持“反腐无禁区、全覆盖、零容忍”的态度，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开展了一系列“打虎”“拍蝇”“猎狐”行动，有效遏制了腐败的嚣张气焰，初步实现了不敢腐的目标，反腐败斗争成果显著。

参考文献：

[1] 习近平.习近平谈治国理政[M].北京：外文出版社，2014：41，164.

[2] 习近平.习近平在纪念孔子诞辰2565周年国际学术研讨会暨国际儒学联合会第五届会员大会开幕会上的讲话[N].人民日报，2014-09-25(02).

[3] 中共中央宣传部.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读本[M].北京：人民出版社，2016：203.

[4] 习近平.习近平谈治国理政[M].北京：外文出版社，2014：39.

[5] 习近平.习近平在中法建交50周年纪念大会上的讲话[N].人民日报，2014-03-29(02).

[6] 习近平.习近平在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的讲话[N].人民日报，2013-03-18(01).

[7] 习近平.胸怀大局把握大势着眼大事，努力把宣传思想工作做得更好[N].人民日报，2013-08-21(01).

[8] 毛泽东.毛泽东选集(第4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1471.

[9] 姜伟.中国梦是奉献世界的梦[N].光明日报，2014-09-01(11).

[10] 中央文献研究室.十八大以来重要文献选编(上)[G].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4：116.

[11] 习近平在十八届中央纪委二次全会上的讲话[EB/OL].[2013-01-22].新华网.http://cpc.people.com.cn/n/2013/0122/c64094-20289660.html.

[12] 中央文献研究室.习近平关于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论述摘编[G].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15：21.

责任编辑：仲耀黎

On Xi Jinping's View of Chinese Traditional Culture

ZHOU Qiong

Abstract：Culture is the spiritual lifeblood of the nation, the spiritual enrichment of the people, and the spiritual flag of the political party. Xi Jinping attaches great importance to and promotes the excellent traditional culture of China, and makes a comprehensive and profound interpretation with rich content. It mainly includes: the dialectical and historical perspective of the content of the excellent traditional culture of China; a profound understanding of the status and role of the excellent traditional culture of China; and highlighting the intrinsic link of the excellent traditional culture of China and Chinese characteristic socialism. Xi Jinping is not only the inheritor and promoter of the excellent traditional culture of China, but also constantly inherits and develops the excellent traditional culture of China in the concrete practice of governing the country.

Key words：Xi Jinping; the excellent traditional culture of China; governing the country

媒体对公众人物隐私权报道状况调研分析

——以兰州晨报为例

金雪蓉

（青海民族大学 法学院，青海 西宁 810000）

摘要：由于公众人物通过媒体的关注获得较多的利益，且其行为往往都和公共利益相关，根据对等原则，公众人物应容忍部分隐私被新闻媒体曝光，这也是新闻自由的意义之所在。至于放弃的范围则应以公共利益为界限。媒体只要以公共利益为目的，在没有实际恶意的情况下报道公众人物的隐私就不构成侵权行为。

关键词：公众人物；隐私权；新闻自由；公共利益；限制

中图分类号：G21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1-8275(2018)02-0087-03

演员文章出轨事件让广大网民直呼不再相信爱情，谢霆锋要不要和张柏芝复合也成为了全民关心的家事。公众人物隐私对社会的影响已不止于茶余饭后谈资这般简单，往往都是会引发大众对一些关乎伦理道德问题的深入探讨。一方面公众人物因为隐私不断被媒体报道而不堪其扰，另一方面，新闻媒体又以新闻自由为理由主张自己的报道行为合法。法律的天平应该如何平衡？笔者对兰州晨报记者进行了调研，并在此基础上对上述问题进行分析探讨。

一、公众人物的概念发展

公众人物这一概念最早出现于美国。1964 年的莎莉文诉纽约时报案中，美国的最高法院提出了“公共官员”的概念和实际恶意原则。[1]211 美国最高法院的大法官认为，公共官员因工作内容和公共利益息息相关而被社会大众高度关注，故其任职前后的个人信息和行为都必须暴露在大众的视野下，以供大众评定与监督。此时，他将不得不放弃自己的部分隐私。如果公共官员主张新闻媒体的报道行为侵犯了其隐私权，则必须举证证明媒体在报道时存在“实际恶意”，即明知内容错误而报道，或者不顾内容正确与否而报道，否则，新闻媒体将无需承担侵权责任，此即实际恶意原则。

随后，退役军官沃克诉美联社诽谤案中，美国联邦最高法院认为，沃克虽然是退役军官，但是，其退役后仍从事政治活动并有一定的知名度，故而认定沃克为“社会名流”。美国联邦最高法院进一步认为，社会名流虽然没有公职，但其行为仍然与公共利益相关，受大众的关注，影响社会的价值走向，因此应当受到和公共官员相同的限制，故而在莎莉文诉纽约时报案中确定的关于公共官员的实际恶意原则在此同样适用。

经历了公共官员、社会名流，美国最高法院于 1974 年正式确立了“公众人物”的概念，以格次被人身攻击案件为例。格次是一名普通律师，却因案件立场而被《美国舆论》杂志发表文章攻击、诬陷作伪证。最高法院的法官认为，格次只是普通人，不能像公众人物一样对媒体的诽谤言论做出及时有效的攻击与救济，因而对其人格权的保护力度应当大于对公众人物的保护力度。[1]212

“公众人物”在我国虽然不是一个法律概念，但是，已经在范志毅被侵害名誉权的案件中认可。而 2008 年，杨丽娟诉南方周末名誉权纠纷案中，法院则认定，杨丽娟为引起社会关注而主动向媒体披露自己隐私的行为是自陷公众争议旋涡的行为的“自愿性公众人物”[2]。可见，法院对公众人物的概念认定逐渐趋于精细化，且美国法院和我国法院都认为公众人物的隐私权应当被限制。

二、公众人物的概念调研分析

美国首席大法官沃伦认为，以公共官员为比照，公众人物是涉及公共问题或事件时，其思想和行为对社会的影响程度与公共官员相当。哈兰大法官则认为，与公共利益紧密相关是公众人物的主要特征。[3]我国学者张新宝教授和王利明教授都认

收稿日期：2017-12-25

作者简介：金雪蓉（1993—），女，甘肃永昌人，法律（非法学）专业 2015 级硕士研究生，研究方向：民商法。

为,社会知名度是公众人物的界定要素。[4]

兰州晨报记者王某某认为,公众人物有一定的粉丝量是在公共事务中掌握话语权和处理权的人。记者刘某某认为,公众人物有比较广泛的群众基础或者是学术权威,并且一举一动都有明显的指导性和引领性。记者范某某认为,公众人物是有一定社会地位,行为举止关乎社会公共利益的人。其他记者对公众人物的概念界定基本与前三位记者类似。总结上述内容可以得出,公众人物具有以下几个特征:有一定的社会地位,公共事务中享有话语权、影响力,其思想或行为会涉及公共利益。

由此可见,公众人物即享有一定社会地位,且思想、行为与社会公共利益紧密相关的人。

三、公众人物的分类

理论上对公众人物的分类大致分为三种。

第一种分类方式源自于美国最高法院,根据公众人物与社会公共利益联系的紧密程度将公众人物分为两类。一是完全意义的公众人物,具有三个特征:有极高的知名度、长期参与社会公共事务、影响力遍及众多领域。如:政府官员、娱乐明星、商业精英等。二是有限意义的公众人物,指自己主动参与到某个特定的公共争议、事件中,引起社会公众的关注,以期对此造成影响。[5]

第二种分类方式源自于我国法院。2008 年杨丽娟诉南方周末案中,二审法院认定杨丽娟为“自愿型公众人物”,进而引出了自愿型公众人物与非自愿型公众人物的分类。自愿型公众人物即积极主动追求公众关注,投身于公共事件被视为公众人物的人。非自愿型公众人即非本人意愿,因某种特定的因素而引起社会大众关注的公众人物。如赵作海、浙江叔侄等。

第三种是我国理论界的一种分类方式,即分为政治公众人物和社会公众人物:政治公众人物指国家公职人员;社会公众人物即社会上的知名人士,如娱乐明星、商业精英等。

四、限制公众人物隐私权及其原因调研分析

对于问卷中提及的文章、姚笛周一见事件是否侵犯当事人的隐私权这一问题,74.29%的记者认为没有侵犯。因为他们是公众人物,不仅具有标杆作用,而且他们的职业特点决定了会被高度关注。与此同时,80%的记者认为公众人物隐私权应该受限,理由主要有:新闻自由、公共利益、舆论监督、满足公众知情权、享受社会关注的必然牺牲等。

可见,大多数记者都主张公众人物的隐私权应当受到限制。限制的原因具体分析如下:

第一,新闻自由。新闻自由背后代表着言论自由和公众知情权的满足。我国没有新闻法,因此,关于新闻自由的规定散见于其他法律之中。[6]保护新闻媒体的新闻自由不仅仅是给记者一道护身符,更重要的是让公众能够充分地、及时地获取与自身相关的信息。以政府官员为例,如果限制媒体对政府官员的个人基本信息、工作经历的报道,公众将无法对这个政府官员进行评判,并对其进行选举或罢免。因此,我们需要给媒体以报道自由,方便大众获取对自己有用的信息。

第二,舆论监督。除自愿型公众人物外,其他公众人物都是积极投身于公共事件中并试图引起广泛的关注。故而他们在政治、文化、经济等领域的举动极易对社会价值观造成影响。而这种影响正确与否则需要社会大众来评判与认定。所以,公众人物接受大众对其行为、观点的舆论监督是必然的结果。

第三,享受社会关注的必然牺牲。公众人物借用新闻媒体以达到个人目的。同样,他们也更容易利用新闻媒体来反击对自己的不当侵害。据微博公众号明星微博粉丝排行榜统计,截止到 2017 年 10 月 7 日,谢娜的微博粉丝有 9487 万人,杨颖的微博粉丝有 8376 万人。可见,娱乐明星针对自己的不当报道在微博上进行反击的力度可能比新闻媒体报道的影响范围更大。因此,对公众人物的隐私权进行相应的限制,也是他们享有相应优势资源后的一种必然的让步。

五、公众人物隐私权限制的规则建议

(一)公众人物隐私权限制的界限——公共利益

虽然,限制公众人物的隐私权是为了更好的保护新闻自由、接受社会的监督,但是,限制并不意味着完全暴露,而应该是在有限范围内予以公开。那么,公众人物的哪些隐私应该公布,哪些隐私仍然受到保护,就需要有一个明确的界限。本文认为,这个界限应当是——公共利益。

公众人物之所以备受大众瞩目,主要原因就在于其行为和观点往往与公共利益有关。比如政府官员的一举一动都可能直接或间接地影响公众的生活舒适度。再比如娱乐明星都是他们粉丝的标杆或榜样,故而明星的日常举动都会对粉丝的生活选择或者价值观造成不可忽视的影响。

可见,公众人物的隐私如果和公共利益相关,就势必会成为公众关注的焦点。另外,如果某个公众人物的隐私中涉及到了公共利益,就出现了社会

利益和个人利益之间的博弈。前文中已经进行过分析，为了保护媒体的新闻自由、满足公众的知情权，公众人物放弃自己的隐私权，牺牲自己的个人利益成为了必然的结果。因此，如果公众人物的隐私与公共利益相关，就不能再主张自己的隐私权受到侵害，媒体报道相关内容也不再构成侵权。相反，如果媒体的报道与公共利益无关，完全属于明星私生活的内容，则应当认定构成侵权行为。

（二）不同公众人物隐私权的限制范围不同

根据问卷调查显示，对于政府官员，记者期待公开的隐私主要有财产收入、学历背景、工作经历等。对文体明星，记者期待公开的隐私主要有工作经历、个人信息、财产收入、感情生活等。对刑事犯罪者，记者期待公开的隐私主要有家庭背景、个人信息等。

整理发现，对不同的公众人物记者希望公开的隐私范围也不同。不同公众人物所涉及的公共利益不同，如果对所有公众人物的隐私权都做出同样的限制，显然有违平等原则，有区别的限制，才是真正的平等。

具体而言，政府官员是经选举产生，代群众行使公共职权的人，这就要求他们具有良好的品行和优秀的工作能力。所以，关于他们品行和政绩的事项，比如家庭背景、财产收入、工作经历等信息就应当予以公开，以接受社会大众的监督。明星的一举一动都会对社会产生示范效应，并引发高度的关注。既然他们需要大众的关注与追捧，就必须容忍相应的隐私被侵犯。比如，著名影星黄海波嫖娼事件之后，黄海波就必须容忍社会大众对其私生活的密切关注。再如因特定事件而试图引起大众关注的有限意义的公众人物，因为其积极主动地追求公众对自己在某个特定事件中的关乎，所以，他就必须忍受人们挖掘、了解与该事件相关的个人隐私。所以，对不同类型公众人物隐私权的限制范围规定不同是更符合理性的思考。

六、结语

新闻媒体的工作目的是向社会大众传递及时、有效的信息，对公众人物隐私的报道是其工作不可避免的重要任务。在这个权力与义务对等的时代，公众人物以博取大众的关注满足自身的利益为追求的同时，必然要做出相应的牺牲。因此，如果新闻媒体以公共利益为目的报道公众人物的隐私，在限度范围之内，公众人物就必须容忍该限度内的曝光，以保障新闻自由的有效实施。

参考文献：

[1] 林凌.新闻侵权导论[M].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3.

[2] 朱金红.公众人物隐私权的限制和保护[D].南昌：南昌大学，2014.

[3] 李新天，郑鸣.论中国公众人物隐私权的构建[J].中国法学，2005(3)：112-113.

[4] 张新宝.名誉权案件审理的情况、问题及对策[J].现代法学，1997(3)：66-69.

[5] 于海涌.新闻媒体侵权问题研究：新闻媒体侵权的判定、抗辩与救济[M].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3：246.

[6] 张钗，卓越.论新闻自由与公众人物的隐私保护[J].新闻与法，2015(4)：83.

责任编辑：长 河

Investigation and Analysis on Media Reports of Privacy Rights of Public Figures

——A case study of Lanzhou Morning Post

JIN Xuerong

Abstract: Since public figures gain more profit through media attention, and their behaviors are often associated with public interest, according to the principle of reciprocity, public figures should tolerate the exposure of part of their privacy by the news media. This is also the significance of the freedom of the press. As for the scope of alienation, the public interest should be the boundary. As long as the public interest is the purpose of the media, it is not enough to prove the infringement to report the privacy of public figures without actual malice

Key words: public figures; privacy; freedom of the press; public interest; restrictions

国际商务谈判中的文化差异现象

神 瑶
（广东松山职业技术学院 外语系，广东 韶关 512126）

摘要：国际商务谈判中，来自不同国家和地区的谈判人员有着截然不同的价值观念、风俗习惯、行为与生活方式以及宗教信仰，而这些文化因素会渗透到国际商务谈判的方方面面。只有充分了解不同国家和地区的文化差异，才能在国际商务谈判中游刃有余，运筹帷幄，决胜千里。因此，研究不同国家的文化背景和差异在国际商务谈判中至关重要。

关键词：国际商务谈判；文化差异；策略
中图分类号：G04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1-8275(2018)02-0090-03

一、霍夫斯塔德的文化差异理论

荷兰著名的社会心理学家吉尔特·霍夫斯塔德（Geert Hofstede）曾提出一个衡量不同国家文化差异的框架：从五个文化维度分析国家之间的文化差异。同时，霍夫斯塔德的五个文化维度从不同角度阐述了各国文化差异的特征，并解释了文化差异因素是如何导致行为差异。以下结合霍夫斯塔德的五个文化维度，分析国际商务谈判中的文化差异因素：

（一）权力距离（Power Distance）

权力距离反映出一个国家的组织或机构的内部，掌握权力较小的成员对于权力分配不平等这一现象的接受和容忍程度。[1]在一个组织或机构内，如果权力距离越大，说明内部成员接受权力分配不平等的程度越高；反之，权力距离越小则说明内部成员接受权力分配不平等的程度越低。

根据霍夫斯塔德所统计的权力距离指数显示，部分高权力距离指数的国家如下：马来西亚是104，巴拿马和沙特阿拉伯是 95，菲律宾是 94，俄罗斯是 93，墨西哥是 81，中国大陆地区是 80。[1]在高权力距离国家的企业中，通常情况下，下级要服从上级的安排，权力大的人拥有绝对的权威。也就是说，在国际商务谈判中，如果有一方是来自高权力距离的国家，就需要特别注意对方谈判成员在企业中的地位，因为谈判的最终决策者往往是企业的领导，而不是一般的管理层。西方国家则是低权力距离的典型代表，权力距离指数相对较低，如：美国是40，英国和德国是 35，瑞典和瑞士是 31，新西兰是22，奥地利是 11。[1]一般来说，低权力距离国家的企业相对比较民主，并不存在绝对的权力和至高无上的权威。因此，与来自低权力距离国家的企业进行商务谈判，并不需要过分关注对方成员是否是领导的身份。因为领导并没有绝对的话语权，所有的决策都是通过谈判成员相互讨论后决定。

（二）不确定性规避（Uncertainty Avoidance）

不确定性规避是指对不确定事件或风险感到威胁的程度。[2]36高不确定性规避的国家倾向于制定各种规定来规避各种不确定性，属于风险规避者，如：希腊、葡萄牙、比利时和日本，不确定规避指数分别高达 100、99、95 和 92。[1]相反，低不确定性规避的国家则比较容易接受不确定性和风险，属于风险爱好者，不确定性规避指数低，如：美国是 46，爱尔兰是 35，瑞典是 29，丹麦仅为 23。[1]

在国际商务谈判中，高不确定性规避国家的企业更倾向于相信权威。他们更信赖于通过国家及行业认证的标准证书，如：产品安全认证证书，产品质量认证证书。同时，他们会严格遵守谈判的行程安排与议程安排，按照事先规定好的行程和议程执行谈判中的每一项任务。相反，低不确定性规避国家的企业则相对灵活性较强，他们不一定会完全按照事先规定的行程和议程去执行谈判中的任务，而是根据事态的发展，再做出相应的安排。

（三）个人主义与集体主义（Individualism vs. Collectivism）

个人主义与集体主义是用来衡量一个社会总体上是关注个人的利益还是关注集体的利益。[2]35

收稿日期：2017-11-20
基金项目：本文系广东松山职业技术学院 2016 年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商务英语谈判”（编号：2016－JPKC－7）阶段性研究成果。
作者简介：神瑶（1991—），女，广东韶关人，助教，硕士，研究方向：跨文化交际和英语教学。

个人主义突出个体,强调的是个人利益最大化。美国、英国、德国等西方国家都是典型的个人主义国家。集体主义最大的特点表现为个人利益要服从集体利益,集体利益要高于个人利益。中国、韩国、日本等东方国家则是集体主义的代表。

在国际商务谈判中,个人主义国家的谈判人员看重的是个人在谈判中可以获得什么样的利益以及可以实现什么样的价值目标。相反,来自集体主义国家的谈判人员更看重的是在谈判中公司可以获得什么样的利益。此外,在签订合同时,个人主义国家的企业通常用个人签名来证明合同的有效性,而集体主义国家的企业更偏向于用单位的公章来证明合同的有效性。[3]26

(四)男性化和女性化(Masculinity vs. Femininity)

男性化和女性化是用来衡量一个社会居于主流地位价值观的标准。[4]41男性化倾向的社会强调竞争与挑战,人们竞争意识强烈,追求财富功名。日本是男性化倾向极为明显的国家,其男性度指数高达95,位居世界第一。奥地利的男性化倾向也较为明显,其男性度指数为79。[1]相反,女性化倾向的社会强调融洽与团结,人们更注重人际关系的和谐,讲究生活质量。瑞典和挪威是女性化倾向非常明显的国家,男性度指数分别仅为5和8。[1]

在国际商务谈判中,男性化倾向国家的企业相对"强势",惯于走强硬风格的路线,通常给人一种态度强硬,缺少人情味的感觉。女性化倾向国家的企业则相对"温和",惯于打"感情牌",偏向于通过协商和妥协的方式来解决问题。

(五)长期导向与短期导向(Long Term Orientation vs. Short Term Orientation)

长期导向与短期导向是用来说明一个国家注重的是长远利益还是短期利益的概念。[4]41长期导向强调长远的利益和长期的稳定发展,注重作长远打算,而非只关注当前的利益。例如,韩国、日本、中国属于典型的长期导向型国家,长期导向指数分别高达100、88、87。[1]短期导向则只关注当前的需求和眼前的利益,而非注重长期的利益。比如,阿根廷、美国、冰岛属于典型的短期导向型国家,长期导向指数分别仅为20、26、28。[1]

在国际商务谈判中,长期导向型国家的企业注重长久友好的合作关系,他们认为谈判的最终目的就是与对方建立和发展一种长期的合作关系。相反,短期导向型国家的企业在谈判时往往只注重当前可获得的利益,不会放太多的精力去建立和发展长期合作关系。

二、文化差异在国际商务谈判中的体现

(一)肢体语言

在国际商务谈判中,由于文化差异的影响,来自不同国家和地区的谈判人员在肢体语言的运用上也存在着巨大的差异。[5]66最典型的例子就是印度人摇头的含义。在大多数文化中,点头表示"是的""好的",而摇头则表示"不是""不愿意"。在印度文化中,点头可以表达肯定,但摇头既可以表达肯定,又可以表达否定。印度人的摇头可分为三种。一种是左右平行晃动头部,和大多数文化中摇头的方式一样,表示反对或不赞同。另一种是以下巴为圆心,头部左右做幅度较大的扇形晃动,则表示同意或赞同。还有一种是以颈椎为圆心,头部左右轻微晃动,则既不表示同意,也不表示反对。

其次,"OK"手势在不同的文化中也有不一样的含义。"OK"手势指的是大拇指和食指做出一个"O"的形状,并竖起其余三根手指头。在大多数国家中,"OK"是用来表达"好的""没问题"的手势。然而,在日本这个手势意为"钱"。

所以做出"OK"手势会让日本商人误解为这是向他们提出要钱的暗示。在法国,"OK"手势则表示是"零"。因此在国际商务谈判中,法国商人会把这个手势理解成谈了半天等于"零"。在希腊和土耳其,"OK"是非常粗鲁并且带有侮辱性的一种手势。

另外,竖起大拇指这个动作在不同的国家也传递着不一样的信息。在中国,翘起大拇指,蜷曲其余四个手指,表示赞赏之意。在尼日利亚,竖起大拇指被认为是带有侮辱性的手势。在伊朗,竖起大拇指是一种挑衅性的动作。

(二)时间观念

在国际商务谈判中,不同文化的国家对待时间的态度也不一致。通常,西方人的时间观念比较强,他们认为时间就是金钱,所以比较守时。特别是英国人,他们会严格遵守约定的时间。与英国商人进行商务谈判,他们既不会比约定的时间提早,也不会迟到,几乎是分秒不差地在约定的时间到达。而美国商人往往会比约定的时间提早几分钟到达。

对于中国商人而言,比约定的时间提早几分钟或者是迟到几分钟到达,都是守时的。然而,阿拉伯国家与非洲国家人们的时间观念比较薄弱,他们不太讲究时间的概念。与来自阿拉伯国家和非洲国家的商人进行商务谈判,他们大多不遵守约定的时间,常常会比约定的时间至少晚十五分钟到达,并且喜欢拖延谈判,做事效率也比较低。

（三）风俗礼仪

由于各国文化差异，不同文化具有不同的风俗习惯。因此，在国际商务谈判中，不同国家和地区谈判人员的风俗礼仪也存在明显的差异。例如，见面时的握手礼是大多数国家的见面礼仪，也是国际上通用的见面礼仪。但是，在日本和韩国，行鞠躬礼是常用的见面礼仪。而在泰国，见面礼仪是行合十礼。在西方国家，礼让人先进门是一种礼貌，不分职位高低，讲究女士优先。在中国和日本，出于礼貌一般是邀请客人先进门，但往往是让职位高的领导先进门。但在阿拉伯国家和地区，如：以色列和巴勒斯坦，通常是身份地位高和权力大的人最后才进门。

除此之外，来自阿拉伯国家和拉丁美洲国家的谈判人员很喜欢在交谈时彼此站得很近。相反，大多数来自英语是母语国家的谈判人员则喜欢在交谈中与对方保持一定的距离，不喜欢靠的太近。在邀请谈判人员进行晚餐时，要特别注意某些国家和宗教的饮食禁忌，例如：印度人是不吃牛肉的，所有的穆斯林都不吃猪肉。另外，一些国家的餐桌礼仪也需要特别注意，如：在美国，把手肘和胳膊放在餐桌上是十分粗鲁的行为。在所有的西方国家，嘴里含着食物讲话是非常不礼貌的。对于大多数国家而言，吃东西时发出声音是非常粗鲁和没教养的行为。但是，在日本，吃拉面时的特殊礼仪就是要发出吸面的声音，并且吸面声越大表示对拉面的赞赏越高。

尤其值得一提的是，信奉伊斯兰教的国家，如：埃及、沙特阿拉伯，穆斯林一天要做五次祈祷。一到祈祷的时间，他们就会停止手头上的一切工作，跪下朝麦加的方向朝拜。所以在国际商务谈判中，来自穆斯林国家的谈判人员很可能会因为祈祷时间而中断谈判。

三、应对国际商务谈判文化差异的策略

首先，在进行国际商务谈判时，要充分意识到不同的国家和地区有着不同的文化。[6]110 文化差异会影响谈判人员的行为方式，甚至是谈判风格，所以要做好应对文化差异的心理准备。其次，在国际商务谈判的前期准备阶段，要充分了解对方谈判人员的风俗习惯，社会禁忌和行为方式，还要了解在他们特有的文化背景下所形成的谈判方式和谈判风格。在开展国际商务谈判时，要充分尊重对方谈判人员的文化习俗和宗教信仰。切忌随意评论和指责对方谈判人员的文化风俗和价值观，要尊重和包容不同的文化。只有具备跨文化谈判的意识和了解、接受、尊重不同文化的风俗习惯和谈判方式，才能在国际商务谈判中采取有效的策略消除文化差异带来的障碍。

参考文献：

[1] Hofstede G. Country Comparison Tool [DB/OL]. (2010-12-30) [2017-9-20]. https://www.hofstede-insights.com/.

[2] 赵伟晶.文化差异对中美商务谈判风格的影响[J].学术问题研究(综合版),2009(2):35-38.

[3] 李之松.国际商务谈判的文化差异[J].河南工程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12(2):25-27.

[4] 王超.从文化维度看中美商务谈判风格[J].对外经贸,2013(4):41-42.

[5] 符海菁.浅谈国际商务谈判中的文化差异[J].中国经贸导刊,2010(24):66.

[6] 连景艳.国际商务谈判中的中西文化差异[J].边疆经济与文化,2015(2):109-110.

责任编辑：长　河

A Study on Cultural Differences in International Business Negotiation

SHEN Yao

Abstract: In international business negotiations, negotiators from different countries and regions have entirely different values, customs, behaviors, lifestyles and religious beliefs. These cultural factors may affect international business negotiation in all aspects. Only by having a deep understanding of cultural differences with various countries and regions can we gain a competitive advantage in international business negotiation. Therefore, to do research on cultural background of various countries and cultural differences plays a vital role in international business negotiations.

Key words: international business negotiation; cultural difference; strategy

唐朝乌氏家族研究

赵 辉
(鲁东大学 历史文化学院,山东 烟台 264025)

摘要:唐朝乌氏家族实为北魏乌洛侯国的后裔,在贞观初内附并定居于张掖,开始以乌为氏。该家族成员在朝多为禁军将领,外出则多为节度使或一州刺史。这种情况历经七世、二百多年,世"以武功为名将家"(见韩愈《乌氏庙碑铭》),并逐渐汉化。乌氏家族汉化有三种表现:血缘上的汉化倾向;地望上的汉化变迁;尊重儒生,积极与中原士人结交,从心理上接受汉文化。

关键词:唐朝乌氏;乌洛侯;名将家;汉化
中图分类号:K24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1-8275(2018)02-0093-04

陈寅恪曾指出终李唐一代三百余年,蕃将对唐代武功的关系至深且巨。[1]309 对于一些重要的蕃将家族,学者们已经做了不少研究。① 然乌氏家族就笔者所知,目前只有章群《唐代蕃将研究》[2] 和马驰《唐代蕃将》[3] 二书中对该家族的部分成员有过一些介绍,尚未有对该家族的系统研究。故本文将对乌氏家族的起源、世系、仕宦以及汉化四个问题进行分析研究,以期对该家族有一个较为清晰的认知。

一、乌氏家族的起源

关于唐朝乌氏家族的起源,有两种不同的记载。第一种是北魏代北乌石兰之后裔。林宝《元和姓纂》"乌氏"条记"代北人乌石兰氏改姓乌",同时该书"石氏"条又有"《后魏官氏志》,乌石兰氏改姓石"[4]298,1596。后郑樵《通志》沿袭了这一观点,认为"乌石兰氏"有改为"石氏"的,同时也有一部分改姓"乌氏"的。[5]148,220 第二种指出其为乌洛侯之后。《新唐书·宰相世系表》载:"齐有乌之余,裔孙世居北方,号乌洛侯,后徙张掖。"[6]3463 另外,韩愈在为乌重胤做庙碑时称"处北者、家张掖,或入夷狄为君长",囿于庙碑这种要为逝者讳的特点,并没有直接地写出其真实之族源。清末马其昶在为其作注时写到:"乌氏,后魏乌洛侯之裔,国邑在汉东二千余里。"[7]396

关于第一种林宝的记载,检索《魏书·官氏志》,并没有乌石兰氏改姓的记载,而有"嗢石兰氏,后改为石氏"。[8]3010 陈毅在《魏书官氏志疏证》中从音韵学和史料上考证出"嗢石兰氏"即"乌石兰氏",而且指出古本《魏书》中该姓作"乌石兰氏"。[9]4654 姚薇元也认为"嗢石兰氏"与"乌石兰氏"是一音之转换,而且进一步指出了"乌石兰氏"是为避免与"乌落兰氏"混淆而改成"嗢石兰氏"的。[10]155 陈毅、姚薇元同时还指出了《元和姓纂》中所记"乌石兰氏"改"乌氏"之说为误,而均认为该家族实为乌洛侯之后。② 故而可确知唐朝乌氏家族实为北魏乌洛侯国的后裔。另外,由韩愈《乌氏庙碑铭》中"唐初,(乌)察为左武卫大将军,实张掖人"的记载可知,该家族到乌察时已经在张掖生活了一段时间。再结合《通典》所载乌洛侯曾于"大唐贞观六年(632 年),遣使朝贡"[11]5489 来看,大概乌察一系是在贞观六年(632 年)随使者入供时内徙,并定居于张掖的。

二、乌氏家族世系研究

《新唐书·宰相世系表》[6]3463 记其家族世系:乌察(左武卫大将军)—乌令望(左领军卫大将军)—乌蒙(左武卫中郎将)—乌承恩、乌承玼(右威卫将军)—乌重元、乌重胤—乌汉弘(左羽林将军)、乌行专(密州刺史)、乌汉贞(左金吾将军)、乌行方(河南丞)、乌汉封(卫尉寺丞)、乌汉章(右骁卫仓曹参军)、乌行思(左卫仓曹参军)。韩愈在为乌重胤所做庙碑的碑文中也载有从乌察到乌重胤五辈的成员关系,所载内容与《新唐书·宰相世系表》同。但马其昶在为《韩愈集》作注时引用了许孟容所做的乌承玼神道碑,碑文载"承恩,承玼之从父兄

收稿日期:2017-06-28
作者简介:赵辉(1992—),男,河南驻马店人,中国史专业 2016 级硕士研究生,研究方向:隋唐史。

也”。[7]398 又《旧唐书》卷 200《史朝义传》记载“初，承恩父知义为节度，思明常事知义，亦有开奖之恩。”[12]5379 故乌承恩为乌承玼的从父兄，其父为乌知义，《新唐书·宰相世系表》误。除此之外，可考的成员还有：乌承恩之子乌从则[12]5377、乌重胤之子乌行初（佐卫曹参军）③。综合以上信息可制成乌氏世系表，见图 1（虚线表示从兄弟）：

另外，史料中还能找到一些无法确定是否属乌察一系的乌氏官员，见表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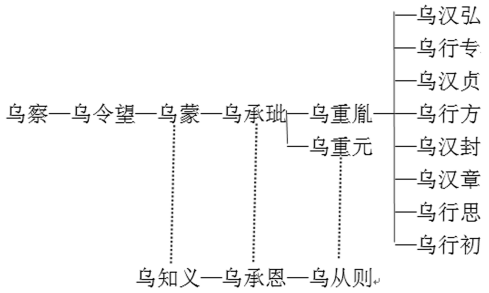

图 1　乌氏世系图

表 1　乌氏官员任职表

姓名	时间	官职	史料	史料出处
乌薄利	武后时期	左金吾卫大将军	冠军大将军、行右豹韬卫将军员外置、检校源州都督、良乡县开国男乌薄利，族茂蕃庭，位参朝佐，怀恩慕化，守义全忠，宜锡殊荣，以旌美烈。可左金吾卫大将军，主者施行。	《全唐文》卷 242，李峤，《授乌薄利左金吾卫大将军制》[13]2448
乌可利	先天元年（712）	将军	幽州大都督孙佺与奚酋李大酺战于冷陉，全军覆没。是时，佺帅左骁卫将军李楷洛，左威卫将军周以悌发兵二万、骑八千，分为三军，以袭奚、契丹。将军乌可利谏曰：“道险而天热，悬军远袭，往必败。”	《资治通鉴》卷 210[14]6672
乌怀愿	天宝元年（742）	大斗军副使	河西节度经略使…臣某破蕃贼露布事…十二月会於大斗之南…臣别差大斗军副使乌怀愿	《全唐文》卷 352，樊衡，《河西破蕃贼露布》[13]3571
乌知洽	至德三载（758）	洛州刺史	三年正月庚子，沧州刺史乌知洽、延王傅樊澄，并背逆归顺，知洽为洛州刺史澄为凉王傅。	《册府元龟》卷 164 册《帝王部·招怀二》[15]1983
乌崇福	上元元年（760）	都虞候	特进乌崇福充都虞候	《唐大诏令集》卷 59《郭子仪部统诸道兵收复范阳制》[16]317
	广德元年（763）		吐蕃入京师…车驾至陕州。子仪在商州，会六军使张知节、乌崇福、长孙全绪等率兵继至，军威遂振。	《旧唐书》卷 11《代宗本纪》[12]273
	大历十二年（777）	安南都护	以前商州刺史乌崇福为安南都护、本管经略使。	《旧唐书》卷 11《代宗本纪》[12]311
乌重明	兴元年间		故某官乌重明等：夫生树功勤，殁加褒饰，有国之常典也。重明等在兴元初，常执勤於奉天，策勋为定难，无禄即代，有劳未图。星岁屡迁，光尘不昧。	《白居易集笺校》卷 53《乌重明等赠官制》[17]3109
乌重儒	元和末年	泌州刺史	前泌州刺史乌重儒等，皆勋伐之子孙，并良能之牧守……重儒可守冀王府司马	《元稹集》外集卷 4《授薛昌族王府长史等制》[18]664
	宝历二年（826）	泉州刺史	泉州刺史乌重儒，宝历二年六月十八日赴任，过游此寺。	《两浙金石志》卷 2《唐乌重儒题名》[19]10299
乌重玘	元和十二年	右卫将军	十二年，赞普死，使者论乞髯来，以右卫将军乌重玘、殿中侍御史段钧吊祭之。	《新唐书》卷 216《吐蕃传》[6]6100
	（817）	寿州刺史	族讳重玘，检校工部尚书，寿州刺史……有一子乌行固，官至汾州刺史，检校右散骑长侍。四孙：乌道恭，华阳县令；乌道充，当府都押牙；乌道稹，易定都押牙；乌元守，定州牙前兵马使。	《西安碑林博物馆新藏墓志汇编·乌元守墓志》[20]915
乌颖	乾符四年（877）		黄巢自岭表北归，大掠淮南，攻转和州。（王）凝令牙将樊俦率师据采石以援之。俦犯令，凝即斩之以徇，命别将乌颖代俦赴援，竟解历阳之围。	《旧唐书》卷 165《王凝传》[12]4299

上列诸人，由同辈兄弟以字行，可以推测出，乌知洽应与乌知义、乌蒙为同辈兄弟；乌从则、乌崇福、乌重儒、乌重玘、乌重明应为乌重胤、乌重元之同辈兄弟；乌行固应为汉宏、乌行专之同辈兄弟。其余如乌薄利、乌可利、乌怀愿、乌颖、乌震等五人由于相关信息太少，无从判断。综合上述材料，乌氏家族的世系见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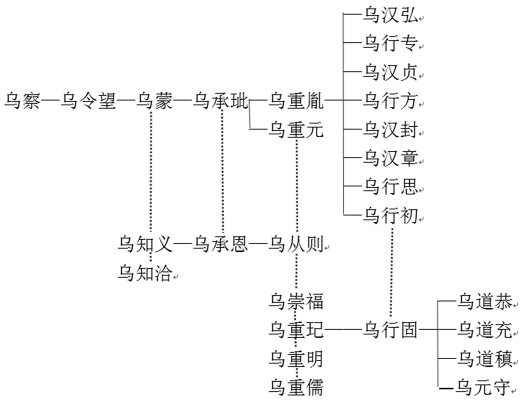

图 2　乌氏家族完整世系图

三、乌氏家族成员的仕宦

乌氏家族成员在玄宗以前一直在京师禁军任职，唐代禁军有南衙禁军和北衙禁军之分：专门屯驻长安北面皇家禁苑的称为北衙禁军，是专职保卫天子的亲军；宿守在宫城南面及皇城的称为南衙禁军，是唐中央宿卫京师的主要武装力量。[21]129 如乌察左武卫大将军（正三品）、乌令望左领军卫大将军（正三品）、乌蒙左武卫中郎将（正四品下）[6]3463、乌薄利左金吾卫大将军（正三品）[13]2448 都属于南衙禁军。这种情况历经三世而未曾中断，表明了该家族在唐前期一直深受朝廷信任。

玄宗继位以后，边疆多事，也开启了该家族外任的经历。适时，奚、契丹和靺鞨东北等少数民族渐渐做大，并开始与中央决裂。可能考虑到乌氏本出自乌洛侯之后，而乌洛侯又处于东北嫩江流域，与奚、契丹等少数民族相接近，所以朝廷多次将该家族派往东北边疆。如乌可利在先天元年与幽州大都督孙佺一起参与讨伐奚酋李大酺的战争。[14]6672 乌知义，开元二十一年（733 年），曾以幽州节度副使的头衔参与讨伐契丹的叛乱，[13]3569 后被调任为平卢节度使。[13]2894 乌承玼在这一时期也在平卢军任职，与其族兄承恩皆为平卢先锋，号“辕门二龙”。他多次参与讨伐契丹可突干、渤海国大武艺的战役，成为守护唐朝东北边防的重要人物。[6]4596 另外，也有参加讨伐吐蕃的战役，如天宝五载（746 年），大斗军副使乌怀愿参与讨伐吐蕃。[13]3571 不久，安史之乱爆发，乌崇福、乌承恩等都积极地加入了对叛军的用兵。因史思明曾在乌知义手下任职，乌承恩与承玼接受王命行刺史思明，不果，乌承恩被其所杀，承玼奔李光弼，表为冠军将军。[6]4596

到乌重胤这一代，该家族开始分散，派往各地担任节度使、州刺史等地方要职。广德二年（764 年）吐蕃进犯京畿，代宗入陕，乌崇福曾带兵入卫，后又任商州刺史，于大历十二年（777 年）升至安南都护、本管经略使。[12]311 乌重明立功于德宗奉天之难。[17]3109 乌重胤先后担任河阳、横海、山南西道等节度使，历仕宪宗、穆宗、敬宗、文宗四朝，官至宰辅，功勋卓著，参与了讨伐吴元济、王庭凑、李同捷的用兵，后在文宗初年讨伐李同捷的战事中死于军中。乌重儒，元和末曾任泌州刺史，[17]664 宝历二年（826 年）又调任泉州刺史。[19]10229 乌重玘，前期在中央担任禁军将领右卫将军，元和十二年（817 年），曾出使吐蕃，后调任寿州刺史。到第六代时，乌重胤的儿子们多在京师任职，如乌汉弘左羽林将军（从三品）、乌汉贞左金吾将军（从三品）、乌汉封卫尉寺丞（从六品）、乌汉章右骁卫仓曹参军（正八品下）、乌行思左卫仓曹参军（正八品下）、乌行初佐卫曹参军（正八品下）。也有在外任职的如乌行专，密州刺史、乌行方，河南丞。乌重玘有一子乌行固，官至汾州刺史；四孙，乌道恭，华阳县令；乌道充，当府都押牙；乌道稹，易定都押牙；乌元守，定州牙前兵马使。[20]915 从乌重玘四个孙子的官衔可以看出他们多在藩镇幕府中充任武职僚佐，仍保持着浓厚的武将家族特色，但也开始走向没落。

综上所述，该家族历经七世，一直在唐朝中央或地方担任要职，二百多年而不衰落，多以“武功为名将家”[7]397，属于蕃将世家。

四、乌氏家族的汉化

前面已经提及，乌氏实为北魏嫩江流域乌洛侯之后，于唐初迁徙至河西的张掖，和其他少数民族一样，也渐渐地走向了与汉民族融合的道路，具体表现如下：

第一，血缘关系上的汉化倾向。蕃将汉化的重要途径之一就是与汉人通婚，不仅使其本人直接受华风汉俗所染，同时也使其子孙后代至少在血统上有了汉人的成分。乌氏家族也是如此，如乌承玼的妻子是沛国太夫人刘氏，以及乌重胤之妻为邓国夫人张氏。[17]3070 另外还有一些乌氏家族的女子嫁给中原人士的例子，如乌重胤嫡女乌氏，被封为张掖郡君，嫁朝散大夫、使持节丹州诸军事守丹州刺史

充本州防御使上柱国弘农杨乾光。[22]2448

第二，地望上的汉化变迁。唐朝凡是有影响或有殊功的蕃将，大都赐“甲第”于京师，因而入籍长安和死后葬于京郊的为数极多。该家族本为乌洛侯之后，于太宗贞观年间迁徙内地，而定居张掖。后因入朝担任禁军将领，而开始定居京师。韩愈在《乌氏庙碑铭》中载乌承玼“贞元十一年(795年)二月丁巳薨于华阴告平里，年若干，即葬于其地。”到乌重胤时又可以称其籍贯为“京兆人”[23]18270，并且建家庙于“京师崇化里”。

第三，尊重儒生，积极与中原士人结交，从心理上接受汉文化。如乌重胤在担任节度使期间，爱惜人才，对儒士礼遇有加，手下僚佐名人辈出。其刚到河阳三个月即征聘洛阳隐士石洪来幕僚任职，史籍记载其“于是撰书词，具马币，卜日以授使者，求先生之庐而请焉”[12]279，石洪后官至“昭应尉、集贤校理”[6]5188。不久又征聘温大雅之五世孙温造入府，韩愈论其为“大夫乌公一镇河阳，而东都处士之庐无人焉”[12]282，以此来赞美乌重胤的知人善用。李珏，唐文宗开成年间任宰相，以直言敢谏闻名，也曾被乌重胤置于幕府。[6]5359乌公任天平节度使期间，赏识书生程骧，给予其十万钱来资助他买书。[13]8150

乌氏家族同其他蕃将世家一样，迁徙内地后，通过与汉人通婚，并进一步接受汉人的地望和儒家文化。但同时还应看到，乌氏家族的汉化程度并不是很高，纵观其所有成员，在京多在禁军任职，外出则多为节度使、州刺史或幕府武职僚佐，都是以武功而出名的武将，基本没有出现过担任文职职务的人物。在整体汉化潮流的大趋势下，又逐渐失去其本身特有的武将职能，没有很好地经历由武转文的衔接过程，所以在乌汉弘以后该家族渐渐地从历史的舞台上消失了。

注释：

①吐蕃的论氏家族：陈国灿.唐代论氏家族及其源流[J].中国史研究，1987(2)。铁勒的浑氏家族：张玉玮.唐代浑氏家族研究[D].陕西师范大学，1999。高丽的泉氏家族：杜文玉.唐代泉氏家族研究[J].渭南师范学报，2002(3)。铁勒的契苾家族：董春林.唐代契苾家族研究[D].湘潭大学，2008。

②陈毅、姚薇元均认为既然“乌石兰氏”确实改姓“石氏”，则相应“乌石兰氏”改“乌”之说当为误。二人还用了韩愈《唐石洪墓志》《新唐书·石洪传》中“石氏”之先姓为“乌石兰氏”来证明“乌石兰氏”确实改姓“石氏”。

③白居易撰，朱金城笺校.白居易集笺校[M].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8：3070.章群在《唐代蕃将研究》中据《全唐文》同一制文中“乌行初，重允之子”，而认为“重允”即“重元”的误写，朱金城则认为此是《全唐文》避清讳而改“胤”为“允”，其实为重胤之子。

参考文献：

[1] 陈寅恪.金明馆丛稿初编[M].北京：生活·读书·新知三联书店，2001.

[2] 章群.唐代蕃将研究[M].台北：台北联经出版事业公司，1986：109-111.

[3] 马驰.唐代蕃将[M].西安：三秦出版社，1990：163，202.

[4] 林宝.元和姓纂(附四校记)[M].岑仲勉，校记.北京：中华书局，1994.

[5] 郑樵.通志·二十略[M].王树民，点校.北京：中华书局，1995.

[6] 欧阳修，宋祁.新唐书[M].北京：中华书局，1975.

[7] 韩愈.韩昌黎文集校注[M].马其昶，校注.马茂元，整理.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

[8] 魏收.魏书[M].北京：中华书局，1974.

[9] 陈毅.魏书官氏志疏证[M]//二十五史补编(第四册).上海：开明书店，1935.

[10] 姚薇元.北朝胡姓考[M].北京：中华书局，2007.

[11] 杜佑.通典[M].王文锦，王永兴，点校.北京：中华书局，1988.

[12] 刘煦.旧唐书[M].北京：中华书局，1975.

[13] 董浩.全唐文[G].北京：中华书局，1983.

[14] 司马光.资治通鉴[M].北京：中华书局，1956.

[15] 王钦若.册府元龟[M].北京：中华书局，1960.

[16] 宋敏求.唐大诏令集[M].北京：商务印书馆，1959.

[17] 白居易.白居易集笺校[M].朱金城，笺校.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8.

[18] 元稹.元稹集[M].冀勤，点校.北京：中华书局，1982.

[19] 阮元.两浙金石志[M]//石刻史料新编(第一辑).台北：新文丰出版公司，1982.

[20] 赵力光.西安碑林博物馆新藏墓志汇编[G].北京：线装书局，2007.

[21] 胡戟，等.二十世纪唐研究[M].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2] 周绍良.唐代墓志汇编[G].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2.

[23] 陈思.宝刻丛编[M]//石刻史料新编(第一辑).台北：新文丰出版公司，1982.

责任编辑：长　河

缠足民谣的史学分析

贾晓云
(山西师范大学 历史与旅游文化学院,山西 临汾 041000)

摘要:朗朗上口、口耳相传的民谣作为日常生活的"活化石"表达着百姓最朴素真实的情感,是对现有文本、口述史料的进一步解释说明。缠足是千百年来戕害中国女性的恶习之一。缠足题材的民谣以其贴近生活的内容,具有画面感的表述方法,突出的价值取向而成为历史的重要遗存,它形象地表现了、真实地反映了缠足这一恶习千百年来对中国女性的戕害。因此,根据民谣来研究中国女性缠足观念与历史的变革,也是我们拓展女性史研究的有益途径。不同时段关于缠足民谣的差别建构也是值得史学研究关注的。

关键词:缠足民谣;中国女性;史学分析
中图分类号:K25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1-8275(2018)02-0097-04

针对生活中、社会上出现的各种事物和现象,普通老百姓民谣是用朴实的语言创作的,表现其真实情感的"顺口溜",[1]它反映社会风尚,传播舆论趋向和大众文化。缠足民谣是指以女性缠足为题材、内容,表述女性缠足体验和心理,反映缠足历史进程的民谣。随着西方文明的侵袭、抗日战争的开展,出现反对缠足的民谣,这些民谣也是我们了解中国女性心理和情感变化的重要依据。

中国传统社会女性社会地位低下,摧残女性的陋习数不胜数,诸如溺女婴、纳妾、缠足等。小足被列为评选美女的标准之一,人们认为女性只有拥有秀美小巧的脚型才能和纤细柔弱的身姿相得益彰。这种陋俗在中国存在了千年之久。法国作家西蒙娜·德·波伏娃的《第二性》一书认为女人是后天被塑造的,这句话用在缠足女性的身上颇为贴切,人为地不让女性的双脚按自然的状态生长,而把她们变成几近残废、难以劳作、苦不堪言的被困于闺阁的小脚女人。云南通海的洗足大会、山西大同的赛脚会等活动以畸形的审美观促使女子严缠猛裹,同时,赛脚会对那些不注意或不愿意缠足的女性无疑是一场灾难,无形中给她们施加巨大压力,从而促进缠足陋习长盛不衰。通过对有关缠足与反缠足题材的民谣的分析,不仅可以丰富我们对缠足历史的了解,同时也是以民谣为视角进行历史学研究的有益尝试。

一、缠足民谣的史学解读

缠足,是一种摧残脚部阻止其健康发育的行为。缠足的女子要从幼年(一般是四、五岁,大则八、九岁)开始由母亲或裹脚婆裹束她们的脚,渐渐地使脚部畸形变小。"自从八岁造了最(罪),一直受了十拉(来)年。"[2]女性在缠足过程中不仅要忍受巨大的疼痛,还有可能造成肢体的残疾。缠足给女性的日常生活带来极大的痛苦,"小脚一双,眼泪一缸。骨肉痛楚,苦难备尝。可怜天下,妇女遭殃。"[3]本文以民谣为视角,研究中国女性缠足观念的变革。

(一)缠足民谣内容贴近现实生活

中国传统史学缺乏对民间社会的关注,精英阶层缺少对下层民众尤其是普通女性的关注,因此,缠足与反缠足的民谣就成了记载与传播旧式女性自身历史的重要载体。与传统历史记载相比,民谣对失语状态下的缠足女性的丰富记录凸显出她们对缠足的控诉和对放足的期盼。

中国传统的父权制社会要求女性以夫为天,许多女性作为男性的玩物而痛苦一生,所以女性缠足最重要的原因是满足男性畸形的审美观。"帝王一念为取乐,那知事后害人多",[4]南唐后主李煜认为宫嫔宫娘以纤弓之脚舞蹈更具美感,统治者以小脚为美,民间也便渐渐效仿,女性尤其是懵懂无知的幼女大多是被动地由母亲为她们裹脚,遭受着血肉模糊、骨折畸形的痛楚,用血与泪或盲目,或无奈地附和着男性的审美观。正如丈夫对妻子"内人"的称呼标志着女性成为男性的私有财产,裹脚的"内人"则标志着男性对私

收稿日期:2018-01-02
作者简介:贾晓云(1993—),女,山西阳泉人,中国史专业 2016 级硕士研究生,研究方向:中国近现代史。

人所有物的变态占有和赏玩。“缠足苦，缠足难，缠足女子实可怜”[4]，“叫声我的娘啊，听我把话谈，几十年传下了缠足悲习惯，把我们天生的脚指来裹断，受的那痛苦你看多可怜”[5]，这些民谣从女性的切身感受出发，直白地记录了女性的缠足史同时也是一部血泪史。

（二）缠足民谣表述具有画面感

民谣是一种在群众中传播的注重画面感表达的文化形式。民谣的叙述方式使传统女性的缠足历程更加形象，表达更具感情色彩。小女孩对缠足有极大的抵触情绪，“葡萄花开丝络络，她妈给女缠小脚。提起缠足没死活，又躲又藏没奈何。她大（爸）撵来她妈捉，她哥跟上拧耳朵。哭死哭活挣不脱，她嫂拉住缠裹足。”[4]这是一场别开生面的“全家总动员”，父亲母亲和哥嫂通过暴力手段强迫小女孩裹足，传统社会普通女性没有话语权，单凭孤立无援的小女孩的一己之力是敌不过全家人的围追堵截的。周围人都知道缠足所要忍受的痛苦不是一星半点，但作为推手的父母亲人不顾孩子的眼泪和喊叫，以尽到他们的“责任”，他们认为这是保证孩子未来的婚姻生活的大事。女孩们还是被动或懵懂地在缠足的路上越走越远，心灵和身体在裹脚布中纠缠一生。

女孩在刚开始缠足时，“五个脚指缠一撮，疼痛难忍无法说。”[4]为了减轻痛感，女孩们的脚冬天也露在被子外面，也有因为疼痛难忍而昏厥甚至死亡的。缠足以后，双脚散发出的气味也是一个很值得注意的问题，“三、五天后往开绽，臭气能熏二里半。烂的就地没法看，忙拿生葱棉花楦。”[4]由于人为地破坏了脚的自然生长周期，裹足后几天就流脓溃烂而使女孩们疼痛难忍，脚的气味也非常难闻，这也是有条件的缠足女性每天多次洗脚的原因。许多农村小脚女性生活贫苦，根本没有一天多次洗脚的时间和条件，才留下了“裹脚布又臭又长”的哂笑之语。

（三）缠足民谣价值取向突出

民谣是传统社会的普通民众从自身角度对社会进行观察的重要形式之一。缠足民谣讲述了旧式女性热衷缠足的原因，男性也歌颂着他们热爱的小脚。旧时整个社会对缠足的态度和立场在民谣中表现得十分明显。对于旧式女性来说，婚姻才是真正和她们有关系的事，一切为了婚姻，所以她们极力迎合男性畸形的审美观。缠足就是为了嫁个好人家，获得一桩美满婚姻最大的筹码就是一双小之又小的“三寸金莲”，这是夫家最在意的。民国年间流传于太原县的《女儿歌》唱到：“媒人来，请坐下，先点香，后斟茶，我家女儿顶不下大庄稼。早些起梳的头儿光油油，绞的足儿紧绉绉……”[5]相貌的美丑难作改变，但脚却可以大做文章。旧时适龄女子成婚时，脚越小越受夫家的欢迎和宠爱，小脚媳妇才是“美的漂亮的好媳妇”。在这样的社会风气下，缠足之风必然会盛行。

二、缠足民谣的史料价值

历史研究者有目的地收集历史资料，对探究和发现历史的本来面目具有能动性。史料体系包括官方文献、口述史、民间叙事三个系统。民谣是民间叙事系统的代表，把缠足民谣归入妇女史研究的范围，与文本史料、口述史料相比具有独特的优势。

（一）比文本史料具有传统女性对历史的感知与体会

在社会史构建的进程中，缠足民谣对宏观历史中的个人的基础生活进行了细微的描述，相比正史和官方的文献，有印证和修正历史的作用，这是缠足民谣进入历史学研究的重要理由。比如农村女性缠足后因为羸弱的身体而遭到夫家的嫌弃。小脚媳妇们因为脚痛，“坡不能上，集不能赶，上趟场院上半天”。更有甚者，“还要叫俺推磨又推碾，走不动，疼煞俺，手扶磨棍泪涟涟”。[3]大家闺秀缠足有足够的物质保障，可以不用劳作，身体的负担相对减轻很多，但众多家庭经济状况不佳的缠足女性不仅外出不便，而且因为身体羸弱导致干家务活和重体力活举步维艰，加上因为创造的家庭收入少而遭受婆家人的苛责，所以，缠足至少不是农村女性婚姻幸福的必要条件。

缠足民谣是普通女性记录自己的历史的重要方式，表达了她们对缠足之苦的痛斥，也表达了她们个人情感层面上的无奈与心酸。身体的羸弱束缚了女性活动的空间，“女儿受的罪呀，提起真冤枉，不让出大门外，天天在秀屋，丈夫打，婆婆骂，一天哭几场，过的那生活不如当牛羊”，[6]女性裹脚的“后遗症”除了活动空间被缩小外，还因为劳动能力的大幅度减弱甚至丧失而不得不依附于丈夫，被丈夫和婆婆苛责与打骂。

（二）比口述史料具有对历史的发现和表达

民谣是口头创作的产物，从这一角度而言，缠足民谣也属于口述史料的一种。不同的是口述史料是口述者在今天对过去事件的回忆，用录音和录影的现代技术手段对历史事件当事人和目击者的记忆进行保存的口述凭证；民谣是创作者在当时对

社会历史的反映。

近代主张禁缠足的第一人是康有为，他向光绪帝上书，痛陈缠足弱国弱种的危害，并率先垂范，不让两个女儿缠足，希望放足的理念能由家庭革命推广到社会革命。许多缠足女性觉醒后对母亲大喊不公，“男女本是一样人，为啥对俺偏心眼。娘呀娘，您不该，逼俺姐妹把脚缠”。[3]思想发生巨大改变的女儿对母亲强制给自己缠足的怨念可见一斑。经过维新变法、辛亥革命、五四运动，尤其到抗战阶段，出现了不少振聋发聩的放足歌，“呼吁世人，力挽狂澜；提倡天足，法夫自然。”女性放足的春天来临，不少民众转变观念，认为小脚女性干活时缺少力量，生产效率不高，天足女性走路稳健，又能提高生产效率。

三、缠足民谣的史学建构

（一）作为民众共同的记忆被民众建构

民谣作为一种扎根于民间的艺术形式直接反映人民的生活、情感、体验、认知。缠足民谣是对民众心理的直接表达，民众根据自己的价值观、审美观对事物进行判断和理解。

旧时美女的标配之一就是小脚，大脚女性要遭到嫌弃、笑话贬损。《扬州歌》唱到：“丈夫嫌我的脚儿大，我也怨我的妈妈。”[7]浙江诸暨民谣唱到：“大脚婆，摸田螺；小脚婆，敲汤锣（汤锣是戏剧常用的响器）。”[8]这些民谣道出了大脚女性的无奈和苦恼。在崇尚小脚的时代，缠足是被时人认可的审美观，天足女性往往会受委屈。

（二）作为历史的遗留被现实所建构

鸦片战争后，欧风美雨疾驰而东，外国传教士拉开了放足运动的序幕，他们本着基督教“人人平等”的思想大力兴办教会女学，禁止女学生缠足，宣讲缠足的危害、放足的益处以及天足的美观，使学生认识到缠足是将女性肢体人为进行损毁的有悖天理人伦的不人道的行为。缠足后羸弱的身体不仅不利于养育子女、照顾家庭以及到稍远的地方做礼拜，而且更不利于奋起保护当时遭受强敌入侵而风雨飘摇的国家。一些传教士还通过报纸等传播媒介发文告诫人们缠足的危害。随后康有为、梁启超、孙中山等开明人士身体力行。康有为坚决不给两个女儿康同薇和康同璧缠足，为东南沿海地区的家长做出表率，成为近代对缠足“喊停叫不”的第一人。再加上广大女性在时代的感召下自身意识逐渐觉醒，新中国成立后，“天足自然美”的观念逐渐深入人心，缠足恶习才彻底绝迹，尘封在历史的记忆中。

（三）作为抗战的产物被时代所建构

抗战时期，各方势力都借助民谣这个开放文化的阵地进行政治教化和舆论宣传，民谣的“民众性”凸现出来。“新社会，风俗变，解放妇女把足绽。砸碎千年铁索链，妇女再不受熬煎。”[4]放足、天足美的观念深入人心后，女性纷纷丢弃了裹脚布，作为真正的“半边天”在生产生活中发挥着重要作用。“人人心不平呀，轻视咱女儿，为什么亲爹娘不疼女娘郎，明知道缠足受痛苦，为什么亲爹娘不让把足放”。抗日战争时，“姐妹联合起，齐心把足放，参加妇救会，帮助把日抗。”[6]妇女们在参加生产劳动，准备或者真正抗击日军的过程中体会到天足的好处。流传于江汉平原一带，由湖北省京山县党史办的左其义收集，许英华演唱的《妇女放足歌》唱到：“姐姐妹妹大步向前走，前一步，后一步，脚大身子稳，左一脚，右一脚，站得端正，打倒帝国主义，努力革命。”[9]小脚妇女不仅导致劳动效率低，更悲惨的是日军清乡扫荡时，她们因为步履蹒跚来不及逃跑而被日军俘虏蹂躏甚至残忍杀害的不在少数。

随着时代的进步，人们的观念也在革新，“古戏台，老秀才，小足妇女洋烟袋”[5]“缠足无用论”已被大众逐渐接受，湖南华容歌谣唱到：“脚儿裹得小，做事不得了；脚儿裹得尖，走路只喊天，一走，一蹩，只把男人做靠身砖。”[10]“火车道，德律风，天足的女子毕业生”，[5]不少人认为小脚走路晃荡缓慢，大脚走路稳当有力，放足的女子才是有前途的。可见这时女性对男性的依附意识在逐渐减弱，以天足为美，独立自主的意识逐渐形成。因此，研究民谣不能忽略其背后的社会历史信息。

四、结语

综上所述，缠足民谣反映了在中国古代小脚美的观念曾在民间长期广泛存在，天足女性则往往受到社会的歧视，这样的观念有力地影响着被女性视为第一要事的婚姻。由于近代社会变动，与西方频繁交往，缠足与反缠足两种观念经过博弈，主张天足美的观念被最终接受。近代女性逐渐觉醒，反缠足的民谣鼓舞了越来越多的女性放足后走出家庭，争取独立自由，争做新时代的女性。她们参加社会生产和社会实践，为民族独立和解放积极奔走，为抗战胜利和国家建设贡献自己的力量。从缠足民谣到反缠足民谣生动地记录了中国女性审美观的变革。缠足民谣在不同立场和不同时段的不同建构丰富并拓展着妇女史的研究内容与研究外延。

参考文献：

[1] 郭远.新民谣的情教功能:从评价论的角度探析[D].上海:上海大学,2011.

[2] 赵湘源,苗锡仁.古城乡志[M].寿光:寿光二中印刷厂,1987:262.

[3] 吴獬.吴獬集[M].长沙:湖南人民出版社,2009:30.

[4] 政协淳化县文史资料研究委员会,陕西省淳化县文教局.淳化文史(第6辑)[M].泾阳:陕西省泾阳县印刷厂,1992:101-102.

[5] 张春根.晋阳诗集[M].太原:三晋出版社,2014:73-74.

[6] 山东省安丘县文化局.安丘民间文学集成[G].潍坊:山东省安丘县文化局,1989:220-221.

[7] 李叔君.身体、符号权力与秩序:对女性身体实践的研究与解读[M].成都:四川大学出版社,2012:63.

[8] 张若华.三寸金莲一千年[M].济南:山东画报出版社,2014:70.

[9] 王克森.中国歌谣集成湖北卷:京山县歌谣(第1分册)[M].京山:山东省京山县印刷厂,1987:370.

[10] 华梅,林永莲,邢珺.服饰与异化[M].北京:中国时代经济出版社,2010:70.

责任编辑:之　者

Historical Analysis on Foot-binding Folk Music

JIA Xiaoyun

Abstract: The catchy, readable and word of mouth folk songs, have become the "living fossil" in our daily life to express people's simplest true feelings. Foot-binding is one of the evil damage practices to Chinese women for thousands of years. Foot-binding folk music is taken as important remains of history for its close-to-life contents, expressions with sense of picture, and outstanding value orientation. It vividly expresses and reflects the harm of this evil practice to Chinese women for hundreds and thousands of years. Therefore, this article studies the history and change of foot-binding concept of Chinese women according to the folk music. It is also a beneficial way to expand the research on woman history. The difference construction about foot-binding folk music based on different periods is also worthy of concern for historical research.

Key words: foot-binding folk songs; Chinese female; historical analysis

宿州闵子骞遗迹考证

张 明
(淮北师范大学 历史与社会学院,安徽 淮北 235000)

摘要:宿州境内的闵子骞和墓的正统地位历来受到学界的质疑。通过文献研究和实地考察,对宿州境内的闵子骞祠的正统地位和大致建祠时间作出考证;同时对宿州境内的闵子骞墓的正统地位作出考证是十分必要的。

关键词:闵子骞;闵子骞祠;闵子骞墓
中图分类号:K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1-8275(2018)02-0101-04

一、闵子骞祠

关于宿州闵子骞祠的"正统"地位,历来众说不一。众多学者认为闵子骞非宿州人,故而否定宿州闵祠的正统地位。而宿州市孝文化研究会副主席武新坦却坚信"闵子系宿州人",认为宿州闵祠是为纪念闵子骞所建,在汉朝就已是"正统闵祠"[1]51。笔者认为,要为闵子骞故里正名,并进一步确认宿州闵子骞祠的正统地位,如果能对闵子骞籍贯这个关键问题考辨清楚,其结论也就不言自明了。目前关于闵子骞出身有两种说法:

其一,闵子骞系鲁国大夫闵马父(又称闵子马)之子。"据《闵氏家乘》、闵兴汶《闵氏修建家祠碑记》《闵子年表》等记载,闵子骞系闵马父之子"[2]66-70。特别是清代道光年间冯云鹓所撰《圣门十六子书》中的《闵子书》,对闵子骞的先世记载尤为详细,"闵氏先祖为鲁闵公之子子鲁,子鲁生泽;泽生伯衍;伯衍生子建;子建生子马父,为鲁国监史大夫;子马父生损。"[3]380

其二,闵子骞是鲁国委吏闵仲滨之子。明代万历年间张云汉所撰《闵子世谱》载,"父仲滨,为鲁委吏。"[4]597《四库全书总目》在《闵子世谱》解题中还指出,"宿州旧有闵子墓,历代祠祀不绝,盖闵子本宿人。春秋时宿属青州为齐地,故《家语》以为齐人云。"[5]334

笔者认为,闵子骞的生父为鲁国大夫闵子马的可能性并不大,理由如下:

一方面,从情理上推断。《闵子世谱》记载:"闵子马长孔子四十余岁。"[4]617《春秋公羊传》与《春秋穀梁传》均记载孔子生于鲁襄公二十一年,只不过所记出生月日不同。司马迁《史记》记载:"闵损,字子骞,少孔子十五岁。"[6]2188而《左传》中第一次出现关于闵子马的记载是鲁襄公二十三年:"季氏以公鉏为马正,愠而不出。闵子马见之曰'子无然,祸福无门,唯人所召,为人子者,患不孝,不患敬共父命,何常只有?若能孝敬,富倍季氏可也。奸回不轨,祸倍不民可也。'"[7]1000公鉏为鲁国王族正卿季武子之子,正卿即春秋时诸侯国的最高执政大臣,《左传》记载晋国郤缺对赵宣子说:"子为正卿,以主诸侯,而不务德,将若之何?"[7]460可见上文所说正卿职位确实挺高。而此时的闵子马可以对上述事情有所言论,并当着公鉏之面呼其父为季氏,能有能力与如此见识在鲁国议论朝政,年纪应在四十岁左右是合情合理的,与《闵子世谱》所记载的相符合。由此可推出,闵子马比闵子骞长了五十五岁左右,闵子骞之父应当不是闵子马。

另一方面,从文献记载看。北京大学中文系李零教授说:"闵损的出身不太清楚,好像也不是富贵人家。"[8]他的依据很有可能是基于闵子骞的自述,如《韩诗外传》卷二载:"闵子骞始见于夫子,有菜色,后有芻豢之色。子贡问曰'子始有菜色,今有芻豢之色,何也?'闵子曰'吾出蒹葭之中,入夫子之门,夫子内切磋以孝,外为之陈王法,心窃乐之。出见羽蓋龙旂,旃裘相随,心又乐之。二者相攻胸中而不能任,是以有菜色也。今被夫子之教寖深,又赖二三子切磋而进之,内明于去就之义,出见羽蓋龙旂,旃裘相随,诗之如壇土也,是以有芻豢之色。'诗曰'如切如磋,如错如磨。'"[9]

对此,有学者指出,"闵子骞自称'出于蒹葭之

收稿日期:2018-01-24
作者简介:张明(1991—),男,安徽宿州人,中国史专业 2015 级硕士研究生,研究方向:中国古代史。

中’,按现在的话说,就是出身‘草根’阶层。显然不能仅仅用这是闵子骞的自谦之语来解释”[2]。由此我们认为,闵子骞“父仲滨,为鲁委吏”的可能性就很大了。因为“委吏”有两种解释:委吏即古代的小官,在《论衡》(王充)和《孟子·万章》中皆有说明:“孔子之仕,无所避也,为乘田委吏,无於邑之心;为司空相国,无说豫之色。(注:委吏,主委積仓庾之吏)”[10]1187其中“委吏”即小官,即是说孔子无论担任委吏之类的小官,还是相国之类的大官,都尽心尽责,任劳任怨,没有过于开心或愤懑。可见闵仲滨地位并不高,“只是一位‘基层公务员’,收入应该也不会很高,难以脱离家庭劳动。如果这一说法成立,则闵子骞自称‘出于蒹葭之中’,见到‘羽盖龙旂裘旃’引起‘二者相攻胸中而不能任’的剧烈反应亦在情理之中,‘鞭打芦花’故事亦有了真实存在的可能性。”[2]由此可见,张云汉《闵子世谱》中关于鲁国委吏闵仲滨系闵子骞之父的说法应该更为可信。如此一来,闵子骞出生在曲阜的说法就不成立了。

需要补充说明的是,《光绪宿州志》与《嘉靖宿州志》记载:“闵损,字子骞,其先鲁人,后居宋相邑之东。”[11]295宋国相邑之东,即说明宿州与宋国相邻,这就印证了《太平寰宇记》记载的“宿州,符离郡。今理符离县。徐州之域,为沛地。按唐史,元和四年正月以徐州符离之地,南临汴河,有埇桥为舳舻之会,襟带梁宋”[12]326。也正因如此,闵子骞出生地才会有“鲁国”“齐国”与“宋国”等各种版本之争,而宿州则恰好处于三国的交界处,可见闵子骞是宿州人是有理有据的。

还要强调指出的是,笔者实地考察走访宿州闵祠周边,除去以闵子骞之名命名的闵贤村与闵子祠村外,还有芦花湖,以及距宿州西北约八十里处隶属于宿州市的萧县杜楼镇鞭打芦花遗迹,此外闵祠北部数百米还有以闵子骞命名的骞山,以及梁子山(又称两子山,以闵子骞两个弟弟得名),上述与闵子骞有关系的遗迹,尤其是骞山和鞭打芦花处,是其他号称“闵子故里”的地方所没有的。还有,明朝嘉靖十六年(153年)版《宿州志》对闵子骞是宿州人有明确的记载。“当时宿州设有闵子乡,辖符离集、褚庄集、夹沟集、新丰集、闵子集,宿州还设有闵孝乡、孝义乡、仁义乡。清末名臣李鸿章在北京修建安徽会馆,……楼下正厅高悬李鸿章手书‘斯文在兹’匾额,奉祀孝圣闵子骞,记载闵子骞为宿州闵子乡人,以闵子孝贤之遗风,砥节砺行。”[13]214如此看来,闵子骞为宿州人是可以确定了,那宿州闵祠的“正统”地位自然无可厚非。

至于其它地方的闵子骞祠,最为有名的,当属山东济南以及济宁的鱼台、费县等地。如《济南府志》载:“闵子祠有二,在府城(历城)东门内者,明万历时知县……,其一在府城东五里,宋熙宁七年……。”[14]《鱼台县志》记载:“闵子祠,在治北二十五里大闵家庄,康熙六年奉祀生闵煌建。”[15]还有《费县志》记载:“先贤闵子祠,在县东北闵家寨,金张万公、元邵显祖皆有碑……。”[16]144

至于《太平寰宇记》云:“历城县,古齐历下,城封历山之下。”[12]383当时的济南属齐国,而闵子骞为宿人,死后却葬在齐地,这让很多人都很疑惑,其实济南闵子骞祠很可能与《鱼台县志》所载闵子骞祠一样,都是闵子骞后裔为祭祀祖先而建的。又《论语》记载:“季氏使闵子骞为费宰。闵子骞曰‘善为我辞焉,如有復我者,则吾必在汶上也。’”[17]季氏想请闵子骞去自己的采邑为官,也就是现在的费县。闵子骞不屑于季氏的人品,故不愿为其效力。而《孔子家语》中有记载闵子骞做费宰,请教孔子为官之道:“闵子骞为费宰,问政于孔子。子曰‘以德以法’”。[18]《光绪费县志》记载:“邑之东北六十里许有其故宅,乃遇桓魋之乱,长子沃盈迁居于此而卜居焉。”[16]144闵沃盈迁居在费县之后,才建立闵家寨,于是后人便误以为费县的闵家寨是闵子故乡。当然,闵子骞与费县关系极为密切,如《光绪宿州志》就记载闵子骞“宋祥符元年封费国公”[11]295。

关于闵子骞祠建祠情况,王洪震指出,“闵子祠始建于汉,兴盛于唐、宋,元初毁于兵火,明成化年间,提学御史司马公堑命知州万君本巨资重修,明嘉靖丙申年间,巡按御史苏公佑命知州应君照撤而新之,清道光年间、民国元年均按此规模重修过。”[13]215特别值得一提的是,“清雍正八年(1730年)赐‘躬行志孝’匾额,清道光年间赐建下马牌坊一座,上联为:却聘全真,德性列四科之首;下联为:悦亲有道,孝哉慕二字之褒。横批为:先贤闵子故里。当地百姓对牌坊有文官下轿,武官下马之说。”[13]215

不过,闵子骞祠始建时间至今仍未有定论。由于现存的闵子骞祠几经修缮,加上祠内许多碑刻都已模糊不清,已无法通过碑刻内容来加以分析判断。现在主要有两种说法:一种是如上文武新坦、王洪震力主的“汉朝”说,赞成者有之,如“《闵氏家谱》记载:自东汉汉章帝刘炟章和二年三月(88年)起,祭祀闵子并建祠”[13]216;另一种是“闵子祠始建于宋,明成化年间重建”[19]。笔者实地走访,当地人也主张“宋朝”说,我们认为这种说法可能性比较

大些，《光绪宿州志》载："闵子祠……在州北七十里闵子乡，旧祠元末兵毁……明成化年间知州万本重建。"[11]102 加之在唐朝，闵子骞被封为"费侯"、"琅琊公"，在宋朝闵子骞被封为"费国公"，故而唐宋时期应该会有独立祭祀闵子骞的祠庙，那么在闵子骞故里的宿州建祠也就在情理之中了。至于汉朝说，《后汉书》载："十五年……。还，幸孔子宅，祠仲尼及七十二弟子。"[20] 其中，七十二弟子就包括闵子骞，特别是汉明帝曾经称赞过闵子骞的孝行，这或许就是闵子骞祠始建于汉朝的说法由来。

二、闵子骞墓

闵子骞墓在安徽宿州、河南范县及山东济南皆存在，而"何处墓为真，何处墓为假"还是一个比较有争议的话题。元代费县县尹邵显祖持"济南闵子骞墓当是真正的闵子骞墓"这种观点，他在《重修费公闵子祠记》中认为，"宇内之有闵子墓者，一在凤之宿州，一在濮之范县，要以历下之高原为确。……其在宿、范者大都古人琴书诗物皆封为墓耳。"[16]145－146 不过，杜婧在《汉人祖先信仰的虫草模式——山东济南闵子骞墓及墓祠的人类学考察》一文中却指出，"济南历城闵子骞墓当是一座假墓。"[21]11 武新坦考证后断言，"具有较为完整的历史资料和实证的，当数安徽省宿州市埇桥区曹村镇闵贤村了。"[1]23 王洪震也认为，"公元前 488 年至公元前 487 年，闵子跟随孔子周游列国，病死在去蔡国的路上，葬于安徽省宿州市曹村镇闵子祠村。"[13]213－214

由上述可见，关于闵子骞墓哪真哪假，何虚何实，至今还争议很大。具体就宿州闵子骞墓而言，曾担任过安徽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顾问的史州就认为，"闵损墓未必在宿县，河南、山东都有其祠和墓。……何处是真墓？待考"。[22] 笔者则认为，宿州境内的闵子骞墓是真正的闵子骞墓，这有文献佐证。如《太平寰宇记》载："闵子骞冢，在县（符离县）东北九十里。"[12]329 沈德淐在《圣门志考略》载："闵子……避居青州，卒葬骞山之南。"[23] 冯云鹓《闵子书》以及《嘉靖宿州志》、《光绪宿州志》、《乾隆萧县志》皆记载闵子骞墓在宿州境内的闵子乡骞山之南，更何况宿州闵子骞墓并不像范县、历城闵子骞墓是单独一个墓，而是由三座墓组成的墓群，按照中国"落叶归根"的传统，闵子骞去世后应当和其父母兄弟葬在一起。当然，如果闵子骞为宿州人这个结论可以成立的话，他去世后葬在宿州更是合情合理的。

至于说河南范县和山东济南闵子骞墓是真正闵子骞墓，却有不少疑点。

先说河南范县闵子骞墓。

《续修范县县志》载："闵子骞墓，在县南二十五里孟村，墓北有闵子坊。"[24]108 冯云鹓在《闵子书》考证其为五代闵子塞之墓，杨洪彬教授赞同这种观点，但二者未提供确切证据。我们认为：

一则范县不是闵子骞故乡。《太平寰宇记》记载，范县在春秋时期为"晋大夫会之邑"[12]277，也就是晋国大夫的采邑。《续修范县志》记载："周为卫。春秋为范，晋大夫士会食采邑于此。战国为卫都，继而齐强，并于齐。"[24]67－68

二则闵子骞去世时不在卫国。河南省濮阳市政协副主席杨广勤认为："闵子骞为逃季孙氏之聘，隐居范县孟村，死后葬于此。"[25] 这一说法其实很难成立。关于闵子骞去世的年份，一说是公元前 487 年，另一说是公元前 447 年，而无论哪一年，闵子骞去世时都不在卫国，也就不在范县境内。根据《圣门志考略·孔子年表》记载，公元前 487 年，也就是闵子骞四十九岁，孔子六十四岁时，"孔子弟子多仕卫，卫君欲得孔子为政。"[23]23 卫国国君想让孔子到卫国从政，说明孔子当时不在卫国，而闵子骞跟随孔子，自然也不在卫国。若根据《闵子年表》与《闵氏家乘》记载，闵子骞享年八十九岁，当时在滕，为齐国地界。

补充说明一点，张云汉在《闵子世谱》中记载："闵仲滨，为范邑委吏。"[4]611 如果闵子骞"父仲滨，为鲁委吏"成立的话，当地人认为范县古墓为闵子骞墓，应该是因为闵仲滨在此地做过官。

再说山东济南闵子骞墓。

《续修历城县志》载："郡城东五里有闵子骞墓。"[26]1112 关于山东济南闵子骞墓，赞同为闵子骞真正墓地的学者不少，也有文献为证，如《闵子书》载："明开小清河于山下（华不注山），得石棺，启之，有诗云'孝哉闵子骞，死后葬黄泉，幸遇黄太守，起我在高原'。是时董濬河之役者黄钟也，黄因起而葬之高原。"[3]388

不过毛成霖在《续修历城县志》中就表示怀疑说："郡城东五里有闵子骞墓，齐乘。宋熙宁七年，济南太守李肃之即墓前置祠立碑，苏子由作记，东坡书。按闵子骞鲁人，墓不应在齐。旧志载黄郡守濬河掘出闵子石椽，盛其首移之高原，今华山下，石墩尚存。余尝游华不注，求所谓石椽者观之，其制狭小不足容人，且石色甚新，为后人伪造无疑。"[26]1112 文化大革命时，济南闵子骞墓曾经被挖开，济南博物馆王建浩亲眼见过墓里的石棺，"据王

建浩说，石棺长 2 米，宽和高都只有 30 厘米，他认为，人不可能躺在这么闲的棺材里。”[21]11 根据现在闵子骞后人散落各地、各地皆认为当地为闵子骞故里的情况，加之济南历城闵子骞墓神话色彩过重，我们推断当地闵子骞墓为闵氏后人所假托的可能性更大。

参考文献：

[1] 武新坦. 孝圣闵子骞[M]. 北京：五洲传播出版社，2012：51.

[2] 单东东. 闵子骞生年及家庭出身考辨[J]. 淮南师范学院学报，2016(1)：66-70.

[3] 冯云鹓. 圣门十六子书・闵子书[M]//儒藏・史部・孔孟史志(第 7 册). 成都：四川大学出版社，2005.

[4] 张云汉. 闵子世谱[M]//儒藏・史部・孔孟史志(第 7 册). 成都：四川大学出版社，2005.

[5] 永瑢，纪昀. 四库全书总目提要[M]. 海口：海南出版社，1999：334.

[6] 司马迁. 史记[M]. 北京：中华书局，1959：2188.

[7] 杜预. 春秋左传集解[M]. 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77.

[8] 李零. 丧家狗：我读《论语》[M]. 太原：山西出版集团，2007：207.

[9] 许维遹. 韩诗外传集释[M]. 北京：中华书局，1980：37.

[10] 黄晖. 论衡校释[M]. 北京：中华书局，1990：1187.

[11] 中国地方志集成・安徽府县志辑・光绪宿州志[M]. 南京：凤凰出版社，2011.

[12] 乐史. 太平寰宇记[M]. 王文楚，点校. 北京：中华书局，2007.

[13] 颜廷君，顾建光. 中国经济与管理[M]. 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14.

[14] 中国地方志集成・山东府县志辑・道光济南府志[M]. 南京：凤凰出版社，2004：390.

[15] 中国地方志集成・山东府县志辑・光绪鱼台县志・光绪嘉祥县志・咸丰金乡县志略[M]. 南京：凤凰出版社，2004：61.

[16] 中国地方志集成・山东府县志辑・光绪费县志・宣统蒙阴县志[M]. 南京：凤凰出版社，2004.

[17] 程树德. 新编诸子集成・论语集释[M]. 程俊英，蒋见元，点校. 北京：中华书局，1990：380.

[18] 孔子家语[M]. 四库全书・子部・儒家类(第 695 册). 台北：台湾商务印书馆，1983：58.

[19] 钱念孙. 趣话安徽[M]. 合肥：安徽科学技术出版社，2016：72.

[20] 范晔. 后汉书[M]. 北京：中华书局，1965：118.

[21] 庄孔韶. 人类学研究(第七卷)[M]. 杭州：浙江大学出版社，2015.

[22] 史州. 安徽史志综述[M]. 合肥：安徽教育出版社，2002：408.

[23] 沈德昌. 圣门志考略[M]//儒藏・史部・孔孟史志(第 7 册). 成都：四川大学出版社，2005.

[24] 张振声. 续修范县志[M]. 台湾：成文出版社，1935.

[25] 杨广勤. 人文范县[M]. 郑州：中州古籍出版社，2013：45.

[26] 毛成霖. 续修历城县志[M]. 台湾：成文出版社，1926.

责任编辑：雪　儿

Research on the Remains of Min Ziqian in Suzhou

ZHANG Ming

Abstract: The legitimate status of Min Ziqian and his tomb have been questioned all the time. Through the literary research and fieldwork, the legitimate status of the ancestral hall of Min Ziqian and the approximate build-up time have been made textual research, which was quite necessary.

Key words: Min Ziqian; the ancestral hall of Min Ziqian; Min Ziqian's tomb

·应用技术研究·

基于专利视角的高职院校科研创新能力研究

邱溪媛
(辽宁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科研处,辽宁 丹东 118009)

摘要:科研创新作为衡量高职院校办学水平的重要评价因素,对于高职院校的发展有着重要促进作用。而高职院校作为科技创新的温床,是进行科研创新的重要场所,同时科研水平也是侧面反映高校自身办学能力和办学水平的一个重要指标。目前,相较于本科院校特别是“211”“985”等高校,高职院校的专利申请和授权都有着不小的差距,尤其是在发明类专利上,更是有着较大的落差。如何让高职院校的教学从理论教学逐渐转变为以研促教,不断提升自身的科研创新能力,提升科研水平,成为高职院校进一步的重要举措。

关键词:专利视角;科研创新;高职院校
中图分类号:G31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1-8275(2018)02-0105-02

随着国家对知识产权的愈加重视,高职院校的科研创新热情不断高涨。再加上教师自身水平的进步以及专利意识的觉醒,现阶段,高职院校对于科研创新越发积极,对于专利的申请热情也有了极大的提升。但是,由于一些现实原因,现阶段,高职院校的科研创新还存在很大的局限,科研能力也有很大的提升空间,为了让高校的科研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笔者对现阶段各大高校专利申请状况进行初步的分析,就如何提高高职院校的科研创新能力进行了研究。

1 高职院校专利申请现状

据科技统计报表显示,现阶段(2011 年至 2016 年)记录在册的专利申请为 40324 件,在这些专利中,实用新型专利的数量最多,为 28933 件,其他的发明类专利约为 9217 件,而外观设计类专利约为 6118 件。[1] 在这些专利中,最终获得授权的为 30137 件,最终专利出售并进行合同签订的约为 400 件左右,累计创造的经济效益为 1027.3 万元。[2]

在 2011 至 2016 年,从国内的高职院校专利申请状况来看,从 2013 年开始,高职院校的专利申请增长幅度最大,为 82.5%,而授权量的增长为 76.69%,这相对于 2012 年来说专利申请同比增长 103 个百分点,而专利授权同比增长 31 个百分点,实用新型专利申请和授权在整个专利申请授权中占到了 65.66%和 72.84%,但是同时发明专利的申请和授权却远远不足,只占到申请和授权总量的 22.18%和 7.69%。[3]

从 2011 年至 2016 年高职院校的专利申请和授权整体情况来看,地区发展极不平衡。东部地区和沿海地区的申请总数量为 20172 件,占到了高职院校申请总数量的 85.18%,而专利授权的数量为 13413 件,占到了总数量的 81.92%;中部地区的专利申请数量为 1013,占总数的 6.23%,授权数量为 877 件,占总数的 6.31%;西部地区的专利申请数量为 1921,占总数的 10.34%,授权数量为 1102 件,占总数量的 11.57%。[4] 从以上数据可以看出,专利申请和授权的地区差异非常显著,东部地区因为经济等先天的条件,有着非常明显的优势,占到了整体申请和授权的八成以上,中部因为经济和政策都处于劣势,因此专利的申请和授权都远远地低于东部地区,西部地区则是因为有政策扶持,因此在专利的申请授权上要较中部地区有优势。

从上述的数据中,我们不难看出,近年来,随着政策的扶持,以及高职院校本身创新意识和专利意识的增强,专利申请和授权都有了较大的进步,尤其是在 2013 年之后,专利的申请以及授权都呈现匀速增长趋势。这说明国内的高职院校在科研创新上已经趋向平缓,水平也较为稳定了,这也说明要想让高职院校得到进一步的突破,得到明显的成长,就还需要更多的经济投入和政策扶持。[5] 于此同时,高职院校不管是在专利的申请上还是在授权上,整体的数量都较低,而这其中,发明类专利更是少之又少,含金量较低,这也是后期高职院校专利

收稿日期:2018-01-10
作者简介:邱溪媛(1979—),女,辽宁辽阳人,助理研究员,科研管理干事,研究方向:科研工作管理。

出售较少，以及创造经济效益较低的直接原因。在专利的出售上，高职院校的售价仅为平均价格的5.68%，与“211”“985”高校的差距更大。从整体上来看，高职院校的发明类专利申请授权数量不足，科技含量较低，经济价值不高，专利申请的类型有局限性，而这也侧面的反映出，高职院校的整体科研创新能力不足，科研创新的质量不佳，专利成果的转化也不及预期，经济效益较低。同时，地区之间的不均衡现象较为严重，经济优势成为了东部区域高职院校专利申请和授权的最大推动因素，而政策因素则成为了西部地区专利申请发明的最大推动因素。

2 基于专利视角的高职院校科研创新能力提升的建议

2.1 提高政策的扶持力度，创造科研环境

在高职院校专利申请和授权的现状中，我们不难看出，经济优势和政策扶持是推动高职院校科研创新进步的最大动力。高职院校要想在科研创新上得到新的发展，就必须依靠政策的大力扶持，不管是在经济财政上的投入，还是在政策上的扶持，都是高职院校目前科研创新所需要的。[6]一方面，高职院校要积极寻求政府的扶持，让政府提高对高职院校的扶持力度，加大财政投入，提供政策优待，为高职院校的科研创新提供良好的创新环境。其次，高职院校还需要加大与企业的合作力度，通过校企合作来为高职院校的科研创新寻求物质支持，进行基础设施的完善，为科研创造良好的基础环境，同时进行科研创新的横向扩展，将高职院校的科研成果积极地进行转化，从而产生经济效益。高校要建立一套完善的科研创新机制，设立创新科研奖，对教研人员进行鼓励，提高对知识产权的保护力度，培养师生的发明热情，通过激励机制的完善来鼓励高职院校师生投入到科研创新中去，提高高校的整体科研水平。

2.2 提高专利质量，加大投入

高职院校在进行专利的审核时，不能过于追求数量的增多，而是要加强对专利质量的提升。要想控制好专利的数量和质量，可以建立相应的专利评价体系或者专利分级分类，从源头上把关。这样不仅可以合理地控制好专利的数量，还可以提高专利的授权率，为学校以后的技术成果转移与转化奠定良好的基础，促进高职院校的综合科技创新能力。同时，学校需要加大对专利的专项经费预算和投入，因为专利的申请和维持都需要大量的经费，结合相关政策合理规划专利的相关支出，同时加强专利管理及运营方面的投入。[7]

2.3 提高管理人员的专业水平和职业能力

要想提高高职院校的科技创新能力和专利转化效率，既要注重提高教师的积极性，也要注重提升学校知识产权管理人员的专业化水平。首先，学校要培养属于自己的专利代理人，加强对科研项目的开发和管理，要增强教师的知识产权意识，鼓励教师进行知识产权项目的研发，同时要注重挖掘专利及学会界定技术方案的保护范围；其次，要借助社会知识产权专业人员的力量，构建一个具有核心技术和重点产品的专利群，并加强对专利群的保护，联合专利群加大幅度增加专利申报数量和提高获得授权的数量。最后，建立一支具有特色的技术经纪人队伍以及知识产权运用机构，提升学校的整体科技创新能力，促进专利成果的转化。[8]

3 结语

当前，科研创新水平作为评价高职院校办学能力的重要因素，需要引起广大高职院校的重视。高职院校需要不断提高自身的科研创新水平，为高职院校的科研创新创造良好的环境，高职院校不仅仅要积极寻求政策的扶持，还需要不断加大经济投入，创造良好的科研环境，为高职院校的科研创新提供物质基础，促进高职院校科研创新水平的提升。

参考文献：

[1] 刘冰冰.基于专利视角的高职院校科技创新能力分析[J].中国发明与专利，2017，14(9)：29-33.

[2] 陈淑娟，唐翔.基于专利分析的河南省高校科技创新能力研究[J].河南科技，2016(16)：63-65.

[3] 李景相.基于专利分析的地方高校科技创新能力研究：以广西柳州市为例[J].科技视界，2017(15)：35-36.

[4] 薛峰.基于专利视角的企业创新能力层级结构研究[J].中国管理信息化，2016，19(4)：96-97.

[5] 曾莉，王明.基于专利视角的重庆高校科技创新能力评价研究[J].南昌航空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6，18(3)：106-112.

[6] 孙斌，赵婉琳，张晓阳，等.专利指标评价区域科技创新能力适用性研究[J].现代情报，2017(4)：138-143.

[7] 闫宁.高等职业院校教师科研工作的实证研究：以宁夏某高职院校为例[J].中国职业技术教育，2016(8)：35-40.

[8] 刘晓英，文庭孝，杨忠.基于专利计量分析的湖南省高校科技创新能力研究[J].中国科技资源导刊，2015，47(2)：46-55.

责任编辑：何玉付

高职院校计算机应用技术与信息管理整合策略探究

袁国瑞
（辽宁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招生工作办公室，辽宁 丹东 118009）

摘要：当前计算机应用技术与信息管理对人们工作生活有着重要的影响。为了更好地提高高职院校学生的综合素质，在实际教学过程中，计算机教师应科学整合计算机应用技术与信息管理，对传统教学策略进行有效整合，从多方因素考虑，促进高职学生计算机操作技能的有效运用，提升学生的专业素养，实现高质量的计算机应用教学。在此，综合分析计算机应用技术与信息管理的应用现状，并针对现状提出科学的整合策略，以更好地促进信息技术与信息管理的融合，进一步提升教学效果，培养高职院校学生的计算机应用能力。

关键词：高职院校；计算机；应用技术；信息管理
中图分类号：TP3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1-8275(2018)02-0107-03

随着我国信息现代化进程进一步加快，教育信息化建设逐渐向国际化方向发展，这要求各高职院校应紧跟时代发展需求，培养学生信息采集及应用能力，现如今，购物、工业、农业等各行各业都借助计算机应用技术实施信息管理。高职院校教师应当考虑，如何培养学生有效整合计算机应用技术与信息管理，在大量的信息资源中实现快速搜集、分析，整理有用信息的能力。从实际教学情况来看，大多数高职院校的教师没有认识到计算机应用技术与信息管理整合的重要性，仍采用传统的教学手段，教学内容远远落后于现代化发展进程，单调的教学方法不利于提高学生参与度。现如今信息管理技术被广泛应用于各行各业，在社会发展中起到重要的作用，作为高职院校教师应从提高信息管理效率的角度着手，秉承科学、开放的理念，把计算机技术有机融合到信息管理过程中。

一、计算机在信息管理中的应用现状

根据市场反馈信息可知，我国社会大环境更加趋向于信息化管理模式，通过多年的发展我国信息管理技术得到显著提高，与以往信息管理技术相比，进一步细化了信息的种类、增加了内容及数量，极其利于我国市场经济和技术的快速发展。当前信息技术的高速发展，对于信息管理人员而言，既是一次严峻的挑战也是难得的机遇。因此，为了更好的适应时代发展需求，信息管理人员应紧跟时代发展趋势，了解计算机应用技术最新进展并加以掌握，且有效应用到信息管理中。例如，懂得如何应用计算机应用技术高效率查找有用的信息，懂得多种查找途径，知道如何处理种类较多的信息。

高职院校是将学生与社会联结起来的关键纽带。当前众多行业在进行信息管理时引进了计算机应用技术，我国多数学校尤其是高职院校、高等院校采用现代化信息管理技术，普遍体验到计算机应用技术在信息管理中的便捷性、重要性，同时，高职院校教师逐渐认识到，计算机应用技术的不仅局限于简化工作，让信息管理工作人员摆脱繁冗的工作流程，更能够将信息管理工作的效率及质量上升到新的高度。计算机应用技术的运用极大地推动了工作效率，深受教师及学生欢迎。越来越多的高职院校高校将计算机应用技术应用到学生成绩统计、图书馆管理等信息管理中，为学校相关工作人员带来了极大便利，广大学生、教师都能利用计算机技术快速找到想要的书籍，满足所需，不仅提高效率，且节约时间。

二、计算机技术在信息管理中的重要性

培养社会需要的人才是高等学院的任务，这需要科学的教学管理做支撑。为了培养出更加符合社会需要的技能实践型人才，增强学生市场竞争力，高职院校应着手改进教学管理及信息管理方法，提高教学质量，从而吸引更多学子到高职院校学习，促进高职院校的良性发展。从本质上看，信息管理实质是合理分配并协调高职院校的教学资

收稿日期：2018-01-20
作者简介：袁国瑞（1980—），男，河北武邑人，实验师，研究方向：软件工程。

源、教学信息，以确保高职院校稳定开展各项教学工作。科学的教学管理要以教学管理的目标为依据，并结合各类信息和数据的分析结果。若用传统的方法处理这些海量数据和信息，仅是搜集、整理就是一项庞大的工程，因此，采用计算机相关技术则能够更快、更好地达到想要的效果。高职院校信息管理与计算机应用技术有效融合的重要意义，主要体现在快速录入、快速处理信息和数据，准确全面反映教学状况这几方面。

1.准确全面反映教学状况

教学管理的工作不仅仅涉及信息的收集和处理，还涉及到将处理之后的信息反馈给全校师生。在计算机技术应用下，教学管理为高职院校的师生提供信息获取和交流的平台，从而及时的了解学校当前的管理和运行状况以及自身的发展和学习状况。因此，高效的收集整理功能、精确的计算能力以及强大的存储功能都为教学管理情况的获取提供良好的基础。[1]

2.利于快速搜集、录入信息及数据

高职院校的信息管理主要是搜集录入学生成绩、社会实践等各类数据。根据以往的经验。采用手工录入的方法极容易造成误差，同时耗费时间比较长，整体效率较低。与之相反，采用图片扫描仪、光学扫描仪等现代化的信息整理技术和工具，能有效提高工作效率。

3.利于快速处理信息及数据

采用传统的数据处理方法，大量的数据、时间紧迫往往会造成工作中出现错误，尤其是面对期末成绩整理等短时间需要完成的采集整理任务，对于高职院校工作人员来说压力较大。现代计算机具有极高的计算和统计能力，有助于高校人员快速进行数据搜集、分析处理等系列工作，一定程度上大大缩短工作周期，使学院全部教学管理系统得到高效率实施。与此同时，从便捷度看，计算机技术的应用能够满足高职院校跨地区、跨空间查阅已整理的数据，不受传统教学管理空间、时间限制。

三、计算机应用技术与信息管理整合的策略

互联网已渗入到我们生活中的方方面面，对于计算机技术应用最为普遍的信息管理方面，运用效果十分显著，也受到了高职院校教师的肯定，但面对不断变化发展的时代，高职院校教师作为新知识的传播者，学生作为新知识的接收者，都不应只是被动接收书本上的计算机应用技术，应主动从各方面了解最新技术，积极学习，具体可以从提升信息化管理意识、完善信息管理系统、提升信息品质等方面加强计算机应用技术与信息管理的融合。[2]

1.提升信息管理意识

将计算机应用技术整合到信息管理中，是时代发展的必然趋势，也是大环境所要求的。首先要做的是不断强化高职院校教师及学生的信息管理的意识，只有提高大家意识，才能更好地促进大家了解学习新的计算机技术，用于提高信息管理工作效率。信息化意识为计算机应用技术与信息管理整合策略的实施夯实了基础，利于继续进行信息化系统管理改革，提升信息质量，强化信息管理相关人员的专业技能及综合素质。

信息管理意识的提升有利于计算机技术以及信息管理更好地结合，对于当前的市场而言，就是一种信息化社会，但是对于市场经济发展来说，也是各种行业之间的竞争，要在当前的市场竞争过程中获得比较稳固的位置，更要积极地了解当前的信息，进一步促进信息获取能力提升，信息管理人员应了解信息管理的重要性以及必要性，相关的领导要做好信息管理支持工作，并且不断提升对于信息管理的投入。

2.形成更加完善的信息管理系统

只有实现计算机技术与信息管理的科学整合，促进工作人员信息素质的提升，才能充分利用计算机的便利性，进而促进工作效率的提升。计算机应用技术引进到信息管理过程中之后，相关的信息管理人员对如何使用计算机开展管理工作有初步了解，在提高专业技能的基础上，形成比较完善的信息管理系统。此外，要考虑系统的可靠性以及稳定性，进而实现管理工作的质量提升。搭建专业信息管理系统须具备以下几方面内容：数据库、网络技术以及多媒体。工作的过程中管理人员不仅要积极的了解系统数据库的内容，而且要及时存储相关信息，以达到有效发挥查询以及检索的效果，建立良好的信息基础。网络技术方面，需要在信息管理的各个方面体现自己的作用，在不同方面进行应用；对于工作人员来说，要进行有效应用，操作达到比较熟练程度，才能不断完善管理网络，促进信息管理系统更加完善、更为安全。

3.促进信息品质提升

对于信息管理工作来说，可能会出现关于信息冗余的问题，所以要在整体上针对信息采集的品质进行提升。但操作的时候，需要提高信息品质而且采集有价值的信息，形成比较完善的数据库系统。

（下转第 111 页）

基于 STM32 的机械震动故障检测仪的设计

张广超
（江苏建筑职业技术学院 机电工程学院，江苏 徐州　221116）

摘要：基于 ARM Contex－M3 内核的 32 位微控制器 STM32F103VC，使用快速傅里叶变换将数控机床主轴震动的时域信号转换成频域信号，该设备由模拟信号的 I/V 变换电路、低通滤波电路、AD 转换电路、Flash 存储电路和显示电路组成，可以对 0.2Hz～5KHz 范围内的信号进行分析。本设计方案成本低，具有一定的应用价值。

关键词：震动故障检测；STM32；数控机床主轴
中图分类号：TP23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1-8275(2018)02-0109-03

普通数控车床的主轴都安装有机械变速机构，以实现在比较宽的转速范围内对机床的主轴转速的控制，满足机床加工工艺的要求。数控机床主轴在制造、装配中的缺陷和长期使用后由于轴承或齿轮的磨损都会导致主轴在运转时产生额外的震动，主轴及进给轴运转过程中产生的震动幅度直接影响机床的加工精度。

本设计使用基于 ARM-CortexM3 内核的 STM32 微控制器设计了用于采集数控机床主轴震动信息的机械震动采集分析仪器，充分利用 STM32 内置的 ADC、Flash 存储器采集和存储机床主轴震动数据，通过编程使用频谱分析方法获得机床主轴震动的频域信号并显示出来。

1　设备总体方案设计

本设备的组成模块包括：传感器信号处理模块、数据采集存储模块、数据处理模块和显示模块，震动故障检测仪器的基本框架结构如图 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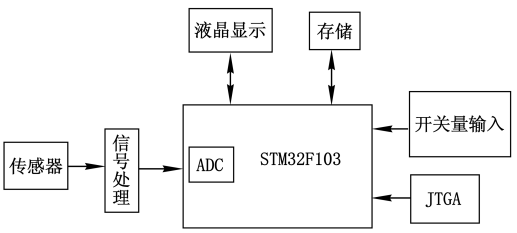

图 1　震动故障检测仪基本框架

传感器输出的电流信号经过 I/V 电路转换为电压信号如图 2 所示，再经过 STM32F103 微控制器内部的 ADC 转换成数字信息存储在 Flash 存储器里，待测量结束通过编程对已经存储的数据进行傅里叶变换并把变换结果通过液晶屏显示出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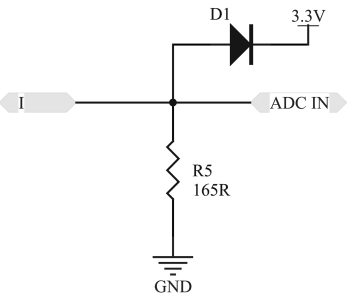

图 2　无源 I/V 变换电路

2　硬件设计

2.1　传感器信号处理模块

本设备使用 YD121－100T 两线制一体化震动变送器测量机床主轴的震动信号，该传感器供电电压 DC18～24V，工作频率 0.2Hz～10KHz，加速度测量范围：0～10mm/S，4～20mA 模拟量电流信号输出，由于 STM32 微控制器 ADC 采集的是模拟量输入电压且电压范围是 0～3.3V，因此需要一个 I/V 变换电路将震动传感器输出的 4～20mA 电流信号边换成 STM32 微控制器 AD 转换器接收幅度范围内的电压信号。

经过传感器测量的机床主轴震动信号通常会叠加一些无用的高频噪声信号，这些信号部分是测量过程产生的，部分是信号传输过程中混入的，因而需要一个低通滤波器滤除这些无用的高频噪声信号以降低对测量的影响。

本设计采用了一个二阶巴特沃斯有源低通滤

收稿日期：2017-11-16
作者简介：张广超（1974—），男，安徽淮北人，讲师，硕士，研究方向：测试计量技术与仪器。

波器如图 3 所示，该二阶有源滤波器的截止频率设计为 5KHz，通带增益为 1，$Q=0.70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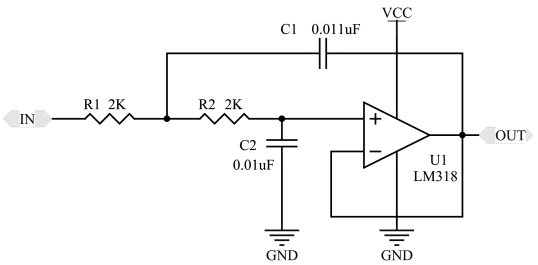

图 3　二阶有源滤波器

2.2　数据采集存储模块

SM32F103 微控制器内置有 12 位的 AD 转换器，转换时间最小为 1μs，本设备设计采样频率为 200KHZ，因为输入模拟信号频率最高为 5KHz，因此确定采样频率为 200KHz，则每周期采样 40 个点，每秒钟采集的数据量为：

$$\frac{200K\times 12}{8}Byte=300KByte$$

Flash 存储器页编程时间最大为 700μs，当执行 FLASH 存储器写入时，ADC 采集的数据量为：

$$300KByte\times 7\times 10^{-4}=210Byte$$

旋转机械震动信号是一种包含了机械运转特性的周期性的震动信号和包含机械故障特性的周期性和非周期性的震动信号，由于数控机床主轴转速较高，因此在较短时间对主轴信号进行采集就可以分析该主轴运转的特性，考虑到微处理器内存大小，本设备设定采集 5 秒钟的主轴震动信号并存储在外置 Flash 存储器中。因此需要 Flash 存储器容量为：

$$300KByte\times 5=1500KByte$$

本设备使用 HY27UF08 NAND Flash 存储器通过 STM32 的 FSMC 与 Flash 存储器连接用于存储 ADC 采集的数据。

2.3　显示模块

本设备选用 3.2 寸的 TFT－LCD 液晶显示器用于显示处理后的机械震动波形，使用 STM32 的 FSMC 控制器驱动，使用 FSMC 控制器，MCU 可以将显示数据通过并行总线直接传输到 LCD 显存，确保 LCD 显示器的涮新频率可以达到 20 帧/秒以上，与 I/O 直接控制相比，使用 FSMC 控制器编程效率更高，相对更容易。

3　软件设计

系统程序包括：数据采集和存储、数据处理和显示两大功能模块，设备接通电源后首先进行初始化工作包括设置配置 I/O 口，配置中断，配置 DMA 控制器等系统软件流程如图 4 所示。数据采集部分使用软件控制触发，设置采集时间为 5 秒，ADC 配置为连续转换模式，每一次 AD 转换后的数据通过 DMA 传输模式将采集的数据保存到内存中，由于 ADC 持续采集机床主轴震动信号，需要把数据实时存储下来，在编程中在 STM32 微控制器的内存设置 2 个容量相等的缓冲区，缓冲区容量大小为 210 字节，ADC 采集的数据首先写入第一个缓冲区，第一个写满了，再把数据写入第二个缓冲区同时将第一个缓冲区的数据写入 Flash 存储器。只要缓冲区容量大于 210 字节小于 Flash 存储器一个页面的容量，就能可靠的实时存储 ADC 采集的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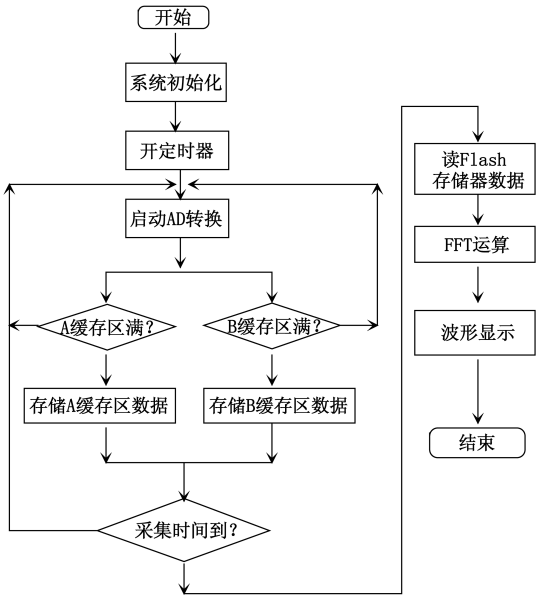

图 4　系统软件流程

采集完成的数据使用 STM32 DSP 库的 FFT 函数进行信息处理：

void cr4 _ fft _ 1024 _ stm32（1BUFOUT，1BUFIN，NPT）；其中，NPT 为抽样点个数，此处为 1024；LBUFOUT[NPT] 和 LBUFIN[NPT]是长度为 NPT 的 32 位长整型的数组，高 16 位为实部，低 16 位为虚部，LBUFOUT[NPT]用于保存 FFT 之后的输出值；LBUFIN[NPT]用于保存输入的数值。经过 FFT 运算后还要计算每个频率点出的真实频率和真实幅值。最后通过液晶屏显示出来。本方案设计简单成本较低，具有一定的推广价值。

液晶屏与 STM32 微控制器的 FMSC 控制器连接，波形显示使用 STemWin 库中的 Graph 控件实现，首先在 WM_INIT_DIALOG 消息中添加 GRAPH 控件的初始化代码：

hItem = WM _ GetDialogItem (pMsg — > hWin,ID_GRAPH_0),然后创建一个软件定时器 TIMER:

WM_CreateTimer(WM_GetClientWindows(hWin),1,300,0);最后将 FFT 运算后的数据用 GRAPH_DATA_YT_AddValue()函数传输给 GRAPH 控件,一个数据显示一个点,点和点之间 STemWin 自动连接。

4　总结

本文设计的数控机床主轴震动故障检测仪使用 STM32F103VC 微控制器通过传感器采集机床主轴震动信号并存储在设备外置的 Flash 存储器中,为了能够及时存储 ADC 采集的数据,在程序上设计了 2 个缓冲区使用 DMA 数据传输模式交替存储 ADC 采集的数据和将数据写入 Flash 存储器中。采集完成的数据经过 FFT 运算得到震动信号的频谱信号,最后通过液晶屏实时显示出来。

参考文献:

[1] 赛尔吉欧·弗朗哥.基于运算放大器和模拟集成电路的电路设计[M].西安:西安交通大学出版社,2008:115.

[2] 刘火良,杨森.STM32 库开发实战指南[M].北京:机械工业出版社,2013.

[3] 白永斌,张汉光,黄强.基于 STemWin 的 STM32 开发与实践[M].北京:电子工业出版社,2015.

[4] 李力.机械信号处理及其应用[M].武汉: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2007.

责任编辑:力　草

Design of Mechanical Vibration Fault Detector Based on STM32 Controller

ZHANG Guangchao

Abstract: The 32-bit Microcontroller STM32F103VC is based on ARM Contex-M3 core. By using fast Fourier transform, it converts the time domain signal of the CNC machine tool spindle vibration signal into a frequency-domain. The circuit configuration of the device is composed of I/V conversion circuit, low-pass filter circuit, AD conversion circuit, Flash memory circuit and display circuit of analog signals. The signals can be analyzed within a range of 0.2 Hz～5 KHz by the device. The design of the program is low cost, with a certain application value.

Key words: vibration fault detection; STM32; tool spindle of CNC machine

(上接第 108 页)

4. 丰富库存资料

要促进信息发挥作用就要保证信息库存完整,因此,信息库存要做及时更新,不断积累扩充新内容,以符合信息管理对于信息的需求,避免因为库存信息不足导致很多信息管理工作不能开展。

计算机应用技术以及信息管理的整合,进一步提升信息管理工作的能力及效率,借助计算机应用技术展现自身价值。当前信息化发展的过程中,高职院校要收集比较前沿的信息资源,采用高效、便捷的技术以更好地实现计算机应用技术以及信息管理工作的整合,促进信息管理的能力提升。

参考文献:

[1] 刘乐妍.计算机应用技术在高职院校学籍管理工作中应用策略[J].科技创新导报,2016(23).

[2] 刘水文.计算机应用技术与信息管理的整合[J].计算机光盘软件与应用,2013(18).

责任编辑:净　草

献浆员感知价值的构成因素探析

刘 容
(桂林理工大学 商学院,广西 桂林 541004)

摘要:在相关文献研究的基础上,运用理论分析的方法对献浆员感知价值的构成因素进行了简单的分析,并根据分析结果提出,单采血浆站提高献浆员感知价值进而提升献浆意愿有两个方法,一是提高献浆员所感知社会利益、情感利益、服务利益、金钱利益与健康利益等,二是降低献浆员的感知成本。

关键词:献浆员;感知价值;构成因素
中图分类号:F273.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1-8275(2018)02-0112-03

原料血浆的供不应求是我国血液制品行业一大亟需解决的问题。根据相关数据,[1] 2016 年我国血液制品行业原料血浆的年基本需求量达到 14000 吨以上,而实际采浆量仅在 6000 吨左右,距离满足年基本需求的差距较大。杜向军的研究结果表明,[2] 我国现有浆站划定的采浆区域内的潜在供血浆人数高达 869 万人,正常情况下以每人每年献浆 26 次、每次 580 毫升计算,即使不再扩大采浆区范围,我国目前潜在的年血浆供应量就多达 13 万吨,而全国医疗市场对血液制品生产用的原料血浆的年基本需求量仅为我国当前潜在血浆资源的 9%。显而易见,我国血液制品行业缺少的不是原料血浆,而是人们提供血浆的意愿,只有提高人们献血浆的意愿,我国血液制品行业所需的原料血浆才能不断得到满足。研究结果表明,顾客感知价值正向影响顾客购买意愿,进而影响顾客产品或服务的购买量,[3] 基于此,本文将"顾客感知价值"的概念运用到单采血浆领域,提出"献浆员感知价值",认为分析献浆员感知价值的构成因素对于提升献浆员献浆意愿继而提高单采血浆站的采浆量有着重要的意义。

一、顾客感知价值构成因素

国内外很多学者对顾客感知价值内涵做了相关研究,并且不同学者从不同角度对感知价值的概念做了阐述,但至今还未形成一个统一的定义。尽管学者们对顾客感知价值的定义无法统一,但他们都普遍认为顾客感知价值是寓于使用产品或服务的过程中,由顾客的感知来认定和评判,是顾客对其使用产品和服务所得与所付出进行权衡的结果,所以,多数学者比较认同 Zeitham1 的基于权衡说(得失观)的定义,即顾客感知价值是顾客基于其所得与所失的感知,对产品效用所做的总体评价。关于顾客感知价值的构成因素,不同学者有不同的观点,有的称其为"顾客感知价值的驱动因素",有的则理解为"感知价值维度"。并且不同学者从不同的角度和领域对其进行了研究,但研究方法没有统一的标准,对于指标的选取也是零散的,大多是基于自身研究的需要选取指标。比如,章浩芳[4] 选取了产品、服务、关系和成本等指标对网络游戏顾客感知价值的构成进行了研究。邓峰[5] 以服装商品为例,选取社会价值、质量价值、服务价值、价格价值等指标对网络购物模式中顾客感知价值构成因素进行了研究,并提出社会价值和质量价值属于服装产品顾客感知价值的主要构成因素。江兵[6] 以奢侈品为研究对象,通过实证研究得出奢侈品顾客感知价值由社会导向与自我导向两个维度构成。杜向军以献浆员为实例,选取整体顾客利益与整体顾客成本两个因素对献浆员感知价值的构成进行了理论分析,并认为献浆员的整体顾客利益包括产品利益、服务利益、人员利益与形象利益等,整体顾客成本包括血浆成本、时间成本、心理成本、精力成本与交通成本等。虽然杜向军对献浆员感知价值构成的理论分析为我国单采血浆站在提高献浆员感知价值方面提供了一定的理论支撑,但忽略了献浆员在献血浆过程中获得的情感利益。

收稿日期:2017-11-15
作者简介:刘容(1992—),女,湖南耒阳人,工商管理专业 2015 级硕士研究生,研究方向:营销管理。

二、献浆员感知价值构成因素分析

借鉴杜向军对献浆员顾客感知价值构成的理论分析与郑永秀[7]提出的健康管理服务行业顾客感知价值的五维度(功能、情感、社会、健康和感知成本),认为献浆员感知价值由社会利益、情感利益、服务利益、金钱利益、健康利益与感知成本六个因素构成,其中社会、情感、服务、金钱与健康等利益正向影响献浆员的感知价值,而感知成本负向影响献浆员的感知价值。

1.社会利益。社会利益是指顾客通过消费某种产品或服务而在一个或多个社会群体中获得的认可与自我形象的加强。献浆员感知的社会利益是指献浆员在献浆行为发生的过程中所感知到的他人对自己的认可、正面评价和好印象等。献血浆可以被看成是一种奉献爱心的行为,因为浆站采集的血浆最终是用来拯救患者。当人们把献血浆看成是一种奉献爱心的行为时,就会对献浆员产生一种认同感,并且趋向于对其进行正面评价等,但在我国人们对于"献血浆=献爱心"的认知程度较低。

2.情感利益。情感是意识在不同环境和不同需要影响下发生的内心变化和外部表现。情感利益是指消费者从消费某种产品或服务中所获得的愉悦感等积极情感,从而使顾客感受到从产品或服务中获得的额外利益。献浆员会出于对患者的同情或回报社会的原因到浆站献血浆,这种情况下,献浆员追求的是一种对情感的满足,会希望通过献血浆获得心理上的情感归属。献血浆获得的情感利益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一是献血浆可以拯救患者的生命,让献浆员内心产生愉悦感,二是献浆员会希望在自己需要帮助的时候也能得到别人的帮助,这种情况主要发生在献浆员已经认知到献血浆是在帮助他人。

3.服务利益。任何营销者都应该知道为顾客提供优质服务对企业吸引顾客、留住顾客有着重要的作用。如果浆站没有意识到献浆员是顾客,反而认为他们是来卖血的,也就不会意识到向献浆员提供优质服务是当前需要解决的一大问题。献浆员对服务利益的感知可以决定献浆员是否选择献浆,当浆站将献浆员当成顾客来看待时,献浆员才能感知到高的服务利益。献浆员服务利益包括浆站的服务水平、服务人员态度、服务设施以及与献浆员的沟通情况等。

4.金钱利益。在我国血液制品生产用的原料血浆主要来源于中西部地区的劳动者,这部分人群献血浆是为了获得货币补贴,希望通过献血浆获得的金钱利益可以满足自身的生理和安全需要,以维持基本的生存。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这部分人群在不断流失,这也是我国血液制品行业所需原料血浆供应不足的一大原因。献浆员在献浆过程中所感知的金钱利益包括货币补贴与营养餐等。

5.健康利益。单采血浆可以帮助献浆员排除血浆内多余的血脂、血糖、尿酸等有害物质,这些有害物质是导致高血压、高血脂症、糖尿病等疾病的原因,所以,单采血浆可以用来预防和治疗高血脂症、高血压、糖尿病及痛风等疾病。当献浆员了解到单采血浆对健康有益时,可能会出于对身体健康的需要而参与献血浆。这种情况下,献浆员所感知的利益是健康指标的好转即血脂、血压等指数趋于正常。另外,在单采血浆的过程中,浆站医生会向献浆员进行健康征询,之后进行验血,以查看梅毒、艾滋、乙肝、丙肝等指标是否阳性,这也是献浆员可以真实感受到的健康利益。

6.感知成本。献浆员的感知成本分为货币成本和非货币成本,货币成本包括献浆员因为献血浆所支付的交通费用,非货币成本包括血浆成本、心理成本、时间成本和精力成本等。献血浆来回产生的交通费用是献浆员唯一需要支付的货币成本,也就形成献浆员的交通成本。从献浆员体内抽取的那一袋580ml的液体是献浆员可以真实看到并感受到的血浆成本。献浆员会因为担心献血浆感染疾病、针扎时产生的痛觉恐惧等造成心理上的压力,从而产生心理成本。另外,献浆员献一次血浆所耗费的时间是献浆员可以感知的时间成本,献浆员为献血浆付出的精力是献浆员可以感知到的精力成本。

三、建议

根据以上分析,提升献浆员感知价值可以有两个方法,一是提升献浆员所感知社会利益、情感利益、服务利益、金钱利益与健康利益等,二是降低献浆员的感知成本。基于此,对浆站提升献浆员感知价值的建议如下:

1.提高献浆员所感知的服务利益、情感利益与社会利益

首先,从服务利益的角度,浆站应该要培养工作人员"献浆员=顾客"的意识,即献浆员是用血浆来买"健康服务"的顾客,货币补贴、营养餐等都只是献浆员获得的附加价值,要让献浆员感觉到自己被浆站重视,而浆站的责任是致力于让献浆员满意,使命是采集和传递爱心。其次,从情感利益的

角度，单采血浆站可以给献浆员看一些需要血浆救治的患者照片或视频，让献浆员知道这些患者的遭遇以及他们对重生的渴望，激发献浆员对患者的同情。再者，从社会利益角度，组织患者与献浆员的见面会，让患者当面感谢献浆员，还可以组织献浆员联谊活动，让献浆员通过这个活动结交更多的朋友等。

2. 减低献浆员所感知的心理成本

从心理成本的角度，采集血浆的护士在采集血浆时多向献浆员解释血浆采集的原理与安全问题，以减轻献浆员对采血浆的安全忧虑。有些献浆员看到采血浆的针孔大，会产生心理恐惧，献浆员可以向他们解释针孔大的原因（方便排除血液中的代谢垃圾），以减轻他们的心理恐惧。

参考文献：

[1] 前瞻产业研究院. 血液制品行业并购动作不断[[EB/OL]]. (2017-09-28). http://finance. jrj. com. cn/2017/06/30173322680939. shtml.

[2] 杜向军. 爱心采集术：行为经济学和顾客让渡价值理论在单采血浆领域的应用研究[M]. 成都：电子科技大学出版社，2014：19-20.

[3] 李先国，陈宁颉，张新圣. 虚拟品牌社区感知价值对新产品购买意愿的影响机制：基于群体认同和品牌认同的双中介视角[J]. 中国流通经济，2017(3)：93-100.

[4] 章浩芳. 网络游戏顾客价值感知要素实证研究[D]. 杭州：浙江大学，2005：11-12.

[5] 邓峰. 网络购物模式下顾客感知价值的构成研究[J]. 商业经济研究，2015(30)：66-67.

[6] 江兵，龚健虎. 奢侈品顾客感知价值构成研究：基于概念界定、量表开发与模型建构[J]. 中国商贸，2013(24)：21-24.

[7] 郑永秀. 简谈健康服务业顾客感知价值的影响因素[J]. 决策与信息(下旬刊)，2009(5)：99.

责任编辑：仲耀黎

Analysis on the Constituent Factors of the Perceptive Value of Plasma Donation Members

LIU Rong

Abstract: On the basis of relevant literature research, this article makes a simple analysis on the constituent factors of the perceptive value of plasma donation members by using the method of theoretical analysis, and puts forward two ways to promote the perceptive value of plasma donation members and their willingness of donation according to the results of the analysis. One is to increase plasma donation members' perception of social interests, emotional interests, service interests, pecuniary benefits and health benefits, and the other is to reduce the perceived cost of plasma donation members.

Key words: plasma donation members; perceptive value; constituent factors

偏瘫后坐骨神经超声声像图改变的观察

叶　攀
（淮北市中医医院，安徽 淮北　235000）

摘要：24 例患者偏瘫后的患侧坐骨神经回声较健侧增强，边界及内筛网状结构均较健侧模糊，患侧股后部中段、腘窝上缘处各组坐骨神经横截面积的均数和标准差（补充上数值并作符合统计学意义的表格）分别为 0.42±0.16 cm^2，0.47±0.16cm^2，健侧股后部中段、腘窝上缘处各组坐骨神经横截面积的均数和标准差分别为 0.57±0.20^2，0.59±0.12cm^2。患侧截面积较健侧缩小，两者间比较具有统计学意义。偏瘫后坐骨神经会相应受到一定影响，对偏瘫患者及时进行超声声像检查，能够及时把握患者坐骨神经实时改变，对偏瘫患者坐骨神经的康复有指导意义。

关键词：坐骨神经；偏瘫后；超声声像图
中图分类号：HP391.41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1-8275(2018)02-0115-02

坐骨神经病变临床较为常见。目前在坐骨神经超声检查方面，国内外研究多侧重于超声引导下坐骨神经阻滞治[1]和正常坐骨神经及分支形态学的探讨[2]和其神经自身的原发病变。[3]应用超声观察偏瘫后中枢神经病变后累及的坐骨神经超声声像图改变得报道尚少，量化数据更少。本文使用高低频超声联合检查方法，对偏瘫后坐骨神经健侧和患侧进行全面检查，报告如下。样本来源于淮北市中医院 2016 年 11 月～2018 年 2 月门诊偏瘫志愿患者 24 例。

1　资料与方法

1.1　一般资料

选取偏瘫患者 24 例为观察对象，左侧偏瘫 9 例，右侧偏瘫 15 例，年龄为 49～83 岁，平均年龄（65.83±5.45）岁，偏瘫时间 0.5～12 年，平均 2.6 年，除外伤及神经的器质性病变。

1.2　方法

采用 Siemens 2000 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根据检查坐骨神经位置深浅，联合使用高低频线探头。探头频率 C1－4MHz，L4－9MHz，一处在股后部中段股二头肌端头起始处，以股二头肌短头为声窗，另一腘窝上角处坐骨神经即将分支为胫神经和腓总神经处。首先对健侧和患侧坐骨神经长轴仔细检查，然后探头断切测量其最大截面积如图 1，计算得出股后部中段、腘窝上缘处各组坐骨神经横截面积均数与标准差，进行统计学分析。注意测量时探头禁止加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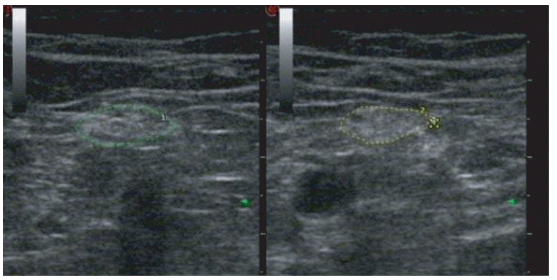

图 1　腘窝上方坐骨神经短轴切面（健患侧对比）

2　结果

健侧和患侧坐骨神经的超声声图均显示走形自然，神经纤维匀称无局限性膨大及断裂。而患侧坐骨神经回声均有所增强，纵切面内部所观察到的神经纤维束结构较为模糊，边界及内筛网状回声同健侧相比更为模糊，此外患侧股后部中段、腘窝上缘处各组坐骨神经横截面积均出现缩小。健侧股后部中段、腘窝上缘处各组坐骨神经横截面积无论健侧还是患侧，腘窝上缘段截面积较股后部中段大，$p<0.01$，见下表。差异具有统计学意义。

组别	股后部中段坐骨神经横截面积	腘窝上缘坐骨神经横截面积	t	p
患侧	0.38±0.12	0.47±0.16	2.249	0.029
健侧	0.49±0.12	0.59±0.12	2.948	0.005
t	－3.012	－2.938		
p	0.004	0.005		

收稿日期：2018-03-01
作者简介：叶攀（1970－），女，安徽宿州人，副主任医师，研究方向：超声介入。

3　讨论

坐骨神经内部可见数条平行排列的神经纤维束，呈条状、低回声。中间数条则呈线状回声较强，坐骨神经按其走行可分为骨盆部、臀部、大腿部。超声显示骨盆部的坐骨神经较为困难，但可显示臀部和大腿部的坐骨神经，因所有病例都没有外科手术和临床随诊及其他影像学对比。

坐骨神经是全身最粗大的神经，高频超声能清晰显示其细微结构和周围肌群的空间关系，本研究不设计一个测量点，而采取中、下多点多段测量；也未进行最大直径的测量，而采用更能反映坐骨神经的真实大小的最大截面积，以期最大程度的减小样本误差。因为坐骨神经最大截面的形态变化无常，虽常以椭圆及圆形呈现，但更以三角或多种不规则形态展示，且受大腿后方肌群收缩和舒张的影响也大，纵横直径变化大而不稳定，可重复性较小，都不宜采纳。

研究结果显示偏瘫后健侧与患侧同水平对比分析，健、患侧坐骨神经横截面积有明显统计学差异，并且是在同一个患者的两条坐骨神经对比，排除了因性别，年龄、体重、肌肉比重及功能状态、运动强度等不同因素的影响，更有助于临床诊断、治疗及康复的评估；样本量相对较少可能是本研究评估的最大不利影响因素。为清晰显示神经内部结构，又能兼顾肥胖、臀部肌肉较厚患者的检查，采取高低频探头联合的探测方法。探查者还必须熟知臀部坐骨神经相互的比邻组织结构关系。

结合研究 24 例偏瘫后患者超声观察资料，除了有坐骨神经所测部位最大截面积大小改变，有 20 例患者均有不同程度的患侧坐骨神经声像图改变，表现为回声较健侧增强，边界及内筛网状结构均较健侧模糊，占总人数的 83%，17%异常征象不明显，推测最可能原因是与病程的长短有关，有待于进行研究探讨。

据本次对偏瘫患者坐骨神经的超声声像图对比观察，结果显示偏瘫后患肢坐骨神经也相应产生了不同程度的萎缩，可能是由于偏瘫患者的患肢由于受废用肌群萎缩僵硬的挤压，加之坐骨神经较其他细小的神经粗大，需求空间也大，挤压更甚，血供不足，长期缺血缺氧引起坐骨神经的病理性萎缩。

有学者[4]对脑卒中偏瘫患者的周围神经进行活检，发现局部受压缺血、髓鞘脱失、轴浆减少，突触、髓鞘厚度和神经纤维直径均缩小，与本研究结果一致，无论健侧还是患侧腘窝上缘段截面积较股后部中段大，因为股后部发达的肌肉将坐骨神经挤压成椭圆形。

Cartwrgh[5]等研究认为中枢神经损伤后，周围神经就会逐渐发生相应改变，只有更纤细、更菲薄的神经纤维才能更好地维持神经传导冲动。

综上所述，髓鞘厚度和神经纤维直径均缩小的细微结构病理形态学改变可能是相应坐骨神经声像图改变的基础。观察结果说明，超声在偏瘫患者发病后坐骨神经病变的诊断具有很好的医学参考价值，通过对患者坐骨神经超声声像图改变的深入剖析，能够为以后的偏瘫患者坐骨神经的治疗及康复提供指导意义。

参考文献：

[1]　孔宪刚，李成文，侯代亮. 超声引导下股神经联合侧入路腘窝坐骨神经阻滞用于膝关节镜手术麻醉效果观察[J]. 山东医药，2015，55(48)：55-57.

[2]　沈素红，吕海霞，鄂占森，等. 正常成人坐骨神经及其周围关系的高频超声研究[J]. 中国骨伤，2013，26(2)：107-110.

[3]　王月香，郭义柱，唐佩福，等. 高频超声诊断坐骨神经及其分支病变[J]. 中国医学影像技术，2010(9)：1728-1730.

[4]　Polloek M・Nukada H・AllPress S. et a1. Peripheral nerve morPhometry in stroke Patients[J]. J Neural Sci，1984，65(3)：341-352.

[5]　Cartwright M S・Wa lker FO・Grffn LP・et al. Per-Pheral nerve and musele ultrasound in amyotrophic lateral selerosis [J]. Musele nerve，2011 (44)：346-351.

责任编辑：仲耀黎